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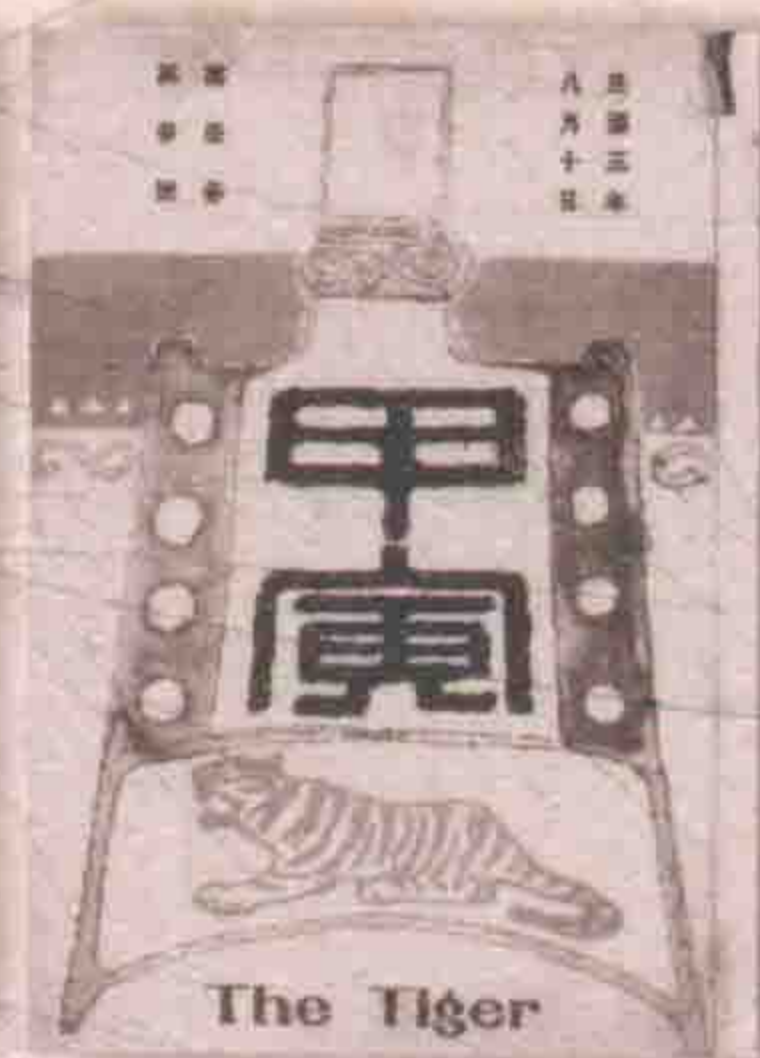
日本京都大学中国研究系列·八

〔日〕森川裕贯 / 著

袁广泉 / 译

政论家的矜持

章士钊、张东荪政治思想研究



日本京都大学中国研究系列・八

〔日〕森川裕贯 / 著

政论家的矜持

章士钊、张东荪政治思想研究

袁广泉 / 译

政論家の矜持

—— 中華民国時期における
章士釗と張東蓀の政治思想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政论家的矜持：章士钊、张东荪政治思想研究 /
(日)森川裕贯著；袁广泉译.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
出版社，2017.3

(日本京都大学中国研究系列)

ISBN 978 - 7 - 5201 - 0100 - 4

I. ①政… II. ①森… ②袁… III. ①章士钊 (1881 ~ 1973) - 政治思想 - 研究 ②张东荪 (1886 ~ 1973) - 政治思想 - 研究 IV. ①D092.6 ②D092.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300530 号

日本京都大学中国研究系列·八

政论家的矜持

——章士钊、张东荪政治思想研究

著 者 / [日]森川裕贯

译 者 / 袁广泉

出 版 人 / 谢寿光

项目统筹 / 徐碧姗

责任编辑 / 邵璐璐

出 版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近代史编辑室 (010) 59367256

地址：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100029

网址：www.ssap.com.cn

发 行 / 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18

印 装 / 三河市东方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 开 本：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17 字 数：242 千字

版 次 / 2017 年 3 月第 1 版 201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201 - 0100 - 4

著作权合同 / 图字 01 - 2016 - 9706 号

登 记 号

定 价 / 65.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读者服务中心 (010 - 59367028) 联系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录 I

CONTENTS

序 章 政论家章士钊与张东荪	1
一 两位历史人物的谢世	1
二 本书课题：三个论点	3
三 章士钊与张东荪的关系	20
四 研究现状	21
五 内容和结构	25

第一部 章士钊的政治思想

第一章 追求英国式政治制度

——《民立报》时期章士钊的

政治制度构想

前 言	32
一 民国元年的政治制度构想	34
二 章士钊的政治制度构想	40
三 “记者”的自觉	52
四 辞离《民立报》与创办《独立周报》	54
小 结	56

第二章 抵制“好同恶异”	
——《甲寅杂志》时期章士钊的政治思想	58
前 言	58
一 “君子”政治	
——梁启超的构想	59
二 批判“专制”与拥护“政谭”	
——章士钊的构想	62
三 梁启超与章士钊的差异	68
四 “政理”探索者	71
小 结	76
第三章 失望于议会政治而寄望于职业代表制	
——从《联业救国论》看章士钊政治	
思想的转变	78
前 言	78
一 《联业救国论》的内容	82
二 与沃拉斯的对话	86
三 橘朴对《联业救国论》的批判	89
四 提倡“业治论”	94
五 政论家章士钊的谢幕	97

第二部 张东荪的政治思想

第四章 政论家张东荪登场	106
前 言	106
一 建立内阁制的意图	107

二 抑制“野心家”的政治制度构想	111
三 各种制度构想的共通意图	120
四 倡导贤人政治	124
小 结	132
第五章 直面社会主义	
——中国社会主义论战与张东荪	134
前 言	134
一 中国社会主义论战的展开	137
二 张东荪的社会主义论	142
三 “非我族类”	
——高一涵对张东荪的批判	147
四 被监督的监督者	150
五 “怀疑”与“讨论”	154
小 结	156
第六章 民主与独裁论战中张东荪的逻辑	158
前 言	158
一 关于“共赴国难”的讨论	160
二 民主政治之修正	163
三 政治评论的必要性	171
小 结	173
第七章 审视政治之“士”	
——张东荪在战后中国的政治思想	176
前 言	176

一 民主主义与“士”	178
二 如何解决“剥削”问题	184
三 可限制与不可限制的自由	188
小 结	193
终 章	195
一 本书内容之再梳理	195
二 对政论家章士钊和张东荪的评价	197
补 论 高一涵思想的形成 ——以“五四”前后为中心	205
前 言	205
一 来自章士钊和日本相关著作的启发	207
二 英文著作解读	211
三 日本大正时期思潮的影响	216
小 结	222
参考文献	224
索 引	248
中文版后记	260

序 章 政论家章士钊与张东荪

一 两位历史人物的谢世

1973年7月，章士钊在香港病逝。此前，5月，章士钊为会晤三夫人殷德贞，从大陆来到香港。但外界揣测此行乃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领导人毛泽东授意，章士钊或负有斡旋大陆与台湾和平谈判的使命。然而，章士钊时年已逾九十，此次赴港似不堪重负，抵港后不久即病重不起，溘然而逝。^①

章士钊在清末与呼吁推翻清朝的黄兴、章炳麟等交谊深厚，在与其一道从事革命运动的过程中崭露头角。其间曾留学日本和英国，在1910~1920年代，以其活跃的言论活动得到社会关注。1920年代中期曾任教育总长而参与国政枢要，但政治生命并不长久，1930年代后在发表政论的同时也做过律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留在大陆，似主要专心于著述。^②

章士钊一生交友广泛，其中有北京政府的关键人物段祺瑞、对创建中国共产党卓有贡献的李大钊、帮会组织青帮头目杜月笙等背景、党派

① 请参阅锺屋一《章士钊与近代中国政治史研究》，芙蓉书房出版，2002，第429~449页。

② 章士钊的主要著作有分析唐柳宗元散文的《柳文指要》，1971年出版。章士钊幼年起熟读柳文。关于《柳文指要》，请参阅高田淳《章炳麟、章士钊、鲁迅——辛亥人物的死与生》，龙溪书舍，1974，第292~334页。

迥异的人物。毛泽东亦其中之一。

1920年，青年毛泽东为给赴法勤工俭学运动筹资来到上海。^①在受到无名青年毛泽东请求后爽然承诺并为筹资倾尽心力的，就是毛的湖南同乡章士钊。对当时已是著名人物的章士钊表现出的善意，毛泽东大感意外，直至晚年仍心谢不已。或许正因如此，新中国成立后，章士钊受到的待遇可谓优厚。在1966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中，不少知识分子受到迫害，但章士钊在毛泽东的保护下基本没有受到冲击，安稳地度过了这一特殊时期。^②受到毛泽东保护的章士钊逝世后，报纸曾做大幅报道，其追悼会在八宝山革命公墓隆重举行，朱德、周恩来等都列席葬礼。客逝香港的章士钊做何感想，不得而知；但他在晚年未受政治迫害，可谓寿终正寝。

就在章士钊逝世前后，张东荪正在北京的秦城监狱迎来其悲惨的最后时刻。他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严酷迫害，被监禁数年后病逝。^③较之章士钊逝世后所受礼遇，张东荪逝世后的待遇只能用孤寂落寞来形容。

曾于清末留日、主要学习哲学的张东荪，在中华民国成立后正式开始其言论活动。他与当时中国知识分子的代表梁启超及其弟子张君勱有深交，曾与他们一同经营多种杂志及报纸，并发表过许多文章，逐渐确立了在言论界的地位。张东荪还是著名的哲学研究者，1930年后曾执教于北平的燕京大学，讲授哲学。抗日战争胜利后，在国共内战中曾为

① 赴法勤工俭学运动，即前往法国边工作边学习的留学运动，自1919年持续至1921年。请参阅森时彦《法国勤工俭学运动小史（上）（下）》，《东方学报》（京都）第50册，1978年2月；第51册，1979年3月。

② 章士钊在北京的住处曾遭红卫兵冲击，但在毛泽东、周恩来干预下而免受其难，后来居住、生活环境得到保障。请参阅章含之《风雨情——忆父亲，忆主席，忆冠华》，上海文艺出版社，1994，第51~61页；镫屋一：《章士钊与近代中国政治史研究》，第437~439页。

③ 张东荪的生平，请参阅如下著作之相关记述。左玉河：《张东荪传》，山东人民出版社，1998；戴晴：《在如来佛掌中——张东荪和他的时代》，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2009。

和平解放北京积极斡旋，对实现和平卓有贡献。该时期，张东荪还出版过不少著作，将其思想、见解公之于世。^①

然而，新中国成立后，张东荪的境遇十分坎坷。他曾作为民主党派重要人物之一受到优待。但在1949~1950年，他频繁接触美国外交人员并为其提供情报，被认定为泄露国家机密，其后即受到冷遇。在1952年燕京大学开始的思想改造运动以及后来的“文化大革命”中，他都受到激烈批判。迫害也波及家人，其长子、著名昆虫学家、曾任北京大学生物系教授等的张宗炳因此精神失常，次子、著名物理学家、曾任北京大学物理学系教授等的张宗燧自杀。而张东荪本人也在迫害中结束了一生。

二 本书课题：三个论点

1. 政论家的自我认识

章士钊和张东荪尽管生前境遇如此不同，但他们的一生也存在相近之处。他们都曾大量阅读政治学、法学著作，并在民国时期（1912~1949）撰写、发表过大量政论文章。

关于“政论”，并无明确定义，但大体包括如下内容：从针对当下政治形势及具体政策的具体的时事性评论，到试图提出中国应引入和建立的政治制度，乃至对于应追求怎样的政治形态所做的原理性分析等。实际上，时事性评论和原理性分析难以明确区分，一般而言，前者包含

^① 张东荪的主要著作（单行本）如下。《科学与哲学》，商务印书馆，1924；《人生观ABC》，世界书局，1928；《精神分析学ABC》，世界书局，1929；《新哲学论丛》，商务印书馆，1929；《道德哲学》，中华书局，1931；《现代伦理学》，新月书店，1932；《认识论》，世界书局，1934；《价值哲学》，世界书局，1934；《知识与文化》，商务印书馆，1946；《思想与社会》，商务印书馆，1946；《理性与民主》，商务印书馆，1946；《民主主义与社会主义》，观察社，1948。

后者，而后者是前者的反映。不过，章士钊和张东荪更关心、更擅长的，是为提出中国应追求怎样的政治形态而做原理性探讨。

章士钊和张东荪作为政论家，并非孤立于社会而独自思考和构建其政治观点，而是努力吸收国外政治学及法学的研究成果，并在报纸、杂志等媒体上积极发表自己的见解。其时，章士钊自称“记者”或“哲学家”，而张东荪则自称“第三者”或“政治评论家”。他们将撰述和发表政论视作本分，并对自己尽此本分深感自豪。本书将自称“记者”、“哲学家”、“第三者”、“政治评论家”的章士钊和张东荪称作“政论家”，并探讨他们作为政论家是如何自我定位的。

既有研究已有明示，中国近现代发表政论者绝非仅此二人。早在1870年代初以后，商人、买办、洋务官僚等接受西方文化影响的知识分子们曾陆续在中国各主要城市创办和发行报纸，关心政治的记者们在这些报纸上发表过大量政论文章。^①

其中最著名的当数清末代表性思想家之一梁启超，他曾在1890年代后以杂志《时务报》及《知新报》等为阵地发表过大量政论文章。^②

1898年，康有为拥戴光绪帝主导的政治改革即戊戌变法，遭慈禧太后还击而失败，帮助康有为推进变法的梁启超被迫流亡日本。到日本后不久，梁启超就创办《清议报》以积极发表其政论文章。在纪念该刊发行第一百期（册）而撰写的文章中，梁启超说，“思想自由，言论自由，出版自由，此三大自由者，实惟一切文明之母，而近世世界种种现象，皆其子孙也”，促请读者注意三大自由的重大意义。该三大自

① 其中具有代表性的报纸有1872年创办于汉口的《昭文新报》、1873年创办于上海的《汇报》、1874年创办于香港的《循环日报》、1886年创办于广州的《广报》等。不过，这些报纸所刊载的相当部分是商业性文章，而不全是政论文。Joan Judge, *Print and Politics: "Shibao" and the Culture of Reform in Late Qing Chin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pp. 20, 234.

② 1896年创办于上海的《时务报》曾以梁启超为核心鼓吹君主立宪制。《知新报》于1897年创办于澳门，其刊文与《时务报》一样鼓吹君主立宪制。

由，尤其是言论自由和出版自由的推动者则是报馆（报社、杂志社）。他说，“报馆”负有“荟萃全国人之思想言论”的责任，是“政本之本，而教师之师”。^①

梁启超强调中国应该仿行欧美各国的“报馆”。他描述道，“报馆者国家之耳目也，喉舌也，人群之镜也，文坛之王也，将来之灯也，现在之粮也”，指出“伟哉报馆之势力，重哉报馆之责任”。他说，实际上，欧美各国的大型报馆，因“彼政府采其议以为政策焉，彼国民奉其言以为精神焉”，故“其一言一论，动为全世界人之所注观所耸听”。值得注意的是，梁启超还举林肯（Abraham Lincoln, 1809 - 1865）、格莱斯顿（William Ewart Gladstone, 1809 - 1898）等为例解说道，上述情形最终形成了“往往有今日为大宰相大统领，而明日为主笔者，亦往往有今日为主笔，而明日为大宰相大统领者”的局面。

由其论述可知，梁启超认为，政治家和发表政论者即政论家可以反复相互替代，政治家和政论家之间不存在不可逾越的沟壑。尽管戊戌变法以失败告终，但其后的梁启超无疑仍是以这种态度保持着对政治的关注和参与。因为，民国成立后，他在发表政论的同时也为成立民主党、进步党而竭尽全力，还曾作为内阁成员之一参与国政。在梁启超看来，政治家和政论家彼此并无畛域，由此一领域踏入另一领域既不困难，也不存在什么问题。

梁启超的这种看法与章士钊和张东荪大相径庭。如本书所述，章、张认为政治家和政论家之间存在距离，且不可轻易逾越，二者的责任不是连续的。换言之，他们为政论家规定了不同于政治家的特殊责任。

当然，赋予政论家以重要意义的并非只有章士钊和张东荪。在民国时期，以敏锐目光审视政论家和政治家之间矛盾关系的还另有其人。比

^① 梁启超：《本馆第一百册祝辞并论报馆之责任及本馆之经历》，《清议报》第100册，1901年12月20日。

如，中国近代著名思想家之一、曾为传播马克思主义和创建中国共产党做出巨大贡献的李大钊，其在尚未确立马克思主义者立场的1917年就撰写过《政论家与政治家》一文，明确论述了政论家和政治家之间的矛盾关系。

李大钊论道：“发育人文助进群化之事业，固自多端。简而举之，不外两途”，即“精神的方面与实际的方面而已”。从事精神方面工作的有政论家、哲学家、文学家、批评家、宗教家等，而从事实方面工作的则包括政治家、实业家、医生、军人等。而“此二种事业，其于人类社会，皆所要需，或相张弛，或相错综，或相递嬗，或相并行，固不可有所轻重轩轻于其间也”。然后分别举出实际从事此两方面工作的代表人物，前者有卢梭（Jean - Jacques Rousseau, 1712 - 1778）、伏尔泰（Voltaire, 1694 - 1778）、康德（Immanuel Kant, 1724 - 1804）、歌德（Johann Wolfgang von Goethe, 1749 - 1832）、莎士比亚（William Shakespeare, 1564 - 1616）、弥尔顿（John Milton, 1608 - 1674）、拜伦（George Gordon Byron, 1788 - 1824），后者则有拿破仑（Napoléon Bonaparte, 1769 - 1821）、俾斯麦（Otto Eduard Leopold von Bismarck, 1815 - 1898）、克伦威尔（Oliver Cromwell, 1599 - 1658）、格莱斯顿、迪斯雷利（Benjamin Disraeli, 1804 - 1881）等。^①在此基础上，李大钊就政论家和政治家分别应负的责任做了分析。

在分析中，李大钊明言“政论家主于言，政治家主于行”。^②具体而言，政论家的使命是提出新标准，眼光多朝向未来，重视进步、倡导

① 守常（李大钊）：《政论家与政治家（一）》，《甲寅日刊》1917年2月25日，转引自中国李大钊研究会编注《李大钊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6，第301~302页。另，“卢梭”、“伏尔泰”、“拿破仑”、“歌德”、“弥尔顿”、“俾斯麦”、“克伦威尔”、“格莱斯顿”、“迪斯雷利”，李大钊文分别作“卢骚”、“福祿特尔”、“拿翁”、“圭得”、“米尔顿”、“俾士麦”、“克林威尔”、“古莱斯顿”、“奇士雷里”。再，本书参考文献中西方人名或与今译不同者，除直接引用外，论述一般从今译，另于文中适当位置或相关注释中予以说明。

② 守常：《政论家与政治家（二）》，《甲寅日刊》1917年3月2日，中国李大钊研究会编注《李大钊全集》第1卷，第305页。

理想，以排除滋生弥漫于国民间的懈怠沉滞气象；而政治家的使命则是改善现状，眼光多关注现实，重视秩序，以当时的实际政治情形为标准逐个形成适当政策。

基于以上理解，李大钊提出的标准是“为政论家者，虽标旨树义超乎事实不为过；而为政治家者，则非准情察实酌乎学理莫为功”。发人深省的是，李大钊又说，“世有厚责政论家，以驰于渺远之理想，空倡难行之玄论，而曲谅政治家以制于一时之政象，难施久远之长图者，殆两失之也”，其立场显然更倾向于政论家。^①虽然他也说，“平情论之，二者均不可或缺，惟因时势之迁移，一时颇有畸轻畸重之感”，^②但其文明确显示，他认为现在需要的是政论家的远大理想。^③

与李大钊一样，中国近代著名思想家胡适也曾强调政论家必须承担其特殊责任。他在1922年撰写《政论家与政党》一文详细论述其观点。^④

胡适在该文开头提出了一个早已“在许多人的口头和心上”的问题，即“政论家可以不入政党，不组政党，而仍可以发生效力吗”，然后将政论家分作三类，即服从于政党的政论家、作为政党模范的政论家和监督政党的政论家。

关于服从于政党的政论家，胡适断言他们“纯粹是政党的鼓吹机关”，没有必要探讨。他对作为政党模范的政论家评价极高，称他们以公正态度批评反对党，而不做恶意攻击，即使对自己的政党，若有意见也会进行公正的批判和弹劾；“他们虽在政党之中，而精神超出政党之

① 守常：《政论家与政治家（二）》，《甲寅日刊》1917年3月2日，中国李大钊研究会编注《李大钊全集》第1卷，第305页。

② 守常：《政论家与政治家（一）》，《甲寅日刊》1917年2月25日，中国李大钊研究会编注《李大钊全集》第1卷，第301页。

③ 守常：《政论家与政治家（二）》，《甲寅日刊》1917年3月2日，中国李大钊研究会编注《李大钊全集》第1卷，第305页。

④ 胡适：《政论家与政党》，《努力周报》第5期，1922年6月4日。

上，足迹总在政党之前”。

但是，胡适最希望读者关注的是监督政党的政论家，文中对这类政论家的论述占据最大篇幅。他认为，“在这个本来不惯政党政治，近来更厌恶政党政治的中国，今日最大的需要决不在政党的政论家，而在独立的政论家”。他强调中国需要这类政论家，“这种独立的政论家，越多越有益，越发达越好”。

胡适认为，他们是“超然的，独立的”，“只认社会国家，不认党派；只有政见，没有党见”，“他们身在政党之外，而眼光注视全国的福利，而影响常在各政党的政策”。他进一步描述他们的特性说，“也许他们的性情与才气是不宜于组织政党的；他们能监视而未必能办事，能计划而未必能执行，能评判人物而未必能对付人，能下笔千言而见了人未必能说一个字，或能作动人的演说而未必能管理一个小团体”，主张应该利用他们的优点，而不应误用他们的缺点。

那么，需要监督政党的政论家的具体理由何在？胡适认为，“政党的政论总是染了色彩的居多；色彩越浓，是非越不明白”，发展下去，最后只会形成各政党“政见”互不相让的局面。

胡适期待能有一种力量对各政党的观点进行“评判”、“调解”，并“研究事实”、“观察时势”，关注舆论要求而提出主张。这种力量就是监督政党的政论家。胡适的意图是使全国的政党尊重并采纳此类政论家的意见，最终使政治得到改良。

从以上探讨可知，李大钊和胡适都意识到政论家和政治家应保持距离。或者说，他们在特意强调只有政论家——而非政治家——才能发挥的独特作用。

众所周知，对法学、政治学兴趣浓厚，并运用这方面知识发表过许多政论文的李大钊，在发表《政论家与政治家》后不久，即在俄国革命后转而关心马克思主义，并投入创建中国共产党等政治实践中去。若将这些实践视作政论家的活动，或者要从这些活动中发现政论家和政治

家的矛盾关系，恐怕都不太恰当。不难想象，随着试图改变中国政治混乱状况的热情愈益高涨，李大钊内心可能已不再认为有必要考虑政治家和政论家应如何保持距离。但是，李大钊的实践为严酷现实所阻，最后被张作霖逮捕、杀害。^① 李大钊在结束其短暂一生之前，未能有机会展现和发挥其在《政论家与政治家》中所主张的政论家应与现实政治保持距离的矜持。

与李大钊不同，胡适在发表《政论家与政党》后仍继续发表政论。关于胡适作为政论家与当时的政治权力尤其是与国民政府的关系如何，既有研究已有大量积累。^② 从这些研究来看，胡适基本上承认国民政府是中国所需要的执政集团，但仍不惮严厉批判，故其对国民政府的态度十分复杂，很难以“拥护”、“屈服”等轻易判之。^③ 此外，胡适虽然在抗日战争时期担任过驻美大使的要职，但与李大钊相比，他对跨越政论家和政治家的界限，态度是相当慎重的。

不过，坦率地讲，要把胡适看作政论家，仍应有所保留。众所周知，胡适曾留学美国，师从著名哲学家杜威（John Dewey, 1859 - 1952）并获博士学位，^④ 回国后任北京大学教授，研究中国哲学史、中国文学史，同时发表过许多政论文章，在中国近代政治思想方面的确占有重要位置。但是，他并非专治政治学，其政治理论也因此观点并不深刻。所谓“应有所保留”即对此而言。实际上，较之章士钊和张东荪，

① 关于李大钊的生平，请参阅石川祯浩《李大钊——中国马克思主义之父》，赵景达、原田敬一、村田雄二郎、安田常雄编《讲座 东亚知识分子 3 “社会”的发现与演变 兼并韩国至满洲事变》，有志舍，2013。

② 此类研究为数不少，本书主要参阅罗志田《乱世潜流——民族主义与民国政治》，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第226~274页；章清：《“胡适派学人群”与现代中国自由主义》，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

③ 关于此点，请参阅陈红民论述胡适与蒋介石关系的《胡适与蒋介石研究论纲》，岩谷将译，山田辰雄、松重充浩编《蒋介石研究——政治、战争、日本》，东方书店，2013。

④ 关于胡适和杜威的关系，章清《胡适与杜威——其师生关系反映出的中国近代思想之一斑》（森川裕贯译）述之甚详。参阅赵景达、原田敬一、村田雄二郎、安田常雄编《讲座 东亚知识分子 3 “社会”的发现与演变 兼并韩国至满洲事变》。

胡适的政论难免失之肤浅。

基于以上认识，本书认为，要加深对政论家的理解，恰当而有益的观察对象应是具备了政治学素养的章士钊和张东荪，而非李大钊和胡适。加之，李大钊和胡适都与章士钊创办、主编的《甲寅杂志》有关，^①也都比章士钊年轻，他们对政论家的定位很可能曾受到章士钊观点的影响。

此外，不少研究指出，梁启超、胡适等不少中国近代知识分子参与政治时都带有“士大夫意识”。^②所谓“士大夫意识”的含义，学者的认识各不相同，但大体如下。

中国近代知识分子强烈关心现实政治，他们认为政治的核心力量是自己而非民众，而这种自负与清代以前的士大夫一脉相通。但是，他们组织并运行政党、通过选举赢得民众支持以促进政治进步，或积极与民众合作开展政治运动的意愿并不强烈。换言之，知识分子虽然积极议政，但一旦感到自己的意见不被接受，就不再愿意主动参与政治。知识分子并不看重民众的作用，往往忌讳和回避参与实际政治所必须承担的种种负担。直言之，知识分子喜欢对政治高谈阔论，在看到自己的意见有可能被接受时也会直接参与政治，但一旦其政治实践遇到困难，或嗅到政治粗俗、肮脏的气息，就会避开政治实践而专事议论。这种观察多用来解释知识分子的局限，即知识分子在科举被废止后仍然未能摆脱旧有的精英意识，因而虽对现实政治有所建言，却无从发挥其作用。

① 李大钊和胡适在《甲寅杂志》发表过的部分文章如下。李大钊：《厌世心与自觉心》，第1卷第8号，1915年8月10日；Alphonse Daudet：《柏林之围》（胡适译），第1卷第4号，1914年11月10日；胡适：《非留学——致甲寅杂志记者》，第1卷第10号，1915年10月10日。都德（Alphonse Daudet，1840-1897）是法国19世纪小说家。

② 关于此点，本书参照罗志田《权势转移——近代中国的思想、社会与学术》，湖北人民出版社，1999，第191-241页；章清：《“胡适派学人群”与现代中国自由主义》，第490-504页；李金铨：《近代中国的文人论政》，李金铨编《文人论政——民国知识分子与报刊》，政大出版社，2008；许纪霖：《“少数人的责任”——近代中国知识分子的士大夫意识》，《近代史研究》2010年第3期。

要找出章士钊和张东荪身上的上述“士大夫意识”，也并不困难。实则，他们二人很难说与这种意识没有关系。然而，仅凭“士大夫意识”却无法明确解释他们作为政论家而坚守的矜持态度。

章士钊和张东荪对自己身为政论家的作用十分自豪。这种自豪绝非仅来自其“士大夫意识”。因为，他们坚信政论家能够促进政治改良。亦即，他们虽然强烈关心政治，但自始就有意避开政治家之路，并发现不参与政治更有其积极意义。如本书下文所述，章士钊和张东荪并未能始终如一地坚持其政论家立场，其经历十分曲折、复杂，所言所行也很难说曾给现实政治带来显著变革。所以，仅从结果看，称他们二人的努力深受“士大夫意识”限制也未尝不可。但是，如果只因其未能改变现实政治就断定他们作为政论家所发挥的作用有限，显然也是消极观点。而且，在未充分理解他们寄予政论家的期望时对他们轻下评判，难免过于单纯和武断。基于这种认识，本书将对“士大夫意识”这一概念难以涵盖和把握的政论家的矜持态度进行探讨。

2. 中国政治的蓝图

如前所述，章士钊和张东荪通过其政论文章探讨了中国应该引入怎样的政治制度。可以说，他们试图通过详细论述制度的结构及运用方法，来描绘中国政治的蓝图。

如本书第一、四章所述，民国成立伊始，章士钊与张东荪曾设想中国政治应采用英国式议会制度，并就应赋予大总统及国务总理以怎样的权力、以议会为活动舞台的政党应以怎样的态度参政议政等进行了详细分析。但是，后来因政党相互争斗和内讧不断、^①袁世凯及其麾下军人

^① 关于当时政党的状况，请参阅波多野乾一、松本鎗吉《中国的政党》，东亚实进社，1919；张玉法：《民国初年的政党》，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85。

等干涉议会，^① 议会政治最终流产。面对这种局面，如本书第三、五章所述，章士钊和张东荪没有一味固守己见，而是借鉴社会主义等外国思潮加以修正，重新设计其政治蓝图。

当然，抱有同样关心的，在近代中国并非只有章士钊和张东荪，另有许多人曾思考和讨论过怎样的制度最适合中国。

比如，前述梁启超早在清末即已就纳入议会功能的政治制度进行过思考。他曾从日语文献汲取知识，接连发表了《中国国会制度私议》等数篇文章。^②

不过，梁启超的构想以不推翻清朝为前提，也就是说，他是在承认清朝为统治主体的前提下展开讨论的。

较之允许清朝继续存在而建构应有政治形态的梁启超等立宪派，反对异民族继续统治中国的革命派的讨论则强调破坏，即如何才能推翻清朝。^③ 关于此类探讨的性质及其内含的可能性，已有不少学者提出各种见解。但需要注意的是，这些讨论很可能忽视了推翻清朝之后如何建设新国家的问题。尤其是中华民国建立后，相当于宪法的约法只能以临时约法的形式予以公布，似表明谋求建设的理论准备极不充分。

对于这种状况，身处民国中枢的人们也十分清楚。在经议员选举而于1913年4月召开的国会上，议员们曾就制定正式宪法以取代临时约法进行过认真讨论，还有许多论者发表过各种宪法草案，其中不乏内容

① 详见 Ernest P. Young, *The Presidency of Yuan Shih - k'ai: Liberalism and Dictatorship in Early Republican China*,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77; Andrew J. Nathan, *Peking Politics, 1918 - 1923: Factionalism and the Failure of Constitutionalism*,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76。

② 有关梁启超的研究甚多，但对《中国国会制度私议》做详细分析的极少，可做参考者有刘宗灵《理想与现实的背离——论梁启超的国会组织思想之流变》，《人文杂志》2005年第4期。

③ 对于立宪派与革命派的矛盾，早有研究予以关注并进行分析。请参阅元冰峰《清末革命与君宪的论争》，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80；佐藤慎一：《近代中国的知识分子和文明》，东京大学出版会，1996。

详细、水准较高的设计。^①

但是，虽经此类努力，由于外国为争夺在华权益而对中国实行干涉，以及皖、直、奉各派系及广东军政府相互对立，中国政局持续动荡，难以实现统一，宪法并未发挥其效力，议会政治也未见进展。后来虽有国民政府成立、全国实现统一，但中国国民党忙于巩固其统治体制及内斗仍未结束，无暇基于宪法实施议会政治。

在这种情况下，不少人仍在探讨中国应追求的政治形态。其代表人物之一即上文探讨过的胡适。胡适屡次表示希望中国实行议会政治和联省自治——各省分别制定宪法并实施高度自治，同时相互联合以实现全国统一。^②

① 1913年发表的主要宪法方案如下。《某政治家之宪法草案》，《宪法新闻》第1册，1913年4月13日；王宠惠：《中华民国宪法刍议》，《民立报》1913年3月28日~5月10日；何震彝：《何震彝拟宪法草案》，《宪法新闻》第4、5册，1913年5月4日、11日；汪荣宝：《汪荣宝拟宪法草案》，《宪法新闻》第4、5册；席聘臣：《席聘臣拟宪法草案》，《宪法新闻》第6、7册，1913年5月18日、25日；康有为：《康有为拟宪法草案》，《不忍杂志》第3、5、6、8册，1913年4月21日、6月19日、7月18日、11月12日；毕葛德：《毕葛德拟中华民国宪法草案》，《宪法新闻》第10、11、12册，1913年6月15日、22日、29日；古德诺：《古德诺拟中华民国宪法草案》，《宪法新闻》第12、13册，1913年6月29日、7月27日；李庆芳：《李庆芳拟宪法草案》，《宪法新闻》第14册，1913年8月3日；巴鲁：《巴鲁拟中华民国宪法草案》，《宪法新闻》第16、17册，1913年8月20日、31日；梁启超：《进步党拟中华民国宪法草案》，《庸言》第1卷第18期，1913年8月16日；王登义：《王登义拟民国宪法草案》，《宪法新闻》第19册，1913年9月21日；吴贯因：《吴贯因拟民国宪法草案》，《庸言》第1卷第16期，1913年7月16日；李超：《华侨拟宪法案》，《宪法新闻》第22册，1913年10月26日；姜廷荣：《姜廷荣拟宪法草案》，《宪法新闻》第23册，1913年11月2日；彭世躬：《彭世躬拟民国宪法草案》，《宪法新闻》第23册。另有不少文章，其形式未分条项，但类似宪法草案，重要者如下。《国民党宪法主张全案》，《宪法新闻》第13、14册，1913年7月27日、8月3日；《有贺博士民国宪法全案意见披露》，《宪法新闻》第17、18、19、22、23、24册，1913年7月31日、8月16日、9月21日、10月26日、11月2日、12月1日。上述草案内容载夏新华、胡旭晟整理《近代中国宪政历程——史料荟萃》，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4，第230~441页。另，对这些草案进行分析的专著有曾田三郎《走向立宪国家中国——明治宪政与近代中国》，思文阁出版，2009，第278~374页。

② 横山宏章：《中华民国史——专制与民主的矛盾》，三一书房，1996，第76~92、134~164页；野村浩一：《近代中国“自由主义”的流变及其命运——以1930年代〈独立评论〉前的胡适为中心》，《近代中国的政治文化——民权、立宪、皇权》，岩波书店，2007。

尽管如前所述，胡适并非专治法学或政治学，其探讨难免有肤浅之嫌。此外，通过此前的研究人们已注意到，胡适也曾在其参与创刊的《努力周报》、《独立评论》上发表文章以探究中国政治的方向。^①

与此同时，尤其在九一八事变之后，执政党即中国国民党内也曾有人借鉴外国学说，就国家政治的根本大法即宪法的形态进行过较高水准的探讨和研究。其主导者是孙文之子、曾历任行政院院长及立法院院长等要职的孙科，以及对宪法学造诣颇深的张知本、吴经熊，他们的观点对抗日战争胜利后亟待构建社会新秩序的1945年以后也发挥过影响。^②

自1945年至新中国成立的1949年，就中国应具备的政治形态展开热烈讨论的，主要是国共两党以外的知识分子。他们在众多报刊上展开论战，似曾受到众多读者的关注。^③

关于上述清末至新中国成立期间所展开的讨论，研究成果已颇丰富，对于讨论中围绕中国政治蓝图所提出的观点，认识也在不断加深。本书认为，在把握这些认识的基础上，对熟读英语和日语等文献、掌握丰富的法学和政治学知识、曾就中国政治进行过多方面思索的章士钊和张东荪，也应给予更多关注并加以详细分析。

① 潘光哲：《胡适与〈努力周报〉的创办》，李金铨编《文人论政——民国知识分子与报刊》；陈仪深：《〈独立评论〉的民主思想》，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89；张太原：《〈独立评论〉与20世纪30年代的政治思潮》，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5。

② 高华：《多变的孙科——历史学家高华笔下的孙中山之子》，香港中和出版有限公司，2012；中村元哉：《国民党“党治”下的制宪活动——张知本和吴经熊的自由论、权力论》，中央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编《中华民国的摸索和困境——1928～1949》，中央大学出版部，2010；中村元哉：《近代中国宪政史上的自由和民族主义——张知本的宪法论和中华民国宪法的制定过程》，石塚迅、中村元哉、山本真编《宪政与近现代中国——国家、社会、个人》，现代人文社，2010；中村元哉：《世界的宪政潮流和中华民国宪法》，村田雄二郎编《自由主义的中国》，有志舍，2011。

③ 关于此点，请参阅中村元哉《战后中国行宪与言论自由 1945～1949》，东京大学出版会，2004，第179～216页。

章士钊和张东荪都曾在很长时期内撰写过大量政论文章，一直是该领域的重要人物。观诸整个民国时期，同样活跃的人物并不多见。

中华民国建立之初，包括宪法草案的执笔者在内，许多人都曾自然地主张议会政治。但是，关于这些主张后来发生怎样的变化，则并未做充分探讨——尽管此点对思考人们曾如何理解议会政治十分重要。^① 而其原因之一在于，1913年提出宪法草案后仍继续研究政治的许多人皆已不在人世，致使分析其主张在一定时期内的变化十分困难。^②

至于章士钊和张东荪，他们虽未在1913年提出过宪法草案，但确曾撰写过许多相关文章，其后也持续发表政论文章。因此，对他们的文章进行分析，应有助于探究众多人士在如下过程中的思考脉络：他们对议会政治为何在认真提倡后又逐渐抛弃，进而提出过怎样的替代方案。

此外，与章士钊和张东荪一样，在讨论中引入社会主义观点以克服议会政治缺陷的论者，还有为创建中国共产党而竭尽全力的陈独秀和李大钊。陈、李虽也曾反复妥协，如曾与军阀及中国国民党合作等，但他们对英国式议会政治基本上持否定态度，并追求由先锋党即共产党来领导政治。

他们所提出的社会主义，主要是由日本传来的马克思主义。经日本传到中国的马克思主义含有诸多要素，陈独秀、李大钊对马克思主义的理解也不例外。而毋庸置疑的是，他们对马克思主义的认识曾深受成立不久的苏俄的布尔什维克主义的影响。^③

① 关于中国近代议会政治的实际状况及其有关言论，已有许多研究。近年的专著有张朋园《中国民主政治的困境 1909~1949——晚清以来历届议会选举述论》，联经出版事业公司，2007；谷丽娟、袁香甫：《中华民国国会史》上、中、下卷，中华书局，2012。

② 继宪法草案后仍持续发表政论的例外人物是梁启超。关于其部分活动，请参阅本书第二章。

③ 详见石川祢浩《中国共产党成立史》，岩波书店，2001。

与陈独秀、李大钊等共产党人士不同，章士钊、张东荪所参照、借鉴的所谓社会主义，是试图在政治上反映各职业团体立场的基尔特社会主义，与马克思主义、布尔什维克主义之间存在较大差距。目前，学术界对倾向共产党的人士如何接受社会主义已有丰富研究积累，但关于其他人接受社会主义尤其是基尔特社会主义的状况如何，研究尚不充分。

从现在来看，基尔特社会主义的影响远不如马克思主义、布尔什维克主义那样强。但是，诞生于英国、在日本也曾被广泛介绍的基尔特社会主义，对当时的中国也是值得考虑的选项之一。因此，章士钊和张东荪不仅是探究民国时期的政治思想尤其是其变化和传承值得考察的对象，分析他们的言论，也有助于了解近现代中国曾如何接受社会主义。

3. 宽容异己

章士钊和张东荪的文章明确存在一个特点，即他们都主张并坚持对不同言论、观点采取宽容和尊重的态度。

这一事实，在当今已不新奇。但在近代中国，它曾经并非理所当然。

众所周知，中国近代历史上的重要人物孙中山曾认为中国人自由散漫，形容其为“一盘散沙”，并警告若不加以改变，中国将无法在世界立足。^①孙中山一生努力的目的，就在于使中国不再继续散漫，并将其统一起来。不妨说，孙中山逝世后继掌权柄的蒋介石以及毛泽东等，也都曾基于同样认识而致力于统一中国。此处无暇详述他们为

^① 例如，1917年刊行的《会议通则》[后改名《民权初步（社会建设）》并收入孙中山的代表性著作《建国方略》]、基于1924年的讲演而成的著作《三民主义》中都将中国人比作“散沙”。《国父全集》编辑委员会编，秦孝仪主编《国父全集》第1册，近代中国出版社，1989，第3553页。附言之，该比喻在清末也曾广为应用，如任公《十种德性相反相性义》，《清议报》第82册，1901年6月16日。

此采取过怎样的手段。简而言之，他们都曾为清除异己或反对势力而殚精竭虑。

不可否认，国共两党虽说各自内部因素十分复杂，但都不同程度地带有压制异见的倾向。在国民党之前掌握中国政治领导权的袁世凯也有同样倾向。^①

此外，因统治者为巩固自身权力而施压，以及军阀相互冲突、国共两党对立等中国国内的动荡，再加日本侵略等外部因素，曾经发表过各种言论——包括对统治者的批判——的知识分子中，有人放弃了原有立场而屈从于统治者。无论是主动还是被迫，表达歧见的空间受到挤压的原因至少部分在于知识分子本身。^②

当然，也有人对压制言论的倾向予以抵制。在民国时期，此类人物

① 关于袁世凯、孙中山等对政治的主导以及国民党和共产党的统治，已有众多学者进行探讨，此处仅举主要者如下。Ernest P. Young, *The Presidency of Yuan Shih-k'ai*; 横山宏章：《孙中山与袁世凯——整合中华之梦》，岩波书店，1996；John Fitzgerald, *Awakening China: Politics, Culture, and Class in the Nationalist Revolution*,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pp. 180-260；野村浩一：《蒋介石和毛泽东——世界战争背景下的革命》，岩波书店，1997；陈永发：《中国共产革命七十年》（修订版）上卷，联经出版事业公司，2001，第1-400页；杨天石：《蒋介石真相之一——掌权：南京政府》，风云时代出版公司，2009；杨天石：《蒋介石真相之二——奋起：抗战及战后》，风云时代出版公司，2009；杨天石：《蒋介石真相之三——遗憾：抗战及战后（续）》，风云时代出版公司，2009；Yves Chevrier, "Elusive Democracy (1915-1937)," in Mireille Delmas Marty and Pierre étienne Will eds., Naomi Norberg trans., *China, Democracy, and Law: A Historical and Contemporary Approach*, Brill, 2012, pp. 459-540；山田辰雄、松重充浩编《蒋介石研究——政治、战争、日本》，东方书店，2013。

② 关于国民党与知识分子相互接近，请参阅 Vera Schwarcz, *The Chinese Enlightenment: Intellectuals and the Legacy of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of 1919*,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6, pp. 222-239；张太原：《〈独立评论〉与20世纪30年代的政治思潮》，第153-218页。此外，先在《生活周刊》上为读者提供自由发表个人意见的空间，后关闭此空间而成为共产党代言人的邹韬奋也值得重视。Wen-Hsin Yeh, "Progressive Journalism and Shanghai's Petty Urbanities: Zou Taofen and the Shenghuo Enterprise, 1926-1945," in Frederic Wakeman Jr and Wen-Hsin Yeh eds., *Shanghai Sojourner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2, pp. 186-238；杨韬：《近代中国的知识分子、媒体、民族主义——邹韬奋与生活书店》，汲古书院，2015。

的代表仍是胡适。胡适为数众多的文章都曾反复倡导拥护个性和自由。^① 学者论述胡适的主张，多提到“自由主义”（liberalism）。然而，“自由主义”本是多义概念，而且胡适本人的思考也相当复杂，将其简单概括为尊重个性和歧见难免过于单纯。^② 不过，正因这种复杂性，从与自由主义的关系考察中国近代史的尝试才显得更具魅力。其佐证是，围绕中国近代的自由主义，学术界也已开始研究胡适以外其他人物的思想。^③

如本书第二、七章所述，章士钊和张东荪都曾在文章中反复提及穆勒（John Stuart Mill, 1806 - 1873）论述尊重歧见的《论自由》（*On Liberty*, 1859），由此可知他们 also 与中国近代的自由主义关系密切，^④ 在当下关注自由主义的研究潮流中，他们也理应在考察对象之列。

但是，章士钊和张东荪绝非希望中国“一盘散沙”，而是一直非常关注中国的整合。只不过，他们的方法与孙中山等大不相同。如本书所探讨，他们谋求中国整合时并不试图压制异己观点，而是对其采取容

① 胡适：《易卜生主义》，《新青年》第4卷第6号，1918年6月15日；胡适：《介绍我自己的思想——〈胡适文选〉自序》，欧阳哲生编《胡适文集》第5卷，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第461~472页。《胡适文选》于1930年由上海的亚东图书馆出版。另，关于这些文章，请参阅野村浩一《近代中国“自由主义”的流变及其命运——以1930年代〈独立评论〉前的胡适为中心》，第194~196页。

② 比如，胡适在1926年访问苏联后曾高度评价该国实施集权型计划政治，并承认为此值得牺牲个人自由。关于此点，请参阅罗志田《再造文明的尝试——胡适传》，中华书局，2006，第238~273页。

③ 水羽信男：《近代中国的自由主义》，东方书店，2007；闫润鱼：《自由主义与近代中国》，新星出版社，2007；郑大华、邹小站主编《中国近代史上的自由主义》，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8；Edmund S. K. Fung, *The Intellectual Foundations of Chinese Modernity: Cultural and Political Thought in the Republican Era*,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0, pp. 128 - 158；村田雄二郎编《自由主义的中国》。

④ 关于《论自由》对近代中国的影响，已有学者从其与译者严复的关系予以探讨。Benjamin Isadore Schwartz, *In Search of Wealth and Power: Yen Fu and the West*,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4；黄克武：《严复对约翰弥尔自由思想的认识与批判》，允晨文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1998。另，“穆勒”，高一涵作“弥尔”（见本书“补论”章）。

忍、尊重甚至鼓励的态度。也就是说，他们显然已把容忍和鼓励表达歧见明确纳入了民国应当追求的政治形态之中。

学术界已有研究认为，章士钊出于重视政治宽容的态度，主张对国家的各种政治要素应予以尊重，而非强制同化。^① 这种见解本身值得赞同，但章士钊为实现政治宽容曾做过怎样的构思却并未得到充分考察。因此，他如何理解自由主义，尚难称已经明确。^②

关于张东荪，有学者指出其自由主义的鲜明特点在于，它是以社会整体需要——而非对个人权利的尊重——的观点为基础的新自由主义，^③ 或曰接近社会主义的社会民主主义。^④ 张东荪对自由主义的理解的确可见这些特点。不过，上述见解主要是考察张东荪 1930 ~ 1940 年代的论述而形成的看法；而如本书所论，张东荪自 1910 年代即已强调各种观点自由交锋的必要性。所以，对于他对自由主义的理解，还需做更详细的考察。

如本书所述，章士钊和张东荪的政治主张并未促成现实政治发生重大变革，其对中国近代政治及社会的影响是有限的。从这个意义上讲，若说对其进行研究意义不大也未尝不可。但是，他们对政论家这一自我定位的探究、就中国政治所提出的方案及须宽容歧见的论点，在今天仍不失其重大意义。换言之，他们经过深思熟虑所获得的思想成果，绝非与现在无关而可轻率抛弃的历史陈迹。

近年的中国，关于中国政治将来形态的探讨以及应允许发表歧见等的讨论十分活跃，其中如宪政、民主、保护人权、地方分权等，与章士

① 锺屋一：《章士钊与近代中国政治史研究》，第 135 ~ 169 页。

② 比如，关于章士钊曾强调的“出廷状”制度，还几乎没有学者进行探讨。关于“出廷状”，请参阅本书第一章。

③ Edmund S. K. Fung, *The Intellectual Foundations of Chinese Modernity*, pp. 152 - 153. 此处的所谓“新自由主义”，指英国政治思想家霍布豪斯（L. T. Hobhouse）倡导的思潮。

④ 许纪霖：《现代中国的社会民主主义思潮》，许纪霖编《二十世纪中国思想史论》下卷，东方出版社，2000。

钊和张东荪面对的问题多有重合。而知识分子如何参与政治也已成为认真探讨的问题之一，^①这也与章、张二人苦苦思索自己应做怎样的政论家一脉相通。

对当今中国正在思考、探索的这些问题，要得出人人满意的答案是万分困难的；然而，人们也不会因困难而停止探索。章士钊和张东荪的思索及其观点，虽然也不可能轻易解决这些困难，但无疑会启发人们不断进行探索，因而值得我们认真对待和探讨。

三 章士钊与张东荪的关系

章士钊和张东荪都自我定位为政论家，已如前述。除此之外，他们之间还存在直接关系。

如后所述，张东荪曾多次在章士钊主编的《甲寅杂志》上发表文章。比章士钊年轻几岁的张东荪称章为“诤友”，他在思考自己的政治观点、撰述政论文章时非常重视章的见解。^②张东荪曾说：“虽然当时立宪派的言论很多，然就今天来看，其中最能懂得宪政真义的却不能不推章士钊（行严）先生。他的政本论，主张‘有容’。他的《调和立国论》，主张与异派相调和。我以为自来论民治，论宪政，实在以他为最能得其神髓。”可见他对章士钊的主张评价极高。^③

① 请参阅汪晖《去政治化的政治、霸权的多重构成与60年代的消逝》，《开放时代》2007年第2期；贺照田：《当代史研究与当前中国大陆的思想与政治》，《台湾社会研究》2008年第9期。对上述二文的解说，请参阅砂山幸雄《“思想解放”和改革开放》，《现代中国》第83号，2009年9月。另，石塚迅《十字路口上的宪政主张》（《现代中国研究》第31号，2012年10月）论述当代中国的法学家与政治的关系，也颇富启发意义。

② 张东荪：《答甲寅杂志秋桐君——就纯理上讨论邦先存于国之理》，《中华杂志》第1卷第1号，1915年1月1日，第1页。

③ 张东荪：《国民无罪——评国民党内的宪政论》，《再生》第1卷第8期，1932年12月20日，第9页。

关于章士钊，张东荪曾记述一则有趣的逸事。1941年底至1942年，张东荪被日军逮捕入狱。据说他在狱中不堪凌辱，曾试图以死抗争。回忆这段苦难岁月时，张东荪称他当时严重失眠，朦胧中见到三位人物，其一是其兄张尔田，其二是次子张宗燧，其三就是章士钊。梦中，张东荪对章士钊倾诉道，“你知道不知道我是九死一生啊”，并对面露悲悯的章士钊说他曾试图自杀。^①这次入狱是张东荪生平第一次危机，而危机中竟也梦见章士钊，可见章士钊在他心目中占有极大位置。

不过，章士钊未曾留下记述与张东荪个人关系的文字，因此，章士钊对张东荪印象如何不得而知。章士钊晚年曾写过几篇回忆自己一生的文章，都未提到张东荪。或许，其时张东荪正身受迫害，不便多言。但是，章士钊比张东荪年长，又久负盛名，他对张的好感或不及张对他那样强烈。

综上所述，章士钊和张东荪之间存在一定联系，要理解张东荪的思考及观点，对章士钊的探讨不可或缺。这也是本书将二者一并考察的理由所在。

四 研究现状

如本书第二章所述，章士钊在1914年创办《甲寅杂志》，并通过在该杂志发表一系列政论文章而成为著名政论家。但如第三章所探讨，1924年，他作为教育总长处理北京女子大学学潮而受到来自全国的抗议和激烈批判，名声扫地。当时已是著名作家、新中国成立后仍受到极高评价的鲁迅也曾加入对章的批判。或因此，一直以来对章的研究并不

^① 张东荪：《民主主义与社会主义》，第92~93页。

算活跃。^①

但自2000年《章士钊全集》^②出版后，已有一系列值得瞩目的专著问世，如邹小站《章士钊社会政治思想研究（1903～1927年）》^③、镫屋一《章士钊与近代中国政治史研究》^④、郭华清《宽容与妥协——章士钊的调和论研究》^⑤、白吉庵《章士钊传》^⑥、李日《大时代

-
- ① 日本学者对章士钊的研究成果如下。高田淳：《章炳麟、章士钊、鲁迅——辛亥人物的死与生》，第292～334页；高田淳：《苏报事件中的章士钊》，《滔天季刊》第2号，1975年2月；后藤延子：《民立报时期的章士钊》，信州大学人文学部特定研究报告书《文化传播及其展开》，1985；后藤延子：《民立报时期的章士钊（续）》、后藤延子：《民立报时期的章士钊（完）》，《人文科学研究》第20号（1986年3月）、第23号（1989年3月）。高田淳以《柳文指要》为出发点概述了章士钊的一生，其以对中国思想的深刻理解为基础的章士钊论现在读来仍发人深省。后藤延子则全面收集和仔细阅读章士钊载于《民立报》的论文，并分析了其中所反映的思想。
- ② 章含之、白吉庵主编《章士钊全集》，文汇出版社，2000。该全集共10卷，其出版为研究章士钊带来极大便利。但该全集并不完备，有些文章未能收入，且散见细小错误。有鉴于此，本书将尽可能参阅最初刊载于报刊的文章。
- ③ 邹小站：《章士钊社会政治思想研究（1903～1927年）》，湖南教育出版社，2001。该书分析章士钊的思想，时间为章士钊从《苏报》开始活动至《甲寅周刊》停刊。该书认为章士钊在民国成立时曾试图取范于西方民主政治，但后来发现这种政治模式在中国行不通，于是转而从中国传统寻求拯救中国的道路，同时其思想趋于保守。但是，如本书第三章所论，章士钊在从中国传统寻求救国之路时，仍充分借鉴了英国的学说，而该书对这点未予充分留意。该书是基于对全集刊行前发表的论文进行重新整理而成，故所参考者并非全集，而是相关各报刊载文。著者还出版有《章士钊传》（河南文艺出版社，1999）。
- ④ 镫屋一：《章士钊与近代中国政治史研究》。该书将章士钊置于近代中国政治史脉络中探讨其一生活活动和思想，充分运用相关史料并参考日本及外国的研究成果，对本书研究有极大启发和帮助。不过，该书反复提及的政治学分析视角对分析章士钊的思想是否真正有效，尚需商榷。另，该书也是基于对全集刊行前发表的论文进行重新整理而成，故所参考者并非全集，而是相关各报刊载文。
- ⑤ 郭华清：《宽容与妥协——章士钊的调和论研究》，天津古籍出版社，2004。该书关注章士钊倡导的“调和论”，并根据他发表在《甲寅杂志》、《甲寅周刊》上的文章进行分析。该书特点在于将章士钊和同时期其他论者进行比较，但部分论述分析不足，有罗列史料之嫌。
- ⑥ 白吉庵：《章士钊传》，作家出版社，2004。该书广泛涉猎各种史料，对章士钊的行迹、活动叙述详细，对理解其一生具有很大参考价值。但对章士钊思想的分析尚欠深入。

的旁观者》^①、李蕾 (Leigh K. Jenco) *Making the Political*^② 等。这些著作的出版, 使我们对原来并不清晰的章士钊的生平及思想特点有了相当程度的了解。不过, 如后所述, 这些著作并未对章士钊与其撰写政论文章时所参照的外国思想家的关系进行深入分析。对外国思想家的观点, 章士钊并非原样接受, 而是按照自己的理解加以解释, 而后在文章中引为论点; 对此, 包括上述著作在内的既有研究并未予以充分关注。而且, 史料收集方面仍有欠缺, 如本书第三章所论章士钊的英文著作, 至今未见学者加以分析。

与章士钊同样自我定位为政论家的张东荪, 如前所述, 因其在新中国成立后的坎坷政治遭遇, 在中国大陆未能得到正当评价。研究落后的状况在台湾也一样; 其原因, 或如后所述, 张东荪曾因其言论与国民党发生过矛盾。^③ 或因这些背景, 张东荪的众多文章在大陆和台湾至今都

① 李日:《大时代的旁观者——章士钊新闻理论与实践研究》, 国防科技大学出版社, 2009。该书关注的是章士钊的“新闻理论”, 但部分论述分析不足, 有罗列史料之嫌。

② Leigh K. Jenco, *Making the Political: Founding and Action in the Political Theory of Zhang Shizhao*,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0. 该书较之其他著作特点鲜明。著者基于其对政治理论的丰富见解, 对章士钊发表在《甲寅杂志》的言论, 通过与阿伦特 (Hannah Arendt, 1906-1975)、沃林 (Sheldon S. Wolin, 1922-2015) 等进行比较来展开讨论。该书主要从政治理论研究的角度解读章士钊, 故并非历史研究。不过, 如本书所论, 要考察章士钊在《甲寅杂志》时期的政治思想应一并探讨与之关系密切的《民立报》时期。另, 下述书评也颇具参考价值。El Amine Loubna, “Leigh K. Jenco, *Making the Political: Founding and Action in the Political Theory of Zhang Shizhao*,” *Dao: A Journal of Comparative Philosophy*, Vol. 11, No. 3 (2012)。

③ 关于此点, 萨孟武的回忆颇具兴味。萨曾是中山大学、台湾大学教授, 对中国大陆和台湾的政治学发展卓有贡献, 还曾作为国民党员在《新生命》、《时代公论》、《文化建设》等杂志屡屡刊文支持国民党、批判共产党。孙中山逝世后, 张东荪曾撰文称孙中山死得太晚; 萨孟武在回忆中说, “我虽然未加入国民党, 而看了此篇文章, 亦认为太过刻薄”, 并称该文引起众多国民党党员不满, 时事新报馆也受到攻击 (萨孟武:《学生时代》,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5, 第179页)。萨所称引起不满的文章应是圣心 (张东荪)《孙文真死矣》(《时事新报》1925年3月13日)。这是显示张东荪与国民党关系紧张的象征性事例之一。另, 萨孟武年轻时曾向张东荪主编的《时事新报》投稿并被采用。

未得到充分整理和探讨。^①

不过，进入1990年代后，张东荪研究有所改观，至今已有左玉河所著详传即《张东荪传》、^②张耀南《张东荪》以及关注张东荪哲学研究的张永超《经验与先验》等出版。^③此外，戴晴《在如来佛掌中》、杨奎松《张东荪“叛国案”再研究》则集中探讨和分析了张东荪1949年以后的境遇。^④

与此同时，近年也有研究关注到张东荪曾为研究系一员，并取得进展。研究系是以梁启超为精神支柱在舆论、教育、政治等领域拥有影响

① 目前文集只有张汝纶编《理性与良知——张东荪文选》，上海远东出版社，1995。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5年出版之左玉河编《中国近代思想家文库·张东荪卷》仍有不少文章未予收入。故要深入研究张东荪，仍不具备充分条件。另，欲了解1999年前的研究概况，请参阅如下各文。左玉河：《张东荪生平及思想成为学术界研究的热点——近年来中国大陆的张东荪研究综述》；叶其忠：《中国大陆以外地区中、英文研究张东荪管见举例》，《中国文哲研究通讯》1999年第2期。

② 左玉河的《张东荪传》应用史料丰富，包括尚未公开的史料，详细描述了此前不甚清晰的张东荪的一生，是张东荪研究最有参考价值的著作。不过，散见如张东荪的观点乃资产阶级政治理论（该书第311页）等论断。但是，张东荪从未认为他的政治思想是资产阶级的，故后世学者将他如此定位或无甚意义，应摆脱此类论断。另，左玉河还曾出版如下著作。《张东荪文化思想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7；《张东荪学术思想评传》，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9；《张东荪年谱》，群言出版社，2013。

③ 张耀南：《张东荪》，东大图书公司，1998；张永超：《经验与先验——张东荪多元认识论问题研究》，中央编译出版社，2012。另有英文博士论文如下。Yap Key - chong, "Western Wisdom in the Mind's Eye of a Westernized Chinese Lay Buddhist: The Thought of Chang Tung - sun (1886 - 1962)." Hilary Term, D. Phil. Thesis, Oxford University, 1991; Patricia Jeane Cowan, "Zhang Dongsun (1886 - 1973) Philosopher, Social Democrat, and Pioneer in the Acculturation of Western Thought in China." Ph.D. dissertation, Brown University, 2003.

④ 戴晴：《在如来佛掌中——张东荪和他的时代》；杨奎松：《张东荪“叛国案”再研究》，《忍不住的关怀——1949年前后的书生与政治》（增订版），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3。前者的叙述涉及张东荪一生，但重点在于1949年以后。戴晴运用丰富史料及通过采访张东荪家人，整体上以充满同情的笔触描述了张东荪的一生。基于这一立场，对于张东荪自1949年至翌年与美国外交人员接触及由此引发的“叛国案”，戴晴认为张东荪是无辜的受害者。而对戴晴在此问题上的史料解读等提出质疑的是杨奎松。杨是中国共产党史研究领域的引领者，他基于党史研究的相关见解认为，张东荪与美国外交人员积极接触乃出于对现实政治的强烈关注，称他是无辜的受害者过于片面。

的知识分子群体，1920年前后是其活动的高峰期。而张东荪在研究系中是梁启超的左膀右臂。^①

尽管已有上述专著等出版，但不能不说，张东荪研究整体依然低迷。而学术界对作为政论家的张东荪依然关注较少，^②值得进一步研究。

五 内容和结构

本书第一部将考察章士钊的政治思想。第一章探讨其在《民立报》时期曾为中国政治描绘过怎样的蓝图。第二章讨论他在离开《民立报》后所创办的《甲寅杂志》上如何发展了自己的主张。第三章则解读他撰于1921年的英文著作《联业救国论》（*Chinese Politics and Professionalism*），以探讨该书论述的思想较之前发生了怎样的变化。

第二部共四章，将考察张东荪的政治思想。第四章探讨作为政论家出现在人们视野中的张东荪为中国政治提出了怎样的蓝图。第五章讨论他如何接受正式传入中国的社会主义并发展了其主张。第六章考察他面对“国难”即九一八事变所提出的中国应有的政治形态。第七章则将探讨他在抗日战争结束后国共两党关系日趋紧张的形势下，运用以前的主张提出了怎样的政治构想。

此外，本书补论将围绕高一涵展开，将高置于1910年代后半期至

① 原正人：《近代中国的知识分子和媒体、权力——研究系的活动和思想 1912～1929》，研文出版，2012。另，关于研究系整体的详细研究，请参阅彭鹏《研究系与五四时期新文化运动——以1920年前后为中心》，中山大学出版社，2003。

② 侯智的《张东荪政治理想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4）与此前的研究不同，已注意到张东荪作为政论家的思想活动等，从正面对其政治活动进行了考察。该书探讨的是张东荪民国时期的政治思想，然而，所用史料之相当部分为张1945年以后所撰。这些史料当然对探讨张的政治思想极其重要，但张自1910年代就已撰写大量政论文章，这些文章也自应纳入探讨范围。

1920年代前半期所谓五四时期的时代背景中探讨其思想如何形成。高一涵的政论家意识并不如章士钊和张东荪那样明确，但他与章士钊的关系较密切，其言论又与张东荪有重合，故对高进行探讨，对了解章的思想如何被具体接受，以及如何定位张东荪的思考都大有帮助。而且，高一涵十分关心同时代日本思想界的状况，其立论往往考虑日本思想界的动向，这也是其值得关注的另一原因。

第一部

章士钊的政治思想

章士钊 1881 年生于湖南省善化县。晚清以来，湖南省投身于政治改良及革命运动的人士辈出，章士钊想必也是呼吸着这种空气成长起来的。

章家历代耕种，至士钊祖父时发家致富，于是开始着力培养子弟。士钊父章锦业中医，曾任里正等，是当地名士。但据说他热心追逐名利，经常离家外出，且屡遭挫折，章家也因此走向没落。

代章锦理家的是士钊的母亲刘氏。刘氏出身于书香门第，本人通经史，对孩子们的教育也很尽心。士钊兄士钺是私塾教员，士钊受其启迪良多。有此基础，士钊爱好读书，尤其喜爱柳宗元、戴震等人的文章。但两度应童试都榜上无名。其间，章家遭遇不幸，刘氏去世，章士钊的生活似因此陷入极度贫困，幸得曾经的塾师介绍成为家庭教师，才得以生活稳定。1901 年，章士钊去武昌，寄宿于两湖书院，在此结识了黄兴，二人交谊颇深。

翌年，章士钊来到南京，与弟士戛同入江南陆师学堂。该学堂由两江总督张之洞创立于 1896 年，以培养军事人才为目的。其管理仿德国军校，除中国教员外，还有德国教员五名。学生分马队、步队、炮队、工程队，按科授以军事教育，同时还要学习地理、测量、外语等。

但章士钊在该学堂学习并不太久。1903 年，学堂围绕教育方针发生风潮，士戛等数名学生受到处分，被迫退学。士钊也随之退学前往上海，加入了蔡元培、吴稚晖等为推翻清朝而组织的爱国学社。在爱国学社，他与学生邹容、张继和教员章炳麟等建立了友谊，并与他们结为异姓兄弟。他还利用在江南陆师学堂学到的日语，把宫崎滔天的《三十三年之梦》译为《大革命家孙逸仙》，以“黄中黄”的笔名出版。

其间，章士钊成为爱国学社的言论阵地《苏报》的主编之一，致力于推翻清朝的革命宣传。其宣传相当激烈。比如，他曾在一篇评论中抨击清朝是“二百六十年四万万同胞不共戴天之大仇敌”，呼吁应对之采取“杀人主义”。他认为，不惜杀人而背水一战，最终能够“活人”，

并赢得自由和共和。^① 在编辑《苏报》期间，章士钊还参与出版了邹容论述“排满”和革命的《革命军》一书。

充满激进主张的《革命军》的出版引起清廷震怒，招致“苏报案”发生。结果，《苏报》被查封，为邹容和《革命军》撰序的章炳麟亦经庭审被捕入狱。章士钊本人虽侥幸逃脱，但被迫离开了《苏报》。

其后不久，章士钊在上海创办《国民日报》，与陈独秀等人一起继续宣传革命。1903年11月，黄兴成立革命团体华兴会，章士钊参与其事。其后，在继续宣传革命运动的同时，章士钊开始参加激进行动。但是，参加此类行动使章士钊遭到了沉重打击。

1904年11月，投身革命运动的安徽人万福华企图枪杀前广西巡抚王之春未果，被捕入狱。曾参与谋划的章士钊前往监狱探视万福华，回来路上被跟踪，致使黄兴等其他革命人士被逮捕。他自己不久后被释放，但经此变故却不得不离开上海，流亡日本。

因自己失误而被迫流亡日本的章士钊，发誓不再采用恐怖手段实行过激行动。他在回忆录中这样说：“上海之新败也，吾才短力脆，躁妄致敌，潜怀我杀伯仁之惧兼蓄愿为周处之思；^② 加以未达壮年，了无学植，人众茫然无主，事到不知所裁，眼前失机犹小，将来误事必大；愿假数年之力，隐消大过之媒，际兹大党初建，应以分工为务，量其才力，资其性分，缓急文武，个人所宜。吾于焉发议，本党大队趋重实行，小队容其攻苦，审时度势，或庶几焉。”^③ 可见，出于对上海失败的反省，章士钊决计不再“趋重实行”，而欲通过分析而“审时度势”。

① 章行严：《杀人主义》，《苏报》1903年6月22日。

② 周顛，东晋人。王导将被处斩，恳求周搭救。周表面冷淡以对，却暗自全力营救。但王本人不知真相而记恨周。后周被处斩刑，王本有力营救却保持缄默。周被斩后，王得知周曾营救自己，痛悔不已。周处，西晋人。他在平叛之前曾预感此去必死，仍为尽忠全义而毅然前往，最后战死。周处年轻时欺压良善，声名狼藉，人皆惧之；后痛改前非，行为端正，悉心向学，赢得尊重。章士钊此处引周顛、周处故事，概悔恨自己曾陷朋友于险境，并表示将努力完善自己，不再犯同样错误。

③ 章士钊：《与黄克强相交始末》，章含之、白吉庵主编《章士钊全集》第8卷，第314页。

实则，此处所引回忆录远未反映出章士钊对“分析”的认真和投入。例如，他对1905年成立的同盟会深怀好感，但尽管章炳麟等再三劝其入会，他却最终不愿加入。^①他曾表示决心说：“当同盟会旗鼓大张之时，正鄙人闭户自精之候。”^②显然，章士钊之所以试图与同盟会保持距离，是为了彻底摒弃“实行”而集中于“分析”、“阅读”。

在流亡日本期间，章士钊在“分析”、“阅读”之余，还曾执教于实践女子学校，并基于其体会和心得编写过汉语语法书《中等国文典》，由商务印书馆出版（1907）。后来，或许是为加深“分析”、拓展“阅读”，章士钊转赴英国。他在英国的行迹不明之处尚多，包括曾在哪所大学学习。^③从他后来撰写的文章看，他在英国期间确曾大量阅读法学、政治学著作。1910年，章士钊成为《帝国日报》的海外通信员，利用在英国学习的心得为该报撰写有关政治制度的文章。该报总社位于北京，是同盟会系统的日报之一。

观诸章士钊发表于该报的文章，可知他已不再把“排满”、革命视作首要之举。比如他曾写道，“在二十世纪中，君民之争太不适时”，^④还肯定政党内阁政治使英国避免了革命等。^⑤当然，章士钊不可能接受维持清廷，但曾经为推翻清廷而不惜杀人的气概已不复存在。

① 锺屋一：《章士钊与近代中国政治史研究》，第47页。

② 章士钊：《与黄克强相交始末》，章含之、白吉庵主编《章士钊全集》第8卷，第315页。

③ 锺屋一：《章士钊与近代中国政治史研究》，第47页。锺屋称，关于章士钊在英国就读于哪所大学，有苏格兰大学、爱丁堡大学、阿伯丁大学等各种说法，本人回忆也前后不一。或许他最初曾辗转多个大学，而未考虑学籍问题，最后在杨昌济（后为毛泽东岳父）所在的阿伯丁大学取得了学籍。章士钊曾在阿伯丁大学拥有学籍，有该大学保管的章士钊学业成绩单为证。成绩单显示，章士钊自1909年下半年在该大学登记学籍，曾修习逻辑学、法制史、国际私法等课程。但他似乎在1911年下半年即离开该大学，没有毕业。此点承蒙朱敬先生赐教，深谢。

④ 秋桐：《帝国统一党党名质疑》，《帝国日报》1911年3月1~3日，章含之、白吉庵主编《章士钊全集》第1卷，第481页。

⑤ 秋桐：《政党内阁与非政党内阁之别》（政党政治论之五），《帝国日报》1911年8月15~17日，章含之、白吉庵主编《章士钊全集》第1卷，第594页。

值得注意的是，章士钊发表在《帝国日报》上的文章曾反复提及英国的日报《泰晤士报》（*The Times*），强调报纸之于国家、社会不可或缺。尽管在《帝国日报》上还未曾表明，但已退出革命运动的章士钊此时已经产生了通过报纸尤其是作为记者参与政治的愿望。不久后的1911年12月，章士钊回到中国，成为同盟会机关报《民立报》的主笔，正式开始秉笔论政。

第一章 追求英国式政治制度

——《民立报》时期章士钊的政治制度构想

前 言

1911年10月10日，武昌起义爆发，湖北省宣布脱离清朝。其后一个月之内，另有14省追随湖北相继宣布独立。这一局面后来被称为辛亥革命。翌年1月1日，中华民国宣告成立。

但是，由于该过程过于迅疾，新成立的中华民国只有一部临时约法，其制度基础并不稳固。临时约法第54条规定，“中华民国之宪法，由国会制定，宪法未施行以前，本约法之力与宪法等”。可是，国会本身尚未正式成立，新生的共和国尚不具备运用、管控国家权力的政治制度。

为填补此空白，许多人曾为构思、设计适合民国的政治制度而呕心沥血。章士钊当时最关注的也莫过于此。本章将分析章士钊曾构想过怎样的政治制度。而要明确章士钊构想的内容和特点，对比当时已提出的其他构想不失为有效方法。因此，本章首先探讨其他主要构想。

既往对该时期章士钊构想的研究，依其特点大体可分为两类。其一，是鉴于章士钊较之其他人更重视言论、人身自由而强调其独特性。此见解自有其道理，但对明确该独特性却并无充分的比较对

象。^①其二，是鉴于章士钊构想的议会内阁制取范于英国，因而强调其与中国同盟会和国民党的重要人物宋教仁以及清末以来的著名政论家梁启超等具有共通之处。^②

本章认为，章士钊的构想与其他论者互有异同，故仍需对其做更具说服力的描述。因此，本章将关注章士钊曾怎样阅读过哪些著作。

关于章士钊曾阅读哪些著作，既有研究很大程度上已经探明；^③但他如何阅读这些著作，许多方面尚不清晰。因为，至今尚无学者就这些著作的内容和章士钊的理解偏差进行深入分析。本章将以章士钊构思其设想时曾如何参考英国政治思想家白芝浩（Walter Bagehot）为例，对章士钊的构想做进一步分析。^④

-
- ① 代表性研究如下。林启彦：《辛亥革命与章士钊——由激进到稳健的政论家》，林启彦、李金强、鲍绍霖主编《有志竟成——孙中山、辛亥革命与近代中国》下册，香港浸会大学近代史中心，2005；后藤延子：《民立报时期的章士钊》；后藤延子：《民立报时期的章士钊（续）》；后藤延子：《民立报时期的章士钊（完）》。林启彦基于章士钊主张保障言论自由和人身自由、通过议会内阁制建立强有力的政府而强调章士钊构想的独特性。本章也认为上述各点是章士钊构想的特征；但林启彦并未考察上述各点与其他人的构想有何不同。后藤延子也强调章士钊的独特性，但比较对象仅限于戴季陶等中国同盟会人士。然而，如后所述，除戴季陶外，章士钊的构想还与梁启超等人的构想形成矛盾关系，对此亦需探讨。
- ② Don Price, "Constitutional Alternatives and Democracy in the Revolution of 1911," in Paul Cohen and Merle Goldman eds., *Ideas across Cultures: Essays in Chinese Thought in Honor of Benjamin I. Schwartz*,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0; 钱屋一：《章士钊与近代中国政治史研究》，第59～99页；邹小站：《章士钊社会政治思想研究（1903～1927年）》，第82～155页。普莱斯（Don Price）指出，凭借有关议会政治的广博知识而在国民党内居主导地位的宋教仁，在许多方面曾受到章士钊的启发。钱屋一认为，章士钊构想的特点在于由少数精英领导政治和取范于英国的议会内阁制，并指出在这点上章士钊与宋教仁、梁启超一致。邹小站则指出，章士钊的确重视个人的自由和权利，但同时也追求将中国建成强大国家；并得出结论称，在国家富强这一目标面前，章士钊最终对个人的自由和幸福设置了限制，这与同时期其他论者并无不同。
- ③ 钱屋一：《章士钊与近代中国政治史研究》，第59～99页。
- ④ 白芝浩（Walter Bagehot, 1826 - 1877），政治学、经济学著述颇丰，曾任 *The Economist* 总编。关于其生平和思想特点，请参照辻清明《现代国家的权力与自由》，辻清明责任编辑《白芝浩（Walter Bagehot）·拉斯基（Harold Joseph Laski）·麦基弗（Robert Morrison MacIver）》，中央公论社，1970；远山隆淑：《“商业绅士”的政治学——白芝浩与维多利亚时代的代议政治》，风行社，2011。

一 民国元年的政治制度构想

1. 省都督们的政治制度构想

中华民国建立前后，取代清廷督抚主持各省的都督中，有人开始发表政治制度构想。1911年11月，江苏省都督程德全、浙江省都督汤寿潜倡议设置由各省代表所组织的新机构。^①

他们主张，“美利坚合众国之制，当为吾国他日之模范”，认为“美之建国，其初各部颇起争端，外揭合众之帜，内伏涣散之机，其所以苦战八年，收最后之成功者，赖十三州会议总机关，有统一进行维持秩序之力也”。^②独立后的美国曾是十三个主权国家的松散联合体，各州曾独自行使高度主权。由苏浙二督主张效仿美国可知，他们试图保持各省自立的权力，并通过这一方式建构新中国。

江浙二省当时还几乎同时起草了《中华民国江苏军政府临时约法》（1911年12月7日）和《中华民国浙江省约法》（1911年12月29日），其要点是赋予都督以较大权限、都督民选等。由于后来民国成立，二省约法未得正式实施，但其目的显然在于保全省自立的权力。此外，这些省约法内容相似，故极可能皆以宋教仁起草的《中华民国鄂州临时约法草案》（1911年10月28日~11月13日）

^① 程德全（1860~1930），清末曾历任黑龙江、奉天、江苏巡抚，民国后任江苏都督及内务总长。1913年发生倒袁的二次革命，程反抗袁世凯，宣布江苏省独立。汤寿潜（1856~1917），清末进士，曾作为浙江省咨议局议长与张謇等合作，向清朝施压实行立宪。清末曾发表论述政治改革的著作《危言》而为人所知。

^② 《苏浙都督致沪都督电》，《时报》1911年11月24日。另，所谓“十三州会议”，应指1774年召开，在当时高度分权的美国发挥中央政府职能的大陆会议。

为蓝本。^①

围绕中华民国临时约法所发生的争论显示，中国同盟会干事、广东省都督胡汉民也曾提出过明确主张。临时约法的起草始于1912年2月，争论发生在胡汉民和另一位中国同盟会干事宋教仁之间。《胡汉民自传》曾记述争论情形如下。^② 宋教仁说，“起义以来，各省纷纷独立，而中央等于缀旒，不力矫其弊，将成分裂，且必中央有大权，而国力乃可以复振”，即主张实行中央集权。在宋教仁死后被公开的政治构想中，他否定联邦制，主张大总统仅为名誉职、引进议会内阁制、废止省长民选，事实上否定了他在《中华民国鄂州临时约法草案》中曾表示理解和赞同的应取范美国的意见。他对胡汉民的发言也反映出其主张已经发生变化。^③

对于宋教仁的主张，胡汉民反驳道，“中国地大，而交通不便，满清末造，惟思以集权中央，挽其颓势，致当时有中央有权而无责，地方有责而无权之讥，而清亦暴亡，则内重外轻，非必皆得。且中国变君主为共和，不能以日本为比。美以十三州联邦，共和既定，即无反复。法为集权，而黠者乘之，再三篡夺，我宜何去何从。况中国革命之破坏，未及于首都，持权者脑中惟有千百年专制之历史，苟其野心无所防制，则共和立被推翻，何望富强？”他认为权力集中十分危险，将带来共和崩溃和专制重现；并援引美国先例，为谋求权力分散即联邦制寻找根据。

① 附言之，广西和江西两省也曾制定尊重省自立权力的约法，即广西省政府临时约法（1911年11月8日）、江西省临时约法（1912年1月24日）。这些省约法的内容和发表日期可在夏新华、胡旭晟整理《近代中国宪政历程——史料荟萃》第605~634页中得到确认。

② 胡汉民：《胡汉民自传》，罗家伦主编《革命文献》第3辑，正中书局，1958，第63页。

③ 《代草国民党之大政见》，《民立报》1913年4月2~7日。另，关于宋教仁的政治制度构想，如下二著述之甚详。松本英纪：《宋教仁研究》，晃洋书房，2001，第165~194页；田中比吕志：《近代中国的政治整合与区域社会》，研文出版，2010，第175~196页。

辛亥革命后，各省拥有强大的自主权，而中央权力尚未确立。在胡汉民等各省都督看来，中国的现状与十三州在各自独立、拥有强大权力的前提下形成一个国家的美国十分相似。可以说，他们是希望在尽量维持现状的前提下，以松散形式完成国家整合。由于程德全、汤寿潜、胡汉民都是省都督，他们或许不愿实现中央集权国家，而是试图通过取法美国采取联邦制来防止中央政府夺走其既得权力。

上述讨论在一定程度上揭示了中央和地方尤其是中央与各省的关系。不过，或因中央政府尚未成立，关于中央的政治制度并无清晰描述。《胡汉民自传》还反映，在其与宋教仁展开争论的过程中，孙中山领导的中国同盟会认为民国应采取总统制，而不应引入由国会第一大党推选国务总理担纲政治的内阁制；而胡汉民对此表示支持。^①但是讨论本身极其简略，并不充分和深入。

2. 梁启超的政治制度构想

针对省都督们主张的各种反论中，条理最为清晰的当数自清末即强烈关心政治并密切关注民国成立后政局变化的梁启超。1912年4月，梁启超完成其《中国立国大方针商榷书》，就民国应引入和确立怎样的政治制度进行了系统论述。^②

在该书开头部分，梁启超说，“物竞公例，惟适乃存”当然也适用于世界各国的进程。^③众所周知，梁启超在清末即已信奉社会进化论；^④

^① 胡汉民：《胡汉民自传》，罗家伦主编《革命文献》第3辑，第63页。

^② 据称，《中国立国大方针商榷书》曾刊行两万册。以梁启超为核心刊行的杂志《庸言》第1卷第1号（1912年12月1日）、第2号（12月16日）、第4号（1913年1月16日）也曾予以重录，以扩大杂志销路。此点请参阅丁文江、赵丰田编《梁启超年谱长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第620页。另，下列二著也曾论及该时期梁启超的政治制度构想。李喜所、元青：《梁启超传》，人民出版社，1994，第304~337页；张朋园：《梁启超与民国政治》，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2006，第7~23页。

^③ 梁启超：《中国立国大方针商榷书》，共和建设讨论会，1912，第3页。

^④ 详见佐藤慎一《梁启超与社会进化论》，《法学》（东北大学）第59卷第6号，1996年1月。

而由该论可知，他在民国建立后仍未放弃这一信念。基于这种认识，梁启超批驳道，主张引进美国式联邦制之论，无异于面对世界各国激烈竞争而主动割裂作为基本竞争单位的国家，“此种思想正与世界大势相逆行，揆诸‘天演’公理，此直自求劣败而已”。^①

在批判的同时，梁启超还强调中国和美国国情不同。他说，美国自建国以前即有清教徒持自治精神，有事实上独立的十三个殖民地，有不易受到外国干涉的地理条件等各种要素。他认为，正因有这些因素，联邦国家才得以存在和延续。他表示中国绝对不可采用美国式政治制度，因为“美国立法之本意，非我所能效颦，章章明甚”。^②

那么，梁启超的构想又如何？其最大特点在于“强有力之政府”，即由强大有力的中央政府实行中央集权以主导全国。所谓“强有力之政府”，即按英国模式由以两大政党制为基础的政党内阁构成的政府，亦即立法权和行政权合一，因之能够确保强大且不受掣肘的政治领导力量的政府。

按照梁启超的构想，所有权力将集中于这样的“强有力之政府”。如此，问题就归结于如何化解省的自主性权力。梁启超说，“我一省之幅员人口，动抵欧洲一二国，以省为权力之中心点，是得名为分权矣乎”。可见，他认为省作为分权主体过大，其权力必须受到彻底抑制。^③至其例证，他说，数个省约法规定都督民选，但“其不良之结果，及于全国者如何，一不过问，而惟求本省得一良都督，是舍本求末也，以爱乡心压爱国心也”。亦即，他认为不可实行都督民选，因为该制度唯以各省利害为优先，而全国利害却被忽视。他提议建立由“强有力之政府”任命都督的制度。^④

① 梁启超《中国立国大方针商榷书》，第7页。

② 梁启超：《中国立国大方针商榷书》，第28页。

③ 梁启超：《中国立国大方针商榷书》，第40页。在1912年底发表的文章中，梁启超又进一步主张“废省论”。梁启超：《省制问题》，《庸言》第1卷第1号，1912年12月1日。

④ 梁启超：《中国立国大方针商榷书》，第38页。

在警惕各省自立性权力的同时，梁启超还提出过“吾党极端主张，唯一最高政府之集权，同时又极端主张下级自治团体之分权”的主张。不过，关于“下级自治团体”即县以下之分权，他并未做具体论述，他关注的主要是权力如何向“强有力之政府”集中。^①

然而，服从“强有力之政府”的并非只有省，人民也将被置于“强有力之政府”之下。梁启超认为，“今世界以国家为本位”，“凡一切人类动作，皆以国家分子资格而动作者也”，不允许个人不服从国家意志而自由行动。^②或许，对梁启超而言，基本权利只有来自主权国家才可能获得保障，个人脱离国家监督而发挥能动性是不被允许的。

梁启超解释说，就像人有幼年、成年之区分那样，各国国民也存在同样区分，并判断中国国民仍处在幼年阶段，幼儿“非怙恃父母之顾复，何以遂其生”；同理，尚在幼年阶段的国民只有在“强有力之政府”的“哺育”之下才能成长。^③

如此，中国的国民即成为国家哺育的对象。而原来由民间承担的“关税之保护、特别国产之奖励、货币之统一、金融机关之设置调剂、发明技术之示范改良、交通机关之配置扩张、工厂之整理、移民之输送保障、高等教育之普及、大都市之建设”则将委诸国家，并由国家高效而强有力地加以实施和经营。^④

需要注意的是，梁启超只是在观念上认为每个国民应该服务于国家，而并未忽视国民的人格和自立。他认为，欧洲正在“遇到绝对的自由竞争，适以资豪强兼并之武器，多数之民，凡不能得均等机会以自树立”。亦即，过度的自由竞争和机会平等会带来少数个人享有过多财富、多数个人甚至难以自立的弊端。

梁启超不容许这样的问题发生。他主张，要使中国不发生此类问

① 梁启超：《中国立国大方针商榷书》，第40页。

② 梁启超：《中国立国大方针商榷书》，第34页。

③ 梁启超：《中国立国大方针商榷书》，第17页。

④ 梁启超：《中国立国大方针商榷书》，第19页。

题，最好的方法是“必赖有一种最高之权力，立乎一般人民之上，抑强扶弱，匡其泰甚者，以诱掖其不逮者”，以此为国民应受“强有力之政府”之“哺育”提供论据。并得出结论称，只有这样做，“个人自治”及“个人能力，乃得以平等发挥而无所阂”，亦即才能实现没有恃强凌弱的真正平等。^①

由上可知，梁启超对“强有力之政府”抱有极大期待。但是，关于“强有力之政府”如何组织，尚存暧昧之处。这主要因为他没有明确论述主持“强有力之政府”的应是大总统还是国务总理，以及二者之间的关系又当如何。

1911年底至1912年，梁启超曾与袁世凯密切联系，请求袁出面主持民国政治。从二人之间的往来可以看出，袁世凯也尊重梁的建议，并有意加以借重。^②因此，梁启超不大可能带着削弱大总统袁世凯权限的意图去设计制度。由此点等考虑，不得不说梁启超的构想仍存在模糊之处。

3. 戴季陶对梁启超的批判

对于梁启超的构想，胡汉民等各省都督倒是没有直接反驳，但主张与省都督相近的戴季陶曾予以批判。戴季陶时为中国同盟会系统的日报《民权报》的总编辑，也是孙中山秘书。^③

戴季陶认为，中国自古团练活动、慈善事业十分活跃，故人民自治即民权非常发达。他论述道，“自治发展即国家全部活动之发展，在统一之国权国法下，发展自治权，即所以发展国法国权也。何也？国家者集合体也，自治范围者，集合体之一部也。集合体之发达，即直接有益

^① 梁启超：《中国立国大方针商榷书》，第18~19页。

^② 丁文江、赵丰田编《梁启超年谱长编》，第613~620页。

^③ 《民权报》1923年3月创刊于上海，以其反袁立场而闻名，二次革命时曾积极主张武装倒袁。关于包括该时期在内的戴季陶的生平，张玉萍《戴季陶与近代日本》（法政大学出版社，2011）述之甚详。

于自治范围，则自治之发展，其效力以直接及于国家，人民自治权之发展，正所以发展国权也”，认为只有尊重民权，才能进一步伸张国权。^①亦即，民权纯粹是国权之源泉，不可能成为阻碍国权的要素。在戴季陶看来，中华民国是共和国，而所谓共和精神乃“以人民之公意而施行政治也”，所以，人民不是政府“哺育”的对象，而是主动参与政治的主体，人民积极参与政治，国家权力才能更加稳固。^②

持有如此构想的戴季陶认为，要促进人民参与政治、伸张民权，关键在于省。于是，他企图通过一省最高政治领袖省长的民选促进省自治的发展。^③应该说，这一思路与省都督们的意向实际上是一致的。

因此，在戴季陶看来，梁启超试图限制省权、废止都督民选，无异于剥夺人民的参政机会、损害民权；而损害民权，无异于损害国权。所以，梁启超的构想是不能接受的。

二 章士钊的政治制度构想

在省都督及梁启超、戴季陶等各自主张其政治制度构想之时，章士钊也在披露他自己的构想，其场所即上海的日报《民立报》。《民立报》创刊于1910年，实际上是中国同盟会的机关报，社长是于右任，编撰人也多与同盟会有关，如宋教仁、徐血儿、叶楚伦、邵力子等。^④

《民立报》创刊时，于右任曾强调言论与民族、国家同样重要。他

① 天仇（戴季陶）：《省长民选与自治》，《民权报》1912年12月10日，转引自桑兵、黄毅、唐文权合编《戴季陶辛亥文集（1909~1913）》下册，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91，第1313页。

② 天仇：《民国之省制问题——并驳梁启超》，《民权报》1912年12月18~20日，转引自桑兵、黄毅、唐文权合编《戴季陶辛亥文集（1909~1913）》下册，第1339页。

③ 戴季陶：《民国政治论》，《民权报》1913年2月10日，转引自桑兵、黄毅、唐文权合编《戴季陶辛亥文集（1909~1913）》下册，第1370~1400页。

④ 关于此观点，本章参照了廖大伟、高红霞《〈民立报〉对南京临时政府组建的建言和监督》，《安徽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5年11月。

说：“独立之民族，始有独立之国家。有独立之国家，始能发生独立之言论。再推而言之，有独立之言论，始产独立之民族。有独立之民族，始能卫其独立之国家。言论也，民族也，国家也，相依为命。此伤则彼亏，彼倾则此不能独立者也。”但是，尽管言论如此重要，却“不敢以讹言乱国是，不敢以浮言伤国交，不敢以妄言愚弄国民”，亦即不可玩弄激进言辞。在此基础上，于右任宣称，“所自期者，力求为正确之言论机关而已”。^①

从英国留学归来的章士钊加入《民立报》，似因对该报方针有所共鸣。他后来回忆说，“冀于同盟会炙手可热之时，进以稳健之论，使不失天下之望”。可见，他确实也有通过“稳健之论”传播自己主张的想法。^②

下面从几个方面探讨章士钊有关政治制度的主张。

1. 希望采行议会内阁制

仿照英国采行议会内阁制，以引导中国政治走向进步，是章士钊的主要主张之一。章士钊认为，议会内阁制能够克服美国总统制之立法与行政间的隔阂，可以实现“立法、行政两部之连环”。^③与梁启超一样，章士钊也称如此组织起来的政府为“强有力之政府”，并将其视为政治的核心机关。^④

如章士钊本人所说，这一见解借鉴了英国言论家白芝浩在其《英国宪制》（*The English Constitution*）中表述的观点。不过，需要注意的

① 骚心（于右任）：《中国万岁民立万岁》，《民立报》1910年10月11日。另，关于章士钊和《民立报》的关系，请参阅如下论文。陈忠纯：《论章士钊与〈民立报〉——兼议“二次革命”前同盟会党刊的调适与整合》，《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9年第5期；杨琥：《章士钊与中国近代报刊“通信”栏的创设——以〈甲寅〉杂志为核心》，《安徽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2年第4期。

② 《章行严与杨怀中书》，《独立周报》第1期，1912年9月22日，第1页。

③ 行严（章士钊）：《论内阁政治》，《民立报》1912年3月25日。

④ 行严：《说强有力之政府》，《民立报》1912年2月29日。

是，章士钊并不认为中国有条件立即实行议会内阁制，他是借鉴白芝浩提出了暂时的替代方案。^①

章士钊以议会内阁制为最终理想。他说：“总统殆如英吉利之国王，不直接受政治上之影响，而当政治之冲者，乃其内阁总理，而内阁总理必属控制议会之多数党，阁员皆其党员，全阁对于议会负连带责任是也。”也就是说，政治的主体不是大总统，而是内阁总理（国务总理）。但他又预估其所提倡的原则不大可能轻易得到实现，称“欲谋此，恐于临时政府不能为功，以秩序未定而时期短促也”。^②

在论述如何解决原则与现实之间的这种矛盾时，章士钊提到了法兰西第三共和国总统戴治（Adolphe Thiers, 1797 - 1877，今译“梯也尔”）。他参照白芝浩的论述，就戴治政权及其政治做了明确描述。

戴治是法国在普法战争中战败后全国上下义愤填膺、主战论呼声鼎沸的形势下执掌政权的。受此舆论影响，议会也争吵不休、混乱不堪；但戴治上台后施展高明的执政手段，使局面不久后即得到改善。戴治此时的行动，实际上酷似议会内阁制度下的英国首相。章士钊对此评道，“法之第三共和政府之足以研究者，正以其始行沟通立法行政两部之邮”；可见，立法和行政如英国那样相互融合，是戴治得以改变混乱局面的背景之一。^③

在对戴治政权做如此梳理时，章士钊脑中浮现的是现任民国大总统袁世凯及当时中国政治的混乱状况。在章士钊看来，“戴治时代所有之现象，颇以为行复见于今也”，即民国政情与法兰西第三共和国十分相似。所谓“戴治时代所有之现象”，主要指政治形势不稳、小党层出不穷及颇似戴治的实力人物袁世凯的存在等。

① 行严：《新总统与内阁政治》，《民立报》1912年2月21日。另，白芝浩《英国宪制》第一版出版于1867年，章士钊参照的是1872年出版的第二版。该版前置长序，后文有关戴治的记述即见于该序。

② 行严：《新总统与内阁政治》，《民立报》1912年2月21日。

③ 行严：《新总统与内阁政治》，《民立报》1912年2月21日。

章士钊进一步明确地说：“盖记者之所主张者，内阁政治也。而内阁政治之精髓，不在内阁总理之有无，而在立法行政两部之打成一片。所谓打成一片者，即立法部员出为行政部员，而行政部即视为立法部之一委员会是也。”可以说，这是希望袁世凯如戴治那样执政，以实现立法和行政合一，从而获得议会内阁制之实。

不过，章士钊和白芝浩之间存在两点显著差异。因为，章士钊对戴治执政的评价，与其所参照的白芝浩论述并不相同。

第一，白芝浩解释说，“议会内阁制需要诸多必要条件，故实行者极少。该制之存续，需要数个国民特性同时存在。然而，世界上极少有民族同时具备这些特性”。^① 白芝浩在这里提出，如英国那样的议会内阁制并非在任何国家都能成立，事实上该制度只在英国才有效；进而对英国固有的条件进行了分析。但是，章士钊并未接受该见解。当然，白芝浩的论述确有含糊之处，如关于法兰西第三共和国，他说“现在没有任何人能够怀疑，行政权和立法权密切结合的共和制是可能的”，^② 承认议会内阁制在英国以外的其他国家也有可能成立。但他同时又说，“如戴治那样的执政班子只能短期存在，而决无可能长期存在”。^③ 可见，白芝浩对议会内阁制形式的政权在法国能否扎根，是持强烈怀疑态度的。

然而，关于白芝浩的论述，章士钊只介绍了如下部分，即“吾（白芝浩）主张内阁政治之合于政治原理，人或疑之。吾英之久行此，此不待说。今由法兰西观之，则此制之行于共和国，断非不可能之事，有谓此制为英伦之特产，真腐儒之语也”。^④ 可见，章士钊重点论述共和国也可以实行议会内阁制，对白芝浩探讨的论点——议会内阁制须以

① Walter Bagehot, *The English Constitution*, Henry S. King and Co., 1872, p. 254.

② *Ibid.*, p. li.

③ *Ibid.*, p. lv.

④ 行严：《新总统与内阁政治》，《民立报》1912年2月21日。另，“腐儒之语”之相关语句在《英国宪制》一书中并不存在，乃章士钊所追加。

具备一定国民的特性为条件——却未予置评。

这种情况何以出现？章士钊英文能力甚强，说他没能准确理解白芝浩论述的本义，似乎不大可能。也就是说，不可能是因粗心而造成的误读。

在《英国宪制》中，白芝浩以巧妙的笔触，对美国如何因立法与行政对立造成各种弊端并导致政治停滞，和英国如何通过立法与行政融合而得以避免同类弊端进行了比较。章士钊读到此论述后或许认为，民国本就政局不稳，如果大总统和议会分别行使其独立权限，必将如美国那样招致政治停滞。为了回避此类弊端，他强烈意识到必须尽快获得议会内阁制之实。正因如此，他才积极鼓吹必须引进议会内阁制。但与此同时，出于上述强烈意识，他又不愿详细、准确地介绍白芝浩的见解——除英国外，议会内阁制难以在其他国家扎根并发挥效果。章士钊推断，如果准确介绍了白芝浩的见解，则中国读者将不会支持实行议会内阁制。

第二个差异与章士钊的记述——戴治执政如英国首相——有关。然而，白芝浩虽然也认为一定程度上的确如此，但他对戴治的定位是，他“并未如议会内阁制的首相那样执政”。^①在白芝浩看来，戴治组织的内阁的确由多数党派组成，但他本人既非任何党派的党魁，也未受到任何党派的任何制约。因为，无人能够替代戴治，没有戴治则国家政治必将陷于停滞——这种危机意识巩固了戴治的地位。因此，戴治“在遴选阁僚，或与议会打交道时，并未受到首相一般都要受到的制约”。但是，这种情况十分特殊，戴治式的统治“其本质太不一般，作为事件又太过特殊，其他国家万难效仿”。^②也就是说，在白芝浩眼中，戴治式统治只有戴治才能做得到。

在读到白芝浩对戴治的评价后，章士钊为何将其颠倒过来，表示戴治式的统治值得仿效？其原因或许是，他认为如果忽视实力强大的袁世凯，则国家政治无从推进。若将袁世凯置于美国总统那样的地位，则必

^① 行严：《新总统与内阁政治》，《民立报》1912年2月21日。

^② Bagehot, *op. cit.*, p. lvi.

将导致其与议会对立，政治也将因此停顿；但若大总统袁世凯仅为装饰，实权委诸国务总理，又极不现实。因此，当下目标应是，在留住袁世凯的同时，争取获得议会内阁制之实，以实现立法和行政合一。如此，则消弭法国政局混乱的戴治就成了章士钊眼中值得效仿的成功先例。

此外，关于构成议会内阁制的政党，章士钊也参考梅依、罗威尔和戴西等英美学者的观点进行了深入探讨。^① 他重点考察了英国的政治家、思想家柏克（Edmund Burke, 1729 - 1797）的《对当下不满的思考》（*Thoughts on the Cause of the Present Discontents*, 1770），并据此写成了《政党组织案》等文。^②

在《政党组织案》中，章士钊首先强调政党和徒党的区别。他说，徒党以“私”为主要动力，其特征是牺牲国家而拥护个人，总试图将反对者逼入绝境；而政党则以“公”为主要动力，更重视政策而非人际关系，对异见则宽以待之。

如此区分之后，章士钊对政党下了定义，即“政党为以政纲结集团体”。^③ 既有研究认为，所谓“政纲”即政策。^④ 亦即，不以个人利益及人际关系为优先，而以政策为本位的集团才是政党。然而，中国的政党实际并非如此。所以，章士钊主张应先把现有政党全部解散，然后重新组织以政策为本位的两大政党。此即“毁党造党论”。

章士钊描绘的中国政坛是，经“毁党造党”重新组织的两大政党，将分别提出不同政策相互对峙，而执政党将努力实施其政策，同时在野党承担起批评的责任。不过，章士钊希望执政党和在野党相互对峙，却并不容许这种对峙不受约束。他认为政党间过度对抗是一大问题，称激

① 梅依（Thomas Erskine May, 1815 - 1886）是研究英国议会的英国法学家。罗威尔（Abbott Lawrence Lowell, 1856 - 1943）是美国政治学家，曾任哈佛大学校长。戴西（Albert Venn Dicey, 1835 - 1922）是英国宪法学家。另，“罗威尔”、“戴西”，章士钊分别作“罗伟”、“戴雪”。

② 行严：《政党组织案》，《民立报》1912年7月15-17日、19日。

③ 行严：《政党组织案》，《民立报》1912年7月16日。

④ 铨屋一：《章士钊与近代中国政治史研究》，第75页。

烈的“党争”已是中国政党政治的巨大障碍。^① 为避免这一障碍、使政党政治走上正轨，章士钊重视的“唯一条件”是“听反对党意见之流行”。他的态度是，应“认明反对党为正当团体，如彼能诱致议会之多数，并认明其有权用事”。^② 亦即，章士钊希望如下做法能够形成惯例，即各政党都尊重反对党的意见，如果在野党的意见能够获得多数支持，则执政党应将政权让与该在野党。

2. “立法集权”与“行政集权”

章士钊把国家分作两类，采中央集权、国会独占立法权者为“统一国”，不采中央集权、中央和地方议会分享立法权者为“联邦国”；并主张中国必须是“统一国”。^③ 不过，章士钊又提出“立法集权”和“行政集权”的概念，称“此中央集权云者，仅及于立法范围，而不及行政范围”。故其所谓中央集权，与梁启超所说并不相同。^④

首先，章士钊明确反对行政集权即中央掌握地方行政。他借鉴英国伦理学家、哲学家西季威克（Henry Sidgwick, 1838 - 1900）所著《政治学诸要素》（*The Elements of Politics*）的观点所举出的反对理由是，“集权过甚，人民政治之能力无几发达”，“集权过甚，中央机关将不胜繁重而弊”，“集权过甚，国费重而他种不便亦缘而生”等。^⑤

① 严：《毁党造党说》，《民立报》1912年7月29日。

② 行严：《政党政治之唯一条件》，《民立报》1912年7月1日。章士钊在文中注明，前者引自梅依，后者引自罗威尔。此点请参阅钱屋一《章士钊与近代中国政治史研究》，第75-76页。

③ 行严：《中央集权之真诠》，《民立报》1912年5月15日。

④ 行严：《集权分权之讨论》，《民立报》1912年8月12日。

⑤ 行严：《集权分权之讨论》，《民立报》1912年8月12日。章士钊引文为意译，但不至于损害西季威克文原义。引文在原文中的位置为 Henry Sidgwick, *The Elements of Politics*, Macmillan, 1897, pp. 511 - 512。西季威克以醉心于穆勒及格林（Thomas Hill Green, 1836 - 1882）的思想而构建了伦理学体系而闻名。另，“西季威克”，章士钊作“席兑克”。

为纠正上述诸弊，章士钊提倡“行政分权”。他仍然参照西季威克的理论就省等“地方行政机关”论述道，“此种机关，虽全服从中央立法权，而官吏任命行政方法种种，则对于中央行政部独立，而国家财政之一部分，地方政府亦恒独立管理之，至此种地方独立，胡乃必要，则代议政治之精神所寄也。夫代议政治之所求者，乃利用被治者加于治者之反动，以改良政治也。易词言之，乃被治团体之利益，必治者随时可由被治者直接或间接解除其任，而后能充分保全也。由此原则推之，则政治作用之仅及于国家一部分之人民者，应为此一部分之人民所操纵，乃逻辑应有之序矣”。^①亦即，地方行政只有在该地方之居民参与、监督之下才能运行良好。而作为实现此目标的具体措施，他主张实施各省都督民选等。由此可知，他认为各省主动、积极的参与，是地方行政运行不可或缺的。

然而，章士钊的见解与其所参照、依据的西季威克也并不完全相同。的确，西季威克也承认过度的中央集权会带来弊端；但他也指出，中央政府统治地方，则地方可以有效借鉴凝聚于中央的一般性知识、广泛的经验等，而地方自我统治则存在危险，即强有力的个人、团体及个体相互结合造成恶劣影响，从而损害众人的利益。^②

对于西季威克的这一慎重的保留意见，章士钊在论述中并未予以充分体现，仅一带而过。但换一角度来看，这也可说是他强烈主张“行政分权”的反映。亦即，为使“行政分权”的主张更具说服力，章士钊事实上隐去了对此不利的论据。

那么，所谓“立法集权”到底是何含义？或许并无深意，仅指上述“国会独占立法权”；但也可做更深层面的理解。

关于“统一国”，章士钊明言此“乃英制而非法制也”，^③使人想起法国政治思想家托克维尔的观点。托克维尔在其代表性著作《论美

① 行严：《论统一制》，《民立报》1912年4月6日。

② Sidgwick, *op. cit.*, pp. 511-512.

③ 行严：《中央集权之真诠》，《民立报》1912年5月15日。

国的民主》（*De la démocratie en Amérique*, 1835, 1840）中把“集中”做了区分，即“事关决定全体国民的基本原则及一般性方针”的“政治集中”，以及“中央政府的统制涉及各地方特有事务”的“行政集中”；并在此基础上高度评价英国不实行“行政集中”而实现了“政治集中”，认为法国在实行“行政集中”的前提下实现“政治集中”压制了人们的政治自由，十分危险。^①

我们当然应力避单纯类比，但从其对英法两国的比较、否定“行政集中”等观之，章士钊的观点的确与托克维尔相近，其“立法集权”不妨解释为与“政治集中”相当。实则，章士钊发表在《民立报》上的文章，虽未明确谈论“政治集中”和“行政集中”，却不止一次提及托克维尔。^②因此，章士钊很可能是从托克维尔那里得到启发，提出了“立法集权”和“行政分权”。

由上述探讨可知，章士钊主张“立法集权”和“行政分权”，是因为他认为国家在基本原则应维持整体统一，而在以省为代表的地方行政方面，则应最大限度地给予地方以自由裁量的权限。

3. 对议会内阁制态度的变化

如前所述，章士钊把袁世凯比作戴治，希望获得议会内阁制之实。但章士钊坚持实行戴治式议会内阁制的时间不长。不久后，他把袁世凯与戴治做了明确区分，表示“今吾袁总统之责任果与戴治之责任相似否乎？法兰西法典有总统负责之明文，而吾约法则明定责任仅由内阁负之”，“是以戴治与袁总统相似，记者亦以为不于其论也”。^③

这一变化的契机是张振武案的发生。1912年8月15日，在袁世凯的命令下，湖北军政府军务部副部长张振武被逮捕，且未经审判即被处

^① 宇野重规：《呼吸民主主义——托克维尔（Alexis de Tocqueville）政治思想新探》，创文社，1998，第89页。

^② 如行严《平民政治之真诠》，《民立报》1912年3月10日。

^③ 行严：《总统责任问题》，《民立报》1912年8月21日。

决。此即张振武案。该事件引起全国对袁世凯的声讨。

但是，章士钊的如下论断和观点，却与舆论之群情激愤明显不同。他认为民国政治应由内阁主导，并据此主张应追究陆军部部长段祺瑞，而非大总统袁世凯的责任。他如此主张是因为，如果向袁世凯追究责任，等于承认大总统有权干预政治，政党内阁主导政治将受到阻碍。这一论断背后的思路是，袁世凯不可能成为戴治，既如此，则依议会内阁制之本义，主导政治的不应是大总统，而应是内阁。不妨说，该时期的章士钊已断定政治不能再委诸袁世凯。

当然，袁世凯的确与上述事件有关，所以章士钊也说，“在戴君之意，或以为总统杀人，不当使他人负其责任，此道德上之谈，记者亦深然之”，即不反对追究袁世凯的道德责任。^①但他同时指出，“置法律外之思索，不许其直接影响于法制也”，即不应以法律外之道德思维来讨论“法治”。^②亦即，他认为对道德和法律必须加以严格区分。^③

但是，章士钊的主张，不论理由如何正当、充分，其结果都是为袁世凯免除法律罪责，因而几乎得不到人们的理解和接受。甚至连同属同盟会系统的《民权报》也刊文称“《民立报》记者章行严，以献媚专制总统之效果，遂有总统府顾问消息”，捕风捉影地贬损他的人格。^④

4. 主张建立“出廷状”制度

在将袁世凯排除在政治核心之外的同时，章士钊也具体探讨了如何应对和处理张振武案之类的危险事态。他提议建立“出廷状”制度。

① 行严：《再论总统责任问题》，《民立报》1912年8月23日。

② 行严：《再论总统责任问题》，《民立报》1912年8月23日。

③ 关于此点，请一并参阅佐藤丰《章士钊与法治》，《中国研究月报》第66卷第4号，2012年4月。

④ 柏絨：《告〈民立报〉记者》，《民权报》1912年9月11日，转引自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中华民国史研究室编《民初政争与二次革命》，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第150页。

建立“出廷状”制度，是章士钊在《民立报》开始发表文章后的一贯主张，而张振武案发生后愈加大声疾呼。^①实际上，临时约法对人身保护也并非毫不关心，其第六条第一款即称“人民之身体非依法律，不得逮捕、拘禁、审问、处罚”。但章士钊认为，从人身保护观点看，该规定仍有缺陷。因为，“有人违法逮捕拘禁审问处罚人，约法无救济之方也”。^②虽然其逻辑有些令人费解，但他的看法似乎是，临时约法之条文仅是宣言而已，缺乏保障人身自由的实质程序。他期待以“出廷状”制度来弥补这一缺陷。

章士钊解释说，所谓“出廷状”是英国为保障人身自由而采用的制度，其程序为，“无论何时，有违法侵害人身之事件发生，无论何人皆得向相当法廷呈请出廷状。法廷不得不诺，不诺，则与以相当之罚是也。出廷状者乃法廷所发之命令状，命令侵害者于一定期限内，率被侵害者出廷，陈述理由，并受审判也”。^③由此可知，“出廷状”即指英国的人身保护令（writ of habeas corpus）。^④章士钊屡屡提及的戴西曾在其著作《英宪精义》（*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the Law of the Constitution*）中就人身保护令做过详细解释，章士钊或许是受其启发而把该制度介绍到中国的。而他这样做的目的在于，借鉴人身保护令改善临时约法，杜绝张振武案之类的事件再次发生。

换言之，对章士钊而言，引入“出廷状”首先是表明保障人身自由。然而，他赋予“出廷状”的功能或不止于此。作为其延伸功能，

① 章士钊在《临时约法与人民自由权》一文中（《民立报》1912年3月12日）已主张建立“出廷状”制度。

② 行严：《论张方案与出廷状》，《民立报》1912年8月24日。

③ 行严：《临时约法与人民自由权》，《民立报》1912年3月12日。

④ 某人遭非法拘禁时，依人身保护令必须将其移交法庭审判，故人身保护令为保障人身自由的重要工具。后来的研究表明，章士钊对人身保护令的理解是准确的。另，writ of habeas corpus 在英国古已有之，但1679年及1816年《人身保障法》（Habeas Corpus Act）颁布后其人身保护功能才确立。关于此点，请参阅堀部政男《英国人身保护令的历史演变——人身保护令功能的发展时期（18世纪）》，《一桥大学研究年报 人文科学研究》第10号，1968年3月。

他或许还希望“出廷状”可以保障人们言论活动的自由和安全。章士钊十分重视言论自由，他主张引入“出廷状”制度的目的之一，或许是希望确保言论空间不受违法拘捕和处罚的威胁。《英宪精义》除人身自由外，还探讨了言论自由的必要性，而章士钊一直在追求保障言论自由。^①

然而，章士钊有关“出廷状”的主张，当时并未得到人们的理解。他对张振武案的态度，似也被当成为大总统开脱罪责而颠倒黑白。尤其是戴季陶，虽然对章士钊未如别人那样恶语贬损，但也批判说，“今以彼人格观之，乌足以与予为学问上之辩难哉”。^②

戴季陶强调袁世凯与张振武案的关系及责任，称其明显违背法律，并主张武力讨伐袁世凯，称“以武力破坏法律者，仍以武力治之而已”。^③而关于“出廷状”，他说，“然阅其出廷状三字，当或摹仿日人之召唤状、呼出状、勾引状、勾留状等名，而构成一出廷状法典乎？然而日人所谓召唤状、勾引状云云名，不过中国所云传单、提票耳，有何能成一法典？”可见，他并未认识到“出廷状”兼有人身保护令的作用，没有准确理解章士钊的意图。^④

如上所述，戴季陶曾论述民权的重要性。但他的所谓“民权”，其对象似乎是作为集团而非作为个人的人民。换言之，戴季陶并无保障个人权利的思想。这与章士钊有关政治制度的构想存在不小差异。

① 行严：《论报律》，《民立报》1912年3月6日；行严：《非报律》，《民立报》1912年4月25日。章士钊站在拥护言论自由的立场，对内务部制定并公布《报律》表示反对。该《报律》要求各报刊将其发行人及编辑之姓名向内务部等报备，若报刊等违反共和国体则勒令其停刊等。

② 天仇：《章行严之人格观》，《民权报》1912年8月29日，转引自桑兵、黄毅、唐文权合编《戴季陶辛亥文集（1909~1913）》下册，第1156页。

③ 天仇：《张振武案之善后策》，《民权报》1912年8月21日，转引自桑兵、黄毅、唐文权合编《戴季陶辛亥文集（1909~1913）》下册，第1144页。

④ 天仇：《法学上之疑问——质问行严》，《民权报》1912年8月23日，转引自桑兵、黄毅、唐文权合编《戴季陶辛亥文集（1909~1913）》下册，第1150页。

三 “记者”的自觉

要理解章士钊在《民立报》上发表的言论，须知他展开讨论时的立场是自觉地甘做“记者”。他在《民立报》上发表的文章中经常自称“记者”。

章士钊首先表明了自己作为“记者”发表意见的态度。他称自己将追求“真理”而“不敢自是，亦不求自是”，同时坦承“记者学识程度”有限。因此，他主张撰写文章应参照他人智慧，而文章发表后更须“求当世贤者之批评”，以进一步完善自己的思考。在这一过程中，不仅需要谦虚、诚挚地汲取他人见解，在发现他人意见可能并非真理时，还须勇敢无畏地与之探究，“绝不以一字让人”。^①

谦虚和勇敢无畏，是章士钊为自己立下的准则，也是对他人的要求。他认为，唯其如此，才能与“心平气和，毫无成见”、“头脑冷静，略通逻辑论法”的他人进行讨论，并提高相互探讨的水准；此类讨论见诸报端、反映到政治上，也才能逐步实现“舆论政治之美风”。^②

章士钊再次提及白芝浩，并论述了反映高水准讨论的报纸与政党政治的关系。他说：“英伦政治之精髓，全在付反对者以批评之全能，政府之政纲一出，议会内旋起绝大之论潮。”具体而言，政府竭力维护其提案，而反对派亦即在野党则予以严肃批评。政党政治之过程如此，双方立论却并不仅依据本党立场，而以国民为后盾。报纸则发挥连接国民和政党的作用，乃政府命运所系。实际上，人们认为历届内阁的大多数是由最具代表性的报纸《泰晤士报》催生的。他还说，报

^① 行严：《记者之宣告》，《民立报》1912年3月15日。

^② 行严：《记者之宣告》，《民立报》1912年3月15日。

纸是政党政治生存和发展的决定性要素，它拥有“唤起国民之精神”、“推进国民之智力”的力量，但也伴有危险，即“今举国新闻率操之无常识、无公德心者之手，而政党政治又一政争无可逃避之结果，可不惧哉”。^①

耐人寻味的是，白芝浩本人在《英国宪制》中对报纸的评价与章士钊并不相同。的确，该书某些部分也重视报纸的作用，称“在所谓‘政局’危机、内阁命运系于态度尚不明朗的少数选票即少数立场未定议员的意见而岌岌可危时，大报有影响观点非常重要”，^②但白芝浩对报纸的评价整体上并不高。

实际上，白芝浩曾对报纸进行过严厉批判，即“报纸只是反复刊载可令读者高兴的意见。报纸往往强调并详细解说那些讨人喜欢的意见，而报道反对意见则有意省略、歪曲，引起论点混乱”。^③此外，《英国宪制》并不像章士钊强调的那样重视报纸的作用，其对报纸和记者的论述并不多。

也就是说，章士钊对白芝浩的论述是有所取舍的，即有意省略某一部分，而强调和夸张另一部分。他之所以这样做，应是为使人们明确认识报纸及记者在政党政治中的作用，他认为，客观上报纸和记者的这种作用十分必要；同时，他也是在着意表明自己要走“记者”之路的意义。

自我定位为“记者”的章士钊，如前所述职属中国同盟会机关报《民立报》。那么，他如何看待与同盟会的关系？章士钊说，“当世之能爱同盟会者，未有如本报者也”，可见他并不掩饰对同盟会的好感。但他也曾写道，“盖细人之爱人也以姑息，而本报不敢尔也”。亦即，他对同盟会的好感与放弃批评态度、一味逢迎讨好无缘。他说：“盖徒逢迎一党之所为，而不能自贡其所见而进以逆耳之忠言，非‘党之良

① 行严：《政党政治与新闻》，《民立报》1912年7月9日。

② Bagehot, *op. cit.*, p. 22.

③ *Ibid.*, p. 134.

友’，而本报则妄以良友自居也。”由此可知，他对同盟会的确抱有好感，但仍坚持作为“党之良友”对其严厉批判的态度。^①

四 辞离《民立报》与创办《独立周报》

章士钊一直拒绝加入中国同盟会，是为了维持“党之良友”的立场以自由发表言论。实则，追求和放弃戴治式政治、主张免于追究大总统对张振武案的责任、主张建立“出廷状”制度等，都是章士钊的独立见解，并不代表同盟会的立场。

如前所述，这些见解，尤其是关于大总统免责和“出廷状”的主张，甚至未能得到同盟会理论家的理解。不难想象，章士钊坚持同盟会“良友”的立场不愿加入同盟会、发表意见不尊重同盟会方针，自然会导致其与部分同盟会员发生冲突。

胡汉民后来在其自传中对章士钊大为不满。他说：“士钊于国民党本接近，惟以在日本留学时，太炎挽使入同盟会，士钊踌躇不果。民国元年始由英归国，惭其落伍，遂标榜无党以自高。为《民立报》编辑，不特不尊重同盟会之政纲与党议，且时事讥弹立异说，谓个人不党，当如是也。”^②章士钊被迫离开《民立报》，或因此类不满和冲突在张振武案发生后已无法调和与消弭。^③

据民立报社社长于右任披露，章士钊在谈到其辞职原因时说：“攻我个人旧事，我全不在意。惟我非同盟会党员，以后问题日多，倘持论与同盟少数人不合，伊便谓我借同盟机关，攻同盟壁垒，为同盟奸细，

^① 行严：《说本报之态度》，《民立报》1912年7月26日。

^② 胡汉民：《胡汉民自传》，罗家伦主编《革命文献》第3辑，第68页。

^③ 此类冲突和不满似相当严重，据章士钊本人称，他离开《民立报》后，仍有人对他公开恶语中伤长达十余日。

我于道德上无以自解，故决意不就云云。”^①章士钊在辞职时写的文章中谈到有人嘲笑他留学时不用功、英文读解能力差时反驳道，“盖记者只求持论之正确，苟正确者，未尝留学何害？即不谙英文亦何害”，^②对言论本身的价值不受重视表示愤慨。以“记者”自任的章士钊，对别人恣意解释他的个人行为而不去探究其言论本身的价值如何，显然难以接受。

对那些中伤自己的革命派人士，章士钊深感愤懑并予以强烈抨击。他说，“夫民国者，民国也，非革命党所得而私也”，“已以革命党自矜其功，对于稍异己者，挟一顺之者生，逆之者死之见，行见中华民国陷于此辈骄横卑劣者之手，愈不得不设法以消其焰。吾舌不可断，斯言不可毁也”。^③章士钊辞职后不久，即重新获得了自由发表言论的空间。

这一新的言论空间，就是1912年9月创刊于上海的《独立周报》。章士钊立志将《独立周报》办成东方的《司佩铁特》（*The Spectator*）。《司佩铁特》杂志由英国诗人、散文家爱迪生（Joseph Addison, 1672 - 1719）创办于1711年，是章士钊“最爱读”的杂志。“The Spectator”一词，章士钊释作“袖手旁观”。^④“袖手旁观”本为因对某事持否定、批判态度而“置身事外”、“作壁上观”。但章士钊使用该词却并非此意。

如章士钊所介绍，爱迪生在《司佩铁特》杂志上描述了一位名“The Spectator”的虚构人物，让其对文艺、社会展开批评。章士钊认为这些批评与仅“作壁上观”不同，是值得倾听的敏锐建议。也就是说，章士钊试图学习爱迪生，站在对任何政党都“不偏不党”的立场，对自己尤其关心的与政治有关的问题提出建设性方策。不妨说，这是再次表明他将作为“记者”通过《独立周报》积极参与政治的

① 《于右任答某君书》，《民立报》1912年9月13日。

② 行严：《慨言（二）》，《民立报》1912年8月25日。

③ 《章行严与杨怀中书》，《独立周报》第1期，1912年9月22日，第3~4页。

④ 秋桐：《发端》，《独立周报》第1期，1912年9月22日，第1页。

决心。^①

在《独立周报》上，章士钊继承了他在《民立报》时的态度，辟出相当于“投书”栏的“投函”栏，借此联系和沟通读者与作者。“投函”栏接受许多读者在此展开热烈讨论，被称为“自由对话的场所”，是一处与傲慢、中伤无缘的言论空间。^②

然而，这一理想的言论空间存在得并不太久。由于合办人王无生接受袁世凯资金援助事发，《独立周报》被迫停刊。^③但章士钊既已确立“记者”的意识和立场，为坚持向社会宣传自己的政治主张，不久后即开辟了新的言论空间。

小 结

经上述探讨，我们可以看到，《民立报》时期的章士钊有关政治制度的构想，显然与梁启超及戴季陶不同。较之梁启超重视中央集权、戴季陶重视民权，章士钊则试图借鉴英国学者的观点将二者加以巧妙结合。而关于宋教仁的构想，尽管既有研究认为其与章士钊颇多类似，但现在也可做另外解释。即宋教仁和章士钊尽管都试图建立议会内阁制，但宋不承认都督民选，而章士钊则予以承认，其间无疑存在显著差异。在试图建立立法和行政合一的政府以行中央集权、抑制各省权限方面，毋宁说宋教仁更接近梁启超。

① 《独立周报》之名称即表明此立场。该杂志如此取名乃直接参照美国杂志 *The Independent*。1848年创刊于纽约的 *The Independent* 原为会议派教会主义杂志，后逐渐刊载要求承认女性参政权等政治言论。

② 据称，《独立周报》发行共35期，所刊载读者来函多达74件，其中许多人与章士钊并无直接关系。杨琥：《章士钊与中国近代报刊“通信”栏的创设——以〈甲寅〉杂志为核心》，《安徽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2年第4期，第103页。

③ 铎屋一：《章士钊与近代中国政治史研究》，第105页。王无生（1880-1914），安徽人，中国同盟会会员，曾参与筹建和经营《民立报》。

章士钊追求“强有力之政府”以图政治稳定，但同时也设计了“行政分权”及“出廷状”制度，以避免中央政府的力量过于强大。这一详细构想的障碍是袁世凯。袁世凯正在快步迈向权力垄断而不惜使用高压手段。对此，章士钊的态度如何？下一章将对此进行考察。

第二章 抵制“好同恶异”

——《甲寅杂志》时期章士钊的政治思想

前 言

张振武案后，章士钊曾试图将袁世凯排除在政治核心之外。但是，1913年4月，宋教仁被袁世凯授意杀害，章于是认识到袁世凯十分危险，遂开始主张武力讨袁。章士钊参加了不久后为讨袁发动的二次革命，失败后被迫流亡东京。^①在东京，章士钊与黄兴等人组织欧事研究会，并作为其活动之一创办了《甲寅杂志》，开始对袁世凯展开批判。他还与转变立场、主张反袁的梁启超结成合作关系，在反袁的护法运动中发挥过重要作用。上述各点，学术界已有充分研究。

此外，关于章士钊以《甲寅杂志》为言论阵地探讨中国的问题及应走的道路，学术界也在进行研究。不过，关于章士钊言论中与曾合作反袁的梁启超存在尖锐对立的部分，探讨尚嫌不足。^②然而，正是这些

^① 1913年6月，袁世凯解除李烈钧江西都督职，李对此不满，宣布江西独立。同样反对袁世凯的江苏、四川、安徽、福建、广东、湖南各省也相继宣布独立，起而反袁。此即所谓“二次革命”。但是，各省的反袁行动相继被镇压，最终归于失败。

^② 邓丽兰《西方思潮与民国宪政运动的演进》（南开大学出版社，2010，第32~37页）强调章士钊与梁启超对立的重要性，与本书试图探讨的课题多有重叠。本章将进一步详细探讨这一对立。

对立，既反映了当时中国存在复杂的政治观点，也折射出章士钊当时对政治的看法，因此必须对其进行考察，以准确把握章士钊。有鉴于此，本章将首先梳理梁启超的观点，而后分析章士钊如何批判梁启超，以加深对章士钊政治思想的理解。^①

一 “君子” 政治

——梁启超的构想

势力仅次于国民党的进步党的领袖之一梁启超，凭借与袁世凯的良好关系，于1913年9月出任熊希龄内阁司法总长，1914年2月就任国务院直属币制改革机构币制局总裁等。他曾以极大热情进行司法和币制改革，但都未取得预期成果，不久后辞职。他后来追述道，“夫以吾之摇笔弄舌以论此项政策者垂十年，今亦终于笔舌而已。则夫政策论之在今日，其价值能几。盖可想见，其惟币制，凡百皆若是耳”，可见其失望之深。但他又说，“故吾益劝世之言论家勿为费此光阴也”，表现出

^① 以该时期梁启超的政治思想为课题的专著有如下二部。李喜所、元青：《梁启超传》，第304~401页；李晓东：《近代中国的立宪设想——严复、杨度、梁启超与明治启蒙思想》，法政大学出版社，2005，第221~258页。前者考察了梁启超在民国时期的政治思想，但分析失于粗疏，如对本章也将分析的《政治之基础与言论家之指针》一文，该书斥其主张“是完全错误的”等。后者内容与本章多有关联，本章受益良多，但没有涉及对该时期梁启超具有重要意义的“政治”、“社会”这两个概念的关系，故本章将对此进行考察。对该时期的章士钊进行分析的专著主要有如下四部。邹小站：《章士钊社会政治思想研究（1903~1927年）》，第87~155页；镫屋一：《章士钊与近代中国政治史研究》，第135~169页；郭华清：《宽容与妥协——章士钊的调和论研究》；Leigh K. Jenco（李蕾），*Making the Political: Founding and Action in the Political Theory of Zhang Shizhao*。镫屋与郭考察的是该时期章士钊的政治思想，但概因未涉及章对梁启超的批判而没有论及章士钊何以强调政治制度本身的意义。邹小站倒是提及章对梁启超的批判，但失之过简；而本章将就此做更详细考察，以明确二者之间的差异。李蕾从政治理论角度论述了梁与章的政治思想之间的紧张关系，但并未涉及章“政理”探索者的立场对其本人的重要意义，本章则将对此点加以探讨。

绝望者罕见的自信。^① 实则，梁启超在他自己任总主笔的《大中华》杂志创刊时曾说，“我国民前此之失望，政治上之失望也。政治不过国民事业之一部分”，认为“政治者，社会之产物也”，从而表明不再从事政治活动，而希望对根本性“社会事业”有所贡献。^② 亦即，梁启超试图通过“社会事业”——而非政治活动——谋求政治改良。

为对此进行详细说明，梁启超曾撰写《政治之基础与言论家之指针》一文，内中宣称“言论家”已不应再具体议论国家的基本政治制度应当如何；^③ 进而根据自己作为政治家曾异常繁忙的体会写道，“虽由吾才力绵薄不足堪烦剧，然还观他人，则又何尝不犹我”，指出政治家通常忙于处理各种事务，没有余力用于“政谭”（即讨论政治）。换言之，无论言论家如何讨论政治，都不会得到政治家的理解，也不会现实政治进程中有所反映。他冷静地认识到，假如像西方那样“其舆论直接左右国会而间接左右政府”，言论家之“政谭”也会有其意义；但在尚未能如此的中国，谈论政治只是徒劳而已。在这种情况下议论政治，由于难以实现，将徒使人们越来越失望，且极易催生出厌世家或试图以暴力解决问题的暴力家。梁启超基于以上观点而拒绝“政谭”。

梁启超还把“政谭”分作“臧否人物”、“讨论政策”、“商榷国制”三种，并试图论证其皆属徒劳。关于臧否人物，他讽刺道，现今中国缺少人物，若认真评价，恐怕只好把中国政治交给外国人。至于讨论政策，他慨叹道，对政策建议，政府既不会倾听，也无实施希望，没有益处。

较之上述两点，梁启超着重论述的是对他本人称为“在政论中斯为极致”的国制的探讨，而论述时所举事实是，中国曾尝试建立“帝制、共和、单一〔中央集权〕、联邦、独裁、多决”等各种国制，但无一成功。企图通过变更国制改善中国的困境，在梁启超看来，“譬犹等是丸药，不能治病，而惟思易以蜡封，等是优伶，不能擅场，而惟思更

① 梁启超：《余之币制金融政策》，《大中华》第1卷第3期，1915年3月20日，第1~2页。

② 梁启超：《发刊辞》，《大中华》第1卷第1期，1915年1月20日，第14~15页。

③ 梁启超：《政治之基础与言论家之指针》，《大中华》第1卷第2期，1915年2月20日。

其班号”，即不过是仅改外观而不图根本改革。基于同样观点，他还批判章士钊主编的《甲寅杂志》和丁佛言主编的《中华杂志》当时强烈主张的“联邦政治制度论”，称“在单一制之下，不能善治之国民，一易为联邦，即能善治，此理吾直无从索解”。^① 梁启超通过以上分析得出的结论是，从根本上规定政治的不是政治制度，而是社会；主张只有社会成员的素质得到提高，才能实现“良政治”。

为使政治运转畅通无阻，他还对各阶层分别提出必要条件。“少数能任政务官或政党首领之人”即政治领袖必须“其器量、学识、才能、誉望，皆优越而为国人所矜式”、“皆有为国家求良政治之诚心”、“皆有为国家行良政治之能力”；“次多数能任事务官之人”必须“分门别类，各有专长，执行一政，决无陨越”、“大多数能听受政谭之人”、“对于政策之适否，略能了解而亲切有味”；“政治社会以外之人人”必须“各有其相当之实力，既能为政治家之后援，亦能使政治家严惮”。^② 他认为，尤其是政治领袖具备了上述条件，才能实现“良政治”。

梁启超还以英国的 Gentleman 为实现“良政治”人士的榜样。他说，Gentleman 是“一种无形之模范”，被形容为“温良恭俭让”、“博爱济众”等；^③ 英国能够称霸世界，就是凭借他们的力量。^④

① 梁启超：《政治之基础与言论家之指针》，《大中华》第1卷第2期，1915年2月20日，第8~10页。关于章士钊和丁佛言有关联邦的探讨，请参照秋桐《联邦论》，《甲寅杂志》第1卷第4号，1914年11月10日；丁佛言：《民国国是论》，《中华杂志》第1卷第8号，1914年8月1日。丁佛言（1878~1930），山东人，清末曾留学于日本法政大学速成科，回国后任山东省咨议局议员、中华民国临时参议院议员等，为进步党有影响的党员之一。如第一章所述，进步党的核心人物梁启超主张废省，但同属进步党的丁佛言却不支持梁议，似一贯主张保全各省自立。另，丁佛言原名“世峰”，“佛言”是其字，以字行。

② 梁启超：《政治之基础与言论家之指针》，《大中华》第1卷第2期，1915年2月20日，第2、11页。

③ 梁启超：《孔子教义实际裨益于今日国民者何在欲昌明之其道何由》，《大中华》第1卷第2期，1915年2月20日，第9页。

④ 关于此点，请参阅高柳信夫《梁启超的“孔子”形象及其含义》，高柳信夫编《中国“近代认知”的形成》，东方书店，2007。

梁启超说，中国相当于 Gentleman 的应为“君子”，^①然而，现在的中国几乎不存在堪称模范的君子。于是，他企图通过社会事业之一即“社会教育”来培养君子。他主张，社会教育应效仿曾致力于培养君子人格的孔子。他甚至如此强调社会教育：“吾敢断言曰，虽国亡后，而社会教育犹不可以已亡而存之，舍此无道也。”^②

不过，梁启超虽然主张仿效孔子培养君子，但他并未轻易容许回归皇帝、国王等君主统治。他对改变共和制为君主制明确表示反对，说“民选议会制度，既为今世各国所共由，且为共和国体所尤不可或缺”，^③并说“能行宪政，则无论为君主为共和皆可也。不行宪政，则无论为君主为共和皆不可也。两者既无所择，则毋宁因仍现在之基础而徐图建设理想的政体”，^④“鄙人生平持论，无论何种国体，皆非所反对，惟在现行国体之下，而思以言论鼓吹他种国体，则无论何时皆反对之”。^⑤

二 批判“专制”与拥护“政谭”

——章士钊的构想

1. 防止“专制”的方策

袁世凯通过暗杀宋教仁并于1913年11月解散国民党、迫使国会停止运转，开始确立其不受约束的政治领导权，1914年5月公布了中华

① 梁启超：《孔子教义实际裨益于今日国民者何在欲昌明之其道何由》，《大中华》第1卷第2期，1915年2月20日。

② 梁启超：《政治之基础与言论家之指针》，《大中华》第1卷第2期，1915年2月20日，第11页。

③ 梁启超：《复古思潮平议》，《大中华》第1卷第7期，1915年7月20日，第6页。

④ 《与英报记者之谈话》，《申报》1915年9月4日。

⑤ 梁启超：《异哉所谓国体问题者》，《大中华》第1卷第8期，1915年8月20日，第2~3页。当时梁启超对帝制的态度较为复杂。有学者认为，梁启超并不反对帝制，而是反对由没有良德的大总统即袁世凯实行帝制。李晓东：《近代中国的立宪设想——严复、杨度、梁启超与明治启蒙思想》，第240~243页。

民国约法，大幅提高大总统权限，随后更积极采取措施以实现帝制。这种状况，被以《甲寅杂志》为舆论阵地开始抵制袁世凯的章士钊称为“专制”。

关于这种专制，章士钊不仅批判其本质为政治权力的垄断，而且揭露权力垄断欲望背后存在的是“好同恶异”的心态。^①这种心态导致彻底排除异端，而这将使社会不再有进步的可能。

章士钊认为，哥白尼（Nicolaus Copernicus, 1473 - 1543）的地动说、牛顿（Isaac Newton, 1643 - 1727）的万有引力说、达尔文（Charles Robert Darwin, 1809 - 1882）的进化论，其被提出时都曾是异端，而待之以宽容还是“好同恶异”，则是决定社会进步的关键。他断言，西方社会能够进步，就是因为人们曾待之以宽容，而中国社会至今停滞，最大原因即存在“好同恶异”的心态。他不仅批判袁世凯镇压国民党，还抨击曾经的革命派人士在民国成立后仍迫害往日的立宪派人士，并指出其原因就是革命派人士依然有浓重的“好同恶异”心态。

章士钊批判“好同恶异”，首先或因其曾亲身经历袁世凯的迫害及清末以来革命派和立宪派相互倾轧。而他曾受英国政治学家、政治家白贲士观点的影响，当然也不可忽视。^②

章士钊曾对白贲士“The Action of the Centripetal and Centrifugal Forces on Political Constitutions”一文论述社会结构的部分加以介绍。

凡社会号有组织，必也合无数人无数团体而范围之。其所以使此人若团体共相维系，则向心力也。反之人若团体因而瓦解，则离

^① 秋桐：《政本》，《甲寅杂志》第1卷第1号，1914年5月10日。

^② 白贲士（James Bryce, 1838 - 1922）作为牛津大学教授曾研究法学和历史学，成就卓著，有许多著作问世。他还是自由党的政治家，作为内阁成员和驻美大使等参与英国的政治核心。另，白贲士与本书第一章所述戴西是好友。再，“白贲士”，章士钊作“浦徠思”。

心力也。国宪者，乃集若干法之大成。而其法之若则若规，皆所以构成一社会而宰制之统合之者也。以是二力之作用，不期然而表著。向心力见，分子密著，而社会日强。离心力见，分子背驰，而社会必裂。理有固然，无可疑也。凡曰社会，无不有前力为之主宰，此至易明。然谓后力可以悉量免除，自有社会以来，完美亦决不至是。盖社会者，乃由小团体组织而成，而小团体中之各体，莫不各自有其中心，环之而走，无论何之，不尽离宗。此种趋势，对于他团体及其各体，其为离立，决非调融，可不俟辨。且也，社会过大，人人之意见、希望、利益、情感，断无全归一致之理。彼之所以为康乐，此或以为冤苦。彼受如斯待遇而以为足，此或受之而不能平。缓则别求处理，急且决欲舍去。社会之情，一伤至此。久而久之，势且成为中坚。所有忧伤疾苦，环趋进发，群体不裂，又复几何。是故生民以来，有若社会，有若宪法，综其历史，率不外此二力之争衡，其一集之，其一散之，其一合之，其一分之。^①

这种重视向心力和离心力均衡的观点被章士钊称为“政力向背之理”或“调和”。^②

该引文的逻辑是，社会是由许多个人、各种团体组成，其性质多种多样。这种多样性不可能同化为单一价值观，也不应该尝试将其同化。但是，如果对这种多样性采放任态度，社会将分崩离析。因此，要维系社会，就必须在尊重多样性的同时增强向心力。而向心力和离心力均衡与否的比较标准就是“国宪”，亦即统治框架。

① 秋桐：《政力向背论》，《甲寅杂志》第1卷第3号，1914年7月10日，第2~3页。原文出处为 James Bryce, *History and Jurisprudence*, Vol. 1, Gaunt, 1907, pp. 217 - 218。章士钊的译文基本符合原著。另，所谓“国宪”，是“a political Constitution or frame of goverment”的译词。

② 秋桐：《政力向背论》，《甲寅杂志》第1卷第3号，1914年7月10日；秋桐：《调和立国论（上）》，《甲寅杂志》第1卷第4号，1914年11月10日。

章士钊的上述理解，是符合白赉士原意的。章士钊既有此认识，自然不能容忍“好同恶异”。此外，他还认为白赉士曾将此理论应用于实践并取得成功，并对其进行了善意描述。章士钊眼中白赉士的成功，与19世纪末20世纪初英国对爱尔兰的统治有关。^①

章士钊介绍道，原来保守党政权对爱尔兰的统治以压制民众为主，不承认爱尔兰人言论、集会的自由，致使英国与爱尔兰的关系濒于决裂。1905年自由党内阁成立后，对爱尔兰的政策改为“首崇宽大”，允许爱尔兰人进行政治集会，集会上甚至有公然抵制英国的言论出现。而主导此一政策转变的人物之一，就是1905~1907年担任爱尔兰事务大臣的白赉士。章士钊描述道，白赉士曾说，“凡政治结集，于中所为言论，吾盖未见其有害也”，可见其对转变后的政策充满信心。^②章士钊总结说，上述政策转变，使爱尔兰的秩序得到恢复，缩小了英国和爱尔兰之间的感情距离。

保守党政权压制言论而招致爱尔兰人反抗，白赉士允许敌对言论而与爱尔兰人建立了良好关系。章士钊称赞白赉士是“言自由政治者之头山也”。^③在章士钊看来，爱尔兰问题应对成功的最重要秘诀就是排除“好同恶异”和尊重不同观点，而白赉士是其实践者，因此他对白赉士的观点更加深信不疑。

对于崇信白赉士观点的章士钊而言，如何构思和设计能够抑制专制的“国宪”是重要课题。在《民立报》上提倡实行议会内阁制、建立“出廷状”制度等都可视为此类努力的一部分。《甲寅杂志》也继续刊载相关探讨。^④

同时值得关注的是，章士钊在《甲寅杂志》上主张引进联邦制，

① 秋桐：《政治与社会》，《甲寅杂志》第1卷第6号，1915年6月10日。

② 秋桐：《政治与社会》，《甲寅杂志》第1卷第6号，1915年6月10日，第25页。

③ 秋桐：《政治与社会》，《甲寅杂志》第1卷第6号，1915年6月10日，第25页。

④ 秋桐：《白芝浩内阁论》，《甲寅杂志》1914年5月10日；秋桐：《出廷状——答戴承志君》，《甲寅杂志》第1卷第4号，1914年11月10日。《白芝浩内阁论》为对白芝浩《英国宪制》第1章“The Cabinet”的全译。

而这曾是他在《民立报》上明确否定过的。当然，关于中国应引入怎样的联邦制度，章士钊并未做具体论述，始终只是在介绍或解说世界各国的联邦制度；但其论述已显示其立场已转变为赞同联邦制。比如他说：“凡国之能外竞者，必无内讧，联邦之制。亦泯内讧最良之法已耳。”在这里，章士钊对“联邦”的定义是，“联邦者，简而诂之，特凡关于全民族之事件，由中央政府理之，凡事件不为共同利益所存，由各邦政府理之是已”。^①如章士钊本人所说，这是戴西《英宪精义》中的定义，但“各邦”自然指中国的各省。

综上所述，章士钊所描述的联邦是，尽量赋予各省以权限，但有关国家整体之大事，则由中央握其权限。如此看来，这一观点与他在《民立报》上的主张十分接近。

如第一章所述，《民立报》时期的章士钊曾主张“立法集权”和“行政分权”，亦即反对分散行政权力。^②而他对联邦制的上述解释，与其关于“立法集权”和“行政分权”的主张并无二致。换言之，虽说他转换立场赞成联邦制，但思考逻辑并无变化。因此，他主张曾经否定的引入联邦制，心理上似并未感到矛盾。另如第四章所述，倒袁论者中也有人主张引入联邦制，章士钊或曾受其启发。但是，除此之外，促使章士钊转而支持联邦制的，显然还有白赉士的观点。

在“The Action of the Centripetal and Centrifugal Forces on Political Constitutions”一文中，白赉士呼吁须在关注离心力的同时提高向心力，以实现国家整合，并就保障实现国家整合的国制、宪法介绍和探讨了国家的先例。他举出的成功先例之一是美国，其有力根据则是，美国是一直在巧妙地调和向心力和离心力的联邦国家。由此可以推断，促使章士钊更加关心联邦制的，是他从白赉士那里得到的知识和见解。

在章士钊的思考中，上述有关“国宪”的构想应是这样关联、整

^① 秋桐：《政治与社会》，《甲寅杂志》第1卷第6号，1915年6月10日，第19页。

^② 行严：《中央集权之真诠》，《民立报》1912年5月15日；行严：《集权分权之讨论》，《民立报》1912年8月12日。

理出来的，即建立“出廷状”制度以保障不同观点所代表的个人的自由活动；建立议会内阁制以集中权力于立法、行政合一的内阁，同时吸取在野党的意见；再通过联邦制在中央政府和各省之间合理分配权力，以防止行政集权的弊端，同时实现全国整合。他企图以此巧妙地平衡离心力和向心力，最终实现社会进步和国家整合。

在章士钊看来，只有各群体、个人拥有的丰富特质得到保持和发展，社会才能稳定和进步。若将权力做一元性集中并将其用于统治，则原本多样的个人价值将被单纯化、同质化，进而招致社会腐败、国家衰退，故须绝对回避。人身自由得到保障的个人，以及由这样的个人形成的各群体，在相互尊重个性的同时形成某种秩序，这才是章士钊所追求的目标。

2. “政谭”是否徒劳

章士钊试图通过他整理出的新“国宪”构想来解决民国面临的问题。但是，对章士钊而言，梁启超的态度却极可能使这种构想本身被否定，所以是万难认可的。于是，他撰写了《政治与社会》一文，对梁启超展开了详细批判。^①

对于梁否定臧否人物，章士钊反驳道，臧否人物有助于提掖才俊并使其才能发挥于政治。对于梁否定讨论政策，章士钊论道，不应像梁那样把政府能否接受作为讨论的标准。他说：“苟吾人意思，必处处与政府合踪，逆料政府不以为然，吾即不论，是全国之人，仅困于一时局势之中，无能自脱，与下等生物之为形体，所缚无殊。”章士钊认为，假如讨论政策而考虑政府将如何反应，则不仅会使讨论本身趋于贫瘠，也会使讨论者滑向堕落。^②

除上述两点外，章士钊尤其不能原谅的是，梁启超竟称围绕变革国

^① 秋桐：《政治与社会》，《甲寅杂志》第1卷第6号，1915年6月10日。

^② 秋桐：《政治与社会》，《甲寅杂志》第1卷第6号，1915年6月10日，第16页。

制所做的探讨没有意义。在章士钊看来，所谓“国制”即如“七巧板”，“拼法一变，板之精神亦一变。与丸药徒易蜡封，优伶徒更班号者，不可同年而谈”。也就是说，国制之变更，并不仅仅意味着国家外观的改变，也会带来国家本质的改变。他还说，“形式不存，即精神不寄”，主张国制这一形式才是规定国家精神的最重要因素，这一形式的变革才是打破中国社会发展停滞的必要路径。^①

对于梁启超认为“政谭”会产生各种恶劣影响、引起社会混乱并因此否定“政谭”，章士钊也不表认同。他认为，防止社会混乱没有错误，但因此而否定“政谭”本身则是大错特错。因为，否定政谭将导致言论自由受到压制。

对章士钊而言，否定“政谭”极可能助长他十分警惕的权力集中及“好同恶异”，因而是不能允许的。毋宁说，关于政治主张，章士钊是积极倡导“政谭”的，他的态度是“与其秘之使其潜滋，毋宁公之使其自汰”。^②

三 梁启超与章士钊的差异

基于上述探讨，本节将进一步明确梁启超和章士钊二人思考的差异。

梁启超观察到，“政治之为物，其本质原无绝对之美，其美恶之效，有非可决于旦夕”，暗示向政治要求完美的善是做不到的，政治包含的要素十分复杂。^③ 政治的这种性质是其运行的障碍，而为消除这一障碍，梁启超希望政治领袖应具备诚心、能力、器量、学识、才能和声望，即成为“君子”。这意味着，“苟其心有不诚力有不逮者，将不能

① 秋桐：《政治与社会》，《甲寅杂志》第1卷第6号，1915年6月10日，第18页。

② 秋桐：《政治与社会》，《甲寅杂志》第1卷第6号，1915年6月10日，第26页。

③ 梁启超：《发刊辞》，《大中华》第1卷第1期，1915年1月20日，第15页。

见容于政治界”，即不具备完美人格和能力者没有资格与闻政治，而参与政治者必须具备完美的人格和能力。^①

观诸梁启超“国会政治制度论”——重视国会在政治运行中的作用——的观点，也可知他在政治上重视人的人格和能力。关于“国会政治制度论”，他承认是“吾生平所最信仰也”，但也说“吾特以为国会之有无，在今日政象曾不足为轻重”，甚至表示“使吾国民有运用会议机关之能力耶，虽以今之参议院立法院，固饶有回翔之余地”。^②参议院是大总统的咨询机构，立法院相当于国会；但前者对袁世凯只有附和、顺从，后者则始终未能召集开会。

当然，很难想象梁启超已放弃实现“宪政”即立宪政治的目标。他认为，参议院、立法院问题虽多，但其效果如何全赖议员等的能力强弱。这一想法显然表明，对梁启超而言，政治的第一要素是人格、能力，而政治制度只是次要的。梁启超或许认为，关于怎样才能实现立宪政治，制度方面的探讨已足够详尽，今后重要的是培养运用制度的人才。

通过上述探讨可以看到梁启超的观点为：只有那些通过社会教育充分提高了人格和能力的少数“君子”才能实现“良政治”。当然，梁启超既然承认政治的复杂性，则他实际寻求的人物应是相对优秀，而非完美无缺。然而，从他对“君子”的作用期待之殷观之，他认为哪怕只有极少数人符合条件，但归根结底人是值得相信的，哪怕开始时并不完美，其缺陷通过社会教育也是能够克服的。

但对章士钊而言，“政治”是“纡曲错综，不可骤辨”的，即充满着不可预测性。要以这种不可预测性为前提并对其做机敏应对，章士钊依据的是“形式”，即政治制度。他甚至断言：“夫近世政治，所重者

① 梁启超：《政治之基础与言论家之指针》，《大中华》第1卷第2期，1915年2月20日，第2页。

② 梁启超：《政治之基础与言论家之指针》，《大中华》第1卷第2期，1915年2月20日，第9页。

形式耳。”^①

为证明“形式”的重要性，章士钊举例说，英法和中国的政治家，其素质并无高下，但“政制迥别，法度不同”导致其成就相去甚远。亦即，决定政治善恶的是政治制度的好坏，而非人格、能力的高下。

这一观点乃基于“人类为不完全之动物，纵有诚心，绝非绝对”的认识。为强调人皆有缺陷，解决此问题必须有活跃的言论，章士钊引用了穆勒的论述：“人不能无过者也，其所得真理，往往偏而不全，故非听反对之议论，尽量流行，往复比较，从而折中意见之统一，不足尚也。其在事为，抑又有然。须知言论之庞杂，与生活之多岐，非至人智大进，可以认理靡遗，兹乃佳征，决非恶象。”^②

这一认识，在章士钊对英国清教徒革命领袖克伦威尔的评价中表现得尤其清晰。章士钊说，克伦威尔“信教绝真，纯以天吏自居”，但因“欲以所受诸天者，强致诸民”，故“人有持论稍异于己者，决不容之”，“谓己禀天性独全”、他人“于服己之令以外，可无他务也”。^③他认为，完美无缺的人本来并不存在，但克伦威尔只相信自己的判断，总试图令他人服从自己而不听别人的意见，这是很荒谬的。

由于以人并不完美为立论前提，章士钊对人的观察比梁启超冷静甚至冷淡得多。但观点冷静，并不意味着已完全放弃对人内在规范的要求。既然人非完美，则不可能存在唯一正确的观点，因此需要各人都表明自己的意见并相互探讨。如前所述，章士钊为此要求人们尊重

^① 秋桐：《政治与社会》，《甲寅杂志》第1卷第6号，1915年6月10日，第18、27页。

^② 秋桐：《调和立国论（上）》，《甲寅杂志》第1卷第4号，1914年11月10日，第16页。英文原文位置为：John Stuart Mill, *On Liberty*, in J. M. Robson ed., *Collected Works of John Stuart Mill*, Vol. XVIII,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1977, p. 260。章士钊希望读者参照严复译《群己权界论》（1903），但引文并非严译，或为章士钊所译。

^③ 秋桐：《调和立国论（上）》，《甲寅杂志》第1卷第4号，1914年11月10日，第15~16页。

社会的多样性和异端、克服“好同恶异”。显然，他并未放弃所有内在规范，而不过是认为，要克服人的缺陷是有明显局限的。这点与梁启超不同。

对提出上述要求的章士钊而言，培养优秀人物而不考虑多样性是十分危险的。因为，这些人极有可能因其人格优秀、能力较强而愈加固执己见，不理解各人立场不同，并试图按自己的价值观划一、同化别人的价值观。章士钊的这种忧虑，从其对克伦威尔的评价一目了然。在他看来，梁启超希求的所谓优秀人物也存在同样的危险。因为，在“政谭”被禁止的情况下，社会和人的多样性不可能得到尊重。

四 “政理”探索者

如第一章所探讨，《民立报》时期的章士钊曾基于其“记者”的自我定位而展开言论活动。那么，他在《甲寅杂志》上是如何坚持这一立场的？

首先值得关注的是，章士钊在《甲寅杂志》上把“实际”和“理想”做了明确区分，称“无实际政治无由行，无理想政治无由进”，进而论述二者的区别。他说，“前者政家所为，后者哲家所为，政学两派，融合而并迈，固最足向”，“要之一国有政而无学，举所施措，皆苟且颛预之为，而无辨理析义之士盾乎其后，其国将不足以久存”，“盖舍思想而言政治，亦如无本之泉，涸可立待已耳，不足称也”。^①简而言之，章士钊将“实际”和“理想”分别与政治和“政家”、学问和“哲家”相互对应，认为没有“理想”，则“实际”即政治就无法成立和维持。尽管论述稍显晦涩，但章士钊的所谓“实际”应指执行

^① 秋桐：《学理上之联邦论》，《甲寅杂志》第1卷第5号，1915年5月10日，第18～19页。

具体政策及日常事务所需要的技术和才能，而“理想”则指以学术、思想为依据的长期政治理念及方针。

对政治家和哲学家的区分，实际上借鉴了第一章所述柏克的观点。章士钊早在《民立报》上就介绍过柏克的观点，即“规定适当之政治方针，哲家之事也。而奉其方针，以相当之方法使之见诸实行，政家之事也”。^① 不过，需要注意的是，章士钊的阐发和柏克的观点之间存在若干差异。

其一，章士钊译为“哲家”、“政家”之处，柏克原文分别作“思辨哲学家”和“应谓其为躬身行动之哲学家的政治家”。亦即，章士钊译已把柏克原话做了简化处理。^② 其二，较之“思辨哲学家”，柏克更重视“应谓其为躬身行动之哲学家的政治家”的作用；而章士钊则相反，他更重视的是哲学家的作用，而非政治家。那么，他为何做此“曲解”？

这是因为章士钊更注重发现“政理”。“政理”是相对“物理”而言。较之“物理”具有“绝对”性、可适用于古今东西，“政理”则依时间、地点而变化。基于此区分，章士钊还论述了旨在发现“政理”的“政学”和旨在发现“物理”的“科学”之间的差异。^③

按章士钊的理解，“科学”是从“已然”中探寻和决定“当然”，“政学”则是排除“已然”而重新决定“当然”。“科学”以已存在事物为既定前提找出规则，形成法则；“政学”则不以已存在事物为既定

① 行严：《政党组织案》，《民立报》1912年7月16日。

② 该段英文原文如下。“Party is a body of men united for promoting by their joint endeavours the national interest, upon some particular principle in which they are all agreed. For my part, I find it impossible to conceive that any one believes in his own politics, or thinks them to be of any weight, who refuses to adopt the means of having them reduced into practice. It is the business of the speculative philosopher to mark the proper ends of Government. It is the business of the politician, who is the philosopher in action, to find out proper means towards those ends, and to employ them with effect.” Edmund Burke, *Thoughts on the Cause of the Present Discontents*, London: J. Dodsley in the Pall - Mall, 1770, p. 110.

③ 秋桐：《学理上之联邦论》，《甲寅杂志》第1卷第5号，1915年5月10日，第1~2页。

前提，而是临机应变地创造其时其地的最佳秩序。章士钊解释道，实现前者须借助“发现真理”，实现后者则须“改良政制”。^①

章士钊认为，研究“政学”以发现“政理”的，不是终日忙于政务的政治家，而应是哲学家。此处所谓“哲学家”，是指不断思考以发现和把握“政理”者，强烈关心现实政治的人理应包括在内。章士钊认为自己也是该意义上的哲学家之一，并为“改良政制”而投身于言论活动。而梁启超认为，这种态度不会为政治领袖所接受，所以谈论政治没有意义。对此，章士钊批判说，“若必料定吾说之将见容，遂从而倡之，此宵小逢迎或策士揣摩者之所为，其足以当独立言论之目？”认为不应以政府当局是否接受为讨论政治的标准。^②

就这样，立足于“理想”的章士钊，与现实政治即“实际”拉开了距离，拒绝加入政党及以党人身份参与政治。他虽然讨论政策，却刻意回避为实现政策而涉足政党活动，以及通过私下交涉等构筑于己有利的活动基础。

他之所以这样做，是要作为“哲学家”探求“政学”、“政理”，需要立于能够保持冷静或不受政界利害关系影响的立场。与现实政治距离太近的政治家，不可能拥有对政治高瞻远瞩的视野，因而不适于探究“政学”、发现“政理”。对此时的章士钊而言，一个人不可能既是政治家，又是哲学家。

不过，章士钊意识中的距离、回避并非与“实际”完全隔绝，而是伴随着严格审视和体味“实际”的紧张感；就此而言，其与“实际”不过咫尺之遥。章士钊之所以根据“博观明辨”——而非“直觉”、“主观”——对专制乃至袁世凯的复辟尝试展开抨击，其态度之不屈不挠甚至招致《甲寅杂志》被查封，原因在此。^③

① 秋桐：《学理上之联邦论》，《甲寅杂志》第1卷第5号，1915年5月10日，第1~2页。

② 秋桐：《政治与社会》，《甲寅杂志》第1卷第6号，1915年6月10日，第2页。

③ 秋桐：《民国本计论——帝政与开明专制》，《甲寅杂志》第1卷第10号，1915年10月1日，第1页。

与政治保持距离，是对《民立报》时期“记者”、“党之良友”自我定位的继承和发展。因为，“记者”、“党之良友”的言论，正是既强烈关注现实政治，又不过度偏向特定党派。

不过，如前所述，二次革命失败后，出于对孙中山成立的中华革命党的不满，章士钊曾作为黄兴等人于1914年8月成立的欧事研究会的一员而参与其活动。因此，他在《甲寅杂志》上发表的言论是否从未偏向任何特定党派，还需要考察。

1914年7月在东京成立的中华革命党，是带有较强独裁性质的团体，如要求党员对领袖孙中山须绝对服从等。因此，黄兴、江西都督李烈钧、安徽都督柏文蔚、广东都督陈炯明等都拒绝加入。^①8月，以他们为主要成员而同样在东京成立的，就是欧事研究会。欧事研究会名义上以研究第一次世界大战开始后的欧洲形势为目的，不要求成员绝对服从特定领袖，组织方面比中华革命党松散。

章士钊受黄兴之邀就任欧事研究会机关刊物《甲寅杂志》的主编，与分属不同党派的杨廷栋、孟森、丁佛言、汤漪等人结成“清流同盟”。他们似带有以此为基础粉碎袁世凯野心的意图。^②换言之，章士钊是企图集结不同党派人士以抵制袁世凯，因此，其言论与其说是为某一特定党派张势，毋宁说是面向广泛受众。

^① 加入中华革命党须在誓文上打手模，以示决心尽绝对服从孙中山的义务，这招致黄兴等人的强烈不满。请参阅狭间直树《孙中山思想中的民主与独裁——以中华革命党创建时孙中山与黄兴的对立为中心》，《东方学报》（京都）第58册，1986年，第331页。

^② 关于此点，请参阅澄屋一《章士钊与近代中国政治史研究》，第137页。杨廷栋（1879～1950），进步党党员，曾留学日本早稻田大学，回国后历任临时参议院江苏省籍议员、众议院议员等。其最重要贡献是曾于清末将卢梭《社会契约论》日文版译为汉语出版。孟森（1868～1938）也是进步党党员，曾留学日本法政大学，回国后任众议院江苏省籍议员等，是著名的明清史研究大家。汤漪（1881～1942）是国民党党员，历任临时参议院江西省籍议员、众议院议员。另，丁佛言和汤漪皆曾加入由国民党和进步党的部分议员合组的民宪党。本书第四章将论及民宪党。

集结不同党派的努力后来产生了很大影响。比如，曾在《甲寅杂志》帮助章士钊从事编辑工作的陈独秀后来创办了推动新文化运动的《新青年》杂志，而该杂志的核心人物高一涵、李大钊、胡适等也都曾是《甲寅杂志》的撰稿人。同为《甲寅杂志》撰稿人的李剑农、杨端六、周鲠生都是章士钊的湖南同乡，也都曾留学英国。他们后来创办了《太平洋》杂志，并以该杂志为阵地撰写了大量政论文章，尤其在1920年代初影响极大的联省自治运动中，他们的言论成为其理论支柱。^① 本书第二部论述的张东荪也是《甲寅杂志》的撰稿人之一。而如此多彩的人物能够集合在章士钊周围，原因在于《甲寅杂志》的宗旨为将刊物办成广纳众议、激励交锋的“公共舆论机构”，并试图为此提供言论空间。^② 开设“通讯”栏是《甲寅杂志》为此所做努力之一。该栏目由《独立周报》的“投函”栏继承、发展而来，但作者和读者在此所做交流、讨论比“投函”栏更加活跃。“通讯”栏的讨论涉及政治、思想、宗教、时事等众多问题，从创刊号至第1卷第10期停刊，刊载投稿多达88篇。^③

《甲寅杂志》创刊时曾宣称，“本志以条陈时弊朴实说理为主旨，欲下论断，先事考求，与曰主张，宁言商榷，既乏架空之论，尤无偏党之怀”，“本志非私人所能左右，亦非一派之议论所得垄断，所有论文一体待遇，无社员与投稿者之分，任何意见，若无背于本志主旨，皆得发表”。^④ 应该说，通过广泛集结多方人才，加之投稿促进了建设性讨论的开展，《甲寅杂志》及章士钊当初的理想在相当程度上得到了实现。

① 关于《太平洋》杂志，请参阅森川裕贯《〈太平洋〉杂志与和平梦想——五四前后的国内秩序论和国际秩序论》，《中国哲学研究》第24号，2009年11月。

② 《本志宣告》，《甲寅杂志》第1卷第1期，1914年5月10日。关于此处所举人物曾受到章士钊政治言论的影响，邓丽兰《西方思潮与民国宪政运动的演进》（第81页）也曾予以强调。另，关于《甲寅杂志》作为言论空间的重要性，请参阅 Timothy Weston, “The Formation and Positioning of the New Culture Community, 1913 - 1917,” *Modern China*, Vol. 24, No. 3 (1998)。

③ 杨琥：《章士钊与中国近代报刊“通信”栏的创设——以〈甲寅〉杂志为核心》，第108页。

④ 《本志宣告》，《甲寅杂志》第1卷第1期，1914年5月10日。

小 结

如本章开头所述，梁启超和章士钊都曾为反袁而积极参加护法运动。对他们而言，袁世凯在共和国成立后竟试图再次称帝无疑是政治倒退，不可容忍。袁世凯经护法运动倒台后，二人仍继续其言论活动。此处先就后来的经过做一概述。

梁启超后来曾不止一次地说，“非亟从社会教育上痛下工夫，则宪政基础终无由确立”，“着实将从前迷梦的政治活动忏悔一番，相约以后决然舍弃，要从思想界尽些微力”，^①表明将远离政治活动，希望在社会教育方面有所贡献。然而，实际上他并未完全割断与现实政治的联系。他在护法运动中发挥的重要作用及1917年就任财政总长即其明证。因此，有人曾抱怨他“仍于政治方面有泛运动之兴趣，不于社会方面下筑基础之苦工，思前顾后，可为寒心”。^②不过，梁启超曾有意推进“社会教育”，似乎确为不虚。比如，他曾于1919年组织新学会，翌年又组织讲学社和共学社，^③以进一步推动“社会教育”。

面对上述事实，很难说梁启超对当下政治已彻底失去兴趣，他对现

① 丁文江、赵丰田编《梁启超年谱长编》，第795、874页。

② 对此类批评，梁启超曾辩称他没有参与政治活动。梁启超：《致东荪信》（1920年10月24日），丁文江、赵丰田编《梁启超年谱长编》，第921页。

③ 新学会由梁启超、张东荪、张君勱等为革新民国之思想于1919年成立，自称学术团体，发行《解放与改造》杂志（本书第五章将论及该杂志）。共学社号称出版杂志、派遣留学生，但主要翻译外文图书，其成果曾由商务印书馆出版共学社丛书。讲学社曾致力于邀请杜威、罗素（Bertrand Arthur William Russell, 1872-1970）等外国名人来华讲学，其理事除和梁启超关系密切的熊希龄、林长民等外，还有当时的著名知识分子如蔡元培、蒋梦麟、黄炎培等。上述各点，彭鹏《研究系与五四时期新文化运动——以1920年前后为中心》（第66-91页）述之甚详。

实政治始终维持着强烈关注。^① 不过，曾在《中国立国大方针商榷书》中所表现出的试图构建政治制度体系的热情已然不再，他更多地参与社会教育，试图通过社会教育谋求政治改良。

与梁启超不同，章士钊于1917年在北京创办《甲寅日刊》，以鲜明姿态继承了《甲寅杂志》的观点，并于同年受邀任北京大学教授，讲授逻辑学。但是，翌年，受前一年在广州成立的广东军政府总裁之一岑春煊之邀就任军政府秘书长后，即被卷入现实政治的旋涡。在为结束北京和广州两个政府的对立而召开的南北和平会议和军政府内部的派系冲突中，他都作为当事人之一而置身其中，其追求曾在《甲寅杂志》上主张的“理想”的热情自然逐渐降低。章士钊在此过程中经受挫折，其后再次前往英国，并在那里重新就中国的政治问题进行思考和探索。下一章将对此进行考察。

^① 关于梁启超在1920年前后的态度，请参阅朱维铮《〈清代学术概论〉导读》，梁启超：《清代学术概论》，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第1~43页。朱维铮指出，梁启超于1920年从欧洲回国后，其活动重心转移到了学术方面，但仍保持着对现实政治的关心和参与。

第三章 失望于议会政治而寄望于 职业代表制

——从《联业救国论》看章士钊政治思想的转变

前 言

如前所述，护法运动后，章士钊在1918年就任广东军政府秘书长。但是，1920年10月，岑春煊与孙中山派抗争落败，被迫下台。被视为岑之心腹的章士钊也随之去职，并于1921年2月前往欧洲。

去职后的章士钊曾发表《论败律》一文。章士钊在该文中反省道，自己虽为促成北京政府和广东军政府和议倾尽全力，但未能达成目标，南北分裂形成定局的部分责任在于自己，“愚所负之责，虽在全量中为甚少，而要不能不自认为失败者之一人”。而促使他撰写该文的，则是“愚近以教育政策不行，遭际时变，迫而解职”。^①

所谓“教育政策”，应指创办西南大学。1919年12月，军政府政务院决定创办西南大学，并拨创办费一百万元，任命汪精卫、章士钊为

^① 章士钊：《论败律》，《中华新报》1921年1月1日。章含之、白吉庵主编《章士钊全集》（第4卷，第141页）也收入该文。该书“编者说明”称该文载于《中华新报》的日期为1922年1月，有误。

筹办委员，宣称该大学将是独立于政治之外的学术机构。但筹备工作并不顺利，连校址问题也出现争执。不过，最严重的是在经费问题上发生对立。

按规定，西南大学所需经费从关税收入结余即“关余”中拨付，由军政府总裁之一伍廷芳负责管理。^①但是，1920年4月，伍廷芳因与岑春煊矛盾激化而离开军政府，先退至香港，再避居上海，致使军政府无法提用关余。于是，章士钊以军政府代表名义要求交付关余，将伍廷芳告上上海会审公廨。但是，会审公廨在上海外国领事团管理之下，故章士钊此举招致猛烈抨击，舆论斥其“丧权辱国”、“通敌投降”。^②当时也有传言称西南大学开办费已被岑春煊转作军费，而章士钊一直被外界视作岑之亲信，故所受压力极大。^③经这场争执，开办西南大学的计划流产。^④

开办西南大学发生对立的背景之一，是岑春煊等人和孙中山等人之间存在矛盾。章士钊因置身其间而声望受损，但他对自己的遭遇并不悲观，甚至对重回政治舞台颇有信心。他说：“盖失败何常之有，吾今日失国民之同情而去，明日容复得之而来，失败而甘居焉。”^⑤

从欧洲回国后，章士钊开始批判议会制度，主张受到基尔特社会主义影响的“业治论”、“以农立国论”。他在这方面的主张，已有学者根据其发表在《新闻报》及《甲寅周刊》上的文章进行过分析。^⑥不过，

① 关余本来只有北京政府有权提用，1919年7月以后，广东军政府也开始提用。冈本隆司：《近代中国与海关》，名古屋大学出版会，1999，第386~387页。

② 《旅沪国会议会今日开会》、《鲁议员致章士钊书》，《时事新报》1920年4月20日。

③ 《军政府之现状》、《军政府现状（续）》，《时事新报》1920年4月19日、20日。

④ 《西南大学已入危途》，《民国日报》（上海）1920年6月24日。下文引用该报皆为上海版。

⑤ 章士钊：《论败律》，《中华新报》1921年1月1日。

⑥ 请参阅高田淳《章炳麟、章士钊、鲁迅——辛亥人物的生与死》，第292~334页；沈松桥：《五四时期章士钊的保守思想》，《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15期，1986年12月；邹小站：《章士钊社会政治思想研究（1903~1927年）》，第209~252页；镫屋一：《章士钊与近代中国政治史研究》，第226~260页。

杂志载文只是片段性论述，凭此并不足以全面了解其观点。而最大问题是，章士钊详论其观点的英文著作 *Chinese Politics and Professionalism* (1921，附汉语书名《联业救国论》，下文论述用此名) 几乎无人分析，不明之处甚多。^①

比如，既有研究在考察 1921 年章士钊访英，论及他与威尔斯 (H. G. Wells, 1866 - 1946)、萧伯纳 (G. B. Shaw, 1856 - 1950) 和潘梯 (A. J. Penty, 1875 - 1937) 等人的讨论时，指出他们的观点和章士钊回国后的观点之间存在继承性。这当然并无不妥，但不应忽视一个事实，即章士钊早在与他们相遇之前即已写就《联业救国论》，其中已开始思考以“联业”(Professionalism) 替代议会制度。

如后所述，从内容看，《联业救国论》的“联业”显然指职业代表制。而阅读该书可知，对章士钊思考其职业代表制影响更大的不是威尔斯等，而是基尔特社会主义理论家柯尔 (G. D. H. Cole, 1889 - 1959)，章士钊受其《社会论》(*Social Theory*, 1920) 的启发很大。此外，章士钊撰写该书还充分考虑到了当时英国的相关研究状况。比如，他曾注意到柯尔的批判者、政治学家沃拉斯 (Graham Wallas, 1858 - 1932) 提出的观点，于是把《联业救国论》书稿呈给沃拉斯征求意见，并吸取其意见修改了书稿。章士钊对英国学术界动向的密切关注，此前的研究并未涉及，但对探讨章士钊思想的变化无疑是不应忽视的。

《联业救国论》引人注目，还因研究中国而闻名的橘朴 (1881 - 1945) 曾加以评述。橘朴的立场与基尔特社会主义相近，与章士钊在《联业救国论》中的见解也有不少相通之处，但他对该书的评价却极低。何以如此？此亦本章试图考察的内容之一。

此外，曾为章士钊撰写详传的白吉庵曾指出，“他（章士钊）曾（把《联业救国论》的草稿）寄回北京，吴弱男得到后，曾将此稿投交

^① 简单论及该书内容的有 Bin Ye, "Searching for the Self: Zhang Shizhao and the Chinese Narratives (1903 - 1927),"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2009, 但也几乎未如本章一般关注和考察英国思想家与章士钊的关系。

商务印书馆。不知何故，后来没有出版，文稿也没有退回，章家也没有去追问，此事就这样不了了之了。其内容大意，只能从其所著的《孤桐杂记》中，窥其梗概而已”，^①亦即该书没有出版和传世。然而，该书至今仍保存在斯坦福大学胡佛图书馆等，可供我们了解其内容。^②

据《联业救国论》序言记述，该书1921年6月完成于伦敦。书以英文写就，如章士钊本人所说，预想读者是英国人。章士钊逗留伦敦是该年6~7月，^③由此推断，该书或许是章士钊为与英国名士有效交流而于赴英前所准备的材料。实际上，他曾将该书赠给威尔斯、萧伯纳和潘梯等征求意见。在书中，章士钊称自己曾辅助民主领袖岑春煊致力于实现南北和平，同时说他们的努力之所以化为泡影，乃因南方的国会多数派极端顽固。^④可见，他认为自己虽被剥夺职务，但并无过错，并开始为恢复名誉而辩护。他想必也希望能有机会使中国人理解他的心情。

当然，章士钊撰写《联业救国论》，其目的并非为自己开脱、辩护。据当时上海的日报《时事新报》的主编张东荪记述，章士钊曾说，他感到有可能再次出现辛亥革命那样的事态，而辛亥革命时的应对是失败的；加之现在还有发生社会革命的前兆，为寻找正确的应对之道，决定前往欧洲游历。^⑤可见，他之出访欧洲，不仅是为走出“失败者”的阴影，也希望为中国打破困境寻找方策。因此，完成于该时期的《联业救国论》，应是他直面中国的现实状况，试图为破解困境而认真思考的结晶。

① 白吉庵：《章士钊传》，作家出版社，2004，第155页。

② 本章研究利用胡佛图书馆藏本。由《联业救国论》版权记录页可知，商务印书馆曾于1921年出版该书，但其发行、流通状况如何，尚有不明确之处。另，如后所述，章士钊在英国与学者交流时，似曾以该书相赠。从橘朴书评引文页码判断，他所读到的版本应与胡佛图书馆藏本相同。

③ 白吉庵：《章士钊传》，第153页。

④ S. C. Chang, *Chinese Politics and Professionalism*, Shanghai: Shangwuyinshuguan (商务印书馆), 1921, pp. 11-12.

⑤ 东荪：《时局与主义》，《时事新报》1921年2月21日。

一 《联业救国论》的内容

《联业救国论》由序言和正文六章组成。

序言希望全世界的思想家也能通过思想——而非仅在政治商业方面——来促进中国的国际化。其真正目的在于请英国名士为解决中国问题提出意见。

第一章为“导入”（第1~7页）。章士钊论道，中国本来不存在什么制度，所以中国需要从“建设”开始，而非各国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呼吁的“重建”。他说，中国的工业很落后，故资本家和工人不会发生对立，也不存在宗教矛盾，较之欧美在“重建”过程中需要面对这些问题，中国在“建设”过程中则没有必要过多考虑这些对立；换言之，中国是一张有待绘制的“白纸”。

不过，他说中国也存在很大问题。那就是，尽管议会里的政治家只关心自身利益，致使国家极度衰弱，但许多人却支持议会制——其理由仅是各文明国家都实行该制度——而成了“议会制这一理念的奴隶”。但是，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人们已指出议会制度在西方也已走到尽头，所以，中国必须摆脱议会制度。

第二章“政治形势述略”（第8~16页）简要叙述了中国近年的政治状况。章士钊总结说，中国政治是“军事主义”（Militarism）、“立宪主义”（Constitutionalism）和“官僚制”（Bureaucracy）三种要素的“大杂烩”。

关于“军事主义”，章士钊说，其代表是袁世凯和段祺瑞试图依靠武力统一中国的路线，但袁、段皆已失去权力，军事主义正在走向崩溃。他还提醒读者注意，统辖各省军务的都督里面，也有人赞成解散军队。关于“立宪主义”，他论述道，临时约法赋予立宪主义的核心即国会的权限过大，致其“无所不能”，使议会态度傲慢及政府对其不再相

信，于是出现了议会被解散、袁世凯试图称帝，中国政治陷于停滞。至于“官僚制”，他表示，尽管存在一些问题，但如果宪法和领导权能够确立，将可适当发挥作用。

第三章“已探讨的几个方案”（第17~21页）论及中国近年曾尝试的改革方案。关于君主制复活和开明专制，章士钊认为，问题不是合适与否，而是可能与否；既然实力强大的袁世凯都已失败，这两个方案就都是不现实的。关于树立“强有力”中央政府，章士钊也曾赞同；但他说，那只是帮助了袁世凯独裁，鉴于中国现在如此混乱，根本上是不可能的。

第四章“立宪主义的失败”（第22~27页）就中国的“立宪主义”因其组织支柱即国会的功能不健全而归于失败的情况做了说明。章士钊批判道，在中国，“选举是由仅具备二、三、四流的政治知识和能力的人们进行的”；议员的候选人是“政治骗子”，根本不考虑选民的利益。在这种状况下，只有“骗子”能获得议席，而“正直绅士”则以当选议员为耻，因而拒绝参选，所以国会里不存在有能力和名望的人物，中国最睿智、最有活力的人们被排除在议会之外。此外，中国的政党的成员，百分之九十是“文人”（*literati*），而非农民、商人或工匠，他们没有任何谋生手段，成为政治家是为个人生计，而非为国家。因此，政治家只顾追求私利，多有道德败坏者厕身其中。

由章士钊的上述论述可知，他对中国的议会政治强烈不满。他并不否认中国议会政治有可能改良，但指出改良绝不会如其他国家那样顺利，或许要花上五十年。这实际上否定了现在进行改良的可能性。他还列举其原因有选举舞弊、政治家没有信用、议会和内阁相互冲突、南北分裂等，其中不少应是他作为国会议员进行政治活动时的所见所闻。^①章士钊描述这些问题时，笔锋极其犀利，看得出他对议会政治十分失望。他最后总结说，中国的议会政治“开始得过快，结果连不满意的

^① 章士钊自1916年曾任参议院湖南省籍议员。

阶段也还没有达到”。

但是，章士钊该书并非全是批判，也提出了解决办法，其内容在第五、六两章有详细论述。而在探讨解决办法时，章士钊所关注的是柯尔的《社会论》。

柯尔原是英国费边社（The Fabian Society）成员之一，但因对费边主义（Fabianism）在主张实行集产主义（Collectivism）、重视消费者的同时忽视生产者抱有不满意，开始提倡基尔特社会主义。其具体内容，除尊重生产者、废除工资制度外，还主张把工会等生产者团体重组为“基尔特”，赋予其较大的自由裁量权限，尊重其自主性。因反对费边主义而产生的基尔特社会主义，作为最新的社会主义理论曾在英国得到一定支持。^①

那么，章士钊重视的是柯尔的哪些主张？首先是柯尔对费边主义作为实现其主张的手段而予以认可的议会政治所做的驳斥。柯尔批判道，当下的议会政治乃基于“一人可代表另一人或多数人，一人的意志可以视作多数人意志的民主性体现”这一误解，又说“真正的代表和真正的结社一样，其功能总是特殊的，而绝不具有普遍性和综合性。被代表的不是人及个人，而总是与集团相通的个人的特定目的”。柯尔还称，“真正的民主主义在单一、全能的议会中是找不到的，而只能在经过调整的职业代表的制度中找得到”，提倡职业代表民主主义（The System of Vocational Representation）。^②

章士钊提出的“联业”将中国传统上划分的士农工商视作职业团体，承认这些团体的高度自主，并把国家政治委诸其所选出的代表。其基本思路依据的是柯尔的职业代表民主主义论。章士钊认为，此前的议会政治已经破产；对他而言，柯尔的构想因清楚地指出议会政治存在的问题并论述了解决办法而富有魅力。章士钊还指出，实力派军人吴佩孚

^① 关于柯尔的基尔特社会主义论，请参阅藤原保信《G. D. H. 柯尔——基尔特社会主义》，《20世纪的政治理论》，新评论，2006。

^② G. D. H. Cole, *Social Theory*, Methuen, 1920, pp. 92 - 93, 103, 105 - 106.

曾先于自己提出过类似构想，并称其具有先见之明。^① 值得注意的是，章士钊把军人也作为职业团体之一纳入其构想。他相信，通过在职业代表制中给军人一席之地，提高他们的“品德”（moral），可降低其危险，并能逐步裁减其数量。

柯尔将国家的地位和作用加以相对化，使其不再处于绝对地位，这对章士钊是另一重要观点。柯尔认为，国家不应作为唯一拥有优越地位的团体而全面统制个人，基尔特、消费者团体及教育、公共卫生、文化等团体应该依其功能而分别独立开展活动。除柯尔外，章士钊在提到德国法学家基尔克（Otto von Gierke, 1841 - 1921）、英国法学家梅特兰（Frederic William Maitland, 1850 - 1906）和霍布豪斯、英国政治学家拉斯基（Harold Joseph Laski, 1893 - 1950）时也论述道，“至高无上而普遍的、唯一且不可分割的主权”这一观念近年来已被重新审视，当下许多人提倡的是否定国家主权绝对性的新主权论。^②

章士钊对这种新主权论表示赞同，并论述道，在中国，由于长期以来家族制度的巨大影响，没有人认为自己直接属于国家，又因各省享有高度自治，中国事实上已是联邦国家；所以，“至高无上而普遍的、唯一且不可分割的主权”的原则在中国历史上本就未曾存在，在这一点上，可以说中国早就在实践这种新主权论。而且，在当今中国，拥有职业的人形成的团体如上海总商会、江苏省教育会等都具有较大实力和影响力，“国民生活的坚固基础”不应由国家，而应由这些团体来构成。

耐人寻味的是，章士钊强调，柯尔认为在英国已经消失的“中世纪基尔特”（mediaeval guild），在中国仍然存在。所谓“中世纪基尔

① 具体指吴佩孚曾提倡设立国民大会。吴曾主张由全国各地的农会、工会、商会、学会选出的会员组织国民大会，排除“官僚政客”，发挥“国民自决主义”，制定新宪法。《吴佩孚感日之重要通电》，《晨报》1920年8月1日。

② 关于这种新的主权观念，请参阅早川诚《政治的隘路——多元主义论的20世纪》，创文社，2001，第26~52页。另，“霍布豪斯”，章士钊、高一涵皆作“哈浦浩”。

特”，章士钊没有明确阐述它是怎样的组织，但他后来的论述表明其指“行”、“会”等同业团体。^①章士钊设想，中世纪基尔特虽已“堕落”，但从柯尔表示羡慕可知，它仍是有利用价值的资产，通过对其做“现代性改造”（up to date）应可使人们的生活更加充实。

支撑柯尔的职业代表民主主义论的另一重要根据是如下观点：对人们、对国家发挥着重要作用的不是国家，而是其他各种团体。章士钊的职业代表制论在这点上也一样，但与柯尔不同的是，他发现中国比英国拥有更为有利的条件，如新主权论在中国早就是现实、基尔特至今仍在维持其功能等。在被人们认为落后的中国竟能发现有效运用世界最新社会主义理论的内在要素，这或曾使章士钊兴奋不已，最起码使他更加相信自己的观点。基于上述探讨，他在结论部分（第55～56页）再次呼吁中国应引入职业代表制。

然而，对作为最新社会主义理论而深受关注的基尔特社会主义的理论家柯尔，在英国却也有人表示怀疑。此人即沃拉斯。由于沃拉斯对柯尔的质疑也极有可能摧毁自己立论的根据，章士钊不能视而不见。

二 与沃拉斯的对话

沃拉斯认为现有政治学过于偏重政治制度论，他注意到人的本能、习惯在政治中的作用而开创了政治学的新领域。^②沃拉斯原为费边社领袖之一，但因其思想与费边社的集产主义理念发生冲突而退出该社。然而，他也不赞成为批判费边主义而产生的基尔特社会主义，并撰述了

^① 章士钊：《论业治》，《甲寅周刊》第1卷第38号，1927年1月1日，章含之、白吉庵主编《章士钊全集》第6卷，第351页。

^② 沃拉斯的主要著作有《政治中的人性》（*Human Nature in Politics*, 1908）、《大社会》（*The Great Society*, 1914）等。关于沃拉斯，请参阅杉田敦《人性与政治——沃拉斯的政治理论》（上）（下），《思想》第739、741号，1986年1月、3月。

《社会遗产》(*Our Social Heritage*) 对其进行详细批判。

沃拉斯认为，“以领土为前提的国家和资本主义这两个手段现在已不再被相信，进步思想大都趋向职业代表制。职业性组织在许多方面是有用的”，“为共同职业所雇用的人们的组织，不仅是不可避免的，而且在许多方面具有社会价值”，承认职业组织存在的意义；同时质疑道，“基尔特社会主义是否将为我们带来丰富多彩而雅致的生活？”、“此主义是否有加强职业上保守主义的倾向？”最后得出结论称，“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经验告诉我们，较之近代的职业团体，近代的民主国家往往具有更好的社会意义”。^① 沃拉斯之所以做出此判断，乃因他认为律师、医生、教师等各职业团体屡屡拒绝变革，固守陋习，追求排他的利己主义。^②

沃拉斯对柯尔的《社会论》也表示怀疑。柯尔说，近代国家强迫人们趋同，而近代的职业组织则尊重人们的差异。沃拉斯却说，这一观察是错误的。他说，近代国家的教育、公共卫生、税制等制度已考虑到人们的差异，而近代的职业组织却在时间、工资、劳动热情等方面强迫人们接受高度单一性。^③

基于上述见解，沃拉斯在阅读和批评《联业救国论》书稿时似曾反对把职业代表制引进中国。对此，章士钊强调英国和中国不同，并反驳说，柯尔的理论贡献恰恰符合中国的国情。

章士钊说，中国并非没有“丰富多彩而雅致的生活”，而是“过多地享受着”这种生活，这才是问题所在。他甚至说，中国“某种程度上需要能够聚合我们并给人们以适当工作秩序的手段”，^④ 即使职业代表制存在问题，“较之不采用职业代表制，还不如选择对其不抱希望”，

① Graham Wallas, *Our Social Heritage*,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21, pp. 8 - 9, 107.

② *Ibid.*, pp. 122 - 157.

③ *Ibid.*, pp. 115 - 117.

④ Chang, *op. cit.*, p. 44.

强烈主张引入该制度。^① 他还以被视为保守的上海总商会新近选出了年轻而进步的人物为领袖这一事实为据，证明沃拉斯所忧虑的职业代表制和保守主义的结合在中国不会出现。

对于沃拉斯称民主国家比职业团体对社会更加有益，章士钊反论道，中国政府没有能力提出具有理想社会性的政策，在百分之九十九的情况下，恰当处理各种事态的是各当事团体，而非中国政府。并举他本人曾任教的北京大学为例称，北京大学之所以组织良好、学生朝气蓬勃，就是因为事实上不受教育部挟制。

此外，沃拉斯在与章士钊的对话中还提及苏俄的尝试，认为俄国的“苏维埃主义”也是职业代表制之一，但已经失败。他说，苏维埃主义把俄国的城市居民和农民分割开来，将后者置于前者统治之下，同时彻底排斥“知识阶层”（intellectual class），赋予没有教养的下层工人以过大权力，因此招致社会反感。他警告说，假如和俄国一样，在农民占多数的中国引入职业代表制，将重蹈俄国的覆辙。^②

对沃拉斯的这种忧虑，章士钊举中国知识阶层的特点进行反驳。他说：“在中国，政治生活、社会生活总是以知识阶层为核心，今后也会如此。”因为，人们对知识阶层的尊重根深蒂固，视知识阶层为“领路人”。并预测，由于近年的历次革命都是由知识阶层掌握领导权，引入职业代表制的主导角色也将是知识阶层。^③

章士钊还说，中国的知识阶层不在官时，一般选择务农之路，农民也因之成为受尊重的对象，农民不可能如俄国那样被置于城市居民及工人之下，并断言沃拉斯的担心是杞人忧天。

应该说，《联业救国论》自始即吸取了沃拉斯的批评意见，而对沃拉斯答疑的方式则加强了该书的说服力。该书在英国曾受到相当高的评价。如潘梯曾表示赞同说，“《业治论》予已读过，以予不明中国政情，

① *Ibid.*, p. 45.

② *Ibid.*, p. 51.

③ *Ibid.*

评涉恐未必当。然就予所能推断者言，则固与君意绝少违忤也”。^① 威尔斯则大加赞赏，“这（该书）是对于英美的民治主义的万灵药（panacea of democracy）之极好的批评中的一种”。^②

然而，长年在中国居住并以犀利目光审视中国的现实和历史的橘朴，对该书的评价完全相反。下一节将考察橘朴的观点，以进一步详细探究《联业救国论》的性质。

三 橘朴对《联业救国论》的批判

橘朴于1906年来到中国后，一直密切关注中国的现状，并潜心研究其文化。他在《联业救国论》出版近一年半之后的1923年1月，在其担任主笔的《京津日日新闻》分五次连载《章士钊的联业主义》，以批判的笔触对《联业救国论》的内容进行了评论。^③

橘朴首先指出的问题是章士钊对“士”、“知识阶层”的评价。章士钊说，中国的知识阶层现在仍然深受尊重，并扮演重要角色。而橘朴则认为，“中国民族内最为堕落的莫若‘士’”，“在全世界所有人类中，中国知识阶层的存在价值是最低的”。^④ 通过对中国的研究，橘朴当时已对村落自治组织及各种基尔特组织所构成的“民众世界”予以特别

① 孤桐（章士钊）：《孤桐杂记》，《甲寅周刊》第1卷第2期，1925年7月25日，章含之、白吉庵主编《章士钊全集》第5卷，第74页。

② H. G. Wells：《中国——众人注意力以外的地方》（戴景云译），《晨报副刊》1925年5月9日。沃拉斯原文题为“China: The Land out of the Limelight”，收于H. G. Wells, *A Year of Prophesying*, London: T. Fisher Unwin Ltd, 1924, pp. 170-174。

③ 橘朴的“联业主义”为章士钊“professionalism”的译词。关于《京津日日新闻》时期的橘朴，请参阅浜口裕子、家近亮子《〈京津日日新闻〉载橘朴的评论》，山田辰雄《橘朴与中国研究》，山田辰雄等编《橘朴 翻刻与研究——〈京津日日新闻〉》，庆应义塾大学出版会，2005。

④ 朴庵（橘朴）：《章士钊的联业主义（一）》，《京津日日新闻》（晚报）1923年1月17日，转引自山田辰雄等编《橘朴 翻刻与研究——〈京津日日新闻〉》，第160页。

关注，并期待以商人等为核心的“中产阶级”——而非“士”——能够成为变革中国的主体。^①对他而言，中国的知识阶层没有任何值得肯定的意义。他还指出，“说到底，知识并不意味着职业，原则上，即使知识所有者，要利用知识维持生活，也需选择一定职业从事之”，“准确地说，知识终究只是知识而已，不能因为某些人拥有知识就把这一群体视作职业团体”，明确否定把知识阶层看作职业团体。^②关于章士钊所说的知识阶层和“农业者”的密切关系，橘朴也否定说，知识阶层归乡务农，实际上不过是成为“农业大资本家”，他们“无疑是农业者，但却是使用工人和佃户的地主”，而“农村的实际生产者则是其牺牲品”。^③

对于章士钊把军人也视作职业团体，橘朴的论评也极富辛辣意味。在橘朴看来，“军阀”或也有“道德感觉”（moral sense），但同时其“反道德感觉”（anti moral sense）要高出许多倍，他们才是陷中国于痛苦深渊的元凶；^④掌握武力的军人的压迫和剥削比知识阶层还要严重，军人阶层“对今日之中国民众而言是最可怕的头号仇敌”。^⑤如前所述，章士钊把军队归入职业团体，并把解决军队问题的责任委诸军人自身，是对军人的道德有所期待。但橘朴则说这只是“他个人的幻想”，出于对军人“朦朦胧胧的信赖”而“将军阀加入联业团体之列，使之参与

① 橘朴曾说：“我曾反复表明，支那的改造将必定靠商人阶层的势力来实行。”不过，仅凭商人的力量显然不够，所以他也主张需要工人和学生的力量。弥次郎（橘朴）：《英人之支那观（二）——对资产阶级革命抱乐观态度的乔丹和抱悲观态度的伍德海》，《京津日日新闻》1923年4月27日，转引自山田辰雄等编《橘朴 翻刻与研究——〈京津日日新闻〉》，第434页。

② 朴庵：《章士钊的联业主义（二）》，《京津日日新闻》（晚报）1923年1月18日，转引自山田辰雄等编《橘朴 翻刻与研究——〈京津日日新闻〉》，第162~163页。

③ 朴庵：《章士钊的联业主义（四）》，《京津日日新闻》1923年1月24日，转引自山田辰雄等编《橘朴 翻刻与研究——〈京津日日新闻〉》，第170页。

④ 朴庵：《章士钊的联业主义（三）》，《京津日日新闻》1923年1月23日，转引自山田辰雄等编《橘朴 翻刻与研究——〈京津日日新闻〉》，第166页。

⑤ 朴庵：《章士钊的联业主义（三）》，《京津日日新闻》1923年1月23日，转引自山田辰雄等编《橘朴 翻刻与研究——〈京津日日新闻〉》，第166页。

改造中国的大事业”是十分危险的。^① 橘朴后来把国家改造与国民道德结合起来，认为那些称中国人缺乏道德而对改造前途表示悲观的论调是“杞人忧天”，并说，国家得以维持的第一要件是利益，“所谓统治阶级的利益，是决定所有政治形式的根本动机”，表明其在中国改革问题上并不重视道德作用的立场。^② 在持此观点的橘朴看来，章士钊的观点是“奇怪的建议”，是“荒谬而无聊”的。^③

那么，橘朴怎样解决“军阀”问题呢？他注意到工人及青年学生等各团体已开始对“军阀”展开有效的反对运动，主张除了由这些团体“把军阀视作不共戴天的仇敌而加以彻底攻击以外，没有办法治疗这个民族大患”。^④ 橘朴对工人、学生及商人抱有同情，而军人则是其唾弃的对象。

橘朴对《联业救国论》评价很低，但他与章士钊并非没有相通之处。近年有研究指出，1920年代以后橘朴的相关论述，也与章士钊的职业代表制论一样，曾受到基尔特社会主义的极大影响。^⑤ 实则，他对章士钊试图改造中国的基尔特以适应现代社会是赞同的，也未否定职业代表制的方向。

那么，他对章士钊的批判何以如此尖锐？对中国知识阶层及军人的看法与章士钊不同，当然是其原因之一。此外，他还说，“我不相信章氏的论述是自然地发自他那犀利的判断力”。^⑥ 也就是说，他怀疑章士

① 朴庵：《章士钊的联业主义（三）》，《京津日日新闻》1923年1月23日，转引自山田辰雄等编《橘朴 翻刻与研究——〈京津日日新闻〉》，第166页。

② 《时评数则》，《月刊支那研究》第1卷第2期，1925年1月1日，第190页。

③ 朴庵：《章士钊的联业主义（三）》，《京津日日新闻》1923年1月23日，转引自山田辰雄等编《橘朴 翻刻与研究——〈京津日日新闻〉》，第166页。

④ 朴庵：《章士钊的联业主义（三）》，《京津日日新闻》1923年1月23日，转引自山田辰雄等编《橘朴 翻刻与研究——〈京津日日新闻〉》，第166页。

⑤ 酒井哲哉：《无政府主义式想象力与国际秩序——以橘朴为例》，《近代日本国际秩序论》，岩波书店，2007。

⑥ 朴庵：《章士钊的联业主义（三）》，《京津日日新闻》1923年1月23日，转引自山田辰雄等编《橘朴 翻刻与研究——〈京津日日新闻〉》，第166页。

钊的论述并非出自其本意。那么，他认为章士钊的本意何在？

橘朴就章士钊在《联业救国论》中赞扬吴佩孚有先见之明评道，这是在赞扬英国支持的吴佩孚以博取英国人的欢心。关于章士钊的职业代表制论，橘朴也表示警惕说，“或许，章氏是利用他那聪明的头脑从柯尔那里拿来联业（Professionalism）的形式，又揣测英国中产阶级的意愿，最后用中国古已有之的联业范畴士农工商加以填充的。这可以说是一种巧妙拼凑的把戏，我总感到若将其当作他认真的信仰是危险的”。^①

橘朴还明言，梁启超等上一代知识阶层，虽然不乏“头脑聪明、接受新学者”，但他们“见风使舵地改换兴趣、追逐利益”，不值得相信。他认为章士钊是上一代知识阶层中的“佼佼者”，对他疑念尤重。^②总之，橘朴认为，《联业救国论》是观点和兴趣善变的章士钊为讨英国人欢心而写的，从中看不到作者认真思考的痕迹。

橘朴评章士钊是“善谋之人”。^③章士钊的政治活动曾很活跃，他曾作为岑春煊的亲信而游走于广东军政府和北京政府之间，同时还以军政府代表身份赴日访问等，确有“善谋”的一面。另如前述，《联业救国论》也有为自己正名的意图，其部分内容，要视作认真思考的产物不无勉强。实际上，如后所述，章士钊基于职业代表制论所主张的“业治论”在中国国内几乎没有得到任何积极回应，而其背景或许就是国内对章士钊的印象与橘朴相近。

不过，尽管如此，称《联业救国论》是“巧妙拼凑的把戏”，或属责之过甚。该书无疑是仔细咀嚼英国最新政治理论而写就。而且，橘朴对该书的批判，转而用于针对他自己后来的观点也并无不可。

① 朴庵：《章士钊的联业主义（五）》，《京津日日新闻》1923年1月26日，转引自山田辰雄等编《橘朴 翻刻与研究——〈京津日日新闻〉》，第173页。

② 朴庵：《章士钊的联业主义（五）》，《京津日日新闻》1923年1月26日，转引自山田辰雄等编《橘朴 翻刻与研究——〈京津日日新闻〉》，第174页。

③ 朴庵：《章士钊的联业主义（五）》，《京津日日新闻》1923年1月26日，转引自山田辰雄等编《橘朴 翻刻与研究——〈京津日日新闻〉》，第174页。

橘朴对日本的社会走向也十分关注，后来曾提出“职业自治论”的观点。而该观点与章士钊的职业代表制论十分接近。比如，他在“满洲国”建立前不久所写的文章中论述道，“满洲国”应是基于农民自治、职业团体自治的“分权自治国家”等，其立论总体上与章士钊的论述相符。^①

尤其值得注意的是橘朴对军人的态度。曾对章士钊视军队为职业团体之一进行激烈抨击的橘朴，将“占据军部上层之一部分、以军部为背景追求政治权力的一群职业政治家”即“军阀”，与“军部”——“军官团即职业团体之一，故其主要存在根据与其说是政治性的，不如说是社会性的”——做了区分，^② 并认为前者已经“灭绝”而不复存在，后者则是“与往昔之所谓军阀无任何关系的职业团体之一”。^③ 再到后来，他认为军部“是行使统率权的组织，但或许该组织才真正是共同体，至少将成为共同体的构成要素”，主张应仿照军部组织其他职业团体。^④ 原本对把军人列入职业团体十分警惕的橘朴，经深思熟虑之后，竟然选择了与章士钊相近的方式。这当然因时代已经变化，但由此也可知要在国家中给军人以恰当定位是何等困难。

实则，章士钊早就察觉到这一困难。因为，沃拉斯曾说，英国、法国等国家制定政策时不得不考虑职业军人的感情，他们的想法、习惯极可能威胁近代民主政治，并提醒人们注意他们的危险性和难以管控性；^⑤ 而章士钊了解这种担心，也估计到他对军人的看法有可能招致各

① 《满洲新国家建国大纲私案》，《满洲评论》第2卷第1号，1932年1月2日，第28页。下文对橘朴的探讨，多借鉴酒井哲哉《无政府主义式想象力与国际秩序——以橘朴为例》，《近代日本国际秩序论》。

② 橘朴：《山县公的大陆政策 上——日本门罗主义史论之四》，《满洲评论》第4卷第18号，1933年5月6日，第15页。

③ 橘朴：《满洲问题与自由主义者——读尾崎、长谷川等论文》，《满洲评论》第4卷第4号，1933年1月28日，第7页。

④ 《座谈会 东洋的社会结构与日华的未来》（座谈人 橘朴、细川嘉六、平野义太郎、尾崎秀实），《中央公论》1940年7月号，第61页。

⑤ Wallas, *op. cit.*, pp. 135 - 141.

方的批判。橘朴批判章士钊说，“他关于军事主义（Militarism）的观点与中国民众的希望太过于背道而驰”，^①但章士钊对类似批判应该早有预感。

四 提倡“业治论”

在提倡引入职业代表制以替代议会制度时，章士钊必须解决一个问题，那就是中国飞扬跋扈的“军阀”。如前所述，章士钊试图通过提高“军阀”的道德（moral）来解决该问题。他尽管预料到会招致多方批判却仍寄希望于道德，是因为“军阀”中也有人试图主动裁军，而且，如中国这样“物质文明较为落后的国家，人们拥有更多发挥道德力量的余地”。换言之，与因科学发达而生活已形复杂的英国、法国等不同，在中国，道德仍将发挥巨大作用。^②

实际上，章士钊以前虽未彻底否定道德的意义，但曾经认为人非完美，道德不能解决所有问题，因而必须通过制度——具体而言，即取范于英国的制度——来弥补其缺陷。如第二章所述，这是针对梁启超不重视政治制度的作用、主张依靠拥有高尚人格的“君子”领导政治而提出的见解。亦即，章士钊认为人的道德作用十分有限，因而强调需要以政治制度来弥补其道德缺失。所以，《联业救国论》引道德为主要依据，与从前的立场确有冲突。或许，章士钊在看到其一贯主张无法实现之后，认为若不再次借重曾经否定的道德依据，就无法构建统制“军阀”的方策。

促使章士钊重视道德依据的重要因素之一，或与沃拉斯有关。使沃拉斯闻名于世的《政治中的人性》更重视的是人的本能、习惯在政治

^① 朴庵：《章士钊的联业主义（三）》，《京津日日新闻》1923年1月23日，转引自山田辰雄等编《橘朴 翻刻与研究——〈京津日日新闻〉》，第166页。

^② Chang, *op. cit.*, p. 2.

上所发挥的作用，而非政治制度；《社会遗产》等著作的分析也曾关注社会心理。章士钊在《联业救国论》中阐释中国的政治特性时，也称将关注“心理学观点”，并解释说中国人具有“离心倾向”、“不愿被卷入政治漩涡的倾向”等，^① 这些似乎都是参照沃拉斯思考方法的结果。在章士钊追求以议会内阁制为核心的严密政治制度的理想遭遇挫折之时，沃拉斯的论述明确指出其方法局限，或使其看到了一丝光明。他尽管也反驳沃拉斯，但实则对沃拉斯评价颇高，称其是“当今最深邃的思想家之一”。^② 对于道德，章士钊曾经不认为其有多大意义，但现在却重新抱以期待，在很大程度上应是受到沃拉斯引人注目的最新政治理论的启发。

1922年9月，游历欧洲归来的章士钊，基于其在《联业救国论》中所提出的职业代表制理念，开始发表有关“业治论”的一系列论文。^③ 何为“业治论”？按章士钊的论述，其内容如下。

章士钊说，“凡人自占一业”，而同属一业者，“其同业又力堪自瞻，材堪自治”。^④ 亦即，同业之人及其所组成的同业团体具有相当大的力量和才能。他们基于这种力量和才能，按其职业结成“总机关”以处理自己的大小事务，其利益不受其他职业人们的侵犯，且对其他职业的人们尽量不加关涉，仅在共同利害范围内互帮互助。此外，各同业团体将来会共同结成“联合会议”，以制定预算并监督其执行；但原则上不允许“联合会议”干涉各同业团体组成的“总机关”。^⑤

尽管有些细节未得详论，但从上述内容看，所谓“业治论”就是以同业团体为主体，并使其承担政治责任。而这种思路，应是《联业

① Chang, *op. cit.*, p. 11.

② Chang, *op. cit.*, p. 45.

③ 同时期，农民占中国人口总数的八至九成，再加上受潘梯农业基尔特论启发，章士钊尤其重视农业政策。关于此点，请参阅锺屋一《章士钊与近代中国政治史研究》，第226~260页。

④ 行严：《业治论——告民治委员会》，《新闻报》1923年8月4日。

⑤ 行严：《业治与农——告中华农学会（续）》，《新闻报》1923年8月13日。

救国论》所提设想的反映。

关注同业团体作用的章士钊，在各种职业中最重视的是农业。章士钊对农业抱有极大期望，回国后曾反复宣扬“以农立国”。章士钊之所以期待农业，似因对潘梯的农业复兴论产生了共鸣。实则，他对潘梯很是认同，甚至称其观点“无可驳诘”，^①并在很大程度上吸纳了潘梯的观点，即通过农业基尔特统一农产品价格、通过货币管理将城市失业者吸收为农业劳动者等。^②

不过，对潘梯的观点，章士钊予以肯定的同时，也指出因在欧洲“其事绝不易行”，不会有多大影响。^③因为，欧洲各国抛弃农业而步入工业社会为时已久，要想重回农业十分困难。然而，这种困难在中国并不存在。亦即，据章士钊推测，潘梯的主张只有在中国才能实现。因为，中国由于资本积累贫乏、组织能力薄弱，还算不上工业国家。另外，如潘梯所主张，已经实现工业化的欧洲，人民正痛苦不堪；既然如此，中国今后再努力实现工业化，没有任何意义。

然而，众所周知，章士钊回国后称颂的潘梯和他在《联业救国论》中借鉴的柯尔，尽管都是基尔特社会主义者，但二人的主张在内容上存在差异。^④

潘梯主张的是地方基尔特（Local Guild）。地方基尔特论重视立足于地方的小规模基尔特，而该小规模基尔特必须是与机器生产无关的中世纪基尔特。因为，机器生产会压迫工人，并阻碍生产质量提高和物价统制。

柯尔则与之不同，他主张的是国家基尔特（National Guild）。国家基尔特论重视国家规模的基尔特，要求由工人实行产业自治，同时也对

① 行严：《业治与农——告中华农学会》，《新闻报》1923年8月12日。

② 镫屋一：《章士钊与近代中国政治史研究》，第226～260页。

③ 行严：《业治与农——告中华农学会》，《新闻报》1923年8月12日。

④ 关于此点，请参阅室伏高信《基尔特社会主义》，批评社，1920，第237～282页；中见真理：《柳宗悦——时代与思想》，东京大学出版会，2003，第163～188页。

使用机器的大规模生产持肯定态度。

二者之间存在如此差异；在英国，占据绝对优势的是国家基尔特论，地方基尔特论只是少数人的主张。但章士钊对此却并未有所讨论。他的英文能力极强，不会察觉不到二者的差异。或许，章士钊认为，柯尔论述的职业代表制和潘梯振兴农业基尔特的主张只有在中国——而非在诞生这些理论的英国——才能得到实现，兴奋之余，他不再感到有必要关注二者的差异。

五 政论家章士钊的谢幕

“业治论”是章士钊为议会政治早早走入绝境的中国走出困境而提出的构想。此前的《联业救国论》也是出于同样意图，是在对英国的最新学说进行认真考察后写成的著作。在1925年创刊于北京的《甲寅周刊》上，章士钊仍继续发表其有关“业治论”的文章。但是，“业治论”虽然在英国得到高度评价，在中国国内却应之寥寥，难免有孤立无助之感。1920年代以后，屡屡有人提出不应再依靠单纯的议会制度，而应在政治运行中积极发挥职业团体的作用，^①但似乎都与“业治论”无关。不仅如此，章士钊还受到诸多批评，如“简直是失了逻辑学者的体面”，^②“凡代议非议也，农治精神也，反对白话文也，皆周刊主张特异之点，然只各稍发其端”；^③连通过发行《甲寅杂志》、《甲寅日

① 比如，陈独秀、孙中山等曾提出国民会议的构想，即此类理念之一。另，1931年，国民会议在蒋介石主导下召开，不仅从各省市，还从农会、工会、商会、教育会等团体选出代表，尽管仍存在不少问题，但应该说是对上述理念的实践。关于国民会议构想，请参阅白永瑞《再探中国现代历史上的民主主义——1920年代国民会议运动》（孙安石译），《中国研究月报》第57卷第3号，2003年3月。

② 吴稚晖：《章士钊·陈独秀·梁启超》，郑振铎选编《中国新闻学大系·文学论争集》，良友图书印刷公司，1935，第240页。

③ 梁家义：《批评》，《甲寅周刊》第1卷第27号，1926年1月26日，第15页。

刊》而与章士钊建立了密切关系的高一涵也讥讽章士钊是“云里的神龙，见头不见尾”。^①此外，近年的研究对章士钊该构想的评价也相当冷淡。^②

显然，这些态度与本书第二章曾探讨的对《甲寅杂志》时期章士钊的评价完全不同。何以如此？

游历欧洲回国的次月，即1922年10月，章士钊接到授予他一等大绶嘉禾章的大总统令。其后接受政府邀请就任北京农业大学校长、中央编译馆总裁等职。1924年又在中华民国临时政府执政段祺瑞麾下任司法总长，不久后兼任教育总长。^③章士钊曾预言将重回政治舞台，而由上述观之，他似已如愿以偿。

但是，应该说，章士钊和现实政治之间的距离也和从前大不相同。章士钊在《民立报》时期、《甲寅杂志》时期选择的态度是，在强烈关心政治的同时，拒绝作为政治家过深介入政治，而选择站在“记者”及“政理”探索者的立场发挥政论家的作用，坚持独立立场对政治展开评论。亦即，为实现政治改良而严厉批评政治，并为使其批评具有说服力而与任何党派都保持距离。假如这种充满张力的态度曾使他得到人们的支持，则不得不说，他作为军政府秘书长而进行的活动足以招致人们的怀疑，而从欧洲回国后的一系列行为则完全背弃了人们对他的支持。

进而，协助段祺瑞参与政权运行，进一步降低了章士钊的声誉。而其发端是1924年发生于北京女子师范大学的学潮。^④

1924年2月，曾留学哥伦比亚大学的杨荫榆（即杨绛之姑母）就

① 高一涵：《“新文化运动的批评”》，郑振铎选编《中国新闻学大系·文学论争集》，第225页。

② 邹小站：《章士钊社会政治思想研究（1903～1927年）》，第209～210页。另，本章探讨吴稚晖等对章士钊的批判也参考该书。

③ 镫屋一：《章士钊与近代中国政治史研究》，第241、279～303页。

④ 关于这次学潮及下述“三一八事件”，详见镫屋一《章士钊与近代中国政治史研究》，第304～341页；白吉庵：《章士钊传》，第209～246页。

任北京女子师范大学校长。她管理大学的方式似较为生硬粗暴，引起学生和教员不满，部分学生于是发起了“驱杨风潮”。但杨完全不予接受，双方对立愈演愈烈。章士钊1925年7月就任教育总长后，似也感到杨的管理存在问题，但他为解决对立、消除混乱而采取的措施，竟是停办该校。

在此过程中，警察进驻北京女子师范大学，以暴力手段驱赶学生。此举引发了对教育行政最高负责人章士钊的批判，全国发生了大规模的“驱章运动”以示抗议，章士钊住宅也遭到袭击；时任教育部佥事、曾在北京女子师范大学授课的鲁迅，也加入了批判章士钊的行列。

必须指出的是，北京女子师范大学的学潮不过是对章士钊批判的一部分，批驳和攻击还有很多。其中对章士钊形成较大打击的是1926年3月18日发生的所谓“三一八事件”。

1925年底以后，反对段祺瑞临时执政、奉天派和直隶派等军阀，以及日本、英国等帝国主义行径的运动在全国各地日渐高涨，进入1926年，运动仍在发展。3月18日，北京的抗议游行队伍试图冲进国务院，与阻止冲击的警察队伍发生武力冲突，酿成惨剧，包括学生在内47人死亡，200多人受伤。

章士钊时任临时执政府秘书长。有报道称，下令开枪、酿成惨剧的正是章士钊。章士钊本人称报道与事实不符。但自北京女子师范大学发生学潮以来，社会上对他的印象早就一落千丈，他的辩驳因而显得苍白无力。该事件使段祺瑞政权彻底失去国民信任，4个月后倒台，章士钊自然也被迫去职。

值得思考的是，章士钊曾经力图使政论家与政治家保持距离、慎重地不越雷池一步，却为何最终迈步越界，作为政治家直接参与现实政治？

对章士钊而言，政论家虽然应努力尽到思考和发表言论的责任，但其效果难以立现。而且，即使面对关系密切的中国同盟会，要维持自身

立场也会感到莫大压力。支撑他坚持立场的是政论家的使命感和矜持态度。但是，不难想象，这种使命感和矜持态度同时也是他在倍感矛盾中不得不承受的重负。

当然，章士钊对这种矛盾和重负早有心理准备。但是，面对政治迷失方向，而且目睹腐败、亲历内讧之后，其政论家的矜持越来越难以维持。恰于此时，岑春煊、段祺瑞许以高位热情相邀，作为政治家贡献力量的机会蓦然出现在眼前，他自然不愿放过，希望一试身手。

此外，章士钊选择政治家道路，或许还受到他思考问题时所借鉴的英国思想家的影响。本书第一、二章所述爱迪生、穆勒、柏克、白贲士等都在英国下院拥有议席，不同程度地从事过政治活动。至于白芝浩，在进行言论活动的同时，也从未放弃争取议席的努力——虽然未能当选。^①

我们不清楚章士钊是如何认识和理解英国思想家参与现实政治的，但不可否认的可能性是，爱迪生、白芝浩等人在捉笔论政的同时，作为或试图作为政治家进行活动的形象激励了章士钊抛弃政论家的本分而投身政界。不过，如前所述，章士钊作为政治家却接连经历失败。其中，他与著名“军阀”段祺瑞之间的亲密关系，使他的发言不再为人相信，甚至受到曾经的同志陈独秀的揶揄。^②

所以，此后的章士钊虽未停止其政论活动，但发表政论的机会逐渐减少，也不再拥有曾经的影响。这种情况，观诸《甲寅杂志》和章士钊等1925年在北京创办的《甲寅周刊》的差异，即一目了然。如第二章所述，《甲寅杂志》作为“公共舆论机关”取得一定成功，陈独秀、李大钊、胡适、高一涵、李剑农、杨端六、周鲠生等一批优秀人物曾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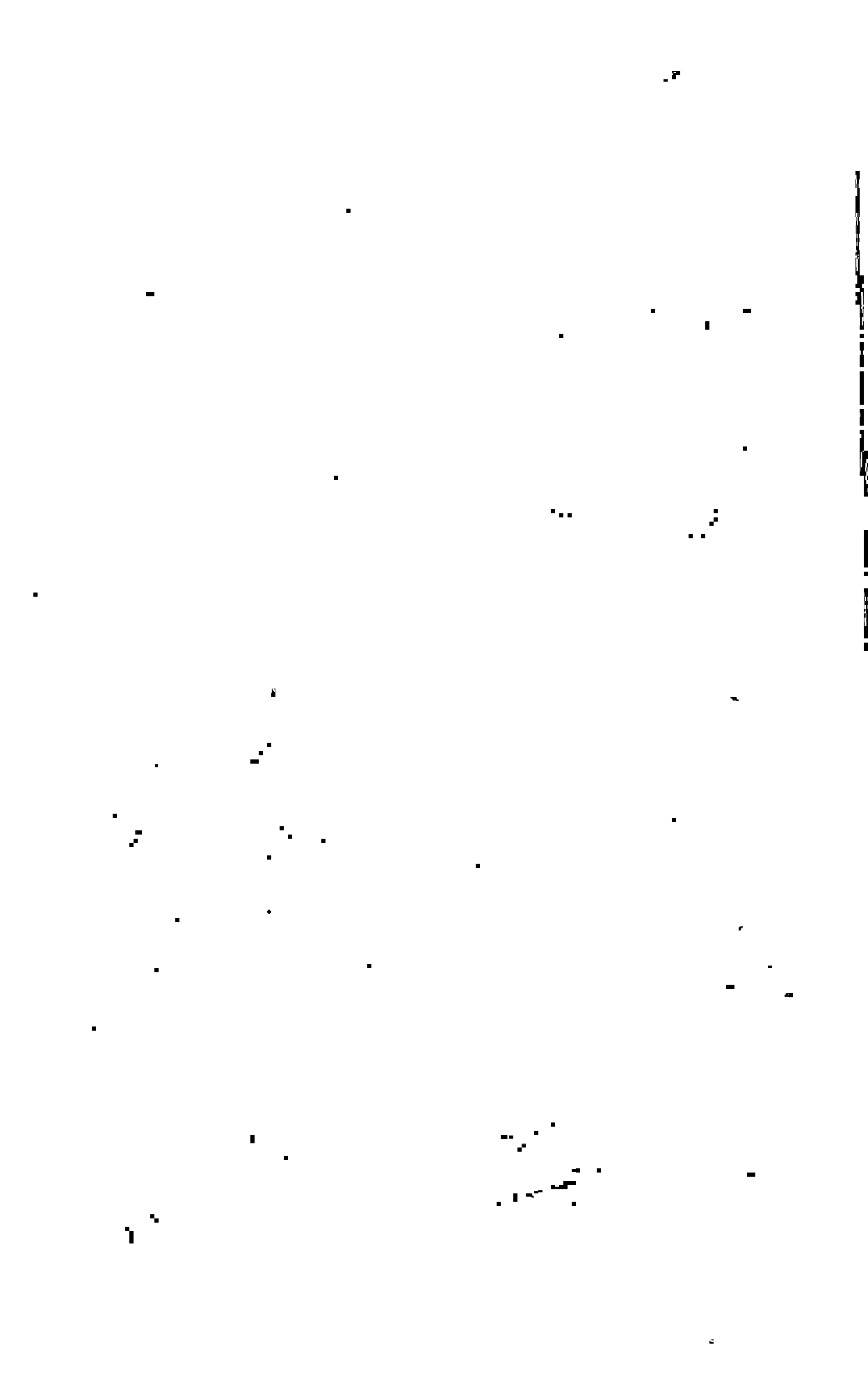
^① 关于白芝浩曾努力争取议席，请参阅辻清明《现代国家的权力与自由》，辻清明责任编辑《白芝浩（Walter Bagehot）·拉斯基（Harold Joseph Laski）·麦基弗（Robert Morrison MacIver）》，中央公论社，1970，第7~33页。

^② 实（陈独秀）：《寸铁——段执政的〈甲寅〉》，《向导》第131期，1925年9月25日。

这里针砭时政，他们后来都在不同领域成就斐然。但《甲寅周刊》虽然拥有中国著名古文学家钱基博^①等撰稿人，但较之《甲寅杂志》却影响甚微，所刊载文章，也绝大部分出自章士钊本人之手。^②显然，章士钊作为政论家已经失去了往日的光环。

① 钱基博（1887～1957），中国著名古文研究学者，著名文学家钱锺书之父。

② 《甲寅杂志》刊文以章士钊为最多，达42篇，次之为渐生的21篇。《甲寅周刊》刊文也以章士钊为最多，达83篇，次之为梁家义的8篇。尽管杂志、周刊都是章士钊刊文最多，但较之前者，后者显然更加突出。关于此点，请参阅郭双林《前后“甲寅派”考》，《近代史研究》2008年第3期。



第二部

张东荪的政治思想

张东荪生于 1886 年。^① 张家原籍浙江省钱塘县，代有知县、知州出，东荪父张上龢曾任直隶省内邱县县令。

张东荪幼年丧母，养育他成人的是长他十岁的兄长张尔田。尔田后来成为史学大家，其代表性著作有《史微》等，是民国学术史上的出色学者。不过，他的成就完全建立在对 中国历代典籍研究的基础之上，其有关西方及日本的学养并不深厚。张东荪即在学识渊博的兄长指导下学习儒学。^②

但是，张东荪 1904 年留学日本后，其学习范围即不再限于儒学。在东京留学时，他似乎主要学习哲学。^③ 其间还曾成立过名“爱智会”的团体，在其机关杂志《教育》上发表过介绍实用主义（pragmatism）及心理学的文章。然而，他并未仅耽于形而上的思考；考虑到他在民国成立后即开始政论活动，他在日本期间应关注过法学及政治学，并阅读过不少相关文献。其间还结识了梁启超、张君勱并与之保持长期交往。据说，他 1911 年回国后，曾在宣统帝面前被授予格致科进士。

其后，辛亥革命爆发，清朝覆灭。及至中华民国成立后，张东荪曾供职于南京临时政府内务部。但革命后中国的状况没有任何改变，张东荪对此十分失望，数月后离职而去。他后来回忆说，他那时认为“自

① 关于张东荪的生平，主要参照如下二著。左玉河：《张东荪传》；戴晴：《在如来佛掌中——张东荪和他的时代》。

② 和张尔田有深交且史学造诣深厚的钱穆（1895～1990）评价张氏兄弟说，“孟劬（张尔田字）慕古之意特深，而东荪趋新之意则盛”，即二人性情迥异。但兄弟二人似乎关系甚好（钱穆：《八十忆双亲师友杂忆合刊》，东大图书公司，1983，第 163 页）。如张东荪赴日本留学前，张尔田曾赋诗祝其学业有成。该诗后来以《金缕曲——送东荪弟之日本》为题发表于《民权素》第 5 期（1915 年 3 月 22 日）。1930 年后，张东荪在北平的燕京大学哲学系任教授，而张尔田则经东荪推荐就任该大学历史系教授。关于张尔田——包括其与张东荪的关系，请参阅张克兰《张尔田学术·师友叙论》，《江汉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2 年第 6 期。

③ 关于张东荪曾留学哪所大学，有东京帝国大学和东洋大学二说。据原正人的研究，张东荪确与东京帝国大学哲学科有关系，但是否与东洋大学有关不明。原正人：《近代中国的知识分子和媒体、权力——研究系的活动和思想 1912～1929》，第 41～70 页。

己贡献的道路不在这里，还有其他地方”。^① 他似乎感到自己不适合作为官员或政治家从事政治。

但是，张东荪并未对政治失去兴趣。他多年后回忆道：“我自辛亥革命之前一年起，即直接间接多多少少与所有几件政治上的大事都有关系。虽未直接干政治，却亦从未离远。我要把这些经过作一个回忆录，即等于自传，命名为《我与政治》。”^② 该自传后来并未出版，但他竟打算以“我与政治”做回顾一生的自传书名，可见他对政治的热情不同寻常。

当然，上述都是多年后的回忆，据此很难明确他当时的心境到底如何。然而，毫无疑问的是，张东荪后来持续而强烈地关注政治，而参与政治的立足点不是官员、政治家，而是“其他地方”。所谓“其他地方”，即作为政论家而思考政治。张东荪早已决计走政论家之路。

① 张东荪讲，文琪记录《论真革命与假革命》，《展望》第2卷第24期，1948年10月，第2页。

② 张东荪：《民主主义与社会主义》，第2页。

第四章 政论家张东荪登场

前言

本章将对张东荪在中华民国成立后至五四运动前的政治思想进行探讨。民国成立时的张东荪，与第一章论述的章士钊一样，主要思考的是民国应引入怎样的政治制度。张东荪曾撰文对此做详细讨论；后来，其思考重点随政治形势变化而发生转移，就中国应追求的政治形态撰写了大量政论文章。

关于这方面的情况，学术界已对1910年代的张东荪进行过分析，由此可知张东荪在该时期已详细探讨过政治制度，尤其是内阁制、议会制、联邦制。^①近年有学者对张东荪的这些探讨予以高度评价，并试图运用新史料做进一步分析。^②

不过，关于张东荪探讨内阁制、议会制、联邦制等政治制度的意图，上述研究并未给予充分关注。但是，在1913年底国会停止运转后

① 左玉河：《张东荪传》，第21～84页。

② 陈忠纯：《挽救共和之道——1914～1916年间张东荪政治思想论析》，《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2年第1期。陈充分利用此前曾被忽视的《中华新报》载张东荪文，详细梳理了张东荪1914～1916年政治思想的变化，并在此基础上高度评价其价值，称张为“政论界”的“政学泰斗”。如此评价张东荪的贡献本无不可，但若使该评价更具说服力，似尚需对1914年以前和1916年以后等的状况做更多考察。本章及后面的探讨即此类尝试之一。

提出的政治构想中明确起来的这种意图，正是张东荪思考政治的核心，也是对其后的他而言最有意义的部分。所以，要解读张东荪的思考内容，必须对此予以关注。

本章将首先以袁世凯于1913年11月解散国民党，致使国会停止运转为分界，分别对其前后张东荪有关政治制度的讨论进行考察，然后对其在国会停止运转后的讨论中清晰起来并一以贯之的思考意图加以探究，最后对张东荪在倒袁的护法运动兴起后提出的理想政治形态即“贤人政治”加以分析。

一 建立内阁制的意图

国会被迫停止运转后，张东荪发表其政治构想的主要阵地是《大共和日报》和《庸言》。

《大共和日报》1912年1月创办于上海，后来成为进步党的机关报。^①进步党是由统一党、共和党、民主党合并，于1913年5月宣告成立的党派，核心人物有梁启超、汤化龙、林长民、丁佛言等，是仅次于国民党的第二大党。《大共和日报》作为该党的机关报，特点是对国民党采取批判态度，如在二次革命时驳斥国民党的武装起义等。

1912年12月创刊的《庸言》杂志，其不少参与者在人脉关系上与梁启超有关，发表过许多有关民国政治制度的言论。如第一章所述，该杂志立场倾向进步党，曾刊载梁启超起草的进步党宪法草案等。^②

民国建立之初，关于中国应引入怎样的政治制度，供讨论的选项有二，即以美国的总统制为蓝本、以大总统为行政权核心的“总统制”，和取范于英国的议会内阁制、以国务总理为行政权核心的“内阁制”。

^① 张宪文、方庆秋、黄美真主编《中华民国史大辞典》，江苏古籍出版社，2001，第63-64页。

^② 《进步党拟中华民国宪法草案》，《庸言》第1卷第18号，1913年8月16日。

如第一章所论，宋教仁企图引进内阁制，禁止大总统未经相当于内阁的国务院同意而自主主导政治。其目的在于，通过回避袁世凯对政治的责任而剥夺其实权，同时由国民党内阁行使政治权力。^①

那么，张东荪的构想是怎样的？首先应该指出，张东荪也曾提倡引入内阁制，但他对大总统的定位与宋教仁等不同。他说：“总统者，人民所公举也。公举之以为为人民服务非可尸位素餐。苟使之尸位素餐，由内阁总理执行政务者，则不如不举之而仅由国会举一总理固亦足矣。”^②亦即，他认为共和国的大总统必须拥有一定职权。

该主张的内在认识是，“一国之中，必有一机关，为全国信仰之中心。今国会既不能为全国信仰，则信仰中心，必为总统无疑矣。是则总统必须为第一等人材，且为全国所许可者”。他还说，“一国之总统，必一国中之第一等人材。此第一等人材，非五六年可以养成，且竟有一时代仅有一人者。苟拘不得连任之规定，必此地人材当选，则决非国家之福”，“任期六年，为期亦复不长，雄才大略之人，明知于此短期之中，不能展其抱负，不愿应选。则应选者必尽次第人材，犹如美利坚者矣”。出于这种判断，在为制定正式宪法而由各党议员组成的天坛宪法起草委员会等场合，张东荪对国民党表示反对的大总统连任持赞成态度。^③因为，他担心大总统若非“第一等人才”，则中华民国将如南美各国那样陷入无穷尽的动乱。^④

但是，张东荪虽比宋教仁等更多地考虑大总统的地位，却并不希望大总统拥有强大权限并成为领导政治的主体。因为，他曾依据白芝浩的《英国宪制》等明确主张，国会中占优势的政党所组织的内阁应该成为行政权的主体。这是基于如下预测：较之总统制往往陷入立法和行政的

① 宋教仁：《苦口婆心医国手》，《民立报》1913年3月11日。

② 东荪：《总统与总理之权限问题》，《大共和日报》1913年4月16日。

③ 关于天坛宪法起草委员会及相关政治过程，请参阅田中比吕志《近代中国的政治整合与区域社会》，第214~244页。

④ 张东荪：《总统连任问题》，《庸言》第1卷第17号，1913年8月1日，第1~2页。

对立，能够实现强有力政治运行的只有可以顺畅沟通立法和行政的内阁制。而他对内阁制度下大总统的定位则是，对行政“不负责”，“非行政部之首长”。^①

不过，既然已表明不能让大总统“尸位素餐”，则大总统也须有其职责分工。这种分工被称作“宪法的补充行为”，如召集国会、宣布选举及大总统就职等。而最重要的则是，大总统必须在行政、立法、司法三者间不偏不倚地发挥沟通作用。^②

在张东荪看来，分别司掌行政、司法、立法的各机关之间的关系，在发展已臻成熟的国家里不会发生矛盾，但在中国这样尚不成熟的国家，要消除各机关间的隔绝殊非易事。而解决这一问题则需要大总统，“总统之职掌当超于行政部以外，而专为联络各部之一机关”。

只不过，大总统这一“机关”的作用必须是有限的。他说，“此联络作用实非数数见之，乃于其互相隔阂之时始见”，而且“此机关虽属常设，而作用乃不常见”。如此，在张东荪的构想中，大总统只是“暂时的、救济的、联络的机关”，而不似总统制那样拥有强大权限而主导政府。^③

那么，以议会内政党为基础的内阁制应取怎样的形式？根据张东荪应由国会内占据优势的政党组织内阁的逻辑，通过第一次国会议员选举而成为第一大党的国民党应该组织内阁。但是，张东荪称国民党无权组织内阁。其原因在于二次革命。

张东荪说，“革命者，对于政体变更之谓也。反是反对国家机关之人物者，谓之内乱。易言之，革命者，所以反对国家之根本组织。今不反对其根本组织，而独反对依于组织而发生之机关人物，则为内乱。是

① 张东荪：《内阁制之精神》，《庸言》第1卷第19号，1913年9月1日，第2页。

② 张东荪：《内阁制之精神》，《庸言》第1卷第19号，1913年9月1日，第2页。

③ 张东荪：《论统治权总揽者之有无》，《庸言》第1卷第11号，1913年5月1日，第5~6页。如此依据白芝浩的理论展开论述，除张东荪外，也见诸章士钊、王宠惠。张东荪除曾受章士钊启发（如前述）外，也意识到了王宠惠的观点（后述）。因此，张东荪极可能阅读、参考了章、王二人的文章。

故前者公的性质也，后者私的性质也”，并断言二次革命属于后者。既如此，则二次革命无疑是“蔑视”“国宪”的“暴动”，是“反叛中国之行为”，故政权不可委诸二次革命的发动者国民党。^①

张东荪对国民党的反感不止于此。他在1913年5月发表的一篇文章中曾说，“某党”“前不主张设总理，后乃极力主张设总理。前不主张地方分权，后乃极力主张地方分权。前主张大借款，后乃极力反对大借款”，批判“某党”政策前后不一。在他看来，“某党”之所以如此，“盖以一切政策，借不过手段而已。其目的乃别有所在，而不可告人者也”；因此甚至说，“只知手段不知目的实共和国之败类，断不可使之一日或存也”，^②即“某党”不应该存在。

张东荪没有明言“某党”指何党，但该文称“某党”已决定武装起义，可知显然指国民党。张东荪认为，这样的国民党没有承担和行使政权的能力。他所瞩望的是进步党。

张东荪认为，造成民国混乱和停滞的势力有二，即“官僚社会之腐败的势力”和“莠民社会之乱暴的势力”，后者包括国民党在内。而“我进步党之天职，固在排除此只知手段之二派”，即希望进步党能够祛除民国塞滞的原因。关于国民党希望与进步党合作，他说，如果合作，则于进步党危害极大，也会影响国家前途，因此主张“进步党宜断然与暴乱派决绝，独行其是”。总之，张东荪希望进步党将国民党这一暴乱势力逐出政坛，以收拾民国混乱、停滞的局面。^③

不过，张东荪对进步党也并非完全满意。二次革命后，他曾对中国的政党表示不满，提出应通过“毁党造党”实现政党的重组和进步。

如第一章所述，所谓“毁党造党”，是章士钊等人曾经倡导的主张，即将现有政党全部解散，之后根据明确的政见——而非利害、友朋

^① 东荪：《内乱犯与国会迁移》，《大共和日报》1913年7月29日。

^② 东荪：《目的与手段之大激战》，《大共和日报》1913年5月13日。

^③ 东荪：《余之两党提携观》，《大共和日报》1913年5月26日。

关系——重新组织政党。^① 进步党因由统一、共和、民主三党合并而成，党员之间政见并不一致，并非成熟政党。张东荪似感到这方面存在问题而要求加以改善。

但是，张东荪尽管对现有政党不满，他所追求的终归是以议会为基础由内阁主导的政治，而这种政治形态是不允许恣意发动强权的。因此，对于袁世凯解散国民党，进而于1914年1月解散国会致使议会政治被釜底抽薪，张东荪万难接受。那么，在这种局面之下，张东荪对政治制度又有怎样的构想？

二 抑制“野心家”的政治制度构想

国会解散后，张东荪转而在国民党原众议院议员谷钟秀主办的《正谊杂志》（1914年1月创刊）和进步党原参议院议员丁佛言主编的《中华杂志》（1914年4月创刊）上发表文章，还曾数次在章士钊主编的《甲寅杂志》上发表长篇论文。

谷钟秀来自国民党内非主流的统一共和党，而不是主流的中国同盟会。在二次革命时，作为“国民党稳健派”之一，他曾主张不要发动武装起义，而应通过法律制衡袁世凯。^② 《正谊杂志》所载言论不承认袁世凯强化其大总统权力，希望由对议会负责的内阁主导政治。^③ 在这点上，谷钟秀的立场与张东荪相近。

丁佛言是强烈反对袁世凯解散国会的人物之一，对以进步党为主的熊希龄内阁没有拒绝副署解散国会令、事实上帮助袁世凯拆除了该党的

① 张东荪：《乱后之经营》，《庸言》第1卷第17号，1913年8月1日。

② 请参阅波多野乾一、松本鎗吉《中国的政党》，第177~178页。

③ 请参阅谷钟秀《救亡论》，《正谊杂志》第1卷第8、9号，1915年5月15日、6月15日等。

势力基础即国会，也持批判态度。^① 张东荪也反对解散国会，故与丁佛言有相通之处。此外，丁佛言还曾于1913年10月和谷钟秀共同结成民宪党，试图通过议会政治抵抗袁世凯。^②

如前所述，章士钊虽非国民党党员，但以该党机关报《民立报》为阵地主张采行内阁制，对袁世凯解散国会也甚为不满。因此，其主张与张东荪也有重合。

张东荪在《正谊杂志》创刊号上发表的文章中，提出了具有法律保障和政治救济作用，同时也是道德源泉的“正谊”的概念，表示要“集合一部分清流人士，以为正谊之保持者，此部分人士坚持正谊，百折不挠发为舆论，以为社会之中坚”。^③ 如第二章所述，章士钊十分关心“清流”力量的聚合，而张东荪似也曾期待与“清流人士”的合作和结合。张东荪主张其立场时，是与这些立场相近者相呼应的。但是，他在国会解散后的言论及立场并非单纯重复国会解散前的构想。在这些文章中，袁世凯等被称作“野心家”；而张东荪所思考的就是如何才能抑制这些野心家所推行的高压政治（当时称“专制”）。下文将从内阁制、议会制、联邦制三方面就其构想进行探讨。

1. 内阁的作用

张东荪曾在《正谊杂志》上发表《内阁论》一文，其中称内阁必须作为发动行政权的主体而运行政治，同时承担政治责任，还强调大总统不可成为政治核心。^④ 并再次指出，内阁以议会为基础，故可“立法行政二部融通一气而免冲突”，此点比总统制还要优越。

除上述外，张东荪表示内阁制还有优点，即“内阁握行政之实权，

^① 请参阅张永《民国初年的进步党与议会政党政治》，北京大学出版社，2008，第324~352页。

^② 关于民宪党，请参阅波多野乾一、松本鎗吉《中国的政党》，第184~186页。该党有国民党、进步党实力人物参加，但结党后不久因国会被解散而失去了影响。

^③ 张东荪：《正谊解》，《正谊杂志》第1卷第1号，1914年1月15日，第10页。

^④ 张东荪：《内阁论》，《正谊杂志》第1卷第1号，1914年1月15日，第9页。

而不具最高之名，为野心家所不欲争”，“内阁制者，判名与权为二者也。野心家之求名位者，得为元首，高拱无为，其下仍得有内阁握行政之实权”。^①也就是说，在张东荪看来，总统制因将元首的名誉和行政权主体拥有的权力集于总统一身，容易走向专制；而内阁制则因名誉和权力分离，可防止走向专制。在以前的立法、行政融合之外，又明确提出抑制专制的论点，这是张东荪内阁制论的发展。

2. 议会的作用

张东荪强烈批判袁世凯解散国会。但如上所述，他对民国国会的状况并不满意。对政党之间及政党内部不依政见做良性竞争，却普遍因利害矛盾、感情冲突而攻讦争斗，他深感忧虑。他提倡“毁党造党论”，原因在此。

也因此，张东荪在国会解散后并不仅仅主张恢复旧国会和原有政党。那么，张东荪追求的议会制到底是怎样的？

张东荪认为，“盖国家之目的，在国利民福”，“致此福利者，惟恃全国人士，聪明才力，各相进发，以议之结果，为政之实施”。而“议”者为“各党派、各意见、各势力、各阶级、各职业”之代表，议会乃为其进行讨论所设之机关。各界代表进行讨论的议会是“以社会之写影，移置于政治上”的场所，正因如此，才有“议会为社会之缩型”之评。亦即，议会的目标是“使社会上凡有意见，皆有其代表于议会”，以实现国家利益和国民幸福。^②

张东荪虽提出上述见解，却并未积极论述构成议会的政党应具备怎样的形态。他曾希望通过“毁党造党”促进政党重组和进步，但最终似乎认为，只要议会由足够聪明睿智的人士组成，则政党组织论的具体问题自会得到解决。

^① 张东荪：《政制论（下）》，《甲寅杂志》第1卷第8号，1915年8月10日，第8、9页。

^② 张东荪：《制治根本论》，《甲寅杂志》第1卷第5号，1915年5月10日，第13页。

张东荪所重视的议会的另一作用是防止专制。他根据孟德斯鸠（Charles - Louis de Montesquieu, 1689 - 1755）的《论法的精神》（*De l'Esprit des lois*, 1748, 严复译名《法意》）表示，禁止行政机关掌握立法权、立法机关掌握司法权的“权力分立论”可以抑制专制、保障自由。不过，张东荪也认为，凭这些朴素的权力分立，尚不足以防止专制。

因此，张东荪基于“无一绝强机关摄代议之精神，以宣达民志且督行其决议案焉，[防止专制]必仍无济也”的观点，尤其重视体现现代议精神的机关即议会的功能。^①国会失去功能前张东荪曾设想在议会内阁制之下，通过内阁和议会的融合而树立强有力的政府。白芝浩早就指出，权力分立和立法与行政合一之间存在尖锐矛盾，^②而张东荪对此如何认识并不明确。或许，他出于防止专制而强调议会作用之余，对这一点并未在意。

3. 关注联邦制

张东荪对内阁制和议会制的探讨有所发展。不过，早在国会失去功能前，张东荪即对该二制度有所论述；而探讨联邦制，则是其新的思考动向。张东荪曾写过不少文章论述联邦制，其内容每每有所变化，但主旨大体如下。^③

首先，张东荪认为“盖立法者国家之意思表示也，国家之意思必统一”，同时又以国家地域辽阔，其行政难以一元化管理和处理为由，

① 张东荪：《政制论（下）》，《甲寅杂志》第1卷第8号，1915年8月10日，第5~6页。

② Bagehot, *The English Constitution*, pp. 1 - 32.

③ 关于张东荪的联邦制，请参阅近年出版的如下著作。刘迪：《近代中国的联邦主义思想》，成文堂，2009，第34~40页；原正人：《近代中国的知识分子和媒体、权力——研究系的活动和思想 1912~1929》，第113~158页。前者分析稍显简单，如未涉及张东荪论述联邦制时所参照的外国学说等；后者则在史料利用方面存在缺陷，如未使用张东荪发表在《中华杂志》和《新中华杂志》上的多篇关于联邦制的文章等。

要求向地方分权。^① 具体而言，他将中国各省视作构成联邦的各邦，试图将中国组织成联邦制国家。在该联邦制国家中，由民选议员组成的省议会，在不抵触宪法和法律的范围内拥有立法权，省的行政权则由该省议会选任的省长和省参事会行使；除军事、外交外，各省可独自处理其财政、实业、卫生事务，教育及警察等，只要不抵触中央方针，各省也有权酌量处理。^②

不过，张东荪并非自始就主张引入联邦制，甚至曾对联邦制持否定态度。在耶鲁大学获得法学博士学位的著名法学家、曾任南京临时政府外交总长的国民党党员王宠惠，于1913年3~5月发表过名为《中华民国宪法刍议》的个人宪法草案，提倡中国仿行加拿大的联邦制，将省视作联邦之邦，并承认其广泛自治权限。^③ 对于该草案，张东荪后来回忆说，“吾当时惑于废省论，颇淡然未为注意”。^④

所谓“废省论”，是梁启超等在《庸言》杂志上提倡的。梁启超观察到，因各省拥有的自主权力过大，中国极难实现统一。所以，梁启超试图将权限集中于中央政府，以打破分裂局面。^⑤ 当时，张东荪曾撰写《王氏宪法刍议之商榷》和《王氏宪法刍议之商榷补论》，以批判王宠惠的宪法草案，^⑥ 对承认各省拥有较大权限的意见也表示反对。或许如其回忆所说，这是受到了废省论的影响。但在国会被解散后，他明确改变了立场，如他自己所说，“及今思之其说殊有价值”，亦即开始赞成

① 张东荪：《系统建设之研究》，《中华杂志》第1卷第12号，1914年12月1日，第7页。

② 圣心：《联邦制度与宪法制定》，《新中华杂志》第1卷第3号，1915年12月。

③ 关于王宠惠的主张，请参阅曾田三郎《走向立宪国家中国——明治宪政与近代中国》，第348~351页。

④ 张东荪：《地方制之终极观》，《中华杂志》第1卷第7号，1914年7月16日，第13页。

⑤ 梁启超：《省制问题》，《庸言》第1卷第1号，1912年12月1日。

⑥ 《庸言》第1卷第17号，1913年8月1日。

促进各省行使自立权限。^①而且，对使用“联邦制”的称呼，他当初曾很谨慎，但不久后即不再有任何顾虑。^②

那么，张东荪为何转变立场，积极评价曾经批判过的联邦制？其主要原因是，他认为联邦制因承认各省自治而有助于抑制权力过分集中、阻止野心家谋求专制。次之，则是受到他周围人主张的影响。

如第一章所述，中华民国成立前后，胡汉民、程德全等部分省都督曾主张各省应如美国各州那样保持强大权力并构成国家，亦即，那时已有倾向于采行联邦制的立场。但更重要的是，袁世凯解散国会后，舆论开始要求各省拥有广泛的自治权限、实施自治，而这些论者就包括丁佛言、章士钊在内。^③尤其是，丁佛言在呼吁推进各省自治时曾说，“将来中国之希望，不在中央，不在人民，而在各省”；而张东荪介绍此语时毫不掩饰其赞成态度。^④张东荪本人也是这种论调的主导者之一。不难想象，他是对联邦制由否定转为肯定的舆论的积极推动者。

此外，曾任维也纳大学教授等的法学家耶律芮克（George Jellinek, 1851 - 1911）对张东荪的影响也不可忽视。耶律芮克国家学的代表性著作是1900年出版的《国家通论》（*Allgemeine Staatslehre*），该书在欧洲自不待言，在日本也曾引起极大关注，美浓部达吉在明治末年以后曾着力推介。与张东荪关系密切的《大共和日报》、《庸言》也借助美浓部介绍过耶律芮克，故该书在中国应产

① 张东荪：《地方制之终极观》，《中华杂志》第1卷第7号，1914年7月16日，第13页。

② 张东荪在其发表于《中华杂志》上的《地方制之终极观》等文中曾表示，联邦之“实”在于自治，而重要的是“实”，无须使用联邦之“名”。但他在下文所论及的《新中华杂志》载《联邦立国论》等文中对使用“联邦制”一词不再犹豫。

③ 如第二章所述，关于指向联邦制的构想，丁佛言有《民国国是论》（《中华杂志》第1卷第8号，1914年8月1日），章士钊则有秋桐《联邦论》（《甲寅杂志》第1卷第4号，1914年11月10日）等。

④ 圣心：《联邦立国论（续）》，《新中华杂志》第1卷第2号，1915年11月，第7页。

生过一定影响。^①

铺陈自己的见解而借助外国学说，于张东荪并不罕见。但他对耶律芮克的关心却尤其不同寻常。他曾论及《国家通论》等耶律芮克的多部著作，似乎这些著作对国家各种制度的详细解说对他启发很大。而耶律芮克也因对联邦制期待之高而闻名。^②他在《国家通论》中论述道，“若从历史、政治角度考察带有政治性质的各种国家结合体，就会得出结论，即唯一健全且正常的形态就是联邦国家”，“尤其是规模较大之国家，尽管相当程度上以分权形式组成，但较之采取单一国家形式，采用联邦国家形式或更能取得强劲发展。因此，不妨说，联邦国家在各文明国家构成将来世界时将发挥重要作用”。^③

在长期的言论活动中，张东荪留下不少译作，其中就包括耶律芮克有关联邦制的文章。^④因此，张东荪关注联邦制，耶律芮克学说无疑起到了促进作用。实际上，张东荪通过解读《国家通论》形成了一个判断，即国土辽阔如中国这样的国家，行政上必须实行分权；实行行政分权的方式有二，即中央政府主导和重视历史要素而一任地方酌量处理，但中国应选择后者。^⑤基于这种认识，他对中国的各种内在要素进行了分析。

其一，在各级地方单位中，以省作为构成联邦之邦的理由何在？在张东荪看来，各县、乡、市“僻陋自封而已，不足与言独立之自治”；但规模大得多的各省则“人材辈出，有竞争，有施設，有事业，独立

① 杜国庠：《耶里匿克氏宪法变化论》，《庸言》第1卷第17、18号，1913年8月1日、16日。《大共和日报》自1913年12月26日分数次刊载该文。其原文是美浓部达吉《耶律芮克之宪法变化论》，《法学协会杂志》第26卷第6、8号，1909年6月、8月。

② 关于耶律芮克的联邦论，请参阅石川健治《“国家结合理论”与宪法学》，盐川伸明、中谷和弘编《法的重构（2） 国际化与法》，东京大学出版会，2007。

③ G. 耶律芮克：《普通国家学》，芦部信喜等译，学阳书房，1974，第630页。

④ 圣心译《耶律芮可联邦之公权论》，《新中华杂志》第1卷第1号，1915年10月1日。张东荪通德语，但该文从译文相似性判断，似曾参照耶律芮克《公权论》，美浓部达吉译，木村锐一、立花俊吉译，中央大学，1906。

⑤ 张东荪：《制治根本论》，《甲寅杂志》第1卷第5号，1915年5月10日，第14页。

而自治焉，得以完成其事业，发展其智能”。^①也就是说，各省有可能顺利实行自治，而各县、乡、市要实行“独立之自治”则过于脆弱，若一味强制其实行独立之自治，则将成为“野心家者假手之资”，亦即将被野心家利用，而“天下之自治殆尽矣”。^②而如果在道、州实行自治，则“中央之权力压制此道与州自较省为易，则民权之蹂躏自治之扑灭正如反掌”，^③因而也不适于实行独立之自治。

其二，张东荪认为，除规模大小外，观诸中国的历史进程，以省为自治的基本单位也是合理之选。首先，中国几乎一直是“分权”而非“集权”国家。此处之“分权”固属地方官员拥有巨大权力之“官治分权”，但清末曾设咨议局，人们的要求因而能够广泛反映到政治，“民治分权”因而成立，而且仍在加强。张东荪称，在分权性质较强的中国，发挥主导作用的是各省。近年之例，如义和团事变时之东南互保、辛亥革命时之各省独立，各省可不顾中央政府之意向而独立行动，皆符合中国的利益。^④

其三，张东荪写道，“区域之分割也，必出于自然。自然者人民心里之所产也。今省制亦有数百年，人民心理之结合已成固定之形式”，称省制因有人们心理支持，已存在数百年之久。^⑤并表示“以今日中国之国基，本有天然之区分（即各省），而此各省之存在，又占有政治上之势力，与历史上之基础，俨然成一特殊之物，苟本此而建立联邦焉，必有百利而无一害可断言也”。^⑥可见，他试图借助民治分权之趋势，以各省为自治主体而建立联邦。

① 圣心：《联邦立国论（续）》，《新中华杂志》第1卷第2号，1915年11月，第4页。

② 圣心：《联邦立国论（续）》，《新中华杂志》第1卷第2号，1915年11月，第4页。
“死”疑为“殆”之误。

③ 张东荪：《地方制之终极观》，《中华杂志》第1卷第7号，1914年7月16日，第5页。

④ 圣心：《具体之省制论》，《新中华杂志》第1卷第3号，1915年12月，第3页。

⑤ 张东荪：《地方制之终极观》，《中华杂志》第1卷第7号，1914年7月16日，第5页。

⑥ 圣心：《联邦立国论（续）》，《新中华杂志》第1卷第2号，1915年11月，第12页。

其四，除上述历史要素外，更实际的问题也要求实行联邦制。那就是“盖国家而有广漠之地域者，无论执政之贤与不肖，苟委之于一人，终不可睹国利民福之效果”，亦即仅凭执政者个人的能力，无法有效统治辽阔的国家。^①而且，近代国家虽有“集权之倾向”出现，但要集中行政是不可能的，需要“切实之分治”、“行政分权”。^②而解决此问题的就是联邦制，表示要实现“切实之分治”、“行政分权”，须进一步扩充民治分权。

其五，张东荪认为实行联邦制可带来多方面效果。比如，地方若独自运行政治，则“不仅民志得伸，民权得展”，而且“利用人民爱乡心理，足以启发自治”。^③在专制体制之下，人们参加政治的自由得不到承认，故民权、自治不可能发展；但在积极要求人们参与政治的联邦制度之下，民权、自治自然会得到伸张。另一效果则是，联邦制可使“如萍之无根”的中国的国会得到强化。中国的国会如此脆弱，竟遭袁世凯解散，皆因人们力量弱、能力小。而如联邦那样的“地方分权”，则可改变这种状态，即“非但足为议会之后盾，以抗中央行政之专横，且复于地方范围以内，得以自治，为之焕发民志，而排斥官僚也”。^④

张东荪还注意到联邦制会带来“天然之分权”。他说：“该联邦为天然之分权，勿问中央之组织为若何，要不能以一人之力，以打破此自然之区分。且进一步言之，即多数专制，亦复难能。何则？此天然之分权，即天然所以保障少数者也。少数既得保障矣，则多数自不得思逞。故联邦国可以绝民主专擅之弊。”亦即“天然之分权”是权力高度集中的防波堤，是防止野心家专制乃至多数专制的保障。^⑤张东荪还认为，

① 张东荪：《制治根本论》，《甲寅杂志》第1卷第5号，1915年5月10日，第14页。

② 张东荪：《予之联邦组织论》，《正道杂志》第1卷第5号，1914年9月15日，第6页。

③ 张东荪：《政制论（下）》，《甲寅杂志》第1卷第8号，1915年8月10日，第37页。

④ 张东荪：《政制论（下）》，《甲寅杂志》第1卷第8号，1915年8月10日，第6~7页。

⑤ 圣心：《联邦立国论（续）》，《新中华杂志》第1卷第2号，1915年11月，第11页。

这种防波堤功能，将因联邦制和通过联邦制得到加强的议会，以及使名誉和权力分离的内阁制的作用而得到强化。

上文考察的张东荪对内阁制、议会制、联邦制等具体政治制度的探讨，它们并非相互孤立，而是密切相关的。那么，张东荪将这些制度结合在一起意图是什么？

三 各种制度构想的共通意图

1. “政力向背之理”

张东荪认为，政治存在“向心力”和“离心力”。所谓“向心力”，主要指形成和维持国家的凝聚力，而“离心力”则是构成国家乃至更广泛共同体的人们复杂多样的思想及利害关系；离心力内含着危险，若让其无序增大，就可能导致国家解体。^①

为实现政治稳定，当然需要向心力。但要获得向心力，抑制离心力只会适得其反。因为，通过发动国家权力等“强制力量”来追求向心力，会招致人们反感和反抗，结果反倒使离心力加强。因此，最有效的手段应该是，在考虑离心力消长的同时逐渐提高向心力。张东荪解释道，对向心力和离心力的这种平衡手段，符合谋求二者均衡的“政力向背之理”。^②

值得关注的是，张东荪主张的议会制，在其观念中是“政力向背之理”的实践之一。首先，如由“各党派、各意见、各势力、各阶级、各职业”的代表组成的议会被称为“社会之缩型”所示，它是广泛吸

^① 圣心：《联邦立国论》，《新中华杂志》第1卷第1号，1915年10月1日，第6~7页。

^② 圣心：《联邦立国论》，《新中华杂志》第1卷第1号，1915年10月1日，第6~7页。

收国内意见的尝试，在这点上，可以说它本身就是考虑到国内离心力而设的机制。而且，在议会里，要求“以优容异己之心，为真理之追寻，以调和对抗之德，为讨论之进行”。亦即，议会的讨论，不应试图谋求各种意见尽快地集中统一，而必须倾听多种意见。^① 张东荪似乎认为，如此讨论所得出的结论，才能获得多数人强有力的支持。

联邦制也一样。张东荪说：“吾国离心力之存在不为不甚。各省之风俗言语民性文化不同，即为天然之疆界。若强行集权之策，必致无以收效，而民心反以乖离，以为今日之计，惟在采用分权主义。易言以明之联邦之制度是已。”此论表明，从防止离心力增强的观点出发，考虑国内差异和多样性而引入和实施联邦制不可避免，^② 进而得出“联邦为促进统一之第一法门”的结论。^③ 亦即，联邦制可使已存在之离心力“尽情充量以维系之，不致以向心力过强，因高压而生分裂”，如此，则“离心力之恶德，如分裂，如内讧，则自然而消，向心力之美德，如统一，如同情，则得而自增”；^④ 故较之强求向心力，通过联邦制所获得的向心力将更加巩固和稳定。

进而，规定议会制、联邦制的宪法的制定，也必须考虑离心力的存在。因为，在张东荪看来，“宪法之内容，无不为许容相异之势力”。^⑤

如张东荪自己所说，“政力向背之理”之说是由白赉士的《历史与法理学研究》（*Studies in History and Jurisprudence*）中之一篇“*The Action of Centripetal and Centrifugal Forces on Political Constitutions*”概括而来。^⑥ 如第二章所述，白赉士在该文中主张，要实现国家整合而提高向心力，必须考虑离心力的存在，并就其保障即国制、宪法举多个国家为例进行了考察。白赉士认为，这方面较为成功的是美国，其充分根据

① 张东荪：《*制治根本论*》，《甲寅杂志》第1卷第5号，1915年5月10日，第13页。

② 东荪：《*宪法与政治*》，《甲寅杂志》第1卷第9号，1915年9月10日，第17页。

③ 圣心：《*联邦立国论*》，《新中华杂志》第1卷第1号，1915年10月1日，第9页。

④ 东荪：《*宪法与政治*》，《甲寅杂志》第1卷第9号，1915年9月10日，第18页。

⑤ 东荪：《*宪法与政治*》，《甲寅杂志》第1卷第9号，1915年9月10日，第14页。

⑥ 秋桐：《*政力向背论*》，《甲寅杂志》第1卷第3号，1914年7月10日。

则是，美国为巧妙均衡向心力和离心力的联邦制国家。由此可以判断，除耶律芮克外，启发张东荪开始关心联邦制的还有白赉士。实际上，前述《联邦立国论》一文即依据白赉士的这个见解主张中国引入和实行联邦制。

不过，同样如张东荪本人所述，也如第二章所论，“政力向背之理”之说，是章士钊阅读白赉士的“The Action of Centripetal and Centrifugal Forces on Political Constitutions”后深以为然，并在介绍其内容的过程中提出的。亦即，张东荪读到白赉士文并接受其观点是通过章士钊，且连章士钊创造的术语也一并借用。由此也可见张东荪曾受到章士钊的极大影响。

而张东荪已具备接受章士钊术语的条件，此点也不可忽视。张东荪曾根据拉岑霍费尔（Gustav Ratzenhofer, 1842 - 1904）的 *Wesen und Zweck der Politik*（1893）和龚普洛维奇（Ludwig Gumplowicz, 1838 - 1909）的 *Die soziologische Staatsidee*（1902）——二人同为奥地利社会学家，并曾发表学说赞同社会进化论——探讨过“对抗论”，其内容与“政力向背之理”有关。^①

所谓“对抗论”，张东荪的论述为：若希望国家、社会存立和发展，必须保持“对抗”状态。“对抗”有“无形对抗”和“有形对抗”两种，前者指国家、社会内诸分子相互对峙却并不互相侵犯的状态，后者则指两个政党既相互尊重又提出不同政策目标并为此相互竞争的状态。张东荪主张这两种“对抗”应发挥正常功能，同时明言，“果吾未误会其说，则吾敢言，章君之所谓不好同恶异与有容，正吾之所谓保持对抗也”。^②

所谓“不好同恶异”及“有容”，即以宽容精神尊重异见者。章士钊认为，社会的发展离不开这两种态度。这两者都与强调须考虑离心力

^① 张东荪：《对抗论之价值》，《庸言》第1卷第24号，1913年11月16日，第8-10页。

^② 张东荪：《读章秋桐政本论》，《正谊杂志》第1卷第4号，1914年4月15日，第2页。

的“政力向背之理”有关。不难想象，“对抗论”与“政力向背之理”存在相互共鸣的部分，而张东荪赞成“政力向背之理”并未感到有何障碍。^①

2. 建构政治制度的热情

上文已经确认，张东荪政治制度构想的基础是“政力向背之理”。但是，他为何始终在思考适合中国的政治制度？提出此问题是因为，在当时，并非人人都在坚持思考政治制度。其典型例子即第二章已探讨过的梁启超。

如第二章所述，梁启超曾就民国应采行的政治制度做过认真探讨，但在《大中华》创刊（1914年）后即改变了态度。他认为，关于采行怎样的政治制度，此前民国曾做过各种尝试，无不以失败而告终；因此他断定继续思考政治制度不会有任何结果，转而提倡培养具备优秀人格的“君子”并使其成为政治领袖。

张东荪也认为，“无论任何善良之法制，苟无洁白无私之人以运用之，其效必终不可睹也”，“兹假定今之当轴者，而施以英美之善法，吾知其亦无丝毫之佳果”，表示政治需要人格优秀者，且其作用非常重要。^②但他又认为，不能因政治制度的尝试曾经遇阻而停止一切思考。

张东荪说，“盖人类本具狙与虎之性，其恶乃自有生以来，即深宿于性根也。故必以法律齐其外部之行动，以道德正其内部之良心”；之所以仍需要法律，是因为“仅恃良心作用而无外部之制裁，则鲜有不畔者”，亦即，人之劣性不易改变，仅凭道德、良心无法抑制。^③可见，张东荪痛感必须以法律或政治制度的力量严格抑制人的劣性。

^① 笔者也曾虑及，总结出“政力向背之理”的章士钊是否曾受到张东荪“对抗论”的启发；但章本人只注明曾参照白贲士，而未提及张东荪。

^② 张东荪：《复辟论之评判》，《正谊杂志》第1卷第6号，1914年12月15日，第7页。

^③ 张东荪：《法治国论》，《庸言》第1卷第24号，1913年11月16日，第7页。

所以，为探讨符合中国的政治制度而开展讨论，不仅不应停止，还应积极推行；对要求停止讨论的梁启超的态度，张东荪表示“窃不能无疑”。他还认为，“不但讨论政制，极端无害于国运，抑且欲抑制暴动消弭革命”，即关于政治制度的讨论可起到消除人们不满的作用，有助于防止政治混乱。因此，张东荪很难赞同梁启超的态度。^①

坚持思考政治制度以及因此而拒绝梁启超的态度，实际上并非张东荪所特有。如第二章所述，主张“政力向背之理”而启发了张东荪的章士钊，也曾应用同样逻辑且更早地批判过梁启超。与梁启超关系密切、也曾在章士钊主编的《甲寅杂志》发表过文章的张东荪，应能理解章士钊对梁启超态度的感受。不妨认为，张东荪在这点上也是在章士钊启发下而坚持其一贯主张的。

四 倡导贤人政治

然而，张东荪试图基于“政力向背之理”构建政治制度以抑制专制的策略难以立即奏效。不久，为推翻走向专制的袁世凯，以梁启超及其追随者为核心发动了护法运动。对此，张东荪也不反对行使武力，甚至称袁世凯为“袁逆”，认为若在德国等国家，复辟帝制须判“大逆罪”，故应以死刑追究袁的罪责。^②

但是，这些貌似过激的言论仅是暂时的。袁世凯追求帝制的行为等于否定张东荪所相信的“政力向背之理”，张东荪对其难以容忍，故须采取强有力措施予以制止。但是，他对这些措施的认可似仅是面对非常状态的临时态度。他或许认为，如果允许这些措施趋于恒常，则极可能再次招致权力过度集中，“政力向背之理”也将遭到践踏。

^① 张东荪：《政制论（上）》，《甲寅杂志》第1卷第7号，1915年7月10日，第2、4页。

^② 圣心：《善后建设论》，《新中华杂志》第1卷第5号，1916年4月，第9~10页。

然而，袁世凯的野心被挫败后，中国政治并未走向稳定。在护法运动及袁世凯病死之后，副总统黎元洪于1916年6月就任大总统。黎元洪重开国会、恢复临时约法，并继续任用原国务总理段祺瑞运行行政权。但是，与国会保持距离的段祺瑞和黎元洪的矛盾逐步激化，演变成“府院之争”，黎元洪遂于1917年5月罢免了段祺瑞。段祺瑞不服此举，试图反击。黎元洪打算利用安徽督军张勋予以对抗，却招致张勋实施复辟。张勋驱逐了黎元洪、解散了国会，却遭到段祺瑞举兵讨伐，复辟因而土崩瓦解，原副总统冯国璋就任代理大总统，段祺瑞重任国务总理，但未再召集国会。孙中山对这一系列变局甚为不满，于9月在广州宣布成立军政府，与段祺瑞不睦的部分国会议员也来到广州，从而形成南北两个政府对峙的局面。那么，张东荪是如何面对这种混乱局面的呢？

1917年，张东荪接任上海的日报《时事新报》的主笔，开始在该报发表一系列文章。《时事新报》及张东荪的立场虽曾有摇摆，但大体倾向段祺瑞。他们断定黎元洪罢免段祺瑞属于“违法”，^①并不顾部分强烈反对意见，一直呼吁段祺瑞果断决定加入协约国集团对德宣战。^②至于张东荪，尽管对段祺瑞任用人才不力和从日本借款（即“西原借款”）表示不满，但其立论以段祺瑞行使政权为前提。可见张东荪对段祺瑞的态度是，面对问题时就事论事，但对段祺瑞政权则基本上予以承认，并期待其解决南北和平等问题。

张东荪还对政局在袁世凯死后陷入混乱，甚至招致复辟的形势下，政治为打开局面而趋于“急进”、屡屡发生试图排除异己势力的行为深

① 《本报历来对于帝制之态度》，《时事新报》1917年7月3日。

② 东荪：《续痛言》，《时事新报》1917年7月5日。据称段祺瑞、梁启超等曾要求对德宣战，而黎元洪及不少国会议员甚至康有为、孙中山等表示反对宣战，一般舆论也不赞成。丁文江、赵丰田编《梁启超年谱长编》，第806~807页；小野寺史郎：《中国的民族主义与第一次世界大战》，山室信一、冈田晓生、小关隆、藤原辰史编《现代的起点 第一次世界大战 第1卷 世界战争》，岩波书店，2014，第190~192页。

表忧虑。并表示，为制止这种动向，除“渐进”地巩固国会和宪法基础外，别无他法。^①

之所以忧虑“急进”，张东荪说，是因为此前“急进”曾引起“反动”，^②从而导致“家国多故，政治日坠”。^③他抨击道，民初以来政治之所以日渐堕落，皆因“吾侪之主张不见纳”于“只有两极端，而不知有中庸之道”的“急进派”之故。^④

所谓“急进派”，除泛指非“渐进派”外，具体地指组织军政府的原国民党部分人士。张东荪把当下的急进派与“癸丑之局（二次革命）”之“急进派”、“暴徒”一同加以批判。^⑤但如前所述，在二次革命时，他曾抨击国民党为“暴乱派”，故当下的急进派应指割据南方的原国民党人士。张东荪对军政府的行为十分不满，称军政府不是“护法”，而是在行“法理之破坏”，实为南北和平的障碍。^⑥由上述可知，张东荪认为中国政治之改善不可急进，而须渐进；他在一定程度上拥护段祺瑞，同时认为军政府是政治急进的代表，因而对其更多地持批判态度。

在对现实政治持上述认识之时，张东荪在《东方杂志》上发表名为《贤人政治》的长文，描述了他认为中国应该追求的未来政治形态。

张东荪早就认为，在中国，解决问题而以多数人为对象、为主体将非常困难，从而提出解决方案称，“夫幼稚之国，其国民能力薄弱，必有一二能力者，使居国家机关，以为国民多数之率导”；^⑦后来又称

① 东荪：《感想（中）》，《时事新报》1917年8月10日。

② 东荪：《感想（上）》，《时事新报》1917年8月9日。

③ 东荪：《感想（中）》，《时事新报》1917年8月10日。

④ 东荪：《感想（中）》，《时事新报》1917年8月10日。

⑤ 东荪：《感想（上）》，《时事新报》1917年8月9日。

⑥ 东荪：《国会问题上之法理问题》、《余慨（上）》，《时事新报》1917年7月11日、11月3日。

⑦ 张东荪：《中国之社会问题》，《庸言》第1卷第16号，1913年7月16日，第3-4页。

“国家之大命，即托于此一部分人士（贤人）之手”。^①很显然，他主张应将政治领导权委诸少数贤人。他还这样强调其重要性：“吾思之，吾重思之，吾中华民国之国本应当在贤人政治。”但他详细论述该主张的内容，却是在《东方杂志》发表的上述文章中。

“贤人政治”的所谓“贤人”，意为“以政治为专职之一阶级”，具体则指由“第一等人才”构成的官员和军人。^②如此设定，来自对柏林大学历史学教授笄伯鲁克（Hans Delbrück, 1848 - 1929）的著作 *Regierung und Volkswille: Eine Akademische Vorlesung*（1914）的概括。^③

笄伯鲁克认为，议会政治会因党派对立而陷入功能失调，因此主张德国最理想的政治形态是，具有专业知识的优秀官员和军人辅佐皇帝主持国政，而这些官员和军人须接受代表国民意向的帝国议会的监督。对笄伯鲁克的设想，张东荪评道，“吾人以为政治之组织最优者，莫若笄伯鲁克之两元组织论”，主张应将其适用于共和国中国。^④

不过，从后来发表的文章看，张东荪似并未真正希望在中国建立德国那样强大的官僚机构及常备军；其真实意图或在于，政治由议员等“第一等人才”专门负责，^⑤而这些人才运行政治，如后所述，不应受到一般愚昧民众的干涉和阻碍。

张东荪认识到，不仅中国，占多数的“一般民众”越过占少数的贤人而成为政治的主体，是近代这一时代的整体倾向；但他对此倾向十分警惕。他根据法国社会心理学家勒庞（Gustave Le Bon, 1841 - 1931）

① 圣心：《国本》，《新中华杂志》第1卷第4号，1916年1月，第13页。

② 张东荪：《贤人政治》，《东方杂志》第14卷第11号，1917年11月15日，第39页。

③ 关于戴布流克的生平和学术成就，请参阅希尔格卢伯（Andreas Hillgruber）《笄伯鲁克》（望田幸男译），威勒尔（Hans Ulrich Wehler）编《德意志史学家》第3卷，德国现代史研究会译，未来社，1983。

④ 张东荪：《贤人政治》，《东方杂志》第14卷第11号，1917年11月15日，第38~39页。

⑤ 关于国会，张东荪称“盖其间大多数为新进之贤俊，实不啻举国内所有新政治之知识者，悉数收纳之”，表明希望国会是“贤人会议”，故并未把议员排除在贤人之外。张东荪：《政制论（上）》，《甲寅杂志》第1卷第7号，1915年7月10日，第5页。

的《乌合之众》（*La psychologiques des foules*, 1895）之英译本 *The Crowd: A Study of the Popular Mind* 的论述，断定“盖数之多少，与理之是非及事之真伪，乃绝不相涉”；^① 因为，“多数之心理，乃系一种特别心理，而非单纯之汇合。此特别心理，殊为劣钝，常激易蔽，对于事理之追求，转不如少数之为冷静公平与周密也”，所以，“非但不能以数之多寡而判理之是非，抑且常呈反比例之现象矣”。

但是，把一般民众强行排除在政治之外，衡之以“政力向背之理”也不可取。故张东荪认为，“至治之极轨”在于既不压迫一般民众使其铤而走险、酿成革命，也不抑制贤者使其不得发挥专长而让愚昧群众居于主导，最好“贤能导引于上，群生安息于下”。^② 他认为，国家、社会在这种状态下可以取得进步。

张东荪还说，政治上要重视民众的立场，等于“认人类智能可以齐一，人类待遇可以平等”，将抹杀人们在职责、作用方面的差异，其结果，人们将陷入“皆具同等之智能，不必有殊特之技术”的状态，难期有所进步。^③

与此相反，贤人政治则承认人的差异为“个性”，而该个性正是文化和文明的起源。张东荪因此称颂贤人政治的价值，并基于此认识认为，在贤人政治之下，国家、社会反映出差异，由“多方面”组成，要求“人类各展其个性之特长，以当社会之一面”并力图实现之。其结果，国家和社会整体进步可期。^④

当然，为抑制一般民众复杂多样的思想，使其不至于作为离心力而

① 张东荪：《贤人政治》，《东方杂志》第14卷第11号，1917年11月15日，第4页。在1919年以后的中国，勒庞的见解经常被引用。详见虾名良亮《中国民国时期大众论的意义》，《中国哲学研究》第7号，1993年12月。另，“勒庞”，张东荪作“黎朋”。

② 张东荪：《贤人政治》，《东方杂志》第14卷第11号，1917年11月15日，第4、34页。

③ 张东荪：《贤人政治》，《东方杂志》第14卷第11号，1917年11月15日，第10页。

④ 张东荪：《贤人政治》，《东方杂志》第14卷第11号，1917年11月15日，第11页。

破坏统治稳定，并使国家获得发展，贤人也须发挥必要的向心力作用。但应该看到，这种向心力极少抑制色彩，且如前所述，具有充分考虑不同个性的特点。张东荪在口称“向心力”、“离心力”的同时，再次提及白赆士，即为此点之明证。因此，可以说，贤人政治也始终有“政力向背之理”贯彻其中。

但是，张东荪寄予如此厚望的贤人政治，是否含有走向专制的危险？又或者，少数优秀人物主导的政治是否会失去控制？

如上述考察已经明确，无论主导专制的是野心家个人还是多数人，因专制而导致一元性、强制性的向心力过于强大，都是张东荪所反对的。但是，他认为，贤人政治由于考虑到了离心力、尊重个性，绝无因向心力不受制约地增强而导致专制的可能。倒不如说，贤人政治与专制是水火不相容的。

如此说来，贤人政治岂非在很大程度上依靠贤人自律、自制才能成立？张东荪在此处引入了一般民众的作用。

贤人政治也要求“人民必盖有辨别贤不肖之识力”。因为，贤人须由一般民众通过选举选出。张东荪虽然所论不多，但他似乎把一般民众实行选举当作监督贤人的手段。尽管张东荪对一般民众评价极低，但在他的意识里，一般民众并非完全被动，甚至期待他们能够发挥能动作用。换言之，贤人政治也赋予一般民众以重要作用。就此点而言，应该说，在张东荪看来，野心家个人主导的专制及“殊为劣钝，常激易蔽”的“暴民专制”等，和贤人政治之间存在相当距离。^①

但是，张东荪虽然承认政治进步须依靠讨论，但又说“庶人不议者，是贤能主义之精神也”，“讨论之事，仍属少数之贤者。若广为开放，必流为极议，是无益而有损也”，认为只有贤人才有资格参与讨论。可见，张东荪对一般民众仍抱持冷淡、警惕的态度。^②或许是这样

^① 张东荪：《贤人政治》，《东方杂志》第14卷第11号，1917年11月15日，第43页。

^② 张东荪：《贤人政治》，《东方杂志》第14卷第11号，1917年11月15日，第43页。

态度的反映，他早就关注能够辨别贤愚的一般民众之外的另一类人。此即“第三者”。

所谓“第三者”，是与政府、政党都保持距离因而拥有“独立之政治人格”、“深明事理之少数国民”。张东荪希望这样的人广泛分布各界以对执政者形成制约。^① 自称“吾以为吾人身居言论界”的张东荪，^② 此后即站在“第三者”立场，为使政治走上正轨而努力确立“独立之言论”，并以之监督权力以免其失去控制。

如上结构的贤人政治对中国的现状有何意义，张东荪未做详论。但该时期发表《贤人政治》一文，应有一定意图。

在张东荪发表《贤人政治》之前，军政府大元帅孙中山曾发表大元帅令，指责北京政府尤其是段祺瑞藐视国会、企图实行“武力专制”。^③

孙中山称“今改共和，专尊民意，民意之不可抗，有过于君权之莫敢违”。亦即，国会代表“民意”是孙指责段藐视国会的根据。在孙中山看来，体现民意的国会“为全国人民之代表，国会曰可，即主权者之所可，国会曰否，即主权者之所否。行政机关及一般军人，惟有绝对服从，断无非法干涉之余地”；可是，段祺瑞、“多数叛逆军人”及之前的袁世凯，受梁启超、汤化龙等“少数奸人”的“邪说”蛊惑，一直以约法和国会不健全为口实藐视国会、蹂躏民意和人民主权。孙中山并主张复活约法、重开国会以恢复人民主权。

张东荪曾批判帝制，故无疑也以民意及人民主权为政治正统性的依据而予以尊重。但从《贤人政治》可知，他十分审慎地不把此态度直接反映在对现实政治的论述之中。

“贤人政治”的基调，是对“多数”者即一般民众的意志被直接带

^① 张东荪：《昵敌与第三者之责任》，《中华杂志》第1卷第8号，1914年8月1日，第5~6页。

^② 张东荪：《言论之道德》，《中华杂志》第1卷第3号，1914年5月16日，第3页。

^③ 《军政府公报》第10号，1917年10月1日，第2页。

人政治的警惕。张东荪的主张也是这种警惕态度的反映，即经选举而成为“代表者”的贤人，没有必要“一举一动”都符合“被代表者”即一般民众的意志。张东荪的真实立场是，贤人具有“自由意思”，“其自身对于行为不行为，负固有之责任，独立而判断是非，辨别善恶，于一事焉，信其善，则本于固有之职权与责任，当毅然行之”。^①这一立场，与把国会和主权者即人民的意志等而视之，并要求行政机关和军人对其绝对服从的孙中山显然不同。不妨说，孙中山的论述是明确以民意及人民主权为目标，而张东荪的目的则主要在于防止民意和人民主权失去控制。

有鉴于此，或可做如下推断：张东荪在该时期发表《贤人政治》，应是为牵制军政府而钳制孙中山所代表的政治主张。^②张东荪肯定不希望较为急进的军政府公然以民意、人民主权为旗号影响政治。只不过，若说贤人政治是专为抑制军政府而提出，也不尽然。因为，张东荪说，贤人主导政治的设想“乃著者十年来思想上之产物也”，表示他早就有类似见解，^③而且此后他也继续进行相关思考。

《贤人政治》对内阁制、议会制和联邦制未做详细论述，因此，张东荪如何设计贤人政治与这些制度的关系不得而知。张东荪不大可能已放弃追求这些制度，但或许认为在南北政府对峙、政治日趋混乱的形势下，更重要的是提出贤人政治的见解以供讨论，而非继续详谈制度。

至此，“贤人政治”似乎与梁启超曾经主张的“君子”政治十分接近，但实际上二者仍有不小距离。梁启超将全部希望寄托于君子，而张东荪则让一般民众也承担选举贤人的责任；梁启超大幅限制讨论政治的机会，而张东荪则重视“第三者”言论的意义，试图借助这些言论使

① 张东荪：《贤人政治》，《东方杂志》第14卷第11号，1917年11月15日，第4~5页。

② 侯智指出，“贤人政治”带有谄媚国民党统治当局的性质，但此解释不无勉强。因为，张东荪当时及此后都对国民党抱持警惕态度。侯智：《张东荪政治理想研究》，第93页。

③ 张东荪：《贤人政治》，《东方杂志》第14卷第11号，1917年11月15日，第44页。

政治走上正轨。

《贤人政治》发表后，在南北对峙不见改善的形势下，张东荪不仅批评军政府，对北京政府也越来越不满。此期间，他仍未更深入地论述内阁制和议会制；对于联邦制，他更是消极地说，不能剪除腐败官兵而谈论联邦制，则“犹如高谈月宫故事”，^①表示实现的可能性不大。张东荪似已感到，中国政治已走入迷途，连经过详细论证而形成的联邦制也已没有必要再提。在这种情况下，张东荪为改善局面而再度提出的是“第三者”，并且其论述充满极大期望。^②而他本人也作为“第三者”之一，继续思考中国应建立怎样的政治形态。

小 结

中华民国建立后即成立国会，并试图制定正式宪法。在这种形势下，张东荪主张由以议会为基础的内阁建立强有力政府，以之克服立法权和行政权之间的隔绝并主导政治。在这条道路被袁世凯斩断之后，张东荪受章士钊启发，又设想根据“政力向背之理”，充分发挥联邦制的优点实现中国的整合。

在这一构想中，张东荪强调应以符合中国国情的方式抑制恣意发动高压权力即专制，同时谋求整合和发展国家及社会。后来袁世凯病死，政治更加混乱，张东荪于是主张只有贤人政治才能尊重人们的个性及社会的多样价值，并促进其进步。与此同时，他对内阁制、议会制、联邦制的具体论述却相应地退至幕后。这或许是因为，在张东荪看来，在南北分裂、国会不能发挥作用的形势下，详细探讨此类制度已没有多大意义。

^① 东荪：《封建》，《时事新报》1918年2月4日。

^② 东荪：《第三者发言之必要（一）》、《第三者发言之必要（二）》、《第三者发言之必要（三）》，《时事新报》1918年10月6日、7日、9日。

如上所述，张东荪对政治的思考在不同时期是有所变化的。但也并非仅是被动地因应形势变化。因为，在国会停顿后，张东荪对“政力向背之理”的尊重从未变化，而且其后也是他讨论政治的基调。

因此，本书第五章将关注张东荪在 1920 年前后丰富的言论活动，以考察这种尊重的具体体现，以及他所描绘的理想政治形态。

第五章 直面社会主义

——中国社会主义论战与张东荪

前 言

如第四章所论及，1917年，张东荪成为上海的日报《时事新报》的主笔。该报前身是1907年创刊于上海的日报《时事报》等，1911年改名《时事新报》。民国建立后，该报逐渐成为进步党及研究系的言论机关。张东荪是接任盟友张君勱任该报主笔的，而张君勱也是研究系成员之一。1919年，张东荪在供职《时事新报》的同时，在梁启超等人的支持下，于上海创办了《解放与改造》，运用平易文体撰写文章，拓展了言论活动的空间。

学术界近年开始关注研究系在新文化运动中的作用，强调研究系事实上对运动的发展发挥过极大作用；还有学者指出，在运动过程中，研究系与其他知识分子党派缓和了紧张关系。比如，研究系与五四时期中国的代表性学生团体新潮社、少年中国学会等曾有密切关系，^①与已成为中国国民党机关报的《民国日报》之间也存在一定合作关系，^②这些

① 吴静：《新文化运动在江南的传承——〈学灯〉社会关系分析》，《国际新闻界》2010年第9期。

② 彭鹏：《研究系与五四时期新文化运动——以1920年前后为中心》，第64~65页。

事实都受到重视。

这其中，张东荪的活动也引人注目，而尤其重要的是创办《时事新报》副刊《学灯》。

《学灯》创刊时，张东荪曾写道：“方今社会为嫖赌之风所掩，政治为私欲之毒所中，吾侪几无一席之地，可以容身。与其与人角逐，毋宁自辟天地。此学灯一栏之由立也。”^①可见张东荪认为中国正处于混沌塞滞状态，试图通过开辟新的言论空间打破这种状态。

《学灯》的编辑工作不久后由后来分别成为著名美学家和哲学家的宗白华、李石岑接手，并大量刊载后来的中国知识界领袖人物如郭沫若、萨孟武、张闻天等的文章。张东荪也多次撰稿，并在该报“通讯”栏与其他撰稿人频频展开讨论，深化了思考。换言之，《学灯》具有与本书第一、二章提及的《独立周报》之“投函”栏、《甲寅杂志》之“投讯”栏一样的作用，而张东荪在其中发挥过较大作用。

张东荪还曾设法为《学灯》延揽人才，如在《学灯》上为尚志学会、共学会出版译作进行过斡旋等。^②这些努力似支持了《学灯》的发

^① 张东荪：《学灯宣言》，《时事新报》副刊《学灯》1918年3月4日。

^② 张东荪曾试图通过《学灯》邀集外国名著译稿并将其作为尚志学会、共学社的丛书出版。如他曾致信沈雁冰（后来的茅盾）说：“译稿都收到了。尼采的书我也想介绍一二，只恨没有工夫，今天先生译了，实在是好的狠。如能全部译完，尚志学会大约可以收稿。”（“通讯”，《学灯》1919年10月14日）张东荪可能曾收到沈雁冰寄来的部分尼采著作译稿，读后回信鼓励沈完成全译。郭沫若也曾有如下回忆：“折回福冈时（1920年）七月十九日，就在那天，我意外地接到了一封张东荪的来信。张东荪是当时的《时事新报》的主笔。信里说他们有几位同志，组织了一个共学社，打算介绍海外的名著。《浮士德》正是名著之一，因我曾零碎地翻译过一些，他便劝诱我从事全译。条件在《时事新报》上有广告登着，售稿或版税都听随自便。我得到这封信时异常高兴，安娜不用说也喜出望外。”（郭沫若：《沫若文集》第7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58，第65页）虽说是翻译，但冠以自己姓名的书能够出版，而且还可得到稿费，这样的条件应能吸引不少年轻人。尚志学会是以籍忠寅等曾留学日本的立宪派人士为核心于1911年成立的，1918年后正式开始翻译、出版外国名著。与共学社的共学社丛书一样，尚志学会的成果是也由商务印书馆出版尚志学会丛书。请参阅彭鹏《研究系与五四时期新文化运动——以1920年前后为中心》，第88~89页。

展。如当时有人评论说：“五四运动发生，那手足灵活的张东荪，就极力联络学界，用重价报酬投稿人。于是乎《学灯》就益发生色。”^①

张东荪在《学灯》上的活动近年受到学术界关注，被认为是推动新文化运动的功臣之一，对其研究今后或将更加深入。但不可忽视的是，该时期的张东荪在不断思考中国政治理想形态时，曾引入新思潮如社会主义等要素，而这样的思考曾与其他知识分子发生过冲突。因此，本章的考察将关注集中反映张东荪思考特点的中国社会主义论战，以及其中曾发生怎样的摩擦。

中国社会主义论战，起于张东荪1920年11月6日发表在《时事新报》上的《由内地旅行而得之又一教训》一文（下文简称《又一教训》）。当时知识阶层正在向中国介绍马克思主义，而该文在知识阶层中激起波澜，从而引发了争论。此即所谓“中国社会主义论战”。

不少学者认为，以张东荪为一方当事人的社会主义论战对理解社会主义在中国如何传播具有重大意义，并对其进行研究，也有相关资料集出版。^②

关于该论战，既有研究关注的论点大体是苏俄式社会主义能否马上移植到中国，并重视张东荪须首先进入资本主义阶段，而后方能实现社会主义的主张。而关于中国应实行怎样的社会主义，既有研究则在考察张东荪与陈独秀等人的论战时，就张的观点——中国应该实行的是诞

① 王无为：《各地文化运动的调查——批评（中）（一）上海报界的文化运动》，《新人》1920年第5期，第1页。

② 主要论文、专著等如下。丸山松幸：《中国早期社会主义者在社会主义论战中的思想》，《关西大学文学论集》第17卷第4号，1968年1月；后藤延子：《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以社会主义论战为中心》，《历史评论》第399期，1983年7月；蔡国裕：《一九二〇年代初期中国社会主义论战》，台湾商务印书馆，1988。另，下述张东荪研究也论及社会主义论战。左玉河：《张东荪传》；Edmund S. K. Fung, "Socialism, Capitalism, and Democracy in Republican China: The Thought of Zhang Dongsun," *Modern China*, Vol. 28, No. 4 (2002)；戴晴：《在如来佛掌中——张东荪和他的时代》。相关资料集有新青年社编辑部编辑《社会主义讨论集》，新青年社，1922；钟离蒙、杨风麟主编《社会主义论战》，《中国现代哲学史资料汇编》第1集第3册，辽宁大学哲学系，1981；等等。

生、发展于英国的基尔特社会主义，而非苏俄式的布尔什维克主义——进行了解读。

然而，尚有问题需进一步探讨。首先是，张东荪为何反对苏俄式社会主义。对此，既有研究提出中国与俄国国情不同等原因，^①但除此之外还有对张东荪的思想具有重要意义的其他理由。本章将首先阐明此点，以求详细、准确地理解张东荪的思想。其次是，既有研究无一例外地认为，张东荪在论战中受到批判，是因为他对社会主义的理解与其批判者们不同。这种看法大体无误，却忽视了一个方面，即对张东荪的许多批判源自对其立场不认可。亦即，论战中的张东荪没有被视作思想家，而是被看作政客。换言之，对张东荪的批判，相当部分针对的是其政治倾向及人格，而非其主张本身。关于此点，本章将以此前未受关注的基尔特社会主义的赞成者对张东荪的批判为线索进行考察。通过以上探讨，张东荪在该时期描绘的中国的理想政治形态应可得到呈现。

一 中国社会主义论战的展开

1. 作为最终目标的社会主义

关于张东荪在中国社会主义论战中的主张及其所受的批判，已有学者予以考察。但该问题对本章课题较为重要，故此处再做整理。

首先值得注意的是，在论战的导火索《又一教训》发表之前，张东荪对社会主义持有怎样的见解。

1919年，在发表于《解放与改造》创刊号上的《第三种文明》中，张东荪主张中国应努力实现的不是以宗教为基调的“第一种文明”，也不是以个人主义、国家主义、资本主义为基调的“第二种文

^① 左玉河：《张东荪传》，第140页。

明”，而是以社会主义和世界主义为基调的“第三种文明”。张东荪判断，尽管中国尚未进入“第二种文明”，而西方世界已走向“第三种文明”，但中国也须顺应潮流直接实现“第三种文明”。^①

较之此判断，采取“我”与“客”对话的方式写成的《我们为什么要讲社会主义?》一文却慎重得多。^②张东荪在该文中表示，近代物质文明的发展带来贫富差距扩大，要解决此问题需要社会主义及社会革命。但他没忘追加这样的话：“社会主义一个名词包涵各种各派的社会主义”，“社会主义的定义”“各人不同”。那么，中国应追求实现怎样的社会主义?

张东荪断言，较之某些国家可以考虑选择怎样的社会主义“制度”，如国家社会主义的生产国有说、布尔什维克主义的无产者专制说、基尔特社会主义的国家基尔特说等，“中国今天尚没有到这个境地，用不着做具体的规划”。然后说，我们所主张的社会主义，既非基尔特社会主义，也非布尔什维克主义，更非国家社会主义，而是一个“浑朴的趋向”，但它却是“唯一的趋向”，并主张应向此趋向迈进。此论虽然比较慎重，但可看出他在该文中也提出社会主义的目标，并主张应努力实现之。实际上，他当时的主张也的确如此。

但是，世界著名的英国哲学家罗素访华后，张东荪的论调开始出现变化。准确地说，不管张东荪本人是否意识到这种变化，许多人认为他已经变化。而这种变化正是问题所在。

2. 《又一教训》发表之后

罗素应新学会——张东荪亦其成员之一——等团体的邀请于1920

^① 东荪：《第三种文明》，《解放与改造》第1卷第1、2号（合刊），1919年9月1日，第3~4页。

^② 东荪：《我们为什么要讲社会主义?》，《解放与改造》第1卷第7期，1919年12月1日。以下引用采自该期第4~5、11~12页。

年10月20日来到中国,^①首先在杭州、南京、湖南省等地巡回讲演。张东荪也与罗素同行,二人之间似有过较为深入的交流。

回到上海后,张东荪在《时事新报》上连续发表了两篇文章,即《由内地旅行而得之一教训》和《又一教训》。^②尤其在后一篇中,他描述了中国内地的状况,称其与上海这样的对外商埠完全不同,人们非常“贫乏”,甚至难以过上“人的生活”。

张东荪特别提到,要依据某一特定的主义来解决这种状况是不可能的,并举舒新城的见解为据称,在异常贫困的状态下本无资格谈论什么主义。^③张东荪说,要打破这种状况,唯一方法是“开发实业”以“增加富力”;还说,“罗素先生观察各地情形以后,他也说中国除了开发实业以外无以自立”,强调自己的主张与罗素一致。

对于《又一教训》,因憧憬列宁领导的苏俄而正在研究社会主义的李达、陈望道、邵力子等立即予以反驳。张东荪在文中并未明确否定中国需要社会主义,但李达等认为,既然否定所有“主义”的有效性,“无非是不讲社会主义去开发实业”。^④他们完全同意为增加富力而必须开发实业,但指出,开发实业而不依社会主义原则,只会产生剥削者和被剥削者,许多人仍然不能过上人的生活。^⑤

对上述批判,张东荪随即刊文详细解释《又一教训》的内容,进一步明确地提出了自己的立场。^⑥文中引用吴稚暉的话,即“人类止有两种,一种坐轿的,一种抬轿的”,称如果中国已如此,则提倡社会主

① 对罗素来华的详细分析,请参阅冯崇义《罗素与中国——西方思想在中国的一次经历》,三联书店,1994。

② 东荪:《由内地旅行而得之一教训》、《由内地旅行而得之又一教训》,《时事新报》1920年11月5日、6日。

③ 舒新城(1893~1960),湖南人,与张东荪关系密切,曾一同经营中国公学等。

④ 江春(李达):《张东荪现原形》,《民国日报》副刊《觉悟》1920年11月7日。

⑤ 力子(邵力子):《再评东荪君底“又一教训”》,《民国日报》副刊《觉悟》1920年11月8日。陈望道对张东荪的驳斥也持同样观点。望道(陈望道):《评东荪君底“又一教训”》,《民国日报》副刊《觉悟》1920年11月7日。

⑥ 东荪:《答高践四先生》,《时事新报》1920年11月13日。

义当无异议。但在他看来，中国尚未进到此一阶段。中国“尚有多数人求为抬轿的而不得者在焉”，即尚未实现充分雇用，还没有完全出现工人阶级。所以，在中国完全不存在资本家和工人之间出现阶级斗争的可能性。那是将来可能出现的问题，而现在需要的是通过开发实业救济“物质生活”，是“创造劳动”，而非“改良劳动”。谈到其方法，张东荪注意到中国的资本家，称中国资本家在外国资本家压迫下处境艰难，现在唯有支持他们，利用外国资本家之空隙“以开发事业”，别无他法。

对于张东荪的观点，正在上海主持中国共产党建党工作的陈独秀进行了反驳。首先须注意的是，二者辩论的前提并不相同。陈独秀说，“因资本主义生产制下，无论资本家是外国人，或是本国人，决能够使多数人‘都’得着人的生活”，彻底否定张东荪积极利用资本家的主张。然后依据熟知马克思学说的戴季陶的观点指出，资本家和资本并非一码事，开发实业需要的是资本，而获得资本不必依靠资本家、资本主义；进而主张像中国这样幼稚、没有组织的民族，处在政治、经济侵略日甚一日的情况下，要改变局面不能选择“渐进的进化（Evolution）”，而只能依靠“急进的革命（Revolution）”。^①但是，面对陈独秀的批判，张东荪没有改变立场，而是回应道，“实业发展不论何种方法总是增加富力及于一班人民。虽其分配的程度不同，然不能说只有资本家得利而贫民丝毫无所增”。^②并说，“要晓得工人受苦固然是事实，但直接受自资本家的很少很少，而通统是受自工头的”，“工头专门剥虐工人，以致工人道德坠落终年息业”，强调工人的困苦与资本家无关，认为造成问题的元凶是工头。

张东荪感到，中国尽管有资本家但劳动机会太少，于是建议为增加工人利益而实行“温情主义”，即号召资本家开办学校训练工人，以废

^① 独秀：《独秀复东荪先生底信》，《新青年》第8卷第4号，1920年12月1日，第19、23页。

^② 东荪：《现在与将来》，《改造》第3卷第4号，1920年12月15日，第29、32页。

除工头制、改善劳动条件等。他认为，“改良生活虽有种种的方法，然而因为必与取得教育相关总以平和的渐进的为佳”，明确表示应告别“急进的革命”。^①

关于此点，张东荪进一步提出“阶段论”，^②明言非经资本主义阶段不能演进到社会主义，而且该演进不可强行推动。他还把社会主义分作“学问上的社会主义”和“信仰上的社会主义”，称自己服膺“学问上的社会主义”，同时表示不满说，“信仰上的社会主义”和宗教一样，仅靠“热烈的感情”来维系；并感叹道，民国建立以来的社会主义只有“propaganda”四处流行，而未“像日本那样真面目的介绍，与学理上的商榷”。

张东荪虽未明言，但上述批判所针对的显系陈独秀等人。对张东荪而言，为把中国改造成苏俄那样的国家而立即发动革命，不过是没有“学理”根据的“感情”论而已。他似乎有意对这种激进的感情论浇冷水，称“赤化”的苏俄已经山穷水尽，它已不得不对资本主义让步，以便与各资本主义国家通商。他还悲观地预测并提醒道，若经过各国对中国“共管”的阶段，中国的资本家阶级不可能成长，迈进社会主义自不必说，连进至其前一阶段即资本主义也将面临极大制约。^③

关于何以需要“共管”，张东荪未做解释，其具体原因并不清楚。不过，他曾说，“中国的问题虽即是世界的问题，然不能即以中国为匙而解决世界问题之论，必定世界有变化，中国方能同时变化”，^④“人谓中国之问题即世界之问题，此言是也。此谓世界自解决其问题而能致影

① 东荪：《现在与将来》，《改造》第3卷第4号，1920年12月15日，第32~33页。

② 东荪：《一个申说》，《改造》第3卷第6号，1921年2月15日，第55~57页。

③ 当时在日本一直关注中国“共管”和赤化问题的是内藤湖南，其《支那的忠告者》一文曾预测说，在中国的政治、经济通过“共管”被改造之后，农民将站起来恢复“中国人的中国”（《大阪朝日新闻》1921年1月1日）。对此，张东荪称“觉得内藤的话确实不差”，同时认为若不能铲除“军阀”等，农民不可能站起来。东荪：《农民与中国之前途》，《时事新报》1921年1月7日。

④ 东荪：《一个申说》，《改造》第3卷第6号，1921年2月15日，第57页。

响于中国问题之解决，而非谓中国自解决其问题而能致影响于世界”，^①意即在当今的国际形势下，中国只是客体，而不可能是主体。他或许认为，在解决包括发展资本主义在内的一系列问题时，中国不可能发挥主导作用。

二 张东荪的社会主义论

1. 赞同基尔特社会主义

尽管对中国进至社会主义很悲观，但张东荪并未完全放弃实现社会主义，在他目光的尽头，最终目标依然是社会主义。但应该注意的是，他在社会主义论战中追求的社会主义，不是取范于苏俄的布尔什维克主义，而是发祥于英国的基尔特社会主义。张东荪在《一个申说》中曾谈到他取此立场的理由是，“现在各种社会主义都有缺点，不过在我看来，基尔特社会主义比较上最圆满罢了”，“大凡最晚出的比较上必是最圆满的。如基尔特社会主义最晚出的，所以他在比较上是最圆满的”。^②有学者曾指出，最新故而缺陷最少，就是张东荪赞同基尔特社会主义的理由。

在英国，提倡基尔特社会主义的学者不止一位，其主张各有不同。其中，张东荪强烈关注的似是基尔特社会主义的代表性理论家柯尔。他曾与吴献书合作将柯尔的 *Social Theory* (1920) 译作《社会论》出版(1922)。^③

如本书第三章所述，柯尔的基尔特社会主义论的要点有：尊重生产者、废除工资制度；将劳动工会等各生产者团体重组为“基尔特”，赋

^① 东荪：《再答颂华兄》，《时事新报》1920年11月21日。

^② 东荪：《一个申说》，《改造》第3卷第6号，1921年2月15日，第55页。

^③ 吴献书（1885～1944），知名英语教育家，曾长期执教于母校东吴大学。

予各基尔特以较大的自由裁量权限，重视其自主性；否定现有议会制度，引进职业代表民主主义；相对降低国家的地位及作用，期待基尔特和消费者团体及教育、公共卫生、文化等各有关团体依其功能开展自主性活动；等等。

既有研究未予充分注意的是，在上述与陈独秀展开论战的过程中，张东荪几乎未曾论及柯尔讨论的具体内容。这些内容他虽然赞成，^①却不是对陈独秀等进行反驳的主要论点。

张东荪在《一个申说》中还特别说，社会主义——包括基尔特社会主义在内——还处在“研究修正”过程，必须做进一步研究；^②关于其具体方法，他表示将翻译书籍，为人们做共同研究提供机会。该文还写道，中国原有的“同业公会”可用来实现基尔特社会主义；但他对“同业公会”或“行”、“会”等基尔特性质的组织所持态度实际上非常冷淡。他描述道，“中国的各种社会，所谓三百六十行，每行自成一个社会，这种社会有很大的排外性和垄断性，通通都是专制的组织”，提醒人们注意中国的“行”具有较强的排外、垄断性质。^③在此基础上还说，“中国这种畸形而兼幼稚的同业公会自然不能及同业公会的社会主义所主张万分之一”，^④认为中国的基尔特组织尚不成熟。

可见，张东荪虽然赞同基尔特社会主义，但在与陈独秀等论战时基本上没有论述其特点，对中国能否实现基尔特社会主义也持悲观态度。既然如此，他为何又要提出基尔特社会主义？

这种理论“最新故而最好”当然是其原因之一，而与推崇基尔特

① 比如，张东荪在《社会主义与中国》（《时事新报》1921年1月20日）一文中曾明确表示赞同柯尔的“职业国家论”。

② 东荪：《一个申说》，《改造》第3卷第6号，1921年2月15日，第55页。

③ 东荪：《职业自由的要求》，《解放与改造》第2卷第2号，1920年1月15日，第2页。

④ 东荪：《现在与将来》，《改造》第3卷第4号，1920年12月15日，第30页。“同业公会的社会主义”为张东荪翻译“基尔特社会主义”的术语。

社会主义的罗素有交流或为另一理由。罗素的《政治理想》(*Political Ideal*, 1917)在指出国家社会主义、工团主义(syndicalism)、无政府主义(anarchism)的缺陷的同时,曾赞赏基尔特社会主义是能够扩张人的“创造的冲动”、抑制“私有的冲动”的社会主义。张东荪曾撰文详细解说罗素该书,所以,他是了解罗素对基尔特社会主义的态度的。^①最后,基尔特社会主义作为最新的社会主义理论在英国乃至日本受到广泛支持,也应是其背景之一。^②

2. 反对布尔什维克主义

张东荪赞同基尔特社会主义的另一背景是,他对苏俄式社会主义即布尔什维克主义明确持反对态度。张东荪此时对布尔什维克的理解并不缜密,故其评价难免流于单纯。此处对其论据确认如下。

在反驳其论战对手时,张东荪对试图在中国实行“劳农主义”——苏俄实行的社会主义——的主张表示怀疑。^③其理由首先是,中国过于辽阔,不可能普遍实行某一主义,历史上也仅存在“各地自决”。他还解释说,受此影响,中国之人民历史上濡染于“无政府之惯习”,不适于依靠政治权力实行劳农主义,倒是“社会自动”——社会

① 东荪:《罗素尔的政治理想》,《解放与改造》第1卷第1、2号(合刊),1919年9月1日。张东荪说,罗素在《政治理想》中把人的冲动分作“私有的冲动”(possessive impulses)和“创造的冲动”(creative or constructive impulses);前者如追求财产,后者如追求科学及艺术表达。罗素提倡应最大限度地抑制前者并提高后者。他对国家社会主义、工团主义和无政府主义都持否定态度,认为国家社会主义不过集产而已,并不尊重国家内各团体;工团主义视各团体如主权国家,否定现有国家的作用,故难以调停团体间纠纷;无政府主义则连抑制“私有的冲动”的政治权力也予以否定。张东荪对此见解表示赞同。

② 《解放与改造》、《改造》曾多次刊文介绍日本的社会主义论,其中包括基尔特社会主义者室伏高信的观点,如室伏高信《工行社会主义之国家观》(周佛海译,《解放与改造》第2卷第10号,1920年5月15日)。张东荪比较关注日本的相关探讨,也曾注意到室伏的观点(东荪:《现在与将来》,《改造》第3卷第4号,1920年12月15日,第31页)。关于日本基尔特社会主义对中国的影响,请参阅本书“补论”一章。

③ 东荪:《答高践四先生》,《时事新报》1920年11月13日。

活动自动、人们生活自主而与国家无关——的现象较为明显，而这将与劳农主义的理念即“贫民专制”发生矛盾。也就是说，中国幅员辽阔及地方自决、社会自动的传统，与苏俄的重要理念即无产阶级专政互不相容。

中国因其特殊性不适于实施布尔什维克主义这一论据，既有研究也曾指出。不过，张东荪反对布尔什维克主义还有其他理由。

张东荪曾以列宁为例，称“民会的平民政治”（Soviet Democracy）要求人们服从体现多数者意志的特定个人的专断权利是“奇怪”的。^①他还认为，在“伦理”上，“自律”的确是重要的，但在“政治”上重要的是“他律”；既然人都有缺点，则“勿论何种人执政，都是要四围的人去督视的”。^②他对根本不承认此点的“民会的平民政治”，显然难以产生共鸣。

张东荪还对“过激主义”——具体地仍指布尔什维克主义——抱以强烈警惕，说“俄国过激主义的传染非常可怕”。^③因为，“过激主义以为凡是个人都是平等，所以只有一个阶级。因为这个缘故，要把资本家学者都变了工人”。

但是，张东荪说，“人类的平等不是地位平等，是机会平等。机会虽是平等，但是个人运用机会不同，自然有不平等的现象。若是勉强平等，这是违反自然，就是退化，不是进步了”，表示不赞成过激主义的主张。他还提出另一见解，即“我以为不能人人同在一个阶级，但是不许阶级的相隔太远，就是删去极端的两端，而留存其中间一段。不过在中间一段的当中还有种种小等差就是了”。亦即，他反对阶级差距扩大，同时认为强行缩小这种差距极其危险，对人的多样性表示尊重。他认为这种多样性可带来进步。

① 东荪：《指导竞争与运动》，《解放与改造》第1卷第1、2号（合刊），1919年9月1日，第72页。

② 东荪：《答若愚君》，《时事新报》1919年1月25日。

③ 东荪：《过激主义之预防策》，《时事新报》1919年1月23日。

如第四章所论，张东荪服膺“政力向背之理”，并因此早就表示“夫社会之所以成者，端赖相异互反之诸要素，诸势力，诸团体，互相调剂而成，必社会上各部分恒得平衡之局，则一切利益，不致为一势力所并吞，然后始终各得其所而相安也。故欲其得所，必自先保存各相异之势力始”。^①可见，张东荪的思想中早就蕴含对布尔什维克主义之类理念的反对因素。

加之，罗素的作用也不可忽视。罗素在抵达中国后不久进行的讲演中曾说，布尔什维克以残酷手段剥夺人们的言论、出版自由，这些残酷手段必将引起反抗，极易引发战争，提醒人们注意布尔什维克主义的危险性。^②而张东荪对罗素敬重有加，称“罗素先生的人格，我觉得真可佩服到百二十分了”，“他到中国以后零星讲演虽有好几次，他对于不十分研究的东西决不乱讲”，“他在俄国很受劳农政府的优待，但是他为真理的缘故他仍旧说劳农政府的办法是不合理的。他真是学者，真是有良心的学者”。^③可见，与罗素的交流促使张东荪明确了其否定布尔什维克主义的立场。

张东荪反对通过专断性权力强制实现平等这一点，由于他本人在与陈独秀的论战中未做明确论述而一直没有受到重视。但是，正是这点促使张东荪坚决拒绝布尔什维克主义。而在其他社会主义理论中，张东荪认为最好的是基尔特社会主义，并将其视作应该追求的理念。

张东荪具有上述结构的社会主义论曾受到激烈批判。那么，其他基尔特社会主义的赞成者对此评价如何？

① 张东荪：《读章秋桐政本论》，《正谊杂志》第1卷第4号，1914年4月15日，第4页。

② 《布尔什维克与世界政治——罗素在湖南讲演（李济民、杨文冕笔记）》，《民国日报》副刊《觉悟》1920年11月3日。

③ 东荪：《大家须切记罗素先生给我们的忠告》，《时事新报》1920年11月14日。

三 “非我族类”

——高一涵对张东荪的批判

在1920年前后的中国，基尔特社会主义作为社会主义的形态之一受到关注，不少相关文章见诸报刊。张东荪主编的《解放与改造》无疑是这些刊物的核心之一。此处先就其他刊物所刊文章做一探讨。^①

比如，程振基对苏俄式社会主义抱有强烈警惕，指出“劳农主义”的缺陷是通过“贫民专制”剥夺个人自由发挥其特性的根据；并表示，“我深信基尔特社会主义最能促进我国的工业，而且此种主义容易推行，不致引起绝大的纷争”。程振基并不掩饰他与张东荪立场相近，称“东荪君亦是笃信基尔特社会主义之一人”；但又特意说，“他与我的意见不同之点，即在于推行这主义的时期”，“我以为现在必须打破资本主义而以此主义代之”，以示与张东荪有别。其论据是，“开发实业，只须资本，不必须资本家”，“虽无资本家（私有）而有资本（共有）亦可以开发实业”。^②这实际上与陈独秀相似。

在提倡基尔特社会主义的人物中，尤其引人注目的是高一涵。与张东荪一样，高一涵也曾专门著文解说罗素的思想，并翻译过柯尔的文章。^③高

① 张东荪曾主要在《解放与改造》及其后的《改造》上发表其社会主义论，但除张东荪外，如梁启超、蓝公武、蒋方震等研究系人士也在此二刊物上发表有关社会主义的见解。关于这些人的观点，请参阅蔡国裕《一九二〇年代初期中国社会主义论战》，第146~262页。

② 程振基：《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评论之评论》第3号，1921年3月21日，第4、6页。程振基（1891~1940），安徽人，曾发表《英国劳动组合及其最近的趋势》（《新青年》第7卷第6期，1920年5月1日）等文，似对曾留学的英国的工人状况比较了解。

③ 高一涵：《罗素的社会哲学》，《新青年》第7卷第5号，1920年4月1日；柯尔（G. D. H. Cole）：《废止工钱制度》（高一涵译），《新青年》第8卷第6号，1921年4月1日。

高一涵认为，中国当然需要张东荪主张的开发实业、增强富力，但同时论道，“我们现在明明看见资本主义在历史的经验上发见出来种种弊害，又明明看见社会主义现在正在针对这种弊害下药医治。我们不问是认定中国现在已经中了资本主义的病症，或认定还没有中了资本主义的病症，都应该用社会主义的方法来医治或先是预防的”。他还基于和陈独秀同样的根据说，在开发实业、增强富力的过程中，“只要得资本，不要得资本家，更不要提倡资本主义”，并明确针对张东荪断言，不需要经过资本主义阶段。^①

高一涵尽管与张东荪一样赞同基尔特社会主义，关心和思考的问题也相似，却对张东荪加以批判。之所以如此，其原因当然是不赞成张东荪的“阶段论”。但除此之外，还有一个事实不可忽视，即他早就从另外观点对张东荪甚为不满。在上述对张东荪的批判之前，高一涵在致胡适的私人信件中谈到张东荪给罗家伦的信，曾以非常辛辣的语气称张东荪“非我族类”。^②

《新潮》的核心人物之一罗家伦曾撰文评说《解放与改造》，张东荪致罗家伦信即对罗文的答复。^③ 罗家伦详细指出张东荪《罗素尔的政治理想》一文中书名及翻译错误，而张东荪则反驳说，“思想的误会和书名的误会完全两事”，“不能说使人对于书名易生误会，便是使人对于思想易生误会”。^④ 实际上，罗家伦指出的仅是翻译错误，并未说张东荪的思想存在问题。自己的文章被人指出错误，张东荪或感到不快，但的确显得缺乏雅量。

然而，张东荪似乎怒气难消，其反驳矛头竟指向别处。他对季融五的观点——“吾所以主张不但政法经济方面，不要有包办一切的托拉

① 高一涵：《关于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的争论的我见》，《评论之评论》第3号，1921年3月21日，第24~25页。

② 耿云志主编《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第31册，黄山书社，1994，第182页。张东荪致罗家伦信载于《时事新报》副刊《学灯》“通讯”，1920年1月24日。

③ 志希（罗家伦）：《解放与改造》，《新潮》第2卷第2号，1919年12月1日。

④ 《时事新报》副刊《学灯》“通讯”，1920年1月24日。

斯，就是学术思想方面，也不要专制魔王出现”——表示赞同，说“我听见有人说现在有专卖新思潮的真正老店，挂起‘止此一家并无分出’和‘认明招牌严防假冒’的招牌”，主张必须铲除这种“误解”以发展新思潮。^①

此话无疑也是针对由北京大学学生创办、罗家伦亦其成员之一的《新潮》杂志。因为，与罗家伦同为《新潮》核心人物之一的傅斯年，曾围绕如何对待新思潮与张东荪进行过辩论。

傅斯年主张，“中国是有历史文化的国家，在中国提倡新思想、新文艺、新道德，处处和旧有的冲突”，因此，“我们应当一方面从创造新思想、新文艺、新道德着手，一方面应当发表破坏旧有的主义”，^②即应同时致力于创造和破坏。对此，张东荪表示反对，其理由是“我们若认定中国今天既需要新道德、新思想、新文艺，我们就该尽量充分地把他输入，不要与那旧道德、旧思想、旧文艺挑战。因为他自然而然的会消灭的”。^③

张东荪批判“新青年一流”说，“好像他们天天对于穿旧衣的人，用一种打骂的手段，教他说去这旧衣，但是他们却不去制一个新衣来给人穿”，并指责说，“旧思想的破坏与新思想的传播是两桩事情，若拿破坏旧思想就当作传入新思想，这便大错了”。^④因为，他认为新思想若得到宣传和引进，旧思想自然会消失，故不应着力于“破坏”旧思想，而应全力“建设”新思想。^⑤

或许，在张东荪看来，《新潮》等“新青年一流”否定旧思想、提倡新思想往往带有太强的排他性和强制性，故而难以容忍，所以才形容其为“专制魔王”、“专卖”。对青年不满于现状，他表示理解，但同时

① 《时事新报》副刊《学灯》“通讯”，1920年1月24日。季融五（1878~1932），江苏人，因致力于妇女教育而有名。

② 孟真（傅斯年）：《破坏》，《新潮》第1卷第2号，1919年2月1日，第351页。

③ 东荪：《破坏与建设是一不是二》，《时事新报》1919年2月6日。

④ 东荪：《〈新潮〉杂评（续）》，《时事新报》1919年1月22日。

⑤ 东荪：《破坏与建设是一不是二》，《时事新报》1919年2月6日。

认为青年们对新学说不加批判地接受也是问题，他称之为“思想中毒”，并警告说，“不可在破坏旧偶像以后，仍旧跪在新偶像面前”。^①显然，这里也可见他对具有排他性、强制性的布尔什维克主义保持警惕，以及本书第四章探讨的“政力向背之理”的影响。尽管他没有使用“政力向背之理”进行表述，但其核心即拒绝强制性、尊重差异性的意识依然存在。

但是，曾参与《新潮》杂志的前身《新青年》的编辑，并作为北京大学的教员与年轻人密切接触的高一涵，却不能原谅张东荪指称《新潮》“专卖”新思潮，对张东荪拒绝坦率接受罗家伦的修改意见并转而批判《新潮》，或许也感到反感。这些应该都是高一涵不赞同张东荪的基尔特社会主义论的重要原因。

四 被监督的监督者

除高一涵外，当时对张东荪表示不满、予以批判的还有不少，这也是不容忽视的事实。

张东荪不止一次地公开宣称，“我也是立誓不入政界的人”，^②“决不能因人之以党排我，我遂以党拒人也，则我仍唯本其素志，以不党迎

① 东荪：《思想中毒与批判的批判》，《时事新报》1920年1月8日。张东荪在该时期对社会进化的论述是，社会进化与生物进化一样，乃因突然变异而发生。这是针对章士钊的见解——社会进化是在新与旧同时存在的状态下渐进性地发生的——提出的反对观点（关于此点，请参阅钱屋一《章士钊与近代中国政治史研究》，第262～265页）。对《新潮》的批判和对章士钊的批判看似矛盾，张东荪怎样弥合该矛盾不详。但在对章士钊的批判方面，张的思想后来并未得到深化；且如序章所述，张东荪此后一直对章士钊评价颇高，故他们对进化论理解的差异，对张东荪而言或许并非重要问题。关于张、章二人的见解，请参阅下列各文。东荪：《突变与潜变》，《时事新报》1919年10月1日；东荪：《答章行严君》，《时事新报》1919年10月12日；章士钊：《新时代之青年》，《东方杂志》第16卷第11号，1919年11月15日。另，《新时代之青年》为同年9月所做讲演的记录。

② 东荪：《答李仪宾》，《时事新报》1919年8月17日。

人而已”，^①“盖我早宣言与现实政治无关”，^②表明其与现实的政治、党派保持距离，以超然姿态进行言论活动的信念。

张东荪上述表态的背景是，他对所有事情或被与政治相关联，或被集于政治权力之下十分警惕。他曾明言，“可听政治以外者自由发展，因政治以外者之自由发展，并可逐渐使政治缩小”，“无论如何必使政治的权力在相当范围内，不可过大”。^③他或许也存有担心，即如果所有人都成为政治世界的居民，则人们的多样性将被削弱，人们的进步将受到阻碍。

为缩小政治、将政治权力限制在相应范围之内，张东荪将政治分作两个领域，即“执行政事”和“监督政治”，并称从事工、商、农、教育各业者应在政界之外对政治进行监督。^④张东荪还说，如他本人这样的新闻记者与“真正的人民”即从事工、商、农、教育各业者还不一样，带有“准政客”的性质，但也具有监督政治的责任，不应过度接近政治权力。^⑤可见，张东荪痛感必须与现实政治权力保持距离，以独立的立场监督政治，因而力戒向政治权力靠近。张东荪此处对新闻记者的定位，可以说是对本书第四章所述言论界“第三者”作用的继承和发展。

不过，张东荪的这一见解受到《民国日报》负责人叶楚伦的反驳。叶说，“你是个老记者，与政治生活里的人”，“做新闻记者的人，说绝对无政治意味，是辨煞没人信的”。^⑥张东荪并不认为政治没有意义，也承认新闻记者是“准政客”，所以，叶楚伦之评不见得恰当。不过，

① 东荪：《畛域》，《时事新报》1919年9月7日。

② 东荪：《我的非国会主义》，《时事新报》1920年2月29日。

③ 君劭（张君劭）、东荪：《中国之前途——德国乎？俄国乎？》，《解放与改造》第2卷第14号，1920年7月15日，第14页。引文部分出自张东荪。

④ 东荪：《不亲近政权》，《时事新报》1919年1月4日。

⑤ 东荪：《民治》，《时事新报》1919年1月3日。

⑥ 楚伦（叶楚伦）：《与张东荪书》，《民国日报》1920年7月21日。引文“与政治生活里的人”，原文多一“活”字。

张东荪的见解多含有对政治的批评和建议，却也是事实。而且，张东荪是研究系的言论机关《时事新报》、《解放与改造》的领军人物，也是众所周知。张东荪因此被视作研究系的核心人物，而叶楚伦对张东荪的批判，也应以此为前提加以解读。

问题在于，张东荪的批判者并不认为他与政治权力保持了适当距离，亦将他看成已经堕落的政客，而并不仅是“准政客”。而对张东荪持批判观点的并非仅叶楚伦一人。

比如，茅盾就曾指出，张东荪原来和陈独秀一样，显然倾向于唯物史观；他在《又一教训》中完全转变立场，是因为不能违背梁启超率领的研究系的方针，所谓在内地调查后得到了教训云云，不过掩人耳目而已。亦即，张东荪是在秉承研究系的意向行事。^①此外，胡适也提醒罗素来华时任其翻译的赵元任，不要被研究系领袖梁启超、张东荪利用来提高他们的声望。^②被如此看待的人物，即使宣称和任何党派没有关系，不管其本人意识如何，许多人也会认为不足为信。如此，试图与政界保持距离以监督政治的张东荪，却被众人视作政界人物，其言论、行为都被置于警惕和监督之下。

张东荪还曾说，“此后有教育事业可办，则拟专心于教育”，“否则译书著书，专研究一二门哲学，决不为政论，以不为社会运动，颇思静观世变也”。^③不过，如上所述，其翻译、著述已经招致批判，^④而其专

① 形天（茅盾）：《客座杂忆——〈新青年〉谈政治之前后》，《随笔》第1期，1941年9月5日，第39页。茅盾晚年的回忆仍持相同看法。茅盾：《五四时期老同志座谈会纪录》，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编《五四运动回忆录（续）》，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79，第9页。

② Chao Yuen - ren（赵元任），*Yuen Ren Chao's Autobiography: First 30 Years, 1892 - 1921, Life with Chaos, Vol. 2*, Spoken Language Services, 1975, p. 104. 赵所称“进步党”应指研究系。

③ 东荪：《答高践四先生》，《时事新报》1920年11月13日。

④ 附言之，柏格森的 *L'évolution créatrice*（1907）的汉译本《创化论》（1919），因译者是张东荪而为人所知，但也屡屡有人怀疑其译笔是否准确。如力子《译书的我见》，《民国日报》副刊《觉悟》1920年7月8日。

心于教育事业，也引发了不少矛盾和倾轧。

梁启超可谓张东荪之师。如本书第二章所述，梁在《大中华》杂志创刊时即表示，要献身于“社会事业”，尤其是“社会教育”。特别是在访问欧洲归来的1920年以后，梁通过发起共学社、讲学社，聘请名校教员，全力促进教育事业，其主要参与者之一即张东荪。^① 此项教育事业，目的无疑是通过普及教育而培养人才，但同时不可否认也带有提高本派影响的意图。至少，当时人们的确有此观感，判定其教育事业是为自己，并冷淡以对。而在《学灯》上与读者交流、为读者斡旋译著出版，也必有同样遭遇。

实际上，傅斯年曾说，有的朋友担心张东荪对北京大学抱有野心；^② 邵力子也据此警告张东荪不要招致此类怀疑。^③ 邵力子后来回忆道，“我还记得东荪君有志做北京大学的校长，也幸而未达目的，使其竟达，怕北京大校风潮早起”，指出所谓对北京大学的野心就是试图得到该大学校长职位。他还不客气地说，“东荪君想为教育界尽力，原是很好的事，只可惜他似有‘非校长不做’的样子，以致演出‘毫无经验，滥用权威’的恶果”，质疑张东荪进行教育事业的动机不纯。^④

基于上述各点，张东荪的言论早在《又一教训》发表前即已引起猜疑，随时受到批判也不奇怪。说到底，社会主义论战之发生，在一定程度上是起自对张东荪的猜疑，而非仅仅因为对社会主义的理解不同。

张东荪在《又一教训》发表后的言论，让人感到其立场转变得太突然，正如王光祈所明言，“近来由贤人政治而变为社会主义之某报记者，只往湖南一行又翩然而变更主张”。^⑤ 关于此一转变，邵力子曾说，“曾

① 具体情况请参阅丁文江、赵丰田编《梁启超年谱长编》，第925~926、944~946页。

② 傅斯年：《答时事新报记者》，《新潮》第1卷第3号，1919年3月。

③ 力子：《贫民性格与民意政治——驳张东荪君》，《民国日报》副刊《觉悟》1920年7月22日。

④ 力子：《中国公学风潮平议》，《民国日报》副刊《觉悟》1921年10月24日。

⑤ 王光祈：《政治活动与社会活动》，《少年中国》第3卷第8期，1922年3月，第11页。

经说明‘我们为什么讲社会主义’的张东荪，忽然说‘谈社会主义必定无结果’。这种转变，我们认为论坛上的大事件，不得不急忙出来辩正”，“东荪君果有良心上发为言论，便应堂堂正正地把所以要转变的理由明白答辩”，要求张东荪就其突然转变立场做出负责任的解释。^①可见，张东荪的批判者们不仅对其如何理解社会主义，还对其突然转变态度表示怀疑。然而，“东荪君竟全不理睬，这已使我们十分失望”，^②即张东荪的态度不能令人满意，论战也就未能平息。论战前即已存在的对张东荪的猜疑，对论战的发生及其过程都投下了浓重的阴影。

五 “怀疑”与“讨论”

面对严厉审视的目光，张东荪的态度又如何？他后来回忆当时的情景，并解释道，同样的社会主义，依国情不同，在英国是基尔特社会主义，在法国是工团主义，在俄国则是布尔什维克主义，所以“我该文说中国应该有中国的社会主义”，“我当时很忠告那些热心于社会主义的朋友，说社会主义不是不能实行于中国，只是必须有合乎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③

所谓该文，指《我们为什么要讲社会主义？》一文。张东荪在文中的确说过此话，同时认为中国尚不具备条件选择基于社会主义的制度；还预测说，较之其他国家，中国实现社会主义要困难得多。

张东荪在发表《又一教训》之后希望中国走进资本主义阶段，或许是为克服上述困难而提出的对策，而且后来他也从未否定中国将走向社会主义阶段。因此，张东荪或许并未意识到其在《又一教训》中突然转变了立场，甚至以为提出了实现社会主义的更具体、现实的途径。

^① 力子：《辩论者的态度》，《民国日报》副刊《觉悟》1920年11月23日。

^② 力子：《辩论者的态度》，《民国日报》副刊《觉悟》1920年11月23日。

^③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商务印书馆，1946，第150页。

只不过，他对众多质疑和批判并不介意，甚至表示欢迎说，“我作了一个小小的短评引起了无边的风浪，在我却是非常的荣幸，在社会也成了一个悬案”。^①

张东荪认为，阻碍人类进化的力量，第一是“强权的独断”，第二是“偏执的迷想”。并指出，与科学研究领域不同，在关涉权力的政治领域，这两种力量更强大。^②为打破这种力量以实现“政治进化”，他重视的是“怀疑”。比如，他认为个人主义、社会主义和无政府主义就是分别产生自对国家主义、个人主义和社会主义的“怀疑”。

在强调“怀疑”的重要性的同时，张东荪还受白芝浩《物理与政治》（*Physics and Politics*, 1872）的启发，提醒人们注意众人的“讨论”曾带动文明进步。白芝浩认为，“讨论”曾打破旧习、促进文明进步，^③张东荪对此表示赞同。他把自己的言论视作表达“怀疑”，同时也鼓励其他人“怀疑”，似乎认为如果“怀疑”能引起“讨论”，就是对政治的贡献。而对布尔什维克主义持反对态度，或许也是因其没有产生“怀疑”、“讨论”的余地。

但是，张东荪的言论并未能催生建设性讨论以促进政治进化。白芝浩在指出讨论的重要性时说，人的“偏执”（bigotry）是很顽固的，故要使讨论内容充实，“宽容”（tolerance）不可或缺。^④然而，不得不说，在张东荪与其批判者之间，几乎未曾产生、存在过“宽容”。因为，批判者们对于张东荪，往往不是先仔细探究其观点而后剖析其内容，而多是把讨论引向预先设定的结论。

当然，批判者们没有认真思考张东荪的观点，部分原因应归咎于张本人。尤其是，他标榜与任何党派都保持距离，却最终未能让人相信他

① 东荪：《一个申说》，《改造》第3卷第6号，1921年2月15日，第54页。

② 东荪：《政治上怀疑论之价值》，《时事新报》1919年2月4日。

③ Walter Bagehot, *Physics and Politics; Or Thoughts on the Application of the Principles of "Natural Selection" and "Inheritance" to Political Theory*, Beacon Press, 1956, pp. 115-118.

④ *Ibid.*, p. 120.

不是研究系之一员。这足以招致他人对其意图的怀疑，从而消减了人们抛弃先入之见缜密探讨其主张的意愿。^① 五四运动之后，张东荪曾感叹社会上弥漫着按自己的标准批判别人的“批判恐慌”。^② 但是，造成这种状况的部分重要原因在他自身。

不过，张东荪始终很乐观。比如，关于教育事业，他曾自豪地说，“总有人家来反对我，但是我从此去实做教育事业，我敢预料决无人家破坏我”，相信自己能够推进教育事业，而与所受批判无关。^③ 然而，如前所述，实际上他已与北京大学的学生发生过冲突。此外，张东荪自1921年参与经营中国公学后，曾为结束校内学潮而唤来警察，被认为是以“专制”手段对待体现“新文化”的学生，从而引起愤慨。^④ 所以，张东荪的教育事业绝非一帆风顺。张东荪对实现自己愿望持乐观态度，加上鼓励“怀疑”，似乎都减少了人们重新审视其本人讨论方式的机会，而最终未能打消人们对他的猜疑。

小 结

在《又一教训》发表约一年后，张东荪受柯尔及因否定国家主权的绝对性而闻名的法国法学家狄骥（Léon Duguit, 1859 - 1928）的启发，表示将秉持“政治的多元论”。^⑤ 他曾就此理论解释说，“不但现在新思想是反对一元论的，就以理性而讲，我们终以为在政治上决不容忍

① 张东荪晚年曾回忆说，他从未加入过进步党和研究系。但是，问题在于当时人们并不这样看待。关于该回忆，请参阅戴晴《在如来佛掌中——张东荪和他的时代》，第186~187页。

② 东荪：《批判与研究》，《时事新报》1920年11月2日。

③ 东荪：《各方面的实做》，《时事新报》1920年11月15日。

④ 《中国公学之风潮》，《民国日报》1921年10月13日。中国公学1906年创办于上海，该校因相关人中革命派较多、胡适也曾在此学习等而闻名。1917年曾停办，1919年重新开办后，研究系正式参与校务，张东荪任教务长，总揽该校实务。

⑤ 东荪：《政治的多元论》，《时事新报》1921年10月27日。

一种势力垄断一切，一种机关统御一切。我们并非惑于新潮，我们从良心上与理性上觉得在今天的中国非提倡政治的多元论不可。不单从地理上要分裂为联邦国，并且从职业上，要有纵的分立”。

如本章及本书第四章所探讨，立足于“政力向背之理”的张东荪，原本就主张尊重人的多样性，希冀有助于实现该主张的自由，并对过度集权保持警惕。因此，他提倡政治多元论亦属自然。由此，他再度重视议会的作用，希望通过议会吸取省以下各地方团体及各职业团体的意见，并调整其利害关系。^① 此时，降低国家主权的绝对地位、重视职业团体等中间团体的思潮在英国趋于高涨，日本也正在对其做认真的介绍和探讨。在这种世界潮流推动下，张东荪开始重新审视曾经放弃的有关引入联邦制的观点，并将其与基尔特社会主义结合起来再度加以提倡。

值得注意的是，同时期其他知识分子当然也已察觉到这一世界潮流，并发表过不少相关文章予以探讨。而尤为热心的，是留英回国学生主导的《太平洋》杂志，及以胡适和高一涵为核心的《努力周报》。^② 但是，在《太平洋》、《努力周报》等杂志上，几乎不见有文章以肯定态度提及张东荪的讨论。显然，对张东荪的猜疑和拒绝依然存在，并妨碍了人们对其政治主张产生广泛共鸣。

在这种情况下，张东荪于1924年辞去《时事新报》主笔之职，与此同时，其所撰写的政论文章似亦减少。^③ 但那只是暂时现象。

① 张东荪：《宪法上的议会问题》，《东方杂志》第19卷第21号，1922年11月10日。请一并参阅邓丽兰《西方思潮与民国宪政运动的演进》，第112~114页。

② 关于《太平洋》杂志呈现的观点，请参阅森川裕贯《〈太平洋〉杂志与和平梦想——五四前后的国内秩序论和国际秩序论》。《努力周报》所载相关论文有慰慈（张慰慈）《多元的主权论》，第19期，1922年9月10日；高一涵：《希望反对联邦论者注意最近的国家性质新论》，第37期，1923年1月14日；等等。

③ 左玉河：《张东荪传》，第96页。

第六章 民主与独裁论战中 张东荪的逻辑

前 言

在前一章探讨的时期以后，张东荪仍偶尔发表政论，但其目光似已主要转到文化、哲学问题。其间，他曾出版《人生观 ABC》、《新哲学丛书》等著作，还几次将相关论文投到《东方杂志》等发表。但是，1931年9月九一八事变爆发后，张东荪再次加强了对政治的关注。

九一八事变及翌年3月“满洲国”建立等日本的侵略行为，在中国被称为“国难”，引起人们强烈愤怒和深刻忧虑，同时也引发人们怀疑南京国民政府的统治存在问题。结果，中国再次被迫重新探讨并摸索如何重新建构其政治体制的形态。而对这一重新探讨和建构的过程，张东荪也曾积极参与。

在有关该过程的研究中，以曾经留学海外并获得博士学位的胡适、蒋廷黻、丁文江等于1932年创刊的《独立评论》为主要舞台、始于1933年下半年的所谓“民主与独裁论战”备受关注。这是为克服国难而挣扎的中国就应该实行民主统治还是独裁统治进

行探讨的一次论战，极富启发意义，曾吸引许多学者就其内涵进行考察。^①

不过，围绕民主统治和独裁统治的优劣及取舍，早在此次论战开始前即有人进行考察，论战过程中也绝非仅有《独立评论》开展有关讨论。对当时的知识分子而言，民主和独裁是最为引人关注的论点之一，《独立评论》以外的许多媒体也曾刊文探讨。近年也有详细研究此类探讨的成果陆续发表。^② 这些研究成果的产生，并不会降低《独立评论》在围绕民主与独裁的讨论中所发挥的作用，却充分表明当时讨论的状况极其复杂，不可能全部还原为《独立评论》。而这些复杂状况中的重要当事人之一就是张东荪。故本章将对讨论状况做整体概观，同时对张东荪的言论进行分析。

在本章所探讨的时期中，张东荪发表言论的媒体主要是1932年创刊于北平的《再生》（*The National Renaissance*）杂志。^③ 杂志名称的含义是，中华民族和中国正面临内忧外患、气息奄奄，但复活的潮流和运动并未息止，应据此谋求中国重生。^④

《再生》是1932年4月成立的国家社会党的机关杂志，担任稿件审查的张东荪和张君勱、负责编辑的罗隆基都是该党党员。张君勱曾在

① 代表性专著及论文如下。陈仪深：《〈独立评论〉的民主思想》，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89；章清：《“胡适派学人群”与现代中国自由主义》；张太原：《〈独立评论〉与20世纪30年代的政治思潮》；野村浩一：《近代中国“自由主义”的流变及其命运——以1930年代〈独立评论〉前的胡适为中心》。

② 如Edmund S. K. Fung, *In Search of Chinese Democracy: Civil Opposition in Nationalist China, 1929-1949*,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0；邓丽兰：《域外观念与本土政制变迁》，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3；魏万磊：《20世纪30年代“再生派”学人的民族复活话语》，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1；许小青：《〈时代公论〉与抗战前南北政治文化论争》，《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1年第3期。

③ 对《再生》的全面研究有魏万磊《20世纪30年代“再生派”学人的民族复活话语》。另，研究与该杂志关系密切的国家社会党的论文有周伟嘉《中间党派的战后设想与社会民主主义》，姬田光义编《战后中国国民政府史研究——1945~1949》，中央大学出版部，2001。

④ 张东荪：《再生杂志简则》。该文内容请参阅左玉河《张东荪传》，第292页。

早稻田大学、柏林大学学习，罗隆基也曾留学哥伦比亚大学及伦敦政治经济学院（LSE），他们在哲学、政治学方面都造诣颇深。其他主要撰稿人有文学家梁实秋、生物学家潘光旦、社会学家费孝通、哲学家牟宗三等，都是当时知识分子中的顶级人物。

他们都曾留学日本和欧美，尽管治学方向不同，但都拥有丰富的专业知识，且大部分以教授身份执教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燕京大学等名校，也是利用专业知识积极发表自己意见的言论界人士。张东荪也是拥有燕京大学教授头衔的哲学研究家，但他此后的活动并不仅限于学术研究，也曾对现实政治积极发言。

对该时期张东荪为数不多的研究认为，他曾为结束训政并将中国国民党引向抗日和民主政治而对国民党展开批判。^① 这一见解大体值得肯定，本章也将借鉴此观点，考察张东荪言论的内容。此外，还将就他发表这些言论的姿态进行探讨。因为，这对理解他该时期言论的特点十分重要。

一 关于“共赴国难”的讨论

九一八事变后，为应对国难，中国国民党于1932年4月邀集党内外人士召开了国难会议。但是，这次会议的议题不包括政治制度改革等，会上发言受到限制，故实际效果未如预期，引起极大失望。^② 但是，共赴国难的形势仍然存在。

比如，国难会议闭幕后，立法院院长孙科随即发表了《抗日救国

^① 左玉河：《张东荪传》，第284～327页。

^② 关于国难会议，请参阅斋藤俊博《“九·一八”时期报刊评论的复杂两义性——1932年平津主要报纸有关国难会议的政治评论》，《中国研究月报》第63卷第2号，2009年2月。

纲领草案》。^① 该草案内容是，“为集中民族力量，贯彻抗日救国之使命，于最近期间筹备宪政之开始”，“全国人民在不危害中华民国，不违反三民主义之原则下，皆得自由组织政治团体，参加政治”等。亦即广泛呼吁解除党禁，以逐步实现宪政。其目的是，在宪政框架下，允许民众参加政治，团结一致共赴国难。孙科后来也断续发表过类似内容的文章，人们逐渐认识到他是积极批判训政、呼吁尽早实行宪政的人物之一。^② 孙科的呼吁得到广泛赞同，也招致不少批判，使关于“共赴国难”的讨论再次活跃起来。

对孙科的主张加以强烈批判的是《时代公论》杂志，尤其是其主要撰稿人之一杨公达。该杂志主要创办人是在南京中央大学讲授法学、政治学的杨公达、梅思平、萨孟武等，1932年4月正式发行后，逐渐明确了其支持国民党尤其是蒋介石独裁政治的立场。^③

按理说，留法逾七年并取得博士学位的杨公达对宪政应有深刻认识。但是，或正因如此，他对在大部分人缺乏政治常识的中国立即实行欧美式宪政表示担心，认为“其结果不是受少数人的操纵，作为升官发财的工具，便是愈闹愈混乱”。^④ 也许他认为，民众无知，即使允许其参与政治也不会实现政治改良，无力监视政治人物，只可能被人利用。

但是，要求实施宪政的形势再次高涨却不容忽视。于是他提出设立国民代表大会以作为“民意代表机关”，试图以此替代尽早实施宪政。他主张该机关应独立于党治之外，期待其发挥“养成民主的势力”、“集中全国人才”、“调和各党各派的政权的哄斗”的作用，同时逐步加强对国民党党治的监视功能。^⑤

杨公达认为，“在朝的，太顾虑到事实，而忽于理论。在野的，太

① 《救国纲领草案》，《时事新报》1932年4月27日（4月25日发表）。

② 吴经熊、黄公觉：《中国制宪史》，商务印书馆，1937，第286~287页。

③ 关于《时代公论》，许小青《〈时代公论〉与抗战前南北政治文化论争》述之甚详。

④ 杨公达：《实现民主政治的途径》，《时代公论》第1号，1932年4月1日，第6页。

⑤ 杨公达：《折中主义与中国政治》，《时代公论》第3号，1932年5月15日，第19页。

喜欢唱高调，而忽于事实。这是政治界的普通现象，现在中国的情形，也就是如此”。面对这种情况，杨公达称他们自己是“折中派”。而他的建议也的确是“折中”方案：既不顽固坚持国民党党治，也试图回避不顾中国现实而过早地实施民主宪政。^①但是，杨公达不久后即抛弃了这个渐进的替代方案，重新提出了另一方案。

在转变之际，杨公达首先指出的问题是，政党运行有党魁行使巨大权限的“领袖本位制”和诸事需有复数实力党员会议的“行政合议制”两种方式，而国民党当下实行的是后者。因为，各国政党大都采用首领本位制，孙中山领导下的国民党也曾如此。所以，他主张现状不正常，为消除党内派系斗争，应重新实行首领本位制；^②经如此强化之后，国民党再对“共匪”施以剿伐以实现“安内”，将现政府改造为“强有力的政府”。^③

杨公达在自称“折中派”的时期曾经论述道，面对日本侵略，国内无暇内争，从而拒绝“革命主义的剧变”，主张发挥智慧实现“改良主义的渐变”。^④但他现在却转变态度，认同以武力讨伐“共匪”。如此转变，乃因希望国民党和政府在强有力领袖领导下更加强大。但如此一来，民众参与政治的选项几乎被彻底排除。

放弃“折中”的背景是其强烈的危机意识。杨公达说：“中国与日本，乃生死的对头，东三省问题，如同欧洲的巴尔干问题，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导火线。我推定第二次世界大战——这不是我一人的话——就在一九三六年前后，距现在不过几年的工夫，无疑地，中国将为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对象之一。”此言明确指出中国也将被卷入不久后爆发的

① 杨公达：《折中主义与中国政治》，《时代公论》第3号，1932年5月15日，第17～18页。

② 杨公达：《三论国民党的危机与自救》，《时代公论》第11号，1932年6月10日。

③ 杨公达讲，王士勉述《抗战的途径》，《时代公论》第27号，1932年9月30日，第15页。

④ 杨公达：《折中主义与中国政治》，《时代公论》第3号，1932年5月15日，第18页。

“第二次世界大战”，表达了他为应对战争必须马上将上述方针付诸实施的坚决态度。^①可见，除九一八事变外，杨公达的思考还受到世界战争爆发前国际形势的极大影响。出于这种危机意识，杨公达认为当下最重要的是强化政权，无知民众参与政治则是其障碍；而孙科的呼吁也绝无可能得到他的肯定和接受。

较之以杨公达为代表的《时代公论》的观点，《独立评论》的核心人物胡适对孙科提出结束训政、早开宪政抱有好感。他说，“我们不信‘宪政能救中国’，但我们深信宪政是引中国政治上轨道的一个较好的方法”，并基于此立场同样呼吁实施宪政。为此，他特别重视议会的作用。他以安徽省议会为例——该议会尽管腐败，但也曾对该省军阀倪嗣冲等提高盐价予以抵制，阻止其加重省民负担——表达了对议会的期望之殷；同时，对于《时代公论》对宪政不抱期望的立场，断定其为“悲观的论调”，并针对其展开了辩论。^②

二 民主政治之修正

1. 对“修正的民主政治”的期待

张东荪所参与的就是观点冲突如此激烈的论坛。他的思想详细反映在发表于《再生》创刊号的《我们所要说的话》等文中。

首先，张东荪强烈质疑国民党一直以来以人民程度过低而反对民主政治、试图将训政正当化的主张。他说，“就中国人民知识能力不及格

^① 杨公达讲，王士勉述《抗战的途径》、《时代公论》第27号，1932年9月30日，第16页。引文“这不是我一人的话”，原文无“是”字。梅思平也曾表示同样的危机意识。梅思平：《国防与内政——我们须有一贯的整个的国策》，《时代公论》第10号，1932年6月3日。

^② 胡适：《宪政问题》，《独立评论》第1期，1932年5月22日，第6页。关于《独立评论》所刊文章的立场，本章开头所举各专著、论文述之颇详。

来说，倘使为事实，则必是全国的人民都如此。决不能有一部分人民被训，另一部分人民能训”，认为根据是否加入国民党而把人民区分为施训方和受训方没有道理。而排除训政后剩下的就是民主政治，所以他说“无论如何，终不能不向民主政治而趋”，强烈呼吁必须将其付诸实施。^① 基于这一逻辑，杨公达试图通过实行领袖本位制建立国民党主导的独裁权力的路线，也被张东荪否定。^②

该文所称“民主政治的精神”，指“使国家的实际意思即完全等于人民的共同意思”。^③ 对张东荪而言，所谓政治必须能够反映、实现“民意”，所有政治制度都必须与这个意义上的民主政治的精神保持一致。

只不过，这些话表述的完全是“原则”，要将其在中国付诸“实施”，“当然必须看人民的程度而定其可以实现的量度”。也就是说，张东荪拒绝以人民程度低下为由而完全否定实现民主政治的理念，但也冷静地认识到，在具体实行时仍须考虑人民的程度。基于这一认识，他甚至说，“纵使降至五十分或四十分，却都不能说不是民主政治”。^④

那么，关于考虑人民的程度而具体实行民主政治，张东荪的见解又怎样？他首先探讨的是人民参政的权利，即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张东荪首先介绍了与自己相同的见解：“人民参政，原有天赋本

① 记者：《我们所要说的话》，《再生》第1卷第1期，1932年5月20日，第9~10页。该文篇幅较长，反映的是《再生》及国家社会党的政治目标，被认为是《再生》成员的共同见解，但执笔者是张东荪（左玉河：《张东荪传》，第293页；戴晴：《在如来佛掌中——张东荪和他的时代》，第2~3页）。另，张东荪在致郭湛波的信中说，“关于政治理论，鄙人一方面相信社会主义，一方面复坚信民主主义，其详见《再生杂志》创刊号第一篇”，承认《我们所要说的话》论述的是他本人的见解（郭湛波：《近五十年中国思想史》，人文书店，1936，第5页）。因此，该文无疑反映了张东荪的立场，对分析其思想十分重要。再，当时即已有人认认为该文出自张东荪之手（吕振羽：《评〈我们所要说的话〉并质张东荪君》，《对抗》第1期，1932年8月15日）。

② 东荪：《为国家计与为国民党计》，《再生》第1卷第6期，1932年10月20日。

③ 记者：《我们所要说的话》，《再生》第1卷第1期，1932年5月20日，第13页。

④ 记者：《我们所要说的话》，《再生》第1卷第1期，1932年5月20日，第10页。

能，无须训练。且从民主原理言，参政乃人民自然权利，非任何人所得而限制或剥夺之。夫政治者常识也。人类苟具相当智识，即有参政能力。故授与参政能力者，教育也。教育果能授人以思索及判断之方法，则凡出校门者，即可从政。是以教育程度为判定参政能力唯一之标准，舍此以外，不得再有任何限制。”^① 这是在确认参政权是人民固有的权利，同时表明对参政权之行使可按教育程度设置一定限制条件。

关于被选举权，张东荪特别指出，在决定乡、村、镇之代表的选举中，任何关心居住地区事务者都有权被选举；但在县选举中，被选举人须具备宪政知识，此点在省、国家层次之选举亦然。关于知识之有无，他称“只好以经验与学历为标准”，即在经验和学历方面达到一定程度者，即赋予其被选举权。换言之，衡量有无被选举权，其标准应依经验和学历决定。^②

张东荪这样明确设定限制，或因其认为当时的中国处于“非常时期”，而非正常时期；他说，“中国的今天简直等于英法各国大战时一样”。^③ 出于这种认识，他主张推进“有计划的”政治、经济、教育政策，并提高政治和行政效率。

他设想，此类政策的实际执行者应是拥有知识——来自经验和学历——的“专门家”。他说，“近世的科学发达到所有的知识都成为专门的，所有的技能都成为特长的了”；既如此，“须知此后的国家政务一天一天趋于专门”，“非有专门技能与知识不足担任”，则专家参与统治也就不可或缺。这种以专家介入其中为前提的民主政治，张东荪称为“修正的民主政治”，以示与“普通的民主政治”相区别。^④

专家应积极介入国家统治，或曰专家应参与政治的见解，在当时的

① 东荪：《“国民无罪”——评国民党内的宪政论》，《再生》第1卷第8期，1932年12月20日，第4页。引文原载发行于北平的日报《北平晨报》。

② 记者：《我们所要说的话》，《再生》第1卷第1期，1932年5月20日，第17页。

③ 东荪：《党的问题》，《再生》第1卷第3期，1932年7月2日，第5页。

④ 记者：《我们所要说的话》，《再生》第1卷第1期，1932年5月20日，第15~16页。

中国并不罕见，而是广泛存在的。^① 在此类见解中，不久即有蒋廷黻、丁文江等人的论调出现，即应重视专家介入国家统治，并否定民众参与政治以免其阻碍专家参政。^② 但是，张东荪的思路没有选择这个方向。他理解“普通的民主政治”、“诚有效率迟缓与力量分歧的弊病”，但仍彻底拥护和坚持民主政治的精神。^③ 因为，他认为如果采行“修正的民主政治”，这些弊病是可以克服的。

他在此处举出的实例是第一次世界大战时英国的“战时内阁”。此“战时内阁”，应指成立于1916年的戴维·劳合·乔治（David Lloyd George, 1863-1945）率领的联合内阁。张东荪认为，该内阁未流于专制、得以集合全国力量迅速而有效地执行政策，皆因其能立足于“民治主义（democracy）的真正精神”，并因而获得了民众支持。^④ 亦即，“政权的集中，换言之，即行政效率的加高，实在与民主政治根本上不相冲突”。^⑤ 在此范围内而言，民主政治之精神必须得到积极拥护。

不过，尽管说必须尊重民主政治之精神，但关于应如何吸取民众意愿并将其反映到政治上来，除实行选举外，张东荪几乎未做任何具体论述。如本书第四章所指出，张东荪曾经主张以联邦制重建中国，以使各省人民参与自治，谋求中国政治之改良；^⑥ 但此处他已不再积极探讨地方自治的可能性。另如本书第五章所述，张东荪曾对基于政治多元论的职业团体有所关注；但在这里，此论点也已不再出现。或许，处在

① 关于此点，请参阅邓丽兰《域外观念与本土政制变迁》，第242-277页。

② 关于对蒋廷黻和丁文江见解的详细探讨，下列论文可供参考。汤本国穗：《专家政治与争取民众——以蒋廷黻为中心》，《千叶大学法学论集》第8卷第4号，1994年4月，第27-57页；汤本国穗：《政治与专门性——以1930年代的丁文江为中心》，《现代中国》第68号，1994年7月，第87-97页。

③ 记者：《我们所要说的话》，《再生》第1卷第1期，1932年5月20日，第11页。

④ 有学者评价该内阁称，“仅有五名阁僚组成的、超越此前政党政治限制的强有力的战时小内阁”，通过其政治方面的高效领导，引导英国赢得了第一次世界大战的胜利。村冈健次、川北稔编《英国近代史》（改订版），Minerva书房，2003，第235页。

⑤ 记者：《我们所要说的话》，《再生》第1卷第1期，1932年5月20日，第11页。

⑥ 东荪：《政制论（下）》，《甲寅杂志》第1卷第8号，1915年8月10日。

“国难”这一“非常时期”，对自下而上地表达意见予以尊重的立场不得不有所减弱。

同时，关于“修正的民主政治”的核心“专门家”，张东荪认为应给予其一定地位，而且“这个地位是不为党派作用所左右，或政潮所冲动”。^①但是，关于这种地位到底是怎样的，也同样未做具体解释。因此，专家在统治机构中如何定位既不清晰，议会等是否应就其专业性进行研究也不在其考虑之列。

通过以上梳理可知，在张东荪那里，民众被置于比专家更被动的地位，也没有考虑运用民众力量对专家进行监督和驾驭。整体而言，张东荪并不重视通过议会等功能促进民众积极参加政治以实现其意愿的可能性，他的期望，重心纯粹放在专家身上。

2. 对苏联的评价

上述张东荪曾设想推进的“有计划的”政治、经济、教育政策，实际上受到了苏联的影响。在世界性经济萧条的形势下，只有苏联通过实行五年计划而实现了经济发展，故而常为评者所称道。对于苏联的计划经济，张东荪给予高度评价，并提倡加以参考。他说，“我们以为这个有计划的经济之实施在经验上与方法上是人类最可宝贵的一件事”，“我们正在苦闷之中，而俄国的有计划的经济颇给予以刺激”。^②如本书第五章所探讨，1919年前后布尔什维克主义被正式介绍到中国时，张东荪曾出于对其强制人们服从专断权力的反感而对其持全盘反对的态度。但在这里，他对苏联的认识发生了一定改变。

不过，他也没有忘记指出苏联计划经济存在问题。那就是，“因为注重于阶级的缘故，把国内的一部分原气牺牲了，同时又想求那不可必

^① 记者：《我们所要说的话》，《再生》第1卷第1期，1932年5月20日，第15页。

^② 记者：《我们所要说的话》，《再生》第1卷第1期，1932年5月20日，第23页。

得的国际上同等阶级的联合”。他说：“我们相信民族观念是人类中最强的，阶级观念决不能与之相抗。”因此，在他看来，牺牲国内民族团结而追求国际性的阶级联合绝无合理性可言。^①

张东荪还认为，苏联看上去似乎通过阶级斗争取得了成功，但实际上“他的成功处不在阶级斗争的国际化，却只在社会主义的民族化”，亦即，苏联之所以能够成功，实际上是因其“以民族持为一体，形成一个强有力的国家。于内部实行集产主义的生产法，对外则更与帝国主义无稍异”。因此，他对苏联的评断是，“以俄国现在的办法，愈证明民族观念是强于阶级观念”，“至于他们那些理论，阶级斗争啊，唯物史观啊，完全不相干”。^②

附言之，上述评价认为不应偏重阶级观念而轻视民族观念，也是同时期日本流行的国家社会主义所重视的问题。以国家社会党的名义发表政论的张东荪，或对来自日本的观点有所参考。^③

但是，张东荪还注意到另一问题，而那是同样追求由国家实行计划性经济管理的日本国家社会主义不可能遇到的。那就是“执行的人们恐怕要流于专制，以致妨害大家的自由权”。计划经济是“人类的一条新路”，本应有百利而无一害，但张东荪不能赞同的是，为实现将来的“自由天国”而在工人阶级专政之下牺牲——哪怕是暂时牺牲——人们的自由。因为，在张东荪看来，国家是“民族全体的公器”，不可一日垄断于特定阶级之手。^④也就是说，计划经济应该实行，但必须以不侵

① 记者：《我们所要说的话》，《再生》第1卷第1期，1932年5月20日，第26页。

② 记者：《我们所要说的话》，《再生》第1卷第1期，1932年5月20日，第5、23页。

③ 尤其是社会民众党领导人赤松克麿明显持有此观点 [赤松克麿：《国际社会主义中的空想主义和现实主义（上）（下）》，《日本社会主义》1931年11、12月号；赤松克麿：《从科学日本主义出发》，《改造》1931年12月号]。李璜等国家主义者也早就表现出重视民族观念而排斥唯物史观的观点（小野寺史郎：《1920年代的世界和中国的国家主义》，村田雄二郎编《自由主义的中国》，第221页），张东荪对此也应有所了解，但他如何参照这些观点则不得而知。

④ 记者：《我们所要说的话》，《再生》第1卷第1期，1932年5月20日，第28、44页。

犯人们的自由为前提。

张东荪还认为国家以计划经济为名对所有经济活动实行彻底的管理和统制是不可能的。其根据即苏联计划经济中的农业集体化问题。张东荪认为，当初未能充分取得成果的农业集体化之所以能够走上正轨，是因为1921年开始的“新经济政策”对农民做了让步。亦即，原来被禁止的土地买卖获得允许，对农民的待遇也由一律平等改为按技能、体力、劳动态度等分别确定。换言之，尊重农民的个性差异和自由活动，是计划经济获得成功的决定性因素。而从此点出发，张东荪也不允许自由受到侵害。^①

3. 中国国民党应发挥的作用

在当时的中国，执掌政权的是中国国民党。因此，讨论政治形态问题，必然涉及如何评价国民党。

张东荪说，“政治的运用不能没有党，这是民主政治的唯一特征”，承认政党对于政治不可或缺。但他同时又牵制说，“须知党在英文是Party，就是‘部分’的意思。更须知部分是对于全体而言，没有全体不能有部分”。既然“党是部分而国家或民族是全体”，则政党的地位并非不受限制，更何况现在是非常时期，“只有全体的利害而没有部分的利害”，所以，“只顾党的利害而不顾国家的利害，这是一件最可注意的事”。^②

然而，当下的国民党，却把本来仅是部分的党置于最优先的位置，从国库支取党费等，将国家当作私产。张东荪认为这是颠倒了部分和全体的关系，要求及早停止这一做法。

^① 关于苏联的状况，张东荪曾参照几本游记，特别是曹谷冰《苏俄观察记》（天津大公报馆，1931）。张东荪：《书评》，《再生》第1卷第1期，1932年5月20日。对比后来的研究可知，张东荪对“新经济政策”的理解似过于简单（和田春树编《俄罗斯史 3 20世纪》，山川出版社，1997，第101~190页）。但此处不拟深入讨论，仅提示其认识本身。

^② 东荪：《党的问题》，《再生》第1卷第3期，1932年7月2日，第1、5页。

但他也说，“我虽是在理论上处于国民党对敌地位的人，然而我却有诚心极愿意看见国民党的自救”。此话表明，他并不希望国民党解体。^①他还说，“我实在是从善意方面希望国民党内的宪政论者有更进一步的觉悟”，表示拥护以孙科为代表的国民党的宪政论，并以言论活动对其提供支持。^②

与此相关，张东荪反对将政权由国民党移交给其他政治势力。那样做，其他各党执掌政权，而国民党这一巨大势力则被排除在政权之外。张东荪认为，那“便是一切施政与建设的阻力”，因此，中国的统治必须考虑如何积极地把国民党纳入政权。因为，排除了国民党，政治就无法运行，“中国此后无论政权是何种形式来构成，而国民党是其中的若干部分总是其中的一个不可缺的因素”。^③

这就要求国民党必须实行革新。张东荪为此提出的具体方策是，设法消除国民党内的派系斗争。他希望国民党内各派不要争权夺利，而要明确提出政治纲领以进行良性竞争；而对经过这种竞争产生的党的纲领和党魁，党员皆须服从，不服从者应该离开国民党另结新党。

关于经过革新获得重生的国民党应该发挥的作用，张东荪用比喻加以说明。“中国如一块土地，宪政如一颗美树。其所以这棵树不能种植在这块地上的缘故，决不是因土地的性质与其不相适合，乃只是因为这块土上已经种满了恶草（跋扈的军人、割据的军阀、贪墨的官吏）。苟没有一个拔草的农夫先把他扫除干净，则这个树是种不下去的。”^④也就是说，现在的国民党认为人民程度低下，试图做照顾一切的“保姆”，^⑤这是错误的；中国政治混乱是因为长满“毒

① 东荪：《党的问题》，《再生》第1卷第3期，1932年7月2日，第7页。

② 东荪：《“国民无罪”——评国民党内的宪政论》，《再生》第1卷第8期，1932年12月20日，第11页。

③ 东荪：《党的问题》，《再生》第1卷第3期，1932年7月2日，第12页。

④ 东荪：《“国民无罪”——评国民党内的宪政论》，《再生》第1卷第8期，1932年12月20日，第6页。

⑤ 东荪：《党的问题》，《再生》第1卷第3期，1932年7月2日，第6页。

草”，而国民党应该作为“扫地夫”承担起铲除这些“毒草”的责任。^①

三 政治评论的必要性

和《再生》同于1932年在北平创刊的《对抗》杂志，刊载过几篇分析张东荪主张的文章。^② 这些文章无一不批判张东荪拥护资本家及资本主义，称其观点是“一种乌托邦的空想”，甚至说“张先生他在梦境中”。^③

是否应断言张东荪曾拥护资本家及资本主义另当别论，但从其为求得民主政治和专业性、自由和计划经济之间的调和所做的论述及其根据来看，他似乎并未认识到二者并不容易取得调和，若一定要使其实现调和，则二者之一必将在很大程度上受到抑制。此外，他举英国战时内阁为例证明二者可以取得调和时，并未注意到正是在该内阁时期反战派曾受到压制，他所尊敬的罗素也被赶下讲坛、投进监狱等。总之，现在看来，他对情况的把握和认识无疑有些天真。

本来，张东荪的政治责任感较为淡薄，不愿考虑在面对实际变化和实际问题时对已提出的政策加以调整，使其更加可行。而与此同时，为坚持其思考意图及思考逻辑而居高临下地批评中国所面临问题的姿态却较为明显。从这个角度看，称其观点是“乌托邦的空想”，甚至称他

① 东荪：《“国民无罪”——评国民党内的宪政论》，《再生》第1卷第8期，1932年12月20日，第6页。

② 吕振羽：《评“我们所要说的话”并质张东荪君》，《对抗》第1期，1932年8月15日；劳泗：《〈再生〉批判》，《对抗》第4期，1932年9月30日。该杂志的发行主体是对抗社，所刊文章的作者之一吕振羽，当时正作为持唯物史观的历史学家而崭露头角。

③ 玄缙：《“生产计划与生产动员”评议》，《对抗》第9期，1933年2月28日，第11页。

“在梦境中”，或许并无不妥。

数年后，张东荪开始呼吁中国需要不参与政治而评论政治的人才。他说：“我以为当把干政治与评政治分开。前者作政论是为了干政治的，后者却只对于政治发言而并不去干。中国人对于这一点向来分不清楚。每看见一个人发政论，总以为他是想登政治舞台。殊不知民主国家所需要的不尽是干政治的人才，即坐而论道的批评家在其本身上亦未尝不是国家一种需要。”何以需要政治评论人才？张东荪说，比如京剧、绘画的评论家，没有人要求他们自己必须演、必须画。其理由不言而喻，那就是，他们的评论对提高京剧、绘画的水平发挥着重要作用。京剧、绘画要发展，只依靠演员、画家本人严格自律还远远不够，必须有来自他者的批评和评价。^①

他认为，政治评论家的定位和作用也一样，也是改善和提高政治不可缺少的。他还举萧伯纳（George Bernard Shaw, 1856 - 1950）、罗素并未因评论政治却不参与政治而受到批判为例，主张政治评论应独立于政治活动之外。^②他之所以如此强调政治评论与政治活动分离，或出自如下考虑，即只有避免政治评论家因成为利害关系人而扭曲其评论，政治评论才有可能是恰当的。实则，本书第五章曾探讨的对政治做“执行政事”和“监督政治”的区分，以及第四章曾论述的言论界“第三者”的条件规定，都与此立场所表现的态度有相通之处。因此，中国需要政治评论，应是张东荪的一贯主张。

这一点，或应与张东荪等发起成立国家社会党的原因联系起来考虑。张东荪回忆说，“至于到九一八事变以后，忽然和张君勱先生组织国家社会党乃纯是为了国民党的‘党外无党’一句话而激成。我既相信民主主义，当然是反对一党专政。国民党不许另外有党存在，我们民

^① 张东荪：《我亦谈谈梁任公辛亥以前的政论》，《自由评论》第19期，1936年4月，第8页。

^② 张东荪：《我亦谈谈梁任公辛亥以前的政论》，《自由评论》第19期，1936年4月，第8页。

主主义者便不能不另立一个党，以表明我们的思想是自由的。目的不过如此。当时张君劢先生曾与我明白相约，说他日如国民党有一天放弃了一党专政，我们的党便自动宣言解散”。^① 成立国家社会党，不是为施展手段、实现政策而成为政治家，而完全是出于对国民党的批判和对思想自由的拥护。

可见，张东荪几乎没有主动塑造权力核心并主导政治的意识。相反，倒是希望形成合理的权力核心，并对发挥监督作用以防止其失控抱有强烈的使命感。

小 结

如上所述，在民主与独裁论战中，蒋廷黻、丁文江等人拥护独裁。他们认为，要从危难中拯救处于分裂状态的中国，应该建立“一个大专制”、^② “新式的独裁”，^③ 并让专家在这种体制下发挥其专长，以实现高效统治。而胡适则站在拥护民主的立场。他对现状的判断是，中国人才贫乏，人们缺少政治经验；并因此主张为对人们施以训练，应该优先实行以议会制度为核心的民主宪政。^④

①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4~5页。另，张君劢是张东荪的知己，二人的交往始自清末。张君劢发表于《再生》杂志的观点，如重视专家在政治中的重要性等与张东荪一致，二人或曾相互影响。但是，九一八事变后，张君劢主张为建立强有力政府和维持社会规范或需牺牲个人的人权及自由，而张东荪对此不大可能赞同。因为，如下所述，张东荪非常重视思想及言论的自由。至于很早就呼吁政治评论的重要性并试图加以实践，则是张东荪的显著特点，在张君劢身上表现得并不明显。关于该时期的张君劢，请参阅薛化元《民主宪政与民族主义的辩证发展——张君劢思想研究》，稻禾出版社，1993，第104~105、151~168页。

② 蒋廷黻：《论专制并答胡适之先生》，《独立评论》第83号，1933年12月31日，第5页。

③ 丁文江：《民主政治与独裁政治》，《独立评论》第133号，1934年12月30日，第6页。

④ 上述各点，请参阅陈仪深《〈独立评论〉的民主思想》，第87~102页；野村浩一：《近代中国“自由主义”的流变及其命运——以1930年代〈独立评论〉前的胡适为中心》，第263~273页。

二者立场针锋相对，但也存在共同之处。那就是，他们的探讨事实上都是在国难日重的现实下以民主政治和专业性难以调和——如张东荪的讨论所反映的那样——为前提的。蒋廷黻认为大众是守旧的，是近代化的阻碍因素；丁文江则认为中国人民半数以上是文盲，而且贫困交加。对蒋、丁而言，要实现民主政治首先是不可能的，大众只可能妨碍和束缚专家的工作。而在胡适看来，蒋、丁等主张的新式独裁是需要众多专家参与的“研究院的政治”，但幼稚的中国尚未达到那样的阶段，中国需要的是能够作为“最幼稚的政治学校”发挥作用的民主宪政。^①此外，抛弃“折中派”立场转而提倡建立“领袖本位制”独裁政权的杨公达，其主张的前提也几乎同等严峻。

较之上述严峻的前提，张东荪的主张的确含有看似天真的部分。但是，被批判为天真，或许非但不能对张东荪形成打击，甚至还是他所欢迎的。

张东荪后来宣称：“凡一种思想必须与其相反者由批评与磨荡而后始见其中有无可信之点”，“文化的进展惟在各种异说相磨荡中，倘思想定于一尊则文化必即停滞了”。对他来说，最重要的是各种意见能够自由发表并相互进行建设性竞争，从而产生更好的主张。^②如本书第五章所指出，张东荪早在1919年就对信奉西方新思想、新道德的学生们破坏旧道德、旧思想持批判态度。其理由如上所述，他认为学生们在排斥异己价值的同时，却又拜倒在新的偶像面前，如此，则社会极可能被单一价值所淹没。

为避免上述事态发生，张东荪提出应鼓励多种意见自由发表和相互

① 胡适：《再论建国与专制》，《独立评论》第82号，1933年12月24日，第5页；胡适：《中国无独裁的必要与可能》，《独立评论》第130期，1934年12月9日，第4页。另，上述各点请参阅汤本国穗《专家政治与争取民众——以蒋廷黻为中心》，第30~31页；野村浩一：《近代中国“自由主义”的流变及其命运——以1930年代〈独立评论〉前的胡适为中心》，第268~269页。

② 张东荪：《思想自由与立国常规》，《再生半月刊》第4卷第1期，1937年3月1日，第5、12页。

切磋。他认为，只有这样，政治、文明才可能进步。实则，本书第四章已详细探讨的“政力向背之理”即含有这种认识。换言之，鼓励不同言论相互探讨、否定某一思想独尊，是张东荪的一贯态度。基于这种态度，他本人当然也须接受别人的讨论和批判。他从未相信自己的主张完美无瑕，而是准备受到批判即虚心倾听并做修正。

以政治评论家而非政治家自任的张东荪在发表其主张时，最重视的或许是如何完善逻辑以全面表述自己对问题的认识，而非考虑各种现实因素构思其主张。但是，其主张也并非“金科玉律”，而不过是“一个讨论的基础”。^①亦即，他的主张是为接受批判而开放给别人的，他的愿望就是得到纠正。

他还说：“以为无政治的效率则行政失其意义，但倘无思想的自由，则国家失其灵魂。所以思想自由是人民的根本。纵使两者即有冲突，我们亦断乎不可牺牲自由而迁就效率。”亦即，他认为批判、纠正的自由必须受到保障，而并不担心是否会因此而降低政治的效率。在他看来，如果言论是自由的，则对政府的反对意见和赞成意见都能够发表。换言之，“言论愈自由政府愈能得舆论的赞助”，亦即愈能够得到政府宣传所难以得到的人们自发的支持。^②

既然对专家介入其中的高效政治抱以极大期待，张东荪就不可能再如胡适那样轻易相信议会。但尽管如此，他仍未选择蒋廷黻、丁文江所主张的“一个大专制”、“新式的独裁”。他也许认为，承认了这些主张，极可能导致思想言论的自由遭到破坏，进而使赞成、纠正也不得实现。张东荪自我定位为政治评论家或如序章所探讨的政论家，故而绝不会允许言论自由遭到破坏。下一章将就这种信念在战后怎样得到发挥进行考察。

① 记者：《我们所要说的话》，《再生》第1卷第1期，1932年5月20日，第59页。

② 记者：《我们所要说的话》，《再生》第1卷第1期，1932年5月20日，第44页。

第七章 审视政治之“士”

——张东荪在战后中国的政治思想

前 言

在前章探讨的时期以后，张东荪对中国国民党一党独裁依然强烈不满。此外，从其编辑《唯物辩证法论战》（1934）等言论活动可知，他对打上布尔什维克主义烙印的苏联式马克思主义也仍持批判态度。尤其是对中国共产党，对其禁止私有财产、主张无产阶级专政而剥夺实现民主政治的可能性、接受共产国际指令而轻视中国利益等，张东荪都难以接受。

但是，在1935年共产党发表“八一宣言”、呼吁包括国民党在内的各方势力不分党派一致抵抗日本侵略中国之后，张东荪对它的看法出现了变化。张东荪高度评价说，“八一宣言”保障财产和营业自由，要求实行民主政治，主张为实现国家独立、确保国家命脉而战，提倡放弃阶级斗争和超越党派合作，这都与中国共产党以前的路线不同，是充满“光明”的“勇敢”的“转向”，因而表示由衷“佩服”。^①

^① 张东荪：《评共产党宣言并论全国大合作》，《自由评论》第10期，1936年2月7日，第6页。

从共产党方面看，张东荪的解释乃基于其主观臆测，不可接受。^①不过，张东荪显然期待“转向”后的共产党能与国民党联手抵抗日本，并支持结成抗日民族统一战线。

抗日战争期间，张东荪滞留北平继续在燕京大学任教授，但其抗日姿态是极其认真的。比如，他曾为取得抗战胜利而与中国共产党的地下党员有过接触，与该党建立起一定的合作关系。^②这种态度招来日本方面的警惕，太平洋战争爆发后，他被日本军方逮捕并投进监狱。^③

出狱后，张东荪参加了为在国共两党之外努力实现民主体制而于1944年成立的中国民主同盟，并作为其重要领袖之一摸索战后中国应有的政治形态。而其主要言论舞台即储安平等创办的《观察》杂志。^④该杂志吸引了国共两党以外的知识分子，据称拥有全国各地的学生、官员、工商业者等不同阶层的众多读者。张东荪的写作活动十分旺盛，在《观察》杂志上发表过许多评论。^⑤

抗战结束后，张东荪希望国共双方相向而行，实现和解和团结，包括他本人在内的位于国共“中间”的人士可为两党“媒介”，在此基础上成立三方参加的“联合政府”。^⑥但是，1946年12月，中国民主同盟和共产党一起拒绝参加国民党强行召开的制宪国民大会，其后与国民党的对立渐趋加剧。

张东荪多年来的盟友张君勱参加了制宪国民大会。张东荪作为中国

① 关于张东荪所说的“转向”，刘少奇曾反驳说，那是共产党早就实行的，并非转向；而张东荪也对刘少奇此说做过反论。左玉河：《张东荪传》，第332页。

② 左玉河：《张东荪传》，第328~342页。

③ 关于这段狱中生活，张东荪本人曾留下详细的回忆录《虏狱生活简记》（观察社，1948），收入张东荪《民主主义与社会主义》。

④ 储安平（1909~1966?），曾留学伦敦政治经济学院，回国后参与经营《中央日报》及《客观》杂志，是著名的自由主义评论家。

⑤ 关于《观察》杂志，中村元哉《战后中国行宪与言论自由 1945~1949》（第179~196页）述之甚详。

⑥ 张东荪：《一个中间型的政治路线——五月二十二日在天津青年会演讲稿》，《再生周刊》第118期，1946年6月22日，第4页。

民主同盟成员反对参加，因此与张君勱分道扬镳，对国民党也更加不满。在看到国民党日益腐败、在与共产党的内战中逐渐落败后，张东荪开始承认共产党可为政权核心，甚至为此不再反对共产党实行流血革命。^①但在此过程中，张东荪曾根据从前的认识，认真思考过符合中国的政治构想。本章将主要从张东荪关于三个主义——民主主义、社会主义、自由主义的探讨就其构想的特征进行考察。

关于张东荪在该时期的政治思想，有学者曾指出他不愿全面承认以中国共产党为代表的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作用，同时依据众多史料呈现了他对共产党逐步加深理解和同情的过程。但是，既有研究对张东荪有关“士”的讨论未做充分考察，也因此，有关张东荪思想的特点仍存有不明确之处。^②本章将注意此问题，并做更加详细的探讨。

一 民主主义与“士”

张东荪在论述民主主义的原则时曾称，“民主之根本要义在于自己治理自己”，“民主是自己治自己，则被治者固是自治，而能治者却亦是自己”。^③意指被统治者自己参与政治并成为统治者，统治者与被统治者二位一体。当然，人与人之间存在许多不同意见，故需要经过

① 张东荪：《纪念闻李二先生——民主与革命之关系》，《北大半月刊》第8期，1948年7月20日；张东荪：《民主主义与社会主义》，第51页。

② 左玉河：《张东荪传》。左玉河认为“士”基本等同于知识阶层，并指出张东荪对知识阶层已经失望。不过，此点似应做更细致考察。因为，张东荪并未轻易地将二者等同起来，他对“士”一直抱有极大期望。侯智曾就张东荪对“士”的定位做过探讨，但关于张东荪曾关注到的“士”与民主主义、自由主义的关系，分析尚嫌不足（侯智：《张东荪政治理想研究》，第93~99页）。此外，中村元哉、野村浩一对《观察》上所载张东荪言论的分析也具有参考价值〔中村元哉：《战后中国行宪与言论自由（1945~1949）》，第197~216页；野村浩一：《近代中国“民主”、“宪政”之归宿（下）》，《思想》第1074期，2013年10月〕，尤其是野村论文对张东荪主张的要点做了扼要梳理，对理解该时期张东荪的思想很有帮助。

③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143、172页。

“自由讨论”以取得“调和”。如此所得到的“调和”就是人们的“总意”，即“全体人民意思”，须将其反映到政治中去。然而，说是“全体人民意思”，实际上往往不得不排除部分人的意志。因此，他冷静地认为，所谓民主主义“不免是有程度的”，“从来绝无百分之百的民主”。^①

但是，张东荪又说，尽管如此，也不应认为“民主政治是根本上不可能的”。他认为，所谓“民主”不过是“一个高悬的理想标准”，“这个精神能贯彻一分就算一分，不必一定要百分之百的实现，不过多一分自较少一分为好”。也就是说，他的态度是必须朝向“理想标准”持续迈进。^②他对民主主义的这个态度，应是本书第六章指出的1930年代初态度的延续。

较之1930年代初，该时期张东荪思想的显著倾向表现在其提出的如下见解，即在资本主义国家，其经济方面的“剥削”已成为实现真正民主主义的障碍；并以此为出发点思考民主主义。他认为，根据观察，社会主义国家实际上已就这一问题找到了一定对策，但这些对策只重视消除经济方面的剥削。为实现此目的，社会主义国家适用马克思的理论，实行“无产者专制”即无产阶级专政；但是，他们没有发现，无论怎样的“专制”无不违反民主主义原则。因此，张东荪认为社会主义国家的对策并不充分。换言之，资本主义国家和社会主义国家都有缺陷，前者轻视经济不平等，而后者则轻视政治不自由，都还远不能实现民主主义。^③

在张东荪看来，只有克服了上述两个缺陷的民主主义才是真正的民主主义，他也称之为“新型的民主”。^④那么，他认为应采用怎样的机

①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143页。

②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144页。

③ 张东荪：《经济平等与废除剥削》，《观察》第4卷第2期，1948年3月6日，第3~5页。

④ 张东荪：《增产与革命》，《观察》第4卷第23~24期，1948年8月7日，第27页。

制才能实现“新型的民主”？在思考这一问题时，张东荪关注的是东欧。

根据张东荪的梳理，统治的形态，除苏联共产党的统治、英国劳动党的统治外，还有当今东欧各国实行的方式，即由复数政党实行统治。在此基础上，张东荪呼吁中国应选择东欧方式。其根据是，东欧不是某一政党单独掌握政权，而是复数政党并存，实行某政策时则互相联合。^①与上述根据互为表里的主张是，“新型的民主必须建立于社会阶级的合作之上”，为此，“议会制度应得被采用，就是可以拿议会来代表社会上各阶层”。^②

也就是说，张东荪在这里要求复数政党并立，是为了通过这些拥有广泛背景的政党吸取社会各阶层的意见，并使其反映到政治上来。正因如此，他在九一八事变后国难深重的形势下才重新关注曾退出其视野的议会的功能。复数政党为摸索政策共同点而在议会自由讨论，同时推动政治运行——这或许就是他所描绘的民主政治图景。而“联合政府”论则在一定程度上具体展现了该图景。^③

张东荪的这一观点，是他的一贯立场——信奉“政力向背之理”，主张政治运行应尊重国内存在的各种复杂因素——的反映，同时也与当时的形势相呼应。“联合政府论”原本由共产党在1944年提出，后来得到中国民主同盟等国共两党以外政治势力的赞同。^④1946年1月召开的政治协商会议，一定程度上是“联合政府论”的体现。张东荪提倡实行复数政党联合的议会政治，就是为因应这种形势对其做进一步推动。

张东荪民主主义论的另一特征是民主主义与道德紧密结合。他曾明

① 张东荪：《关于中国出路看法——再答樊弘先生》，《观察》第3卷第23期，1948年1月31日，第34页。

② 张东荪：《增产与革命》，《观察》第4卷第23~24期，1948年8月7日，第27页。

③ 张东荪：《增产与革命》，《观察》第4卷第23~24期，1948年8月7日，第27页。

④ 关于此点，请参阅邓野《联合政府与一党训政——1944~1946年间国共政争》（修订版），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1。

确地说：“民主运动根本是一个道德的挣扎。”^①这意味着民主主义是“对于不自由不平等不向上的一种抗争，可以说是纯粹出于道德的动机”。而他说此话时，脑海里明确浮现的是美国的先例。

张东荪认为，清教徒拥有严肃的生活态度和宗教良心，并进行过“道德的挣扎”，才使民主主义在美国很快扎下根系。^②依此理解，中国也须经过“道德的挣扎”才能实现民主主义。而在此过程中发挥核心作用的是“儒家”。他说：“在中国如果真能对于民主有了解的人必定是儒家。”可见，张东荪认为中国要实现民主主义也需要有高度的道德，而对此应发挥重大作用的是“儒家”，或他在论述中频繁提到的“士”。^③

那么，“士”具有怎样的特征？张东荪说：“幸而士有一个特长，即所谓守死善道与杀身成仁，他们本来不求成功，所求的只是不屈，所谓朝闻道，夕死可也。”^④而“用‘自律的’（automatic）道德行为来砥柱”的“士”，其首要作用在于“维持风化”。^⑤张东荪认为，社会的“道德标准必须由有若干人以己身作榜样来维持之不致跌落”，其余众人只要以之为楷模，道德即可得到遵守并能够发展。他说，“教化与风化之责任遂自然会落在他们的肩上了”。他认为，中国没有宗教，历史上是“士”在替代神职人员发挥作用，并维持着各地的道德。^⑥

不过，张东荪说，较之西方的神职人员乃至佛门僧侣，士的情况有所不同。他分析道，西方神职人员和佛门僧侣所属的教会、寺院都拥有财产，其生活有所保障；但是，士尽管掌握复杂礼节并为其传承做出贡献，却得不到任何报酬，因此往往不得不涉足官场以为生计，遂有士与官僚“混合”，而染上官场恶习的士则上演党派之争。然而，尽管如

①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152页。
②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152页。
③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152页。
④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176页。
⑤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170页。
⑥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170页。

此，士仍然“功多于罪”。^① 因为，他们在没有收入的困难情况下承担维持道德的责任，同时肩负起掌握和传承礼的重担。

因此，应该做的是在对士给予尊重，同时消除其弊害。张东荪在这里论述的是如何把士与官僚切分开来。他已认定士的堕落始自其涉足官场，而现在他要将其齐根斩断。

不过，张东荪告诫说，在实际切分时，官僚及与其牵连的地主、豪商不应因革命而被待以杀害、逮捕、压制、监禁等，而应采用民选这一稳健方式。他估计，“各级政府机关皆实行民选，官僚即被淘汰了大半”。^②

不难想象，张东荪热切期待经与官场切分开来的士能继续致力于教化。那么，他希望士以怎样的方式发挥作用呢？他提出了两条道路。

第一条道路是以教育为终身职业。张东荪似希望士通过教育来教化一方人民。他在此处提到的教育，虽然其内容并不详细、明确，但绝未因期待于士而要求仅限于四书五经等中国的传统规范。

张东荪评价儒学有助于个人提高修养，但绝没有试图仅凭儒学来形成社会关系，教育、教化的主要内容也包括西方的民主、自由、平等概念。他说：“我相信即乡下老百姓，虽不识字，然而苟有人彻底告诉以民主的道理，如何是自由，如何是平等，他们必定会明白民主比专制好。这正等于一个未受教育的人，如果能教以加减，他自然亦会算出二加二等于四来一样。”这一解释表明，他预估让乡村民众理解民主、自由、平等是可能的。^③

关于张东荪对教育的见解，还须指出的是，他对“新式教育”即清末以来参照西方、日本形成的学校及教育制度也并不满意。张东荪说：“现在学校的教育只是授予以知识及专门学术，毕业后得成为一种有技能的人才。”这种现象绝非自然科学所独有，社会科学也存在；学生学了政

^①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171页。

^②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178页。

^③ 张东荪：《敬答樊弘先生》，《观察》第3卷第16期，1947年12月13日，第5页。

治就做外交官，掌握了法律就做律师，“于是士乃渐渐真绝迹了”。^①

张东荪显然对此不满。如本书第六章所探讨，为应对九一八事变后之“国难”，张东荪曾期待专家发挥其作用。因此，战后他也会承认需要专家。但是，新式教育只能训练出专门人才，而培养不出“士”。他认为这无助于维持和深化道德。他主张“士”应该从事教育，相当程度上或含有消除新式教育弊端的意图。

张东荪为士提出的第二条道路是与农民成为一体，即士应走进乡村生活。很可能这不仅是要让士在农村求得自活，还试图通过这一途径教化农民。因为，张东荪曾高度评价宋代的乡约、义庄、社仓等是由“士”而非官方办理，并对教化卓有贡献。^②

此外，在提出上述两条道路时，张东荪还要求士基于“同业公会社会主义”——基尔特社会主义——组织“同业公会”实行自治。^③在张东荪的意识里，此处所谓“同业公会”似是各职业团体在各地形成的组织，而非全国规模的组织。

基于上述探讨，可以推断张东荪的构想大概如下。即士在斩断与官场的牵连后主要从事教育、农业，同时组织各种“同业公会”以承担地方自治，并发挥教化作用。虽因未做详论而尚存不明之处，但张东荪很可能是把“同业公会”视作代表社会各阶层的议会的重要基础之一。

我们知道，当时的张东荪曾提出“甲概”、“乙概”这一组对立概念，关于中国，他重视的是后者。^④而他之所以提倡保持“乙概”，与上文探讨的关于民主主义的构想有关。

根据张东荪定义，“甲概”指“皇帝的政权与官僚的政治”，“乙概”指“乡民为了地方公益而自己实行的互助”。他认为，在中国历史上，汉代以后，儒家、道家之教为皇帝采纳，使“甲概”吞没“乙概”

①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176页。

②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171页。

③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178页。

④ 中村元哉：《战后中国行宪与言论自由 1945~1949》，第203~205页。

之势逐渐受到遏制。^①关于儒家、道家之教如何发挥功能才遏制了“甲概”，他未做充分解释。但他强调，如此意义上的“甲概”和“乙概”的关系对今后的中国依然重要。

张东荪认为，“政府本来是剥削阶级的独占机关”，它假借维持治安之名行使强制力，同时保护其特殊利益。在已形成国民国家的西方，人民参与政治的体系已臻完备，政府由人民组织，人民的福祉成为追求目标；其结果，政府原来存在的缺点转化为优点。因为，强有力的政府为人民的利益而工作。假如已经进至这一阶段，“甲概”和“乙概”合为一体也无妨碍。但是，在尚未到达这一阶段、政府不为人民运行的中国，“乙概”仍然是保护人们利益不可缺少的屏障。^②

显然，张东荪是期待以乡民为主要成分的互助组织“乙概”能承担相当程度上与“同业公会”类似的功能。因此，在“乙概”中发挥核心作用的应依然是“士”。可以说，张东荪的目的在于，在抑制“甲概”侵蚀的同时发展地方教化，以最终实现民主主义。

此外，如第五章所指出，张东荪曾慨叹中国的“同业公会”尚不成熟。但是，这一时期他已不再抱怨。个中原因不明。或许他已认识到有别于“甲概”的“乙概”的必要性，并在对发挥其核心作用的“同业公会”抱以期待的过程中，有意识地不再去触碰“同业公会”的缺点。

二 如何解决“剥削”问题

在这一时期，张东荪热衷于探讨社会主义，著述颇丰。但是，要详尽、准确地把握他所论述的社会主义的内涵并不容易。张东荪将社会主

^① 张东荪：《我亦追论宪政兼及文化的诊断》，《观察》第3卷第7期，1947年10月11日，第4页。

^② 张东荪：《我亦追论宪政兼及文化的诊断》，《观察》第3卷第7期，1947年10月11日，第5页。

义与自由、平等、民主主义等概念结合起来，并提出将来要实现的社会主义必须包含上述概念。而且，如上文所探讨，他所说的社会主义还含有基尔特社会主义的要素。可见，张东荪论述的社会主义，其内涵十分广泛。但他当时运用社会主义这一概念特别强调的是如何解决“剥削”问题。他曾说：“社会主义真正所企求的是废除剥削。”^①

所谓“剥削”问题，是指中国存在剥削和被剥削的阶级，前者跳梁跋扈妨碍生产的增加，使无数人的生活始终处于极低水平。为消除这种状况，张东荪参照了“公道”的理念。“公道”是“justice”的译词，有时也称“应分”、“应该”。^②

“公道”的理念，非指“经济完全平等，不有贫富之分”。张东荪认为那是“乌托邦的思想”，不可能实现。他论述道，准确地说，“公道”是指“废除剥削与不恃利润”。^③

饶有兴味的是，张东荪根据该原则径直推导出其见解，即“假使把一个学有专长的工程师与普通粗笨工人同得一样的报酬，这便反变为不公道的”。^④而实际上，该见解的背景是一种认识的存在，即“倘使是一个产业落后的国家，人民急切的需要还不是如何造成高度自由与高度平等，而反只是如何能增加生产”。换言之，张东荪强烈感到中国必须增加生产。^⑤

为实现生产的增加，张东荪提倡的是纠正“人为的不平等”。^⑥所谓“人为的不平等”指如下事态，即有人没有任何能力却靠遗产制度获得巨额财产，工人无论怎样劳动却无法提高生活水平。张东荪认为，

① 张东荪：《经济平等与废除剥削》，《观察》第4卷第2期，1948年3月6日，第5页。

② 张东荪：《经济平等与废除剥削》，《观察》第4卷第2期，1948年3月6日，第4页。

③ 张东荪：《民主主义与社会主义》，第58页。

④ 张东荪：《民主主义与社会主义》，第58页。该书也曾指出“不公道”问题的存在。

⑤ 张东荪：《民主主义与社会主义》，第65页。

⑥ 张东荪：《民主主义与社会主义》，第58页。

不设法消除此类事态，要促进生产的增加是不可能的。

但是，张东荪还强调，要实现生产的增加，除纠正人为的不平等外，还必须有“才能主义”。^①

“才能主义”的前提是，“人的天然能力有高下，这是显明的事实，谁亦不能否认”，由此出发，张东荪解释道，“绝对的平等”并不存在，平等只能理解为“平等的机会”（equal opportunity），因此，“不同的能力应使其在同等的机会下各个发展出来”。^② 张东荪认为，在这个意义上的平等之下，“奖励特别的才能与高度的劳绩”应该得到承认，工资依能力不同而有高低，符合“公道”。^③

张东荪认为，“社会的不安，发生仇恨，却不只在有贫富之分，乃实在于有贫得无法生存的人们”；但是，“倘使全体人民衣食足，而有少数人特别优些，当不致于演成仇恨，把社会弄得不安”。^④ 亦即，最紧要的课题是消除极度贫困，为此，卓越的才能必须得到积极发挥。

尽管如此，只凭这些手段还不足以实现生产的增加，进而解决剥削问题。于是，张东荪还关注苏联实行的计划经济。如本书第六章所述，张东荪曾高度评价苏联的计划经济，此态度在该时期仍未改变。他称计划经济是“苏联对于人类的一个无上之贡献”。^⑤ 那么，计划经济的哪些部分值得他如此称赞？

第一是告别“战时共产制”。张东荪论道，“战时共产制”的主要内容是粮食全面征购制度、配给制度、平等的工资制度、废止货币等。但是，以这种方式运行的经济，不久即走入绝境。于是，苏联取消了战时共产制，开始实行“新经济政策”。

张东荪认为，“新经济政策”的要点在于复活“国内自由贸易”。

① 张东荪：《民主主义与社会主义》，第58页。

②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27页。

③ 张东荪：《民主主义与社会主义》，第58~59页。

④ 张东荪：《民主主义与社会主义》，第58页。

⑤ 张东荪：《政治上的自由主义与文化上的自由主义》，《观察》第4卷第1期，1948年2月28日，第4页。

“国内自由贸易”指物品在国内市场自由买卖，其复活意味着自由市场得到承认，国家不能再实行物价统制，在这个意义上“等于回到资本主义”。然而，政府却可因此对经营自由贸易的商人课以重税，增加了收入。在复活“国内自由贸易”的同时，政府还实行按能计酬，激发了能力较强的工人的劳动积极性，从而获得了再生产资本，促进了商业及工农业的发展。所以，张东荪认为，中国也应参照“新经济政策”，实行和发展“国内自由贸易”，以摆脱极度贫困。^①

第二是国家管理对外贸易。这意味着国家要对进口什么、出口什么做详细而周密的把控。需要采取这些措施是因为，若不如此，国内市场将成为外国商品的自由市场，计划经济也就无法实行。张东荪说，“国家统办对外贸易是计划经济的前提，或柱石”，是“一切产业落后的国家所应采取法的”。^②

但是，管理对外贸易并非易事，其成败受外部条件左右。就苏联而言，国家管理对外贸易，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外国对苏联实施经济封锁的特殊形势下被迫实行的政策。张东荪推测，若不实行该政策，苏联国内或已发生巨大混乱，贸易管理或难以成功。

张东荪还提到东欧各国当时实施的计划经济，说其曾受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影响。第二次世界大战使德国、英国遭受重创，国力下降，除美国外，世界上已没有能迫使他人开放自由市场的国家。这对东欧各国是一个能够实施计划经济的“适当的巧机会”。张东荪主张，这对中国也是“适当的巧机会”，中国也应该乘此机会实行计划经济。^③

第三是“集合农场”。“集合农场”即“合作农场”，张东荪说，这是“一个由平和手段自资本主义而渐趋于社会主义的过渡方法”。^④

① 张东荪：《民主主义与社会主义》，第49页。

② 张东荪：《民主主义与社会主义》，第61页。

③ 张东荪：《民主主义与社会主义》，第62页。

④ 张东荪：《民主主义与社会主义》，第63页。所谓“集合农场”，应指半官半民的集体农庄（俄语 Колхоз）。

张东荪解释说，苏联当初曾重视国营农场，推进土地国有化。但是，希望拥有土地是历史赋予农民的秉性，因此，基于土地国有推行社会主义农业便陷入了困境。

为摆脱这一困境，苏联提出了“集合农场”这一“中间性的媒介物”——它既能反映社会主义“理想”，又能照顾农民希望拥有土地的现实。^①“集合农场”不同于国营农场，其优点是，在承认私有制度以激发农民从事生产积极性的同时，把通过利润制度得到的利润作为再生产资本积存起来，并用于增加生产。张东荪主张，中国也应根据集合农场的成功经验尝试推行社会主义农业。

三 可限制与不可限制的自由^②

按照张东荪的理解，自由主义的构成要素之一是“政治的自由主义”。他说，政治自由主义提倡和确立于18世纪的欧洲，其特点是以发现并尊重“个人”这一价值的“个人主义”为构成要素，在西方，民主主义国家就是基于此而形成的。^③

张东荪认为，民主主义国家的形成确为一大功绩，但其形态，在经济方面存在“漏洞”，此其“不幸”。在讴歌个人主义和自由主义的时代，经济上曾经采取过“放任政策”。在资本主义初期阶段，放任主义可以促进生产，故而并未招致反对和抵制。但是，随着资本主义发展壮

① 张东荪：《民主主义与社会主义》，第63页。

② 张东荪认为自由和自由主义并不完全相同（张东荪：《政治上的自由主义与文化上的自由主义》，《观察》第4卷第1期，1948年2月28日），但也并未严格区分使用这两个概念。本章使用“自由主义”这一术语进行讨论。另，根据张东荪等论者的文章对该时期有关自由、自由主义的言论进行分析的论文，有柳亮辅《“自由主义”与“自由”言说——以1945~1949为中心》，《咫尺之遥》第54期，2008年11月。

③ 张东荪：《政治上的自由主义与文化上的自由主义》，《观察》第4卷第1期，1948年2月28日，第3页。

大，放任政策开始出现弊端。他说，这种弊端，对内的是贫富分化，对外的则是为追求市场而侵略外国。^①

鉴于上述情况，张东荪认为，“全世界的资本主义正在推车撞壁之时”，已不允许再像曾经的西方那样以推动资本主义的方式鼓吹政治自由主义。或许正因如此，他才关注社会主义，并呼吁实行计划经济。但必须注意的是，他并未完全否定自由主义本身的价值。因为，他曾提出“文化的自由主义”的重要性，并说“文化的自由主义是人类文化发展上学术思想的生命线”。^②

张东荪说，“文化上的自由主义并不须有固定的内容，只是一种‘态度’，而不是具体的主张”；这种态度，是伴随着“批评的精神”的“忍容的态度”。^③他说，无论怎样的学说、思想，只要它是通过“科学方法”形成的，在这种态度下，应能得到文化自由主义者的承认。所以，比如在大学里，如果只讲授正统派的思想而不考虑其他思想，则违背文化自由主义的精神；因热衷于颠覆现行制度而一味排斥正统派的思想，也是违反文化自由主义的。所需要的是这样一个过程，即无论怎样的学说和思想，只要所说的有道理，见解有根据，都要经过“公开讲授与公开讨论”加以推敲和探究，以产生出更优秀的学说和思想。^④

据张东荪观察，文化自由主义实际上曾带来不少学说、思想的进步。如牛顿的万有引力定律就曾为“忍容的态度”所接受，同时一直面对建设性批评，并由此产生了相对论。

张东荪还曾引用穆勒的《论自由》，对与文化自由主义密切相关的“思想自由”进行过论述。他说，作为思想自由的自由主义“不是一种

① 张东荪：《政治上的自由主义与文化上的自由主义》，《观察》第4卷第1期，1948年2月28日，第3页。

② 张东荪：《政治上的自由主义与文化上的自由主义》，《观察》第4卷第1期，1948年2月28日，第4页。

③ 张东荪：《政治上的自由主义与文化上的自由主义》，《观察》第4卷第1期，1948年2月28日，第4页。

④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134页。

主义，乃只是保障一切主义的条件”，“一切主义必先赖有思想自由方能成立”。^①

因此，共产主义者可以主张其学说、法西斯主义者可以宣扬其信念，都是思想自由得到保障的结果，“这便是证明自由不是自由主义者所专有的”。换言之，“自由主义者之主张”是，“自由亦不是专为了他们一派”。自由不是特定的主义、主张，“自由乃只是一种公共的规则，大家所同享（各种主义、主张）的基础”。^②

在这里需要探究的问题是，张东荪如何思考思想自由、文化自由主义与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之间的关系。文化自由主义以宽容为要点而积极承认批评，而计划经济则带有极强的统制性质，此二者似难免发生冲突。但是，张东荪却用如下比喻巧妙地回避了这种冲突。^③

张东荪说，要上大学，最好是中学毕业。但是，假设“一个人”中学没有毕业就勉强学习大学课程。对他而言，最好是减少大学的选修课程，同时留出时间来“补习中学的必修科目”。^④

“一个人”指今后的中国，大学课程则指实现增加生产的计划经济。在此基础上，张东荪主张，应该以拯救国家于落后状态、实现工业化为“建国方针”。中国要生存、要发展，相当于大学课程的计划经济是决不可忽视的前提，该前提“是不容再推翻再讨论的”，“所有的讨论只能限于在如何达到这个目标的具体办法或计划的细目之范围内”。^⑤

因此，张东荪呼吁，绝不可保留极易招致政治、经济等方面“无

① 张东荪：《思想自由与立国常轨》，《再生半月刊》第4卷第1期，1937年3月1日，第11页。另，张东荪《知识与文化》（商务印书馆，1946）附录五《思想自由与文化》的内容与《思想自由与文化常轨》几乎相同，表明张东荪的思想没有发生变化。

② 张东荪：《思想自由与立国常轨》，《再生半月刊》第4卷第1期，1937年3月1日，第11~12页。

③ 张东荪：《政治上的自由主义与文化上的自由主义》，《观察》第4卷第1期，1948年2月28日。

④ 张东荪：《政治上的自由主义与文化上的自由主义》，《观察》第4卷第1期，1948年2月28日，第5页。

⑤ 张东荪：《民主主义与社会主义》，第67页。

政府状态”的“绝对自由”，必须准备牺牲不适合目的、方针的自由。但在文化和思想方面，“我们还不能不要绝对的自由”，因为，“如果社会因具有（计划经济带来的）计划性而有些呆板，则我们尚留一个绝对活泼的天地在其旁边”。^①

张东荪的基本想法是，社会需要计划是为了生产，但那是“有时间性的”，亦即不是无限制的，在计划完成以后必须加以改善。计划经济无疑有效，但绝非万能处方。的确，为推行计划经济，社会有必要“一时固定”，这必须当作“一种不得已的”事实予以接受；但是，同时还需要采取措施以“在固定中留有一个变化的活力可以发生的余地”。为此，文化方面的“绝对的自由”不可或缺。张东荪以此为基础保留了中国进一步发展的可能性。

而保障“绝对的自由”才是张东荪所说的“补习中学的必修科目”。张东荪的判断是，与政治自由主义和文化自由主义在西方并行发展不同，文化自由尚未充分发展的中国仍然需要“补习”。

张东荪就这样理顺了计划经济和文化自由之间的关系。不过，他对自由的思考还有值得注意之处，那就是自由与道德的结合。

张东荪不满地说，在中国，人们似乎认为自由就是不受拘束、放纵，以至于把自由和道德分开，视作两回事。然而他说，“殊不知自由在本质上乃是一个道德的概念”。^②那么，此语其意如何？

自己的自由受到侵害时自己予以抵抗和自己侵害他人自由时他人予以抵抗，被张东荪称为“互相抵抗”。^③他说，在“互相抵抗”处于适当程度时，根本不会“真有抵抗发生”。因为，人们心中“预存一个他人和我一样的心理。我自求多福，同时承认他人亦自求多福”。“互相

① 张东荪：《政治上的自由主义与文化上的自由主义》，《观察》第4卷第1期，1948年2月28日，第5页。

②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133页。

③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153页。

抵抗”之所以有保障，是因为“道德不是责人的，乃只是律己的”，^①其境界相当于《中庸》所说的“以己之心度人之心”。^②张东荪之所以能够推导出以自我约束为核心的道德概念，很大程度上是受到康德观点的影响。

众所周知，康德曾论述道，人若能遵循理性所提示的道德法则，即可抛弃随心所欲的表面自由而得到真正自由。^③曾潜心研究康德的张东荪，依据康德的这个见解论述过自由和道德不可分离。^④

出于顾虑别人而约束自己，亦即“自律的”的自由，被张东荪称为“自觉的自由”。根据张东荪的梳理，“自觉的自由”诞生于倡导理性和自由一致的古希腊，并因将个人良心和自由相结合的宗教改革以后的基督教的影响而得到强化，最终大成于康德。

但是，张东荪也提醒人们注意一个事实，即“自觉的自由”并非西方所固有。此点在上述借用《中庸》解释“互相抵抗”时已能看到。此外，他还引用《论语》卫灵公篇，认为只有在内心不断作“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的“修养”，方能达到“以己之心度人之心”的境界。^⑤

也就是说，张东荪从康德等处得到启发建构了“自觉的自由”，却主张在不具备古希腊及基督教精神背景的中国应该以儒家修养为基础伸张“自觉的自由”。他还预言，如果能够把“自觉的自由”提升到“精神的自由”、“公民的自由”（civil liberty）、“社会的自由”的高度，人们就可以自己保护自己的自由，同时形成不受侵犯的、足以抵制干涉的公共秩序。^⑥

①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153页。

②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127页。

③ 康德：《实践理性批判》，韩水法译，商务印书馆，1999，第29~31页。

④ 张东荪非常关注康德哲学。他曾在燕京大学讲授“民主哲学”、“康德”、“中国哲学史”三门课程，还曾回忆说：“我是研究知识论的，读康德最多。”陈蔚：《革命学者张东荪》，《现代新闻》第1年第5期，1947年6月7日，第128页。另，张东荪还曾在《道德哲学》等著作中对康德思想做过简要解说。

⑤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127~128页。

⑥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133页。

但是，张东荪又说，运用自我约束为核心的自由不是任何人都能做得到的。他说：“自己拘束自己的发愿心不可求之于普通的俗人。”在这里，张东荪再次提到“士”。只有“士”能够约束自己、实现自律，在组织社会方面是“不可缺的”。^①如此自律的“士”严于自我约束，故不可能侵害文化自由主义；“士”的自我约束，完全被视为有助于文化自由的要素之一。不妨说，在张东荪的构想中，他希望“士”能够担负起支撑文化自由主义的责任。

小 结

如前所述，张东荪曾高度评价东欧的民主主义。然而，他之所以如此，并非仅仅因为对基于复数政党制的东欧的民主主义有所期待。他承认东欧“有些是私人资本，有些是国家资本，有些是合作社经营”的“混合的方式”；而另一重要原因则是东欧在“学术自由”方面“纯粹采用西洋文化的传统的自由空气”。^②

对于带有如此特征的东欧，张东荪也将其视作国际政治主体之一而予以极高评价。张东荪称东欧各国为美苏之间的“中间地带”，即“缓冲”地带；并解释说，“今日要使全世界得到和平与繁荣必须在美苏以外，由美苏共同承认有一个中间地带”。^③他还写道，“以整个儿的中国作为美苏的桥梁。在亚东而把美苏的冲突调和下来，借以谋世界的安定”。^④由此也可知，他主张中国也应作为“中间地带”、“桥梁”而谋

①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第187页。

② 张东荪：《关于中国出路的看法——再答樊弘先生》，《观察》第3卷第23期，1948年1月31日，第3页。

③ 张东荪：《关于中国出路的看法——再答樊弘先生》，《观察》第3卷第23期，1948年1月31日，第3页。

④ 张东荪：《追述我们努力建立“联合政府”的用意》，《观察》第2卷第6期，1947年4月5日，第5页。

求生存。当然，张东荪的上述理解是否准确地把握了东欧的实际状况，还需进一步斟酌。较为恰当的解释或许是，他的理解是其愿望——中国也应走同样道路——的投影。

那么，既然已经指出中国应走的道路，张东荪又为自己在其中规定了怎样的角色？值得注意的是，他曾反复提及“士”，这让人不禁推测他曾自负地认为自己也是“士”。张东荪把今后的“士”分作从事教育者和扎根农村者。或许，在燕京大学讲授哲学的张东荪已经决意作为教育者从事活动，并“补习”文化自由主义。

但是，张东荪所说的“士”，与把主动且积极地参与现实政治视作理所当然的传统的士并不相同。中国人一般概念中的士和张东荪意识中的“士”仍存在不小差距。

张东荪认为，柏拉图曾经详细论述的哲学家的作用“正与中国历史上所传下来的士之使命完全太符”，表示期待他们不仅将通过“道德的，理性的，文化的力量”改良国内政治，还可在国际政治上发挥其作用。但是，就柏拉图主张哲学家应站在政治最前沿，张东荪说“这是错误的”，并提出“哲学家本人不负行政之责任”的见解。^①

因此，“士”也不应该主动承担实际政务。张东荪说，“有见于一国家往往当局者迷，自己不辨何者是真好，正和个人一样。必须有旁观者清，从超然的立场作理性的劝告”，提出国家需要理性旁观者，暗示承担和发挥这一作用的正是“士”。^②换言之，“士”虽不应作为当事者，但应作为旁观者介入政治，并引导政治朝好的方向发展。“士”的这一形象，与本书第三章所述“第三者”、第六章所述批评政治的人才即政论家十分接近。或许这样解读也无妨，即一贯希望有“第三者”、政论家存在的张东荪，将其希望寄托给了“士”。

^① 张东荪：《思想与社会》，商务印书馆，1946，第194～195页。

^② 张东荪：《思想与社会》，第194页。

终 章

一 本书内容之再梳理

中华民国建立之初，章士钊试图把英国留学时期实地研究过的议会内阁制引进中国，同时运用“立法集权”、“行政分权”的概念，希望避免中央政府的一元化统治，并积极承认地方行使较大行政权限。但是，他后来认识到议会政治在中国难以扎根，于是开始关注同样发祥于英国的基尔特社会主义，并寄希望于要求政治反映职业团体意向的“业治论”。

与章士钊一样，张东荪当初也曾希望确立议会政治，但看到其不可能实现，于是基于联邦制、基尔特社会主义的有关探讨，尝试在发挥地方及职业团体力量的同时，实现中国的整合。后来，面对九一八事变后的“国难”，张东荪倡导通过专家有效运行政治，对地方及职业团体独立性的期待似乎有所减退。但在战后，他再次呼吁政治必须以地方及职业团体的力量为基础。

关于中华民国时期许多政治家试图建立怎样的政治制度，已有学者提出不同观点。其中，如下见解对本书研究富有启发意义。该见解鉴于民国初年和末年的政治状况，从强化行政权和强化立法权的不同立场相互竞逐的观点，对旨在建立政治制度的动向进行评价。^①

^① 金子肇：《近代中国民主的制度化与宪政》，《现代中国研究》第31号，2012年10月。

该见解认为，在民国初年临时约法的框架之下，相当于国会的参议院掌握中央统治权，形成了政府从属于参议院意志的“议会专制”。但是，“议会专制”的建立仅止于制度层面，在民国初年各政党反复分合、抗争的议会里，专制权力并未得到有效行使。而对此不满的袁世凯则试图实现“政府专制”，以使大总统的执行权力从属于议会权力。强化立法权和强化行政权之间的紧张关系也见于民国末年。1947年曾公布、施行中华民国宪法，而围绕该宪法的制定，蒋介石及其麾下的国民党人士试图强化归属于蒋介石的行政权。对此，共产党和民主党派不愿看到权力集中于蒋介石，希望加强立法权即议会。民国初年和末年的政治状况的共同特点是，企图强化行政权的势力和企图强化立法权的势力尖锐对立，二者的指向极易走极端，民国出现稳定宪政的可能性因而受到极大制约。

较之上述尝试，章士钊和张东荪对政治的主张，可以说是既反对过度强化立法权的“议会专制”，也反对过度强化行政权的“政府专制”。首先，他们显然反对袁世凯等特定个人的“政府专制”。其次，谴责革命派追随者专横的章士钊、否定多数专制的张东荪对“议会专制”也十分警惕，此点值得肯定。因为，章士钊和张东荪有关政治制度的一系列讨论，已经考虑到如何才能既不陷入“政府专制”，也不导致“议会专制”。

可以说，章士钊和张东荪都注意如何才能不陷入专制，试图依靠以省为代表的地方及职业团体的自发活动，以多元和宽松的方式实现中国的整合。他们之所以主张非强权的、宽松的整合，除试图避免专制外，还与他们的强烈信念——自由必须得到拥护、不同观点必须能够自由表达——有重要关系。他们试图在中国政治中嵌入避免过度集权的机制，以防止自由受到扼杀。

章士钊认为，个人权力更容易受到侵犯。于是，为防止此类事态发生，他参照英国人身保护令制度提倡引入“出廷状”制度。其目的是通过“出廷状”保护个人的人身自由，进而保障个人的言论自由。

近年有学者指出，近代中国依靠法律保障个人的自由和权利的观念十分淡薄。^① 该观点本身值得首肯。但是，主张引进“出廷状”的章士钊显然不属此例。他认为个人的自由及权利必须受到法律的保障，他是坚决拥护个人自由的。尽管这一立场在近代中国并不多见。

尤其值得一提的是，章士钊把“个人”的人身自由和言论自由也视为应予保障的对象。因为，如本书第一章所述，甚至拥护民权的戴季陶等论者都未曾考虑到个人自由的问题。

张东荪十分注意不同意见是否能够得到积极表达，比如他一边呼吁贤人主导政治、专家参与国家统治及计划经济的必要性，一边提倡思想自由和拥护文化自由主义等。与章士钊一样，张东荪也认为社会乃至国家要发展，自由表达不同意见不可或缺。

不过，有学者认为，张东荪既承认计划经济，又以为可以确保思想自由，不免过于天真。^② 实际上也确实如此。但是，如后所述，张东荪认为他有关计划经济等的建议并非十全十美，需要不断调整和修正。他呼吁思想自由、文化自由的必要性，应是为接受他人批判开放道路，以使自己的见解得到修正。

二 对政论家章士钊和张东荪的评价

如何评价章士钊和张东荪作为政论家所做的探讨及其观点？关于这个问题，同时期的胡适对他们的评价或为线索之一。

胡适在1923年曾发表《五十年来中国之文学》，对过去五十年间中国文章的特征做了回顾，称后半期大体存在四个派别，即“严复、

^① 黄克武：《近代中国的自由主义——缘起与衍变》，郑大华、邹小站主编《中国近代史上的自由主义》，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8，第35页。

^② 许纪霖：《现代中国的社会民主主义思潮》，许纪霖编《二十世纪中国思想史论》下卷，东方出版社，2000，第54~55页。

林纾的翻译的文章”、“谭嗣同、梁启超一派的议论的文章”、“章炳麟的述学的文章”、“章士钊一派的政论的文章”。

关于“章士钊一派”，胡适从其《甲寅杂志》时期称之为“甲寅派”，其成员除章士钊外，高一涵、李大钊、李剑农等人也归入其中。胡适对该派高度评价道，“自1905年到1915年（民国四年），这十年是政论文章的发达时期。这一个时代的代表作家是章士钊”，“章士钊一派是从严复、章炳麟两派变化出来的，他们注重论理，注重文法，既能谨严，又颇能委婉，颇可以补救两派的缺点。《甲寅》派的政论文在民国初年几乎成一个重要文派”。^①

不过，胡适随后又说，“这一派的文字，既不容易做，又不能通俗，在实用的方面，仍旧不能不归于失败”。可见他并非无条件地称赞他们的政论文。毋宁说，胡适强调政论文存在局限，隐约反映出他不愿重蹈“甲寅派”覆辙的想法。

但是，章士钊的政论即使在通俗性、实用性方面尚存很大缺陷，恐怕也并非如胡适所说的“归于失败”。如胡适所指出，“甲寅派”并非仅章士钊一人，还涌现了高一涵、李大钊、李剑农等人物，他们都在很大程度上借鉴、借助了章士钊的观点。高一涵和李大钊以《新青年》、李剑农则以《太平洋》为阵地活跃于政论界，即其明证。而且，胡适本人也曾继承章士钊提出的论点。

其显著事例之一见于胡适与北京大学同人联名发表的《争自由的宣言》。^②该宣言是针对五四运动以来政府唆使军警肆行拘捕和惩罚、侵犯人身自由的事件频发而发出的。宣言要求，为消除这种事态，中国也应引进和实行英国的人身保护令；而其论述所提及的正是章士钊关于“出廷状”的观点。胡适等人呼吁人身保护令的必要性时，完全承袭了

^① 欧阳哲生编《胡适文集》第3卷，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第181~182、211~214页。

^② 胡适、蒋梦麟、陶履恭、王征、张祖训、李大钊、高一涵：《争自由的宣言》，《晨报》（增刊）1920年8月1日。

章士钊的阐述。

此外，本书序章曾提及的胡适《政论家与政党》一文，显然也曾受到章士钊政论家论的影响——尽管胡适未曾明言。章士钊在指出和批判与之处于友好关系的同盟会、国民党的问题时毫不留情，这样的态度对正在探索政论家应怎样不谄媚政党的胡适而言，无疑具有极大启发意义。从把章士钊归入政论文撰述家不难想象，胡适曾熟读章士钊的文章，而且与《甲寅杂志》关系密切。由此推断，胡适在提出其对政论家的要求时，肯定参照了章士钊的见解。

而张东荪继承章士钊，以更平易的文体铺陈其主张，从而获得了众多读者，此点已如本书所论。有观点认为，张东荪不在胡适所说的“甲寅派”之列。^①但如本书所分析，张东荪显然也从章士钊那里获得了许多重要启发。从上述各点考虑，胡适对“甲寅派”及章士钊的评价不无苛责之嫌。

章士钊和张东荪在提出“政论家”这一角色时，是否有某种具体形象作为标准？坦率地说，要确定这种形象非常困难。^②他们之所以试图成为政论家，最主要的并非受到某种形象触发，而是因为抱有一种信念，即政论家在政治家之外发挥特殊作用对中国政治是有益的、必要的。

除信念外，下述事实也不应被忽视。中华民国成立后不久，汪精卫、李石曾、张继、吴稚晖四人曾联名发起成立进德会。该团体成员大

^① 郭双林：《前后“甲寅派”考》，《近代史研究》2008年第3期，第152页。

^② 在章士钊和张东荪赴日留学之前，陆羯南曾探讨过政论记者、政论家有别于政治家的作用及其必要性。陆羯南关于政论家特殊作用的问题意识，或与吉野作造有相通之处。吉野在大正至昭和初期——与章士钊、张东荪活跃于中国论坛的时期重合——撰写过许多政治评论文章，但却严守不以政治家自居、行事的原则。在探讨章士钊和张东荪有关政论家的主张时，陆羯南、吉野的理念和实践具有启发意义；但并无直接证据表明他们曾参照过陆羯南等人的观点。关于陆羯南的政论家论，请参阅松田宏一郎《陆羯南——公论的自由代言人》，Minerva书房，2008，第41~64、119~138页。关于吉野的自我认识，请参阅三谷太一郎《大正民主主义论——吉野作造的时代》（第三版），东京大学出版会，2013，第354~380页。

体分为普通会员和特别会员，普通会员被要求立誓“不嫖”、“不赌”、“不娶妾”。特别会员分甲、乙、丙三部，除上述三条外，还须分别遵守一些条件，即甲部会员须“不作官吏”，乙部会员须“不作官吏”、“不作议员”，丙部会员须“不作官吏”、“不作议员”、“不吸烟”、“不饮酒”、“不食肉”。该进德会的活动经《民立报》详细报道并在事实上予以支援，影响很大。^①

值得注意的是，“不作官吏”、“不作议员”的誓条被纳为进德会改良和增进道德的活动基础。关于该二誓条，有人曾批判其不现实，吴稚晖又曾予以反驳。此且不论，重要的是当时已有如下观念，即“不作官吏”、“不作议员”标志着人品高洁、道德高尚，而做官吏、做议员则意味着行为不端、道德败坏。

这种观念后来似得到强化。1918年，在蔡元培的主导下，北京大学也有名为进德会的团体成立。该团体可能取范于民国元年成立的进德会，二者的活动有不少相似之处。

北京大学的进德会，其会员分甲、乙、丙三种，甲种会员须守“不嫖”、“不赌”、“不娶妾”三戒。乙种会员除上述三戒外，还须立誓“不作官吏”、“不作议员”。丙种会员除上述五戒外，还须发誓“不吸烟”、“不饮酒”、“不食肉”。在这里，会员做官、做议员同样被视作有违道德。

民国成立后，常有知识分子感慨道，政治本身以及作为政治家、官僚参与政治是肮脏、邪恶的；进德会即其例证。民国时期的代表性杂志之一《新青年》曾载文称，“盖改造青年之思想，辅导青年之修养，为本志之天职。批评时政，非其旨也”，^②表示要与现实政治保持距离，也是此类情况的反映。

^① 关于上述内容，请参阅嵯峨隆《中华民国初年的道德改良运动》，静岡县立大学《国际关系及比较文化研究》第3卷第2号，2005年3月。

^② 记者（陈独秀）：《通信》，《青年杂志》第1卷第1号，1915年9月15日，第2页。《青年杂志》于1916年改名《新青年》。

既然作为政治家、官僚参与政治不可取，则最好的选择应该是与政治断绝直接关系，亦即从外部谋求改善政治。在清末对政治家和政论家并不着意区分的梁启超，到了民国时期在《大中华》上提出的，正是这一选择，而进德会、《新青年》也可见同样倾向。

然而，对强烈关注现实政治的章士钊和张东荪而言，置身于政治世界之外过于走极端，但如清末的梁启超那样在政治家和政论家之间随时转换角色又与其道德原则相抵触。于是，二人最终选择了既可回避做政治家，又能畅论政治的政论家之路。在作为议员、官吏参与现实政治被认为不道德的社会氛围下，若想议论政治而又不受谴责，宣称不做政治家是有利的。因为，如要在言论界受到评价、获得声誉，必须约束自己不做政治家而只做政治批评者即政论家。

应该说，章士钊和张东荪的这一选择在一定程度上是成功的。他们的确成为言论界的著名人物，而且《甲寅杂志》和《学灯》也成功聚合了众多人才。

但是，五四运动之后，否定逃避政治、主张以革命的名义直接面对并改变肮脏政治的倾向逐渐加强。在这种情况下，试图与政治保持微妙紧张关系的政论家这一角色，似越来越难以得到理解和共鸣。^①而且，如上所述，章士钊和张东荪作为政论家的活动并不完美。在被认为以不当方式接近政治时，其不做政治家而做政论家的宣言极易招致非议和反对。而章士钊和张东荪的行为也并非没有问题。

仔细而明确地表明将选择政论家立场的章士钊，后来曾在段祺瑞执政时期从政论家转向政治家，以官僚身份参与国家政治核心；但不仅未能取得什么成就，其政论家的声誉也毁于一旦。虽然后来仍偶尔发表政

^① 例如，曾经试图与政治保持距离的《新青年》的陈独秀说，“你谈政治也罢，不谈政治也罢，除非逃在深山人迹绝对不到的地方，政治总会寻着你的”，“我承认人类不能够脱离政治，但不承认行政及做官争地盘拥夺私的权利这等勾当可以冒充政治”，主张正视并改变现实政治。陈独秀：《谈政治》，《新青年》第8卷第1期，1920年9月1日，第1、9页。

论，但其影响已远不及《甲寅杂志》等时期。

较之章士钊，张东荪坚守政论家立场的意识更强，最终未做政治家。这或许因为他没有得到从政以发挥能力的机会，但更多地应是他对从政持有禁欲般的警惕态度。但是，新中国成立后已不再有张东荪自由发表政论的空间，他事实上只能保持沉默。实则，张东荪最终承认共产党的暴力革命和统治、新中国成立后竟积极尝试与美国外交人员接触等，似乎都与他曾倡导的政论家形象不相符合。^①

章士钊和张东荪的讨论本身也不无弱点。首先，他们虽然都期待省等地方及职业团体发挥作用，但是否对其有深刻理解却令人怀疑。本书第三章所述橘朴对章士钊的批判，以及本书第五章所述《民国日报》对张东荪的抨击，都是针对他们仅凭实地见闻展开讨论。实际上，章士钊、张东荪往往对书籍和他人言论所表述的见解不做深入思考即纳入自己的文章。因此，橘朴等人对他们的批判未必没有根据。其次，提醒人们注意异端的章士钊和张东荪，几乎从未提及中国是多民族国家这一具有根本性的重大事实。因此，他们对所谓汉族以外的其他人持何态度、立场如何，不得而知。最后，作为政论家从事活动，无疑也需要一定的资金支持。要对政治权力不偏不党，则如何获得所需资金是无法回避的问题，但章士钊和张东荪对此也从未给出解释。

还有一点必须注意的是，章士钊和张东荪要求人们能够自由表达意见，但似乎认为这些意见能够自然地取得妥协并达成一致。实则，背景不同的人提出不同主张时极易发生纠纷，协调起来极其困难。尽管如此，关于应如何协调、调和不同意见之间的冲突，他们却从未做细致探讨。

或许，章士钊和张东荪当初曾设想议会具有协调意见冲突的功能，

^① 应该注意的是，承认暴力革命并非张东荪的一贯态度，他对共产党的统治也曾抱有不满意。比如他十分忧虑共产党实行苏联“一边倒”的外交政策而导致与美国关系恶化。这种忧虑也是他尝试接触美国外交人员的背景之一。关于此点，请参阅杨奎松《张东荪“叛国案”再研究》。

而在发现议会显然不能发挥此功能后，二人开始倡导借助省和职业团体的力量。但是，他们没有解释议会和省、职业团体之间应建立怎样的关系，其构想的有些部分较为模糊。要调整不同意见之间的纠纷，必须事先准备健全的制度。不对此进行讨论，表明他们不愿意直视纠纷，而是期待让不同意见自由交锋并自然实现调和。

不难推断，在矛盾尖锐、浊流奔涌、辄有性命之虞的现实中，上述期待显然过于乐观，不可能取得显著成效。若要在现实政治中承担责任，如蒋介石、毛泽东那样以实力压制和排除异见反倒是现实的做法。而章士钊、张东荪所选择的方法，即使并非不可能，也是十分困难的。

章士钊、张东荪的经历，似乎印证了所谓“士大夫意识”的局限，即只议论政治而不直接参与政治的知识分子终究无法改变现实政治。他们未能坚持政论家的立场，或因其带有源自“士大夫意识”的局限。然而，如下事实不可忽视，即他们在撰述、发表其政论时，对自己力量有限是十分清楚的。

以《甲寅杂志》为阵地追求理想政治的章士钊，对人无完人、唯一正确的观点不可能存在这一现实曾有切肤之感。他早就表明，“虽记者痛当今舆论，囿于党见，窃不自料，随同人之后，欲稍稍以不偏不倚之说进之”。此处，章士钊不赞成倚恃特定党派的“党见”排斥他人的态度，试图以“不偏不倚”的立场发表自己的主张。但同时他也深知这样做非常困难。他说：“至此义或不见容于今日之社会，因招巨怒极骂，人挤排吾说，使无容头过身之地亦未可知。”^①

张东荪曾在“论学问的真理”一节中说，即使自己认为此即真理，但也许那并非真理，所以对不同观点应该采取宽容态度。但他仍宣称应探求“完全的真理”、“绝对的真理”、“唯一的真理”。因为，如果承认真理没有完全性、绝对性、唯一性，则“我们便不须再向前追究了”。并在此基础上表明他自己的信念：“我们不妨自己骗自己，把一

^① 秋桐：《发端》，《独立周报》第1期，1912年9月22日，第1页。

个绝对真理的辽远目标挂在面前。使我们有前进的勇气。所以我的真理唯一论不是事实乃是希望。我以为学者若没有这种迷信，则其研究决不会有进步，且以势必无从研究了。”^①

这一信念与张东荪撰述政论时的态度几乎一致。张东荪认识到，要通过政论提出相当于真理的唯一、绝对、完全的观点，实际上是不可能的。但他重视的是竭尽全力追求真理，并倾听他人意见的必要性。

由上述探讨可知，章士钊和张东荪都十分清楚自己的政论及观点并不完美，政论家的活动有其局限。在此基础上，他们认为，正因为不完美、有局限，才不应轻易屈服，而必须持续努力加以改善，亦即承认思考本身有其意义；也正因此，才必须保障发表不同见解的自由。以政论家自我定位的二人，其动力无疑来自这种信念。

要对脆弱且有缺点的政论家进行批判并非难事。不过，处于当代的我们在讨论政治时，是否已经提出并实践比他们更好的观点和态度？当下，在中国等不少国家，人们仍在探讨知识分子应如何参政的问题，而要对该问题给出恰当的回答却并不容易。因此，回顾和探讨章士钊、张东荪提出的政论家应该具备的矜持与自重态度——包括因何未能充分坚持此态度——现在仍然不失其意义。

^① 张东荪：《人生观 ABC》，世界书局，1928，第108～109页。

补论 高一涵思想的形成

——以“五四”前后为中心

前言

1915年创刊的《青年杂志》（翌年改名《新青年》），因是中国共产党的主要摇篮之一，已有许多学者对其加以探讨。^① 这些研究重视的是《新青年》如何挑战旧有的文化和权威，并呼吁创造新文化。对陈独秀、李大钊、胡适等《新青年》的代表性人物，既有研究成果也很丰富。此外，近年的研究从人脉、地缘结合的角度对《新青年》进行考察，也拓宽和加深了人们对《新青年》的理解。^②

但是，仍有问题几乎没有受到既有研究的关注，那就是本章将要分析的高一涵及其思想。高一涵生于1885年，安徽省六安人。1913年留

① 关于此前的研究，请参阅董秋英、郭汉民《1949年以来的〈新青年〉研究述评》，《近代史研究》2001年第6期。日本方面的代表性研究有野村浩一《近代中国的思想世界——〈新青年〉群像》，岩波书店，1990。

② 陈万雄：《五四新文化的源流》，三联书店，1997；杨琥：《同乡、同门、同事、同道：社会交往与思想交融——〈新青年〉主要撰稿人的构成与聚合途径》，《近代史研究》2009年第1期。另，关于《新青年》本来的主张与后人研究、解释之间的差异，请参阅王奇生《新文化是如何“运动”起来的——以〈新青年〉为视点》，《近代史研究》2007年第1期。

学日本，在明治大学学习法学、政治学等。1916年回国后执教于北京大学，讲授政治学。^① 1924年加入中国国民党，192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但后来迫于白色恐怖而脱离了共产党。1931~1949年任国民政府监察院委员、国民大会代表等。1949年后留在大陆，曾任南京大学法学院院长、江苏省司法厅厅长等，1968年在南京逝世。^② 高一涵曾在《新青年》上频繁发表文章，^③ 五四以前，还在《新青年》及《每周评论》、《晨报》、《民国日报》（上海）、《宪法公言》、《民彝杂志》、《甲寅杂志》、《新中国》、《法政学报》、《努力周报》等报刊上发表过许多政论文章。其著作有《政治学纲要》（1930）、《中国内阁制度的沿革》（1933）、《中国御史制度的沿革》（1934）等。

考虑到发表的文章如此之多，高一涵似应受到更多关注。而实际上很长时间竟无学者予以考察，或因他与既往研究所重视的论点——对传统的批判、文学革命、中国共产党的早期活动等——都几乎没有直接关系。

但是，如前所述，曾在著名报刊上发表过许多文章的高一涵，无疑是值得关注的研究对象。因为，考察高一涵的思考过程，有可能使我们得到既有的《新青年》研究尚未发现的新见解。实际上，近年已有研究高一涵思想的成果相继发表。^④ 不过，这些研究试图探究高一涵思想的特点何在，而对他撰述文章时所参照的国内外观点，几乎未做深入考

① 关于高一涵讲授的政治学，请参阅孙宏云《政治学教科书中的“自由主义”》，森川裕贯译，村田雄二郎编《自由主义的中国》，有志舍，2011。

② 高大可编《高一涵先生年谱》，上海文化出版社，2011。另请参阅高晓初《高一涵传略》，安徽省六安县政协委员会《六安县文史资料》第1辑，1986。高晓初是高一涵侄。

③ 在《青年杂志》第1卷第1号（1915年9月15日）至《新青年》第9卷第6号（1922年7月1日）共54期中，有半数即27期载有高一涵的论文或译文。

④ 关于高一涵研究已取得的成果，吴汉全《高一涵研究的现状及今后的努力方向》（《安徽史学》2007年第6期）曾加以梳理。吴汉全是致力于研究高一涵的学者之一，其成果收于《高一涵五四时期的政治思想研究》（吉林人民出版社，2012）。另，除吴汉全外，尚有赵席复的细致研究。《“自利利他”的自由主义——高一涵政治思想研究》，台湾政治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08。

察。虽然也有学者比较详细地列举过高一涵所论及的国外论者,^①但对高一涵如何理解这些论者的观点却未做探讨。此外,高一涵在形成其思想时曾受到章士钊的极大启发,但他与章士钊的关系到底如何?留日时接触到的日本大正时期的思潮对他又具有怎样的意义?这些问题也都还没有学者予以充分关注。

本章将关注既有研究尚未充分关注的上述各点,就高一涵在五四前后的言论活动曾怎样借助、借鉴国内外的哪些观点进行分析。因为,这对探讨高一涵思想的意义不可或缺。

一 来自章士钊和日本相关著作的启发

通过参与编辑《新青年》、《每周评论》以及在北京大学任教职,高一涵与陈独秀、李大钊、胡适等过从甚密。^②但在思想形成方面,对其影响更大的是章士钊。

高一涵至迟在留日时期已与章士钊相识。他曾参与章士钊分别于1914年、1917年创办的《甲寅杂志》和《甲寅日刊》主办的活动,并发表过几篇文章。

如本书第二章所论,章士钊曾在《甲寅杂志》上反复强调不可“好同恶异”,力戒强迫他人屈从自己,主张对社会上出现的异端应宽容以待。他认为,异端是多样性的表现,是社会发展的动力。

高一涵也赞成章士钊的这一主张。他曾对章士钊也读过的穆勒的《论自由》著文进行解说,其中称“弥尔(约翰·穆勒)一篇《自由论》,其唯一无二的宗旨,即在反对好同恶异”,“礼俗宗教和世界通义云云,凡可以拘束个人的心灵者,皆为弥尔所反对,他所以不说幸福的

^① 董国强:《论五四时期高一涵的自由主义观念》,《民国档案》2004年第4期。

^② 附言之,高一涵与李大钊是自留日以来的知己,与陈独秀和胡适则同为安徽同乡。

种类者，即是尚异恶同，不愿以我的心思，拟度他人的好恶。弥尔的主旨，彻头彻尾归根于个人之自择”。^① 此类表述乃基于对《论自由》的主张要点的准确理解。如本书第二章所考察，章士钊也曾对这些主张深有同感并展开讨论。而从高一涵也使用“好同恶异”一词来看，他对穆勒的解说，显然是以认同章士钊见解的方式写成的。此外，章士钊曾在《甲寅杂志》上提及的戴西、霍布豪斯、莫烈（John Morley, 1838 - 1923）、蒙森（Theodor Mommsen, 1817 - 1903）等，高一涵也都曾提到。高一涵文中随处可见来自章士钊的影响。^②

但是，高一涵的思想并非所有方面都遵循章士钊。比如，高一涵发表于创刊不久的《青年杂志》上的一篇文章认为，现在是“交易”发达、以人们“分功协力”为“生计之原则”的“社会生计时代”，要求的是“自利利他主义”；并论道，人处在这样的时代，“一自有生以后，盖无一举一动，而不息息与社会相关”，“应以谋社会之公益者，谋一己之私益”，不允许如中国这样“人各重夫一家之私，多不识社会为何物”。^③

由此可知，高一涵并非只是拥护个人的自由及权利，还在个人之上设定了另一领域即“社会”，认为没有社会的发展就不可能有个人的幸福。那么，社会和国家的关系如何？

高一涵引用并赞同瑞士国家学学者伯伦知理（Johann Kaspar

① 高一涵：《读弥尔的自由论》，《新青年》第4卷第3号，1918年3月15日，第2~4页。另，严复将该书名译作《群己权界论》。

② 如本书第一章所论，章士钊文曾反复论及戴西及其著作《英宪精义》（*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the Law of the Constitution*），而高一涵曾将该书第六章译作中文（高一涵：《戴雪英国言论自由之权利论》，《青年杂志》第1卷第6号，1916年2月15日）。另，高一涵提到莫烈、蒙森时，其方式与章士钊完全一致，显见执笔前曾阅读章文。再，蒙森是德国著名历史学家，莫烈则是英国著名作家、政治家。“蒙森”，高一涵作“蒙孙”。

③ 高一涵：《共和国与青年之自觉》，《青年杂志》第1卷第2号，1915年10月15日，第1~2、6页。另，此处所谓“生计”，应为清末以后广泛使用的“Economics”的译词。关于此点，请参阅森时彦《游移于生计学和经济学之间》，《东方学报》（京都）第72册，2000年3月。

Bluntschli, 1808 - 1881) 的见解, 即“社会富孕生计知识之原力, 以扶助国家者也。社会不良, 则国家之不良随之。社会安宁利达, 则国家亦强。故社会者治安之条件也”。^① 亦即没有社会繁荣, 就没有国家繁荣。不过, 他又解释说, “共和国民, 其祈向之所归, 不在国家, 乃在以国家为凭借之资, 由之以求小己之归宿者也”,^② “盖国家为人类所部勒, 利用之为求人生归宿之资”, “国家者非人生之归宿, 乃求得归宿之途径也”。^③ 由此可知, 高一涵不过承认国家有助于“小己之归宿”而已, 对他而言, 国家的繁荣并非最高目的。这是需要注意之处。

较之高一涵, 章士钊对整体压制个体, 尤其是国家压制个人自由非常警惕, 而对因“交易”发达需要“分功协力”以及个人与社会的关系, 尽管有所提及, 却并未着意论述。那么, 高一涵的上述观点是如何形成的? 是完全出自高一涵本人自创? 还是另有若何要素给他以明确启发?

合理的答案应为后者。高一涵在进行其较章士钊更复杂的讨论时, 似乎在相当程度上参考了小野塚喜平次的《政治学大纲》和浮田和民的《政治原论》。^④

小野塚喜平次在《政治学大纲》中对个人、社会、国家做了区分,

① 高一涵:《共和国与青年之自觉》,《青年杂志》第1卷第2号,1915年10月15日,第6页。

② 高一涵:《共和国与青年之自觉》,《青年杂志》第1卷第2号,1915年10月15日,第2页。

③ 高一涵:《国家非人生之归宿论》,《青年杂志》第1卷第4号,1915年12月15日,第2、4页。

④ 小野塚喜平次(1871~1944)被视为日本政治学的奠基人之一,曾任东京帝国大学教授及总长。浮田和民(1860~1946)曾以东京专门学校、早稻田大学为阵地同样为确立日本政治学做出过贡献。他在历史学方面也有极深造诣,因其观点曾影响过梁启超等而为人所知。高一涵曾在《国家非人生之归宿论》一文提到过《政治学大纲》和《政治原论》。另,《政治学大纲》在中国也拥有众多读者,对中国政治学的形成产生过影响。详见孙宏云《小野塚喜平次与中国现代政治学的形成》,《历史研究》2009年第4期。

并明确了其相互关系。他说，“个人乃国家之分子，同时亦社会之分子。社会包含众多最狭义社会与无数家庭，而个人为某一家庭之分子”。^① 还说，“人类独自难为或独自不便为之事业，乃协作为之。其协作不必需要国家。又非国家之协作团体之事业不必限于营利。近世之文化赖国家以外之协作团体者颇多，此无须一一举证而人所共知者也”，^② 以此提醒人们注意人类的事业和文化发展有赖于社会上的各种协作团体。

浮田和民也曾做过同样的论述。他在《政治原论》中对个人与社会发展的关系解释道，“须知，若个人之自由及其发展为社会进步之必要条件，则个人之自由及其发展本身应即社会共同之利益”。^③ 他也承认个人及社会本身的存在意义，说“国家作为生产文化之原动力，无疑为其要素之一，然大部分重要之文化完全存在于个人及一般社会”。^④

有观点认为，与明治初期不同，在明治末期，视国家的独立、富强为当然目标的论调大为减弱，如何扩充自我、解决社会问题成为新的课题，此倾向的强化趋势曾持续至大正时期。^⑤ 小野塚及浮田的著作也是这种变化的反映。曾熟读他们的著作、自大正初年留学日本的高一涵，从章士钊也未必明确的“社会”这一概念发现其重要意义，应当说是十分自然的。

但是，小野塚、浮田和高一涵之间仍存在一定差异。如前所述，高一涵认为，“国家者非人生之归宿，乃求得归宿之途径也”。而小野塚和浮田则认为，“所谓国家以发展个人身心为其目的之一，并非承认国

① 小野塚喜平次：《政治学大纲》上卷，博文馆，1904，第97页。

② 小野塚喜平次：《政治学大纲》上卷，第99页。

③ 浮田和民：《政治原论》，早稻田大学出版部，1911，第146～147页。

④ 浮田和民：《政治原论》，第143页。

⑤ 坂本多加雄：《知识分子——大正至昭和断代史》，读卖新闻社，1996，第9～25页。

家机关为此目的所行一切干涉之意也”，^①“国家可对人形之于外的行为加以制裁，但对属于精神之思想、感情、信仰，则无可奈何者也。国家所使用之工具为物质性的，只能加之于外，而于人的精神世界则不能及也”。^②也就是说，他们的确试图抑制国家的过度干涉，却并未将国家的存在意义降低到“求得归宿之途径”的程度。

高一涵后来在解说浮田的《政治原论》时曾对其预见性评价道，“浮田和民在十年前，已经在他《国家原论》中说到日本国家主义的坏处”。^③然而，浮田本人曾把“以国家为主、以个人为国家之工具”的“古代政治观念”，和“以个人之幸福为唯一最高目的”、“把国家与蒸汽机、唧筒等等而视之”的“近世欧罗巴人”的倾向，一概斥为极端观点。^④可见，高一涵对浮田本意的理解不见得准确。

二 英文著作解读

高一涵曾在文章中不止一次地提到英文著作，可见英文著作对他十分重要。他曾回忆道，“我在日本拟学习日语，把英文完全抛弃；后来遇着章行严一谈，使我闭门读了半年英文，至今才能勉强的看英文书”，表示他能够阅读英文著作全赖章士钊的督促。^⑤如本书第一部所论，章士钊曾留学英国，往往依据众多英文著作提出其主张；高一涵也承袭了这种做法。不过，高一涵提到的有些著作，是章士钊也未曾充分关注的。

其中值得探讨的是伯伦知理的 *Lehre vom modernen Staat* 第一卷

① 小野塚喜平次：《政治学大纲》下卷，第40页。

② 浮田和民：《政治原论》，第142页。

③ 高一涵：《日本最近之思想界》，《民国日报》1920年3月3日。浮田著作无《国家原论》，故所谓《国家原论》应指《政治原论》之第一篇《国家论》。

④ 浮田和民：《政治原论》，第130页。

⑤ 曹伯言整理《胡适日记全编》第4卷，安徽教育出版社，2001，第40页。

Allgemeine Statslehre 的英译本 *The Theory of the State* (1885)。高一涵不仅曾提及该书，还特意将其“Chief Differences of the Modern Conception of the State from the Ancient and Mediaeval”一节相当准确地节译为汉语，并附上按语以为推介。^①

比如“公认人权”一小节，在介绍伯伦知理的观点——“向也国家剥夺人权，因亦讳言小己之自由，国民多为无权利之奴隶，所谓自由公民，仅少数耳”，“今也国家一视同仁，凡属人类，均享人权，废奴隶之阶”——之后，高一涵附按语称，“今者国本在民之理，大阐明于西方，举国家全力，保护人民之权利，人智日启，即国家之文化日高，国家闻名，因人演进，自今以往，日新月盛，将永绝一治一乱突兴突败之局，而立不退转之文明。然则保障人权，其今日立国之神髓也软”。可见，他赞同伯伦知理的见解，认为“保障人权”对中国的国家发展也是十分必要的。

如不少学者已经指出，认真对待并接受伯伦知理学说的原为明治时期的日本人。流亡日本的梁启超受此启发，曾著《政治学大家伯伦知理之学说》一文，将伯伦知理的学说介绍给中国读者。在该文总结部分，他论道，“伯氏谓以国家自身为目的者，实国家目的至第一位，而个私人实为达此目的之器具也”；然后对他自己理解的伯伦知理的该见解表示赞同，并得出为了中国的独立和强大可以牺牲个人自由的观点。^②

① 高一涵：《近世国家观念与古相异之概略》，《青年杂志》第1卷第2号，1915年10月15日。下文引用该文，采自第1~4页。

② 中国之新民（梁启超）：《政治学大家伯伦知理之学说》，《新民丛报》第38、39号，1903年1月4日，第26页。关于梁启超接受伯伦知理学说，请参阅如下论文。山田央子：《伯伦知理与近代日本政治思想（下）》，《东京都立大学法学会杂志》第33卷第1号，1992年；巴斯蒂：《中国近代国家观念溯源——关于伯伦知理〈国家论〉的翻译》，《近代史研究》1997年第4期；川尻文彦：《梁启超的政治学——以其所受明治日本国家学及伯伦知理的影响为中心》，《中国哲学研究》第24号，2009年11月。

但是，在1915年，恐怕极少有中国人参照伯伦知理进行思考。^①而在大正时期的日本，人们对伯伦知理也已经热情不再。

高一涵当然了解中国学界对伯伦知理学说的态度，由于曾留学日本，也应清楚伯伦知理在日本的影响。那么，他为何在该时期特意提到伯伦知理？

其直接原因应是受到迦纳（James Wilford Garner, 1871 - 1938）的著作《政治学概论》（*Introduction to Political Science*, 1910）的影响。该书是迦纳在伊利诺伊大学讲授政治学时为学习政治学的学生撰写的教科书，其中很大篇幅用来介绍欧美的国家学、政治学著名学者的学说。高一涵似从该书得到重要启发，在几篇文章中都提及该书。^②此外，高一涵根据其授课内容整理而成的《政治学纲要》第五章，内容与迦纳《政治学概论》第九章“Theories of State Functions”大致相同，连附录的参考文献也全为迦纳所曾提出。高一涵介绍学习政治学的参考书时，也曾把迦纳的著作列入其中。^③也就是说，高一涵无疑曾相当仔细地阅读过该书。而 *The Theories of State* 曾反复出现在《政治学概论》各章开头所附的参考文献列表中，给读者的印象尤其深刻。因此，高一涵有兴趣拿来一读亦属自然。^④

① 曾极大地影响过高一涵的章士钊，在其《调和立国论（上）》中论述拿破仑统治的失败时，曾参照伯伦知理的《国家论》（*Allgemeine Statslehre*）；但其注释显示所参照的是德语原著，而非英译本（秋桐：《调和立国论》，《甲寅杂志》第1卷第4号，1914年11月10日，第15页）。另，章士钊论及《国家论》大概仅此一次，他对伯伦知理重视，远不如对穆勒和白芝浩。高一涵之关注伯伦知理极有可能是通过迦纳，而非章士钊。

② 比如，高一涵《研究政治学的方法》（《新中国》第1卷第8号，1919年12月15日）中的不少内容来自迦纳《政治学概论》第一章“Political Science”之第四节“The Methods of Political Science”。另，高一涵《国家非人生之归宿论》（《青年杂志》第1卷第4号，1915年12月15日）中也曾提及伯伦知理。

③ 高一涵：《政治学初步参考书》，《北京大学日刊》1922年10月16日。

④ 附言之，迦纳对伯伦知理学说的理解与梁启超不同。他曾总结道，对伯伦知理而言，国家的目的在于国家本身的发展，同时也在于拥护和保障个人的自由和安全。James Wilford Garner, *Introduction to Political Science*, American Book, 1910, pp. 313 - 314.

不过，全部归因于迦纳恐怕也不合适。在“小己自由及私法”一小节中，高一涵首先介绍了伯伦知理的见解，即“（向也）小己自由为其与国家抵触也，亦痛恶而深讳之，今也小己举有权利，私法公法，划然判分。然私法之事，乃国家所认许，非国家所创制，乃国家所保护，非国家所指挥。人民自由，独立发展，不为国家所侵蚀，行使权利，举由一己之意志，而不为国权之所拘”；然后加了按语表示赞同：“国家之文明愈高，自由之界域愈广。实则自由之界域愈广，国家之文明始克愈高耳。”值得注意的是，该按语同时展开批判：“而鼎鼎文名之子，且公然著论，拾赫胥黎之片语，驳卢梭之真诠，引物理家言，证明天壤间绝无所谓自由之事。盖自忘其前日盛称约翰弥尔书时，曾作何言语也。”

这批判直接针对严复《民约平议》对自由的理解。^① 严复在该文中称卢梭倡导的天赋人权说在历史上、现实上绝不可能存在，不过虚构而已。高一涵或据此认为严复压制自由，并通过重新解释伯伦知理而重申自由之珍贵。^②

然而，即便如此，高一涵何以根据伯伦知理展开讨论的问题仍未解决。如果目的在于指出严复的错误，引据穆勒似乎更加自然。

关于此点，“统治权”一节的记述似为线索之一。在这一节里，高一涵提到伯伦知理的见解——“向也国家统治权绝对独立。向（今）也国家统治权乃立宪以自制”——之后附加按语称，“近日留东法政学生，颇拾东人牙慧，唱国权无限之说。然东人崇德学，不读伯伦知理之书乎？”这是说，“德国学”代表人物伯伦知理的原意在日本受到曲解，而中国留学生则对此不求甚解，以讹传讹，高一涵对此表示不满。

不妨推断，这种不满或主要针对梁启超。如本书第一章所述，进入民国后，梁启超仍专心撰述和发表政论文章。比如，似在二次革命形势

^① 《庸言》第2卷第1、2号，1914年2月15日。

^② 章士钊曾在《甲寅杂志》上批判过《民约平议》，高一涵或因此而关注该文。秋桐：《读严几道〈民约平议〉》，《甲寅杂志》第1卷第1号，1914年5月10日。

高涨时所写的文章中，他主张革命不可能改良政治，试图牵制再次实行革命。而高一涵则以法国、英国、美国都通过革命实现了政治改良为例，对梁启超的立场表示质疑。由此可知，高一涵是很关注梁启超的见解的。^①

而同样如本书第一章所述，梁启超于民国成立后在自己主办的《庸言》上曾主张强化“国权”，尽管并非单纯要求为国家应牺牲个人之生命，却提倡为国家存立应将个人置于强有力管理之下。从该见解可以看出，其逻辑与他在清末介绍伯伦知理的观点时十分相似。梁启超利用伯伦知理的见解几乎将国家视作绝对性存在，而高一涵则认为梁启超的见解不符合伯伦知理的原意。这或许就是他论述伯伦知理的主要原因。仔细解读梁启超所依据的伯伦知理学说，并导出否定梁启超所主张的为强化国权而不惜压制个人的见解，这对高一涵应具有重大意义。

对高一涵具有重要意义的另一部英文著作，是英国政治学家巴克（Ernest Barker, 1874 - 1960）的 *Political Thought in England from Herbert Spencer to the Present Day*（1915）。高一涵曾不止一次提到该著作。如其斯宾塞政治思想解说文《斯宾塞的政治哲学》，高一涵本人也表示，其大部分记述依据该书第四章。^②

巴克在该书中指出，进入19世纪，随着英国国内各种团体开始发挥更大作用，承认国家主权的唯一性、绝对性的思想已经式微，该趋势将来还将加强。同时强调应尊重个人人格的发展，个人是作为社会一分子而生存的，主张个人应通过社会上各种团体如教会、同业联合会等获得发展。

对高一涵而言，巴克的这部著作似乎使他更加确信得自小野塚喜平次、浮田和民等的观点。此后，他不仅拥护个人相对于国家的地位，而

① 梁启超：《革命相续之原理及其恶果》，《庸言》第1卷第14号，1913年6月16日；高一涵：《读梁任公革命相续之原理论》，《青年杂志》第1卷第4号，1915年12月15日。

② 《新青年》第6卷第3号，1919年3月15日。

且越来越明确地主张个人的陶冶应通过有别于国家的社会来实现。而其背景即来自巴克的重要启发。

三 日本大正时期思潮的影响

1. 1920年访日

如前所述，在明治末期以后的日本，以国家富强为当然前提的论调逐渐弱化。至大正时期，尤其是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以后，从前富国强兵的目标已为众人批判，国家权力的绝对性也随之被否定。与此同时，劳动工会、农会等势力兴起，开始发挥不可忽视的影响。^①

高一涵也敏锐地把握到日本思想界的变化。他观察到，曾经“日本人的国家观念，很有些像希腊人的国家观念，就是把国家看作人生最高的目的”，然而，“今岁不到两个月，凡著名的杂志没有不极力攻击军国主义”。在他看来，日本的“军国主义”正在走向“末路”。^②

日本思想界的变化受到许多思想家推动，但高一涵尤其关注的是吉野作造、森户辰男和长谷川如是闲三人。^③

比如，该时期的吉野作造认为，“我们只有在共同生活中才能维持和完善生存”，为此仍然需要权力及国家；“然而，我们在运用国家权

① 三谷太一郎：《大正民主主义论——吉野作造的时代》（第三版），第17页。

② 高一涵：《日本最近之思想界》，《民国日报》1920年3月3日。

③ 高一涵：《日本最近之思想界》，《民国日报》1920年3月3日。该文介绍了吉野作造《国家生活之革新》（《中央公论》1920年1月号）、森户辰男《克鲁泡特金社会思想研究》（《经济学研究》第1卷第1号，1920年1月）以及长谷川如是闲文章的观点，并对其表示赞同。文中未出现如是闲文章的标题，但从记述可知其为如下二文无疑，即《黑格尔派自由说和国家——介绍霍布豪斯教授对哲学国家观的批判》（《我等》第2卷第1号，1920年1月1日）、《对绝对国家说的社会学批判——霍布豪斯教授对绝对国家说的批判》（《我等》第2卷第2号，1920年2月1日）。

力时，必须抛弃从前以为国家权力是唯一最高统括原理的见解”，明确否定以强制力为原理的“国家主义”。^①他同时主张应给个人以更广泛的自由，呼吁道：“我们相信人的精神能力，故主张不应以警察般态度待之，而应以教育态度对之。给他以自由！给所有个性以发展机会！如此，人格的价值将得以张扬。”^②

森户辰男也明确表达自己的立场说，“因为我相信人生的最终目的在于‘自由人格’，对我而言，所谓理想的社会状态，意味着社会各成员适应‘自由人格’的社会状态”，并抨击以“命令”、“强制”、“威吓”为原理的“国家主义”妨碍“自由人格”的实现。^③

长谷川如是闲批判从前的国家观念“通过压制个人的自由创造性、迫使现实社会生活形式化而限制人类的个性及社会的发展”。他虽然承认国家的必要性，却又说，“总之，作为体制，国家不是目的而是手段”，“认为最好的生活会通过社会得到实现是妥当的，而得不出如下结论，即若非通过服从与力量的关系体即国家，则最好的生活不能实现”，事实上降低了曾被绝对化的国家的存在意义。^④

吉野、森户、长谷川三人的观点互有差异，但无疑反映并引导了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日本出现的新思潮。而他们的探讨都强调社会的重要性及国家作用的降低，可以说与高一涵的观点产生了共鸣。高一涵为准备撰写政治学史著作曾于1920年逗留日本数月之久。他不仅有机会直接接触这些讨论，无疑也因亲自确认自己的见解与正在日本受到重视的观点相近而信心大增。^⑤

① 吉野作造：《无政府主义新解》，《中央公论》1920年2月，转引自松尾尊兑、三谷太一郎、饭田泰三编《吉野作造选集》第1卷，岩波书店，1995，第259、261页。

② 吉野作造：《国家生活之革新国家生活之一新》，转引自松尾尊兑、三谷太一郎、饭田泰三编《吉野作造选集》第1卷，第235页。

③ 森户辰男：《克鲁泡特金社会思想研究》，第57~58页。

④ 长谷川万次郎：《对绝对国家说的社会学批判——霍布豪斯教授对绝对国家说的批判》，《我等》第2卷第2号，1920年2月1日，第41~42、49页。

⑤ 另，因不屈服各种压力、始终坚持个人主张，吉野作造和森户辰男在日本乃至中国都受到较高评价。此点或也是高一涵便于以肯定态度论及他们的因素。

高一涵所受日本学者的影响不止于此，在构思文章时，他也曾直接参照日本学者的讨论。1920年逗留日本时所构思和撰写的介绍罗素思想的文章，即其一例。^①

高一涵说：“罗素的政治社会哲学，日本很看得重要。吉野说：‘马克思时代已去，现在要成罗素、克鲁泡特金的世界了！’”^②可见，该文的撰写背景是高一涵对日本思想界的接触和了解。但是，直接促成该文问世的实际上另有原因。高一涵曾回忆道：“有一天会到中泽先生，他自命专门介绍罗素的，他著一本《正义的自由》，有一大半是介绍罗说。承他传送我，叫我也介绍。”^③

所谓“中泽先生”指中泽临川（1878～1920），因介绍罗素等西方各类思想家的学说而闻名。从文章结构也可以看出，在中泽劝说下撰写的罗素思想解说《罗素的社会哲学》^④，其内容很大程度上参考了中泽临川的《伯特兰·罗素的立场》^⑤。与中泽一样，高一涵也赞同罗素的主张，即限制和缩小国家权力、让地方和各种团体行使更大权力。

高一涵还曾向中国读者译介过日本学者的文章。^⑥在1920年居留日本期间，曾与北京大学访日团一同行动，得以与许多日本学者交流。该访日团由康白情等北京大学学生组成，同年5月来到

① 高一涵：《罗素的社会哲学》，《新青年》第7卷第5号，1920年4月1日。

② 耿云志主编《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第31册，第179页。

③ 耿云志主编《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第31册，第204～205页。

④ 《新青年》第7卷第5期，1920年4月1日。

⑤ 中泽临川：《伯特兰·罗素的立场》，《中央公论》1919年9月号。该文后收入中泽临川《正义与自由——社会改造的基调》，天佑社出版，1920。

⑥ 高一涵的部分译作如下。高一涵：《选举权理论上之根据》，《新青年》第6卷第4号，1919年4月15日〔高一涵称，该文为吉野作造《普选论》（《中央公论》1919年2月号）之节译〕；高一涵译《经济思潮史》〔1921，原著为小林丑三郎《经济学评论》（明治大学出版部，1913）之第1篇〕；象山（高一涵）：《社会改良主义》，《民彝杂志》第1号，1916年5月15日（该文译自小林丑三郎《经济学评论》第1篇第17章“社会改良主义”。小林是知名经济学家，在高一涵留学明治大学时曾任该校政治经济科大学教务长）。

日本。^① 身为北京大学教员、先期来日且已逗留有期的高一涵，和访日团一同在东京、京都与吉野作造、森户辰男、长谷川如是闲、宫崎滔天、大山郁夫、河上肇、贺川丰彦等著名人士以及东大新人会进行了讨论和交流。

此外，不容忽视的还有东京通信社的成立。该通信社是由高一涵和谢晋青为核心创办的。谢晋青曾在日本向中国的报纸频繁投稿，介绍日本的现状。具体的筹备工作似开始于1920年5月。高一涵执笔的该社启示称，“中日关系密切，是大家都知道的。日本政治、社会的改造，有许多地方，可以供我们研究的参考，又是大家所承认的”，表明通信社的成立目的在于考察和梳理日本的工人问题、妇女问题、教育问题、思想问题、经济问题、政治问题，并将其内容提供给中国的报社。^②

东京通信社成立后不久即停办，但高一涵曾对其倾注了极大热情。他曾主动提出负担开业之初所需经费半数以上，还提议将当时正准备出版的《欧洲政治思想小史》的版权收入用于通信社的经营。高一涵或认为，日本的先例、思潮可为中国解决现在及将来所面对的问题提供重要参考线索，因此感到有必要创办通信社。

需要注意的是，高一涵尽管曾参考日本学者的讨论，但其文章并非仅是赞同和追随，其中也有对日本的批判。与许多中国人一样，高一涵也对日本侵犯中国权益强烈不满。他在以“中日亲善之障碍”为题进行演讲时，面对在场的吉野作造等说，“中日亲善之障碍有三。一为帝国主义，二为狭〔狭〕义的国家主义，三为以中日亲善为手段而图达

① 详见如下论文和专著。石川祯浩：《吉野作造与1920年北京大学学生访日团》，松尾尊兑、三谷太一郎、饭田泰三编《吉野作造选集》第8卷“月报”第14号，岩波书店，1996；王晓秋：《五四时期的中日文化思想和青年的交流》，《五四运动与二十世纪的中国》下册，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小野信尔：《五四运动在日本》，汲古书院，2003。

② 晋青（谢晋青）：《东京通信社的成立、经过和现在停办的理由》，《民国日报》副刊《觉悟》1920年9月17日。

他种目的”。^①当然，面对日本听众，高一涵曾倡导“吾人须竭力排出三种障碍”，访日团的其他成员也呼吁中日青年共同打倒两国的“军国主义”、承担起建设“新文化”的重任，亦即他们的口吻也并非全是批判。但是，高一涵对日本的某些部分强烈不满并要求纠正，则是显而易见的。

2. 联省自治的理论背景

从日本回国后不久的1920年10月，高一涵与孙几伊等成立了自治运动同志会。孙几伊曾任北京的日报《国民公报》的主编。自治运动同志会是推动联省自治运动的团体之一，为防止中央政府专横，该会试图让各省分别制定“根本组织法”，并赋予其高度自治权。^②高一涵积极参加该会活动，曾亲自执笔撰写该会会章，还为说明该会目的而数次赴四川省讲演。

高一涵赞同罗素的立场。他说：“国家除了维持治安以外，所有积极的目的，不必由国家自己实行，可使若干独立的团体分担执行。地域上及商业上的事项，可委托各种自治机关之手，实行地方分权。”^③还论道，“主权是人类假设的，是人类造出来适应当时需要，对付当时环境的工具，并不是天经地义”，“现在时代的要求变了，所以布丹（Jean Bodin, 1530 - 1596）、柏哲士（John William Burgess, 1844 - 1931）、韦罗贝（Westel Woodbury Willoughby, 1867 - 1945）等主权论也应该退位，好让狄骥、拉斯基等的主权论出风头了”。^④罗素的主张近于联邦制，狄骥、拉斯基也否定唯一、不可分的主权概念，积极评价

① 《北京大学团游日消息（一）》，《民国日报》1920年6月11日。

② 关于联省自治运动，请参照下列专著。胡春惠：《民初的地方主义与联省自治》，正中书局，1983；塚本元：《中国国家建设尝试——湖南（1919~1921）》，东京大学出版会，1994。

③ 高一涵：《罗素的社会哲学》，第11页。

④ 高一涵：《万国联盟与主权》，《太平洋》第2卷第2号，1919年12月5日，第1、6页。

联邦制符合时代要求。高一涵倡导在中国实行联邦制，或因他们的影响。

值得注意的是，高一涵有关联省自治或曰联邦制度的探讨并非只强调地方自治的重要性，还重新考虑中央和地方的权力分配问题。高一涵说：“现在的联邦论，纯粹从职务上着想，不大从权力上着想，从前只从地方团体上着想，现在且从职业团体上着想，所以从前的联邦论是中央与地方的分权论，现在的联邦论是国家与职业团体的分职论。”在这里，他提出“现在的联邦论”的框架，可见他已关注到职业团体的重要性正在提高的现状。^①

清末以来，中国也开始讨论联邦制，特别是进入民国、袁世凯越来越倾向专制之后，曾出现许多反对专制的讨论。但是，这些文章并未明确论述职业团体的意义。高一涵是如何获得这种思想的？

当然，他或许从狄骥、拉斯基那里得到过许多启发。但更重要的启发应来自正在提倡、热议于英国的基尔特社会主义。如本书第五章所述，提倡国家统治应发挥职业团体作用的基尔特社会主义，在1920年前后的中国也曾有许多人予以关注，高一涵也曾为介绍基尔特社会主义翻译过其代表性理论家柯尔的文章。^②

但是，对高一涵而言，同时期日本的讨论或许具有更大意义。因为，1919年以后，日本也在认真介绍基尔特社会主义。其代表性理论家之一室伏高信曾这样强调基尔特社会主义的强劲势头：“继马克思派社会主义之后，在日本被介绍、宣传的社会改造论是基尔特社会主义”，“尽管其研究和介绍甚不充分，但对基尔特社会主义的兴趣和期待所表现出的力量，似已远超与马克思派社会主义相抗衡的程度”，“就社会问题的研究、宣传、介绍而言，时代似正在从马克思派社会主

^① 高一涵：《一百三十年来之联邦论》，《法政学报》第3卷第1号，1922年2月28日，第12页。

^② 高一涵：《废止工钱制度》，《新青年》第8卷第6号，1921年4月1日。

义向基尔特社会主义转变”。^① 这段描述尽管出自赞同基尔特社会主义的思想家之口，但仍可看出基尔特社会主义在日本已拥有相当大的影响。

对日本抱有深切关注、1920年曾逗留日本的高一涵，不可能没有注意到基尔特社会主义思潮在日本的高涨。实际上，他有关基尔特社会主义的文章中能够看到日本学者的身影。^② 在高一涵引入“分职论”要素的联省自治论的基础部分，大正时期日本的思潮占有重要位置。

小 结

高一涵长期被遗忘，人们至今仍对他不甚了解。然而，在五四运动时期，他曾因活跃的思想活动而在日本被视为“新人”之一。^③ 但是，他既未如陈独秀那样发表过激烈言论，也不像李大钊那样曾参与中国共产党的建立，更不及胡适那样在学术方面留下深刻印记，因而后来逐渐淡出了人们的视野。

不过，高一涵之被忘却，部分责任或应由他本人承担。新中国成立后，高一涵曾撰写过几篇文章回顾自己的过去，却从未主动谈及自己曾撰写政论文及探讨政治思想，^④ 似乎在有意回避过去的经历。他回忆五

① 室伏高信：《改造论的一年》，《中央公论》1919年12月，第51页。

② 比如，高一涵《政治学纲要》第三章就参考了中岛重《多元国家论多元的国家论》（内外出版，1922）中有关基尔特社会主义的详细论述。另，如前所述，高一涵曾阅读过长谷一川如是闲刊于《我等》第2卷第1号（1920年1月1日）上的文章，而该号同时载有帆足理一郎的《柯尔的产业自由论》和高田保马的《柯尔的产业自治论》。

③ 清水安三：《支那当代新人物》，大阪屋号书店，1924，第189页。

④ 高一涵：《辛亥革命前后安徽青年学生思想转变的概况》，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辛亥革命回忆录》第4卷，中华书局，1963；高一涵：《回忆李大钊同志》，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编《五四运动回忆录（续）》，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79。

四时期的经历而不时以夸张笔触描述的，是与曾致力于创建中国共产党的陈独秀、被尊崇为伟大共产主义者的李大钊的交流。^① 高一涵曾一度加入中国共产党，而后脱党，这一经历或迫使他不得不注意自己的言行。^② 但是，他咀嚼国内外各种见解所做的思想探索，现在仍值得仔细考察。回避和忘却已不再是恰当的态度。

① 高一涵的《回忆李大钊同志》记述，他曾与李大钊一同帮助陈独秀于1920年1月逃离北京。但是，高一涵当时恰在日本，不可能对陈独秀提供帮助。关于此点，请参阅石川祯浩《中国共产党成立史》，第116~118页。另，该文还记述，五四运动以后，北京政府对布尔什维克主义十分警惕，称其为“过激主义”；事实上，赞同布尔什维克主义的胡适却向李大钊挑起“问题与主义论战”，并称自己不信奉“过激主义”。高一涵的笔触指向胡适的是批判，同时称赞应战的李大钊具有坚强意志。但是，胡适和高一涵既是北京大学的同事，又是安徽同乡，在“问题与主义论战”后仍合作创办《努力周报》，由此可知他们曾一直保持着良好的关系。高一涵评论胡适态度冷淡，应与1954年以后中国正式开始批判胡适思想的运动有关。关于对胡适思想的批判，请参阅逯耀东《清算胡适的幽灵》，《胡适与当代史学家》，东大图书公司，1998。

② 高一涵对自己任院长的南京大学法学院被关闭，曾于1952年、1955年表示反对，这使他被视为思想有问题，并受到批判，导致他精神抑郁。“文化大革命”时他再次受到批判，因病而终。高大同编《高一涵先生年谱》，第7页。

参考文献

报刊

1. 日文报刊

- 《改造》（东京）
- 《经济学研究》（东京）
- 《月刊支那研究》（大连）
- 《中央公论》（东京）
- 《日本社会主义》（东京）
- 《法学协会杂志》（东京）
- 《满洲评论》（大连）
- 《我等》（东京）

2. 汉文报刊

- 《北大半月刊》（北京）
- 《北京大学日刊》（北京）
- 《笔谈》（上海）
- 《晨报》（北京）
- 《晨报副刊》（北京）
- 《大共和日报》（上海）
- 《大中华》（上海）
- 《东方杂志》（上海）

- 《独立评论》（北京）
《独立周报》（上海）
《对抗》（北平）
《法政学报》（北京）
《改造》（北京）
《观察》（上海）
《甲寅杂志》（东京、上海）
《甲寅日刊》（北京）
《甲寅周刊》（北京）
《解放与改造》（北京）
《觉悟》（《民国日报》副刊，上海）
《军政府公报》（广州）
《民国日报》（上海）
《民立报》（上海）
《民权素》（上海）
《民彝杂志》（东京）
《努力周报》（北京）
《评论之评论》（上海）
《清议报》（横滨）
《青年杂志》（上海）
《少年中国》（北京）
《申报》（上海）
《时报》（上海）
《时事新报》（上海）
《苏报》（上海）
《太平洋》（上海、北京）
《现代新闻》（上海）
《宪法新闻》（北京）

- 《向导》（上海）
《新潮》（北京）
《新民丛报》（横滨）
《新青年》（上海）
《新闻报》（上海）
《新中华杂志》（上海）
《新中国》（北京）
《学灯》（《时事新报》副刊，上海）
《庸言》（天津）
《再生》（北京）
《再生半月刊》（北京、汉口、重庆）
《再生周刊》（上海）
《展望》（上海）
《正谊杂志》（上海）
《中华新报》（上海）
《中华杂志》（北京）
《自由评论》（上海）

日文文献

白永瑞：《再探中国现代历史上的民主主义——1920年代国民会议运动》（「中国現代史上の民主主義再考——1920年代国民會議運動」），孙安石译，《中国研究月报》第57卷第3号，2003年3月。

坂本多加雄：《知识分子——大正至昭和断代史》（『知識人——大正・昭和断代史』），读卖新闻社，1996。

浜口裕子、家近亮子：《〈京津日日新闻〉载橘朴的评论》（「『京津日日新聞』の橘樸の論評」），山田辰雄、浜口裕子、家近亮子编《橘朴 翻刻与研究——〈京津日日新闻〉》（『橘樸 翻刻と研究——「京津日日新聞」』）。

波多野乾一、松本鑪吉：《中国的政党》（『支那の政党』），东亚实进社，1919。

陈红民：《胡适与蒋介石研究论纲》（「胡適・蔣介石研究論綱」），岩谷将译，山田辰雄、松重充浩编《蒋介石研究——政治、战争、日本》（『蔣介石研究——政治・戦争・日本』）。

川尻文彦：《梁启超的政治学——以其所受明治日本国家学及伯伦知理的影响为中心》（「梁啓超の政治学——明治日本の国家学とブルンチュリの受容を中心に」），《中国哲学研究》第24号，2009年11月。

村冈健次、川北稔编《英国近代史（改订版）》〔『イギリス近代史（改訂版）』〕，Minerva书房，2003。

村田雄二郎：《理与力——李大钊的“平民主义”》（「理と力——李大釗の『平民主義』」），《思想》第765号，1988年3月。

村田雄二郎编《自由主义的中国》（『リベラリズムの中国』），有志舍，2011。

嵯峨隆：《中华民国初年的道德改良运动》（「中華民国初年における道德改良運動」），《国际关系・比较文化研究（静冈县立大学）》第3卷第2号，2005年3月。

丁文江、赵丰田编《梁启超年谱长编》（『梁啓超年譜長編』），岛田虔次编译，岩波书店，2004。

鐙屋一：《章士钊与近代中国政治史研究》（『章士釗と近代中国政治史研究』），芙蓉书房出版，2002。

浮田和民：《政治原论》（『政治原論』），早稻田大学出版部，1911。

高柳信夫：《梁启超的“孔子”形象及其含义》（「梁啓超の『孔子』像とその意味」），高柳信夫编《中国“近代认知”的形成》（『中国における「近代知」の形成』），东方书店，2007。

高田淳：《章炳麟、章士钊、鲁迅——辛亥人物的死与生》（『章炳

麟·章士钊·鲁迅——辛亥の死と生と』), 龙溪书舍, 1974。

高田淳:《苏报事件中的章士钊》(「蘇報事件の章士钊」),《季刊とうてん》第2号,1975年2月。

冈本隆司:《近代中国与海关》(『近代中国と海関』),名古屋大学出版社,1999。

和田春树编《俄罗斯史3 20世纪》(『ロシア史3 20世紀』),山川出版社,1997。

横山宏章:《孙中山与袁世凯——整合中华之梦》(『孫文と袁世凱——中華統合の夢』),岩波书店,1996。

横山宏章:《中华民国史——专制与民主的矛盾》(『中華民国史——専制と民主の相克』),三一书房,1996。

横山宏章:《中华民国——贤人统治的善政主义》(『中華民国——賢人支配の善政主義』),中央公论社,1997年。

后藤延子:《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以社会主义论战为中心》(「中国におけるマルクス主義の受容——社会主義論戦を中心として」),《历史评论》第399号,1983年7月。

后藤延子:《国立报时期的章士钊》(「国立報期の章士钊」),信州大学人文学部特定研究报告书《文化传播及其展开》(『文化受容とその展開』),1985。

后藤延子:《国立报时期的章士钊(续)》[「国立報期の章士钊(続)」],《信州大学人文科学论集》第20号,1986年3月。

后藤延子:《国立报时期的章士钊(完)》[「国立報期の章士钊(完)」],《信州大学人文科学论集》第23号,1989年3月。

黄东兰:《近代中国的地方自治与明治日本》(『近代中国の地方自治と明治日本』),汲古书院,2005。

吉泽诚一郎:《爱国主义的创造——从民族主义看近代中国》(『愛国主義の創成——ナショナリズムから近代中国をみる』),岩波书店,2003。

今关源成：《狄骥和奥里乌的“依法限制国家权利”问题（1）》[「レオン・デュギ、モリス・オーリウにおける『法による国家制限』の問題（1）」]，《早稻田法学》第57卷第2号，1982年2月。

金子肇：《近代中国民主的制度化与宪政》（「近代中国における民主の制度化と憲政」），《现代中国研究》第31号，2012年10月。

久保亨、嵯峨隆编《中华民国的宪政与独裁（1912～1949）》（『中華民国の憲政と独裁 1912～1949』），庆应义塾大学出版会，2011。

酒井哲哉：《无政府主义式想象力与国际秩序——以橘朴为例》（「アナキズム的想像力と国際秩序——橘樸の場合」），《近代日本の国際秩序論》（『近代日本の国際秩序論』），岩波书店，2007。

堀部政男：《英国人身保护令状的历史演变——人身保护令状功能的发展时期（18世纪）》[「イギリスにおけるヘイピアス・コーパスの歴史的展開——その人身保護令状機能の発展期（18世紀）」]，《一桥大学研究年报・人文科学研究》第10号，1968年3月。

李晓东：《近代中国的立宪设想——严复、杨度、梁启超与明治启蒙思想》（『近代中国の立憲構想——嚴復・楊度・梁啓超と明治啓蒙思想』），法政大学出版社，2005。

刘迪：《近代中国的联邦主义思想》（『近代中国における連邦主義思想』），成文堂，2009。

柳亮辅：《“自由主义”与“自由”言说——以1945～1949为中心》（「『自由主義』と『自由』をめぐる言説——1945～49年を中心に」），《咫尺之遥》（『近きに在りて』）第54号，2008年11月。

清水安三：《中国当代新人物》（『支那当代新人物』），大阪屋号书店，1924。

三谷太一郎：《大正民主主义论——吉野作造的时代（第三版）》[『大正デモクラシー論——吉野作造の時代（第三版）』]，东京大学出版会，2013。

森时彦：《法国勤工俭学运动小史》（上）（下）[「フランス勤工

儉学運動小史（上）・（下）」],《东方学报》（京都）第50册,1978年2月;第51册,1979年3月,第321~460页。

森时彦:《游移于生计学和经济学之间》(「生計学と経済学の間」),《东方学报》(京都)第72册,2000年3月。

森川裕贯:《〈太平洋〉杂志与和平梦想——五四前后的国内秩序论和国际秩序论》(「『太平洋』雑誌と平和の追求——五四前後における国内秩序論と国際秩序論」),《中国哲学研究》第24号,2009年11月。

森川裕贯:《民国前期政论家的制度构想——以〈甲寅〉杂志为起点》(『民国前期における政論家の制度構想——「甲寅」雑誌を起点として』),东京大学大学院人文社会系研究科博士学位论文,2012年6月。

森川裕贯:《政论家的矜持——中华民国时期章士钊和张东荪政治思想研究》(『政論家の矜持——中華民国時期における章士釗と張東蓀の政治思想』),劲草书房,2015。

砂山幸雄:《“思想解放”和改革开放》(「『思想解放』と改革開放」),《现代中国》第83号,2009年9月。

山田辰雄:《橘朴与中国研究》(「橘樸と中国研究」),山田辰雄、浜口裕子、家近亮子编《橘朴 翻刻与研究——〈京津日日新闻〉》(『橘樸 翻刻と研究——「京津日日新聞」』),庆应义塾大学出版会,2005。

山田辰雄、松重充浩编《蒋介石研究——政治、战争、日本》(『蔣介石研究——政治・戦争・日本』),东方书店,2013。

山田央子:《伯伦知理与近代日本政治思想(下)》[「ブルンチュリと近代日本政治思想(下)」],《东京都立大学法学会杂志》第33卷第1号,1992年7月。

杉田敦:《人性与政治——沃拉斯的政治理论》(上)(下)[「人間性と政治——グレアム・ウォーラスの政治理論(上)・(下)」],《思想》第739、741号,1986年1、3月。

石川健治：《“国家结合理论”与宪法学》（『国家結合の理論と憲法学』），盐川伸明、中谷和弘编《法学的重构（2） 国际化与法》〔『法の再構築（2） 国際化と法』〕，东京大学出版会，2007。

石川忠雄：《中国宪法史》（『中国憲法史』），庆应通信，1952。

石川禎浩：《吉野作造与1920年北京大学学生访日团》（『吉野作造と一九二〇年の北京大学学生訪日団』），松尾尊兑、三谷太一郎、饭田泰三编《吉野作造选集》（『吉野作造選集』）第8卷“月报”第14号，1996。

石川禎浩：《中国共产党成立史》（『中国共産党成立史』），岩波书店，2001。

石川禎浩：《李大钊——中国马克思主义之父》（『李大釗——中国マルクス主義の父』），赵景达、原田敬一、村田雄二郎、安田常雄编《讲座东亚知识分子 3 “社会”的发现与演变 兼并韩国至满洲事变》（『講座 東アジアの知識人 3 「社会」の発見と変容 韓国併合～満洲事变』），有志舎，2013。

石塚迅、中村元哉、山本真编《宪政与近现代中国——国家、社会、个人》（『憲政と近現代中国——国家、社会、個人』），现代人文社，2010。

石塚迅：《十字路口上的宪政主张》（『岐路に立つ憲政主張』），《现代中国研究》第31号，2012年10月。

史华兹（B. I. Schwartz）：《中国的近代化与知识分子——严复和西方》〔『中国の近代化と知識人——嚴復と西洋』（平野健一郎译）〕，东京大学出版会，1978。

室伏高信：《基尔特社会主义》（『ギルド社会主義』），批评社，1920。

水羽信男：《近代中国的自由主义》（『中国近代のリベラリズム』），东方书店，2007。

松本英纪：《宋教仁研究》（『宋教仁の研究』），晃洋书房，2001。

松田宏一郎：《陆羯南——公论的自由代言人》（『陸羯南——自由に公論を代表す』），Minerva 书房，2008。

松尾尊兑、三谷太一郎、饭田泰三编《吉野作造选集》（『吉野作造選集』）第1卷，岩波书店，1995。

孙宏云：《政治学教科书中的“自由主义”》（『政治学教科書の中の『自由主義』』），森川裕贯译，村田雄二郎编《自由主义的中国》（『リベラリズムの中国』），有志舍，2011。

汤本国穗：《国民党统治开始时期的政治思维——以〈新生命〉、罗隆基、胡适为中心》（1）（2）〔「国民党統治開始期における政治的思惟——『新生命』、羅隆基、胡適を中心に（1）・（2）」〕，《千叶大学法学论集》第7卷第1、3号，1992年6月；第4号，1993年3月。

汤本国穗：《专家政治与争取民众——以蒋廷黻为中心》（『専門家政治と民衆の包摂——蒋廷黻を中心に』），《千叶大学法学论集》第8卷第4号，1994年4月。

汤本国穗：《蒋廷黻的政治及社会设想——以1930年代前半期为中心》（『蒋廷黻の政治・社会構想——1930年代前半を中心に』），《千叶大学法学论集》第11卷第3号，1996年12月。

汤本国穗：《权力、自由、儒教——从1930年代前半期〈再生〉杂志看朱亦松》（『権力、自由、儒教——30年代前半の『再生』における朱亦松』），《千叶大学法学论集》第11卷第4号，1997年3月。

汤本国穗：《1930年代前半期的王造时》（『1930年代前半の王造時』），《千叶大学法学论集》第12卷第2号，1997年10月。

藤原保信：《G. D. H. 柯尔——基尔特社会主义》（『G. D. H. コール——ギルド・ソーシアリズム』），《二十世纪政治理论》（『20世紀の政治理論』），新评论，2006。

田中比吕志：《近代中国的政治整合与区域社会》（『近代中国の政治統合と地域社会』），研文出版，2010。

虾名良亮：《中国民国时期大众论的意义》（「中華民國期における大衆論の意味」），《中国哲学研究》第7号，1993年7月。

丸山松幸：《中国早期社会主义者在社会主义论战中的思想》（「社会主義論戦における中国初期社会主義者たちの思想」），《关西大学文学论集》第17卷第4号，1968年1月。

希尔格卢伯：《笄伯鲁克》（「デルブリュック」），望田幸男译，威勒尔（Hans Ulrich Wehler）编《德意志史学家》（『ドイツの歴史家』）第3卷，德国现代史研究会译，未来社，1983。

狭间直树：《孙中山思想中的民主与独裁——以中华革命党创立时孙中山与黄兴的冲突为中心》（「孫文思想における民主と独裁——中華革命党創立時における孫文と黄興の対立を中心に」），《东方学报》（京都）第58号，1986年3月。

小关信行：《五四时期的新闻传播》（『五四時期のジャーナリズム』），同朋舎，1985。

小林丑三郎：《经济学评论》（『経済学評論』），明治大学出版部，1913。

小野信尔：《五四运动在日本》（『五四運動在日本』），汲古书院，2003。

小野寺史郎：《1920年代的世界和中国的国家主义》（「1920年代の世界と中国の国家主義」），村田雄二郎编《自由主义的中国》（『リベラリズムの中国』），有志舎，2011。

小野寺史郎：《中国的民族主义与第一次世界大战》（「中国ナショナリズムと第一次世界大戦」），山室信一、冈田晓生、小关隆、藤原辰史编《现代的起点 第一次世界大战 第1卷 世界战争》（『現代の起点 第一次世界大戦 第1巻 世界戦争』），岩波书店，2014。

小野塚喜平次：《政治学大纲》（『政治学大綱』）上、下卷，博文馆，1904。

伊曼努尔·康德：《实践理性批判》（『実践理性批判』），熊野纯

彦译，作品社，2013。

耶律芮克（G. Jellinek）：《公权论》（『公権論』），美浓部达吉译，木村锐一、立花俊吉译，中央大学，1906。

耶律芮克：《普通国家学》（『一般国家学』），芦部信喜等译，学阳书房，1974。

野村浩一：《近代中国的思想世界——〈新青年〉群像》（『近代中国の思想世界——「新青年」の群像』），岩波书店，1990。

野村浩一：《蒋介石和毛泽东——世界战争背景下的革命》（『蒋介石と毛沢東——世界戦争のなかの革命』），岩波书店，1997。

野村浩一：《近代中国“自由主义”的流变及其命运——以1930年代〈独立评论〉前的胡适为中心》（『近代中国における「自由主義」の位相と運命——三〇年代・「独立評論」へと至る胡適を中心に』），《近代中国的政治文化——民权、立宪、皇权》（『近代中国の政治文化——民権・立憲・皇権』），岩波书店，2007。

野村浩一：《近代中国“民主”、“宪政”之归宿（下）》（『近代中国における「民主・憲政」のゆくえ（下）』），《思想》第1074号，2013年10月。

宇野重规：《呼吸民主主义——托克维尔（Alexis de Tocqueville）政治思想新探》（『デモクラシーを生きる——トクヴィルにおける政治の再発見』），创文社，1998。

原正人：《近代中国的知识分子和媒体、权力——研究系的活动和思想（1912～1929）》（『近代中国の知識人とメディア，権力——研究系の行動と思想，1912～1929』），研文出版，2012。

远山隆淑：《“商业绅士”的政治学——白芝浩与维多利亚时代的代议政治》（『「ビジネス・ジェントルマン」の政治学——W・バジョットとヴィクトリア時代の代議政治』），风行社，2011。

早川诚：《政治的隘路——多元主义论的20世纪》（『政治の隘路——多元主義論の20世紀』），创文社，2001。

曾田三郎：《走向立宪国家中国——明治宪政与近代中国》（『立憲国家中国への始動——明治憲政と近代中国』），思文阁出版，2009。

斋藤俊博：《九一八时期报刊评论的复杂两义性——1932年平津主要报纸有关国难会议的政治评论》（「九一八時期のメディア論調に見る多様の両義性——1932年国難會議をめぐる平津主要紙における政治議論」），《中国研究月报》第63卷第2号，2009年2月。

张玉萍：《戴季陶与近代日本》（『戴季陶と近代日本』），法政大学出版社，2011。

章清：《胡适与杜威——其师生关系反映出的中国近代思想之一斑》（「胡適とデューイ——その師弟関係から見える中国近代思想の一齣」），森川裕贯译，赵景达、原田敬一、村田雄二郎、安田常雄编《讲座 东亚知识分子 3 “社会”的发现与演变 从兼并韩国至满洲事变》（『講座 東アジアの知識人 3 「社会」の発見と変容 韓国併合～満洲事变』），有志舍，2013。

辻清明：《现代国家的权力与自由》（「現代国家における権力と自由」），辻清明责任编辑《白芝浩（Walter Bagehot）、拉斯基（Harold Joseph Laski）、麦基弗（Robert Morrison MacIver）》（『バジヨット ラスキ マッキーヴァー』），中央公论社，1970。

中村元哉：《战后中国行宪与言论自由（1945～1949）》（『戦後中国の憲政実施と言論の自由 1945～49』），东京大学出版会，2004。

中村元哉：《国民党“党治”下的制宪活动——张知本和吴经熊的自由论、权力论》（「国民党『党治』下の憲法制定活動——張知本と吳經熊の自由・権利論」），中央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编《中华民国的摸索和困境——1928～1949》（『中華民国の模索と苦境——1928～1949』），中央大学出版部，2010。

中村元哉：《近代中国宪政史上的自由和民族主义——张知本的宪法论和中华民国宪法的制定过程》（「近代中国憲政史における自由とナショナリズム——張知本の憲法論と中華民国憲法の制定過程」），

石塚迅、中村元哉、山本真编《宪政与近现代中国》（『憲政と近現代中国』），现代人文社，2010。

中村元哉：《世界的宪政潮流和中华民国宪法》（『世界の憲政潮流と中華民国憲法』），村田雄二郎编《自由主义的中国》（『リベラリズムの中国』），有志舎，2011。

中岛重：《多元国家论》（『多元的国家論』），内外出版，1922。

中见真理：《柳宗悦——时代与思想》（『柳宗悦——時代と思想』），东京大学出版会，2003。

中泽临川：《正义与自由——社会改造的基调》（『正義と自由——社会改造の基調』），天佑社出版，1920。

塚本元：《中国国家建设尝试——湖南（1919～1921）》（『中国における国家建設の試み——湖南 1919～1921年』），东京大学出版会，1994。

周伟嘉：《中间党派的战后设想与社会民主主义》（『中間党派の戦後構想と社会民主主義』），姬田光义编《战后中国国民政府史研究（1945～1949）》（『戦後中国国民政府史の研究 1945～1949年』），中央大学出版部，2001。

佐藤丰：《章士钊与法治》（『章士釗と法治』），《中国研究月报》第66卷第4号，2012年4月。

佐藤慎一：《梁启超与社会进化论》（『梁啓超と社会進化論』），《法学》（东北大学）第59卷第6号，1996年1月。

佐藤慎一：《近代中国的知识分子和文明》（『近代中国の知識人と文明』），东京大学出版会，1996。

汉文文献

巴斯蒂：《中国近代国家观念溯源——关于伯伦知理“国家论”的翻译》，《近代史研究》1997年第4期。

白吉庵：《章士钊传》，作家出版社，2004。

蔡国裕：《一九二〇年代初期中国社会主义论战》，台湾商务印书馆，1988。

曹伯言整理《胡适日记全编》第4卷，安徽教育出版社，2001。

曹谷冰：《苏俄观察记》，天津大公报馆，1931。

常乃惠：《中国思想小史》，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

陈万雄：《五四新文化的源流》，三联书店，1997。

陈仪深：《〈独立评论〉的民主思想》，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89。

陈忠纯：《论章士钊与〈民立报〉——兼议“二次革命”前同盟会党刊的调适与整合》，《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9年第5期页。

陈忠纯：《挽救共和之道——1914~1916年间张东荪政治思想论析》，《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2年第1期。

戴晴：《在如来佛掌中——张东荪和他的时代》，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2009。

邓丽兰：《域外观念与本土政制变迁——20世纪二三十年代中国知识界的政制设计与参政》，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3。

邓丽兰：《西方思潮与民国宪政运动的演进》，南开大学出版社，2010。

邓野：《联合政府与一党训政——1944~1946年间国共政争》（修订版），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1。

董国强：《论五四时期高一涵的自由主义观念》，《民国档案》2004年第4期。

董秋英、郭汉民：《1949年以来的〈新青年〉研究述评》，《近代史研究》2001年第6期。

冯崇义：《罗素与中国——西方思想在中国的一次经历》，三联书店，1994。

高大同编《高一涵先生年谱》，上海文化出版社，2011。

高华：《多变的孙科——历史学家高华笔下的孙中山之子》，香港

中和出版有限公司，2012。

高晓初：《高一涵传略》，安徽省六安县政协委员会编《六安县文史资料》第1辑，1986。

高一涵：《政治学刚要》，神州国光社，1930。

高一涵：《辛亥革命前后安徽青年学生思想转变的概况》，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辛亥革命回忆录》第4卷，中华书局，1963。

高一涵：《回忆李大钊同志》，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编《五四运动回忆录（续）》，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79。

耿云志主编《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黄山书社，1994。

谷丽娟、袁香甫：《中华民国国会史》上、中、下卷，中华书局，2012。

郭湛波：《近五十年中国思想史》，人文书店，1936。

郭华清：《宽容与妥协——章士钊的调和论研究》，天津古籍出版社，2004。

郭双林：《前后“甲寅派”考》，《近代史研究》2008年第3期。

郭沫若：《沫若文集》第7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58。

贺照田：《当代史研究与当前中国大陆的思想与政治》，《台湾社会研究》2008年9月期。

侯智：《张东荪政治理想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4。

胡春惠：《民初的地方主义与联省自治》，正中书局，1983。

胡汉民：《胡汉民自传》，罗家伦主编《革命文献》第3辑，正中书局，1958。

黄克武：《严复对约翰弥尔自由思想的认识与批判》，允晨文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1998。

康德：《实践理性批判》，韩水法译，商务印书馆，1999。

李金铨编《文人论政——民国知识分子与报刊》，政大出版社，2008。

李金铨编《报人报国——中国新闻史的另一种读法》，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2013。

李日：《大时代的旁观者——章士钊新闻理论与实践研究》，国防科技大学出版社，2009。

李喜所、元青：《梁启超传》，人民出版社，1994。

梁启超：《中国立国大方针商榷书》，共和建设讨论会，1912。

廖大伟、高红霞：《〈民立报〉对南京临时政府组建的建言和监督》，《安徽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5年11月。

林启彦：《辛亥革命与章士钊——由激进到稳健的政论家》，林启彦、李金强、鲍绍霖主编《有志竟成——孙中山、辛亥革命与近代中国》下册，香港浸会大学近代史中心，2005。

刘青峰、岑国良编《自由主义与中国近代传统——“中国近现代思想的演变”研讨会论文集（上）》，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2002。

刘宗灵：《理想与现实的背离——论梁启超的国会组织思想之流变》，《人文杂志》2005年第4期。

逯耀东：《清算胡适的幽灵》，《胡适与当代史学家》，东大图书公司，1998。

罗志田：《权势转移——近代中国的思想、社会与学术》，湖北人民出版社，1999。

罗志田：《乱世潜流——民族主义与民国政治》，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

罗志田：《激变时代的文化与政治——从新文化运动到北伐》，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

罗志田：《再造文明尝试——胡适传》，中华书局，2006。

罗志田：《近代读书人思想世界与治学取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8。

欧阳哲生编《胡适文集》第3、5卷，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

彭鹏：《研究系与五四时期新文化运动——以1920年前后为中

心》，中山大学出版社，2003。

亓冰峰：《清末革命与君宪的论争》，台湾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80。

萨孟武：《学生时代》，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

桑兵：《晚清民国的学人与学术》，中华书局，2008。

桑兵、黄毅、唐文权合编《戴季陶辛亥文集 1909~1913》下册，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91。

沈松侨：《五四时期章士钊的保守思想》，《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15期，1986年12月。

孙宏云：《小野塚喜平次与中国现代政治学的形成》，《历史研究》2009年第4期。

王汎森：《中国近代思想与学术的系谱》，联经出版事业公司，2003。

王奇生：《新文化是如何“运动”起来的——以〈新青年〉为视点》，《近代史研究》2007年第1期。

王晓秋：《五四时期的中日文化思想和青年的交流》，郝斌、欧阳哲生主编《五四运动与二十世纪的中国》下册，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

汪晖：《去政治化的政治、霸权的多重构成与60年代的消逝》，《开放时代》2007年第2期。

魏万磊：《20世纪30年代“再生派”学人的民族复兴话语》，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1。

吴汉全：《高一涵研究的现状及今后的努力方向》，《安徽史学》2007年第6期。

吴汉全：《高一涵五四时期的政治思想研究》，吉林人民出版社，2012。

吴静：《新文化运动在江南的传承——〈学灯〉社会关系网分析》，《国际新闻界》2010年第9期。

吴经熊、黄公觉：《中国制宪史》，商务印书馆，1937。

薛化元：《民主宪政与民族主义的辩证发展——张君勱思想研究》，稻禾出版社，1993。

闫润鱼：《自由主义与近代中国》，新星出版社，2007。

杨琥：《〈新青年〉与〈甲寅〉月刊之历史渊源——〈新青年〉创刊史研究之一》，《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39卷第6期，2002年。

杨琥：《同乡、同门、同事、同道：社会交往与思想交融——〈新青年〉主要撰稿人的构成与聚合途径》，《近代史研究》2009年第1期。

杨琥：《章士钊与中国近代报刊“通信”栏的创设——以〈甲寅〉杂志为核心》，《安徽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2年第4期。

杨奎松：《张东荪“叛国案”再研究》，《忍不住的关怀——1949年前后的书生与政治》（增订版），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3。

杨天石：《蒋介石真相之一——掌权：南京政府》，风云时代出版公司，2009。

杨天石：《蒋介石真相之二——奋起：抗战及战后》，风云时代出版公司，2009。

杨天石：《蒋介石真相之三——遗憾：抗战及战后（续）》，风云时代出版公司，2009。

余英时：《中国知识分子的边缘化》，《中国文化与现代变迁》，三民书局，1992。

夏新华、胡旭晟整理《近代中国宪政历程——史料荟萃》，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4。

新青年社编辑部编辑《社会主义讨论集》，新青年社，1922。

许纪霖：《现代中国的社会民主主义思潮》，许纪霖编《二十世纪中国思想史论》下卷，东方出版社，2000。

许纪霖：《都市空间视野中的知识分子研究》，许纪霖主编《二十世纪中国知识分子史论》，新星出版社，2005。

许纪霖：《“少数人的责任”——近代中国知识分子的士大夫仪式》，《近代史研究》2010年第3期。

许小青：《〈时代公论〉与抗战前南北政治文化论争》，《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1年第3期。

叶其忠：《中国大陆以外地区中、英文研究张东荪管见举例》，《中国文哲研究通讯》1999年第2期。

张东荪：《科学与哲学》，商务印书馆，1924。

张东荪：《人生观 ABC》，世界书局，1928。

张东荪：《精神分析学 ABC》，世界书局，1929。

张东荪：《新哲学论丛》，商务印书馆，1929。

张东荪：《道德哲学》，中华书局，1931。

张东荪：《现代伦理学》，新月书店，1932。

张东荪：《认识论》，世界书局，1934。

张东荪：《价值哲学》，世界书局，1934。

张东荪：《知识与文化》，商务印书馆，1946。

张东荪：《思想与社会》，商务印书馆，1946。

张东荪：《理性与民主》，商务印书馆，1946。

张东荪：《民主主义与社会主义》，观察社，1948。

张克兰：《张尔田学术·师友叙论》，《江汉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2年第6期。

张朋园：《梁启超与民国政治》，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2006。

张朋园：《中国民主政治的困境（1909～1949）——晚清以来历届议会选举述论》，联经出版事业公司，2007。

张汝纶编《理性与良知——张东荪文选》，上海远东出版社，1995。

张太原：《〈独立评论〉与20世纪30年代的政治思潮》，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5。

张宪文、方庆秋、黄美真主编《中华民国史大辞典》，江苏古籍出

版社，2001。

张耀南：《张东荪》，东大图书公司，1998。

张永：《民国初年的进步党与议会政党政治》，北京大学出版社，2008。

张永超：《经验与先验——张东荪多元认识论问题研究》，中央编译出版社，2012。

张玉法：《民国初年的政党》，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85。

章含之：《风雨情——忆父亲、忆主席、忆冠华》，上海文艺出版社，1994。

章含之、白吉庵主编《章士钊全集》，文汇出版社，2000。

章清：《“胡适派学人群”与现代中国自由主义》，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

赵席夔：《“自利利他”的自由主义——高一涵政治思想研究》，台湾政治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08。

郑大华、邹小站主编《中国近代史上的自由主义》，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8。

郑振铎选编《中国新文学大系·文学论争集》，良友图书印刷公司，1935。

中国李大钊研究会编注《李大钊全集》（最新注释本）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6。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中华民国史研究室主编《民初政争与二次革命》，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

钟离蒙、杨风麟主编《社会主义论战》，《中国现代哲学史资料汇编》第1集第3册，辽宁大学哲学系，1981。

朱维铮：《〈清代学术概论〉导读》，梁启超：《清代学术概论》，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

邹小站：《章士钊传》，河南文艺出版社，1999。

邹小站：《章士钊社会政治思想研究（1903～1927年）》，湖南教

育出版社，2001。

左玉河：《张东荪文化思想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7。

左玉河：《张东荪传》，山东人民出版社，1998。

左玉河：《张东荪学术思想评传》，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9。

左玉河：《张东荪生平及思想成为学术界研究的热点——近年来中国大陆的张东荪研究综述》，《中国文哲研究通讯》1999年第2期。

左玉河编《张东荪年谱》，群言出版社，2013。

左玉河编《中国近代思想家文库·张东荪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5。

英文文献

Amine, Loubna El. "Leigh K. Jenco, *Making the Political: Founding and Action in the Political Theory of Zhang Shizhao*," *Dao: A Journal of Comparative Philosophy*, Vol. 11, No. 3 (2012), pp. 399 - 403.

Bagehot, Walter. *The English Constitution*, London: Henry S. King and Co., 1872.

Bagehot, Walter. *Physics and Politics*, Boston: Beacon Press, 1956.

Bryce, James. *History and Jurisprudence*, Vol. 1. Holmes Beach: Gaunt, 1907.

Burke, Edmund. *Thoughts on the Cause of the Present Discontents*, London: J. Dodsley in the Pall - Mall, 1770.

Chang, S. C. *Chinese Politics and Professionalism*, Shanghai: Shangwuyinshuguan (商务印书馆), 1921.

Chao Yuen - ren. *Yuen Ren Chao's Autobiography: First 30 Years, 1892 - 1921, Life with Chaos*, Vol. 2, Ithaca: Spoken Language Services, 1975.

Chevrier, Yves. "Elusive Democracy (1915 - 1937)," in Mireille Delmas Marty and Pierre étienne Will eds., Naomi Norberg trans., *China, Democracy, and Law: A Historical and Contemporary Approach*, Leiden: Brill,

2012, pp. 459 – 540.

Cole, G. D. H. *Social Theory*, London: Methuen, 1920.

Cowan, Patricia Jeane. “Zhang Dongsun (1886 – 1973) Philosopher, Social Democrat, and Pioneer in the Acculturation of Western Thought in China,” PhD. dissertation, Brown University, 2003.

Dicey, A. V.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the Law of the Constitution*, London: Macmillan and Co., 1889.

Fitzgerald, John. *Awakening China: Politics, Culture, and Class in the Nationalist Revolution*,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Fung, Edmund S. K. “Socialism, Capitalism, and Democracy in Republican China: The Thought of Zhang Dongsun,” *Modern China*, Vol. 28, No. 4 (2002), pp. 399 – 431.

Fung, Edmund S. K. *The Intellectual Foundations of Chinese Modernity: Cultural and Political Thought in the Republican Era*,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0.

Garner, James Wilford. *Introduction to Political Science*, New York: American Book, 1910.

Huang, Philip C. *Liang Ch’i – ch’ao and Modern Chinese Liberalism*,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72.

Judge, Joan. *Print and Politics: “Shibao” and the Culture of Reform in Late Qing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Kirby, William C, ed. *Realms of Freedom in Modern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Levenson, Joseph. *Liang Ch’i – ch’ao and the Mind of Modern Chin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59.

Mill, John Stuart. *On Liberty*, in J. M. Robson ed., *Collected Works of John Stuart Mill*, Vol. XVIII, Toronto: The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1977.

Nathan, Andrew J. *Peking Politics, 1918 - 1923: Factionalism and the Failure of Constitutionalism*,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76.

Price, Don. "Constitutional Alternatives and Democracy in the Revolution of 1911," in Paul Cohen and Merle Goldman eds., *Ideas across Cultures: Essays in Chinese Thought in Honor of Benjamin I. Schwartz*,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0, pp. 223 - 260.

Russell, Bertrand. *Political Ideals*, New York: Century, 1917.

Schwarcz, Vera. *The Chinese Enlightenment: Intellectuals and the Legacy of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of 1919*,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6.

Schwartz, Benjamin Isadore. *In Search of Wealth and Power: Yen Fu and the West*,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4.

Sidgwick, Henry. *The Elements of Politics*, London: Macmillan, 1897.

Wallas, Graham. *Our Social Heritage*,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21.

Wells, H. G. "China: The Land out of the Limelight," in H. G. Wells, *A Year of Prophesying*, London: T. Fisher Unwin Ltd, 1924, pp. 170 - 174.

Weston, Timothy. "The Formation and Positioning of the New Culture Community, 1913 - 1917," *Modern China*, Vol. 24, No. 3 (1998), pp. 255 - 284.

Weston, Timothy. *The Power of Position: Beijing University, Intellectuals, and Chinese Political Culture, 1898 - 1929*,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4.

Yap Key - chong. "Western Wisdom in the Mind's Eye of a Westernized Chinese Lay Buddhist: The Thought of Chang Tung - sun (1886 - 1962)," Hilary Term, D. Phil. Thesis, Oxford University, 1991.

Yeh Wen - Hsin. "Progressive Journalism and Shanghai's Petty

Urbanities: Zou Taofen and the Shenghuo Enterprise, 1926 – 1945,” in Frederic Wakeman Jr and Wen-Hsin Yeh eds. , *Shanghai Sojourner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2, pp. 186 – 238.

Ye Bin. “Searching for the Self: Zhang Shizhao and the Chinese Narratives (1903 – 1927),”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ley, 2009.

Young, Ernest P. *The Presidency of Yuan Shih – k'ai: Liberalism and Dictatorship in Early Republican China*, Ann Arbor :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77.

索引

人名索引

A

爱迪生 (Joseph Addison) 55, 100

B

巴克 (Ernest Barker) 215, 216

白贲士 (James Bryce) 63, 65, 66,
100, 121 ~ 123, 129

白芝浩 (Walter Bagehot) 33, 41 ~
44, 52, 53, 65, 100, 108, 109,
114, 155, 213

柏格森 (Henri - Louis Bergson) 152

柏克 (Edmund Burke) 45, 72, 100

柏拉图 (Plato) 194

柏文蔚 74

柏哲士 (John William Burgess) 220

伯伦知理 (Johann Kaspar Bluntschli)

208, 211 ~ 215

布丹 (Jean Bodin) 220

C

蔡元培 28, 76, 200

岑春煊 77 ~ 79, 81, 92, 100

长谷川如是闲 216, 217, 219

陈独秀 15, 16, 29, 75, 97, 100,
136, 140, 141, 143, 146 ~ 148,
152, 200, 201, 205, 207, 222,
223

陈炯明 74

陈望道 139

程德全 34, 36, 116

程振基 147

赤松克磨 168

储安平 177

慈禧太后 4

D

- 笄伯鲁克 (Hans Delbrück) 127
 大山郁夫 219
 戴季陶 33, 39, 40, 51, 56, 140, 197
 戴维 (Lloyd George David) 166
 戴西 (Albert Venn Dicey) 45, 50, 63, 66, 208
 戴治 (Adolphe Thiers) 42 ~ 45, 48, 49, 54
 戴震 28
 狄骥 (Léon Duguit) 156, 220, 221
 丁佛言 61, 74, 107, 111, 112, 116
 丁文江 36, 39, 76, 125, 153, 158, 166, 173 ~ 175
 杜威 (John Dewey) 9, 76
 杜月笙 1
 段祺瑞 1, 49, 82, 98 ~ 100, 125, 126, 130, 201

F

- 费孝通 160
 冯国璋 125
 浮田和民 209 ~ 211, 215
 傅斯年 149, 153

G

- 高一涵 18, 25, 26, 75, 85, 98, 100, 147, 148, 150, 157, 198, 205 ~

223

- 格莱斯顿 (William Ewart Gladstone) 5, 6
 格林 (Thomas Hill Green) 46
 宫崎滔天 28, 219
 龚普洛维奇 (Ludwig Gumplowicz) 122
 谷钟秀 111, 112
 光绪帝 4
 郭沫若 135
 郭湛波 164

H

- 河上肇 219
 贺川丰彦 219
 赫胥黎 (Thomas Henry Huxley) 214
 胡汉民 35, 36, 39, 54, 116
 胡适 7 ~ 10, 13, 14, 18, 75, 100, 148, 152, 156 ~ 159, 163, 173 ~ 175, 197 ~ 199, 205, 207, 211, 218, 222, 223
 黄兴 1, 28, 29, 58, 74
 霍布豪斯 (Leonard Trelawny Hobhouse) 19, 85, 208, 216, 217

J

- 基尔克 (Otto von Gierke) 85
 吉野作造 199, 216 ~ 219
 籍忠寅 135
 季融五 148, 149

迦纳 (James Wilford Garner) 213,
214
蒋介石 9, 16, 17, 97, 161, 196,
203
蒋廷黻 158, 166, 173 ~ 175
橘朴 80, 81, 89 ~ 94, 202

K

康白情 218
康德 (Immanuel Kant) 6, 192
康有为 4, 12, 125
柯尔 (G. D. H. Cole) 80, 84 ~ 87,
92, 96, 97, 142, 143, 147, 156,
221, 222
克伦威尔 (Oliver Cromwell) 6, 70,
71
孔子 61, 62

L

拉岑霍费尔 (Gustav Ratzenhofer)
122
拉斯基 (Harold Joseph Laski) 33,
85, 100, 220, 221
勒庞 (Gustave Le Bon) 127, 128
黎元洪 125
李达 139
李大钊 1, 6 ~ 10, 15, 16, 75, 100,
198, 205, 207, 222, 223
李璜 168
李剑农 75, 100, 198

李烈钧 58, 74
李石岑 135
李石曾 199
梁家义 97, 101
梁启超 2, 4, 5, 10, 12, 13, 15,
24, 25, 33, 36 ~ 41, 46, 56, 58 ~
62, 67 ~ 71, 73, 76, 77, 92, 94,
97, 104, 107, 115, 123 ~ 125,
130, 131, 134, 147, 152, 153,
198, 201, 209, 212 ~ 215

梁实秋 160

列宁 (Vladimir Lenin) 139, 145

林长民 76, 107

刘少奇 176

柳宗元 1, 28

卢梭 (Jean - Jacques Rousseau) 6,
74, 214

陆羯南 199

罗家伦 35, 36, 54, 148 ~ 150

罗隆基 159, 160

罗素 (Bertrand Russell) 76, 138,
139, 144, 146 ~ 148, 152, 171,
172, 218, 220

罗威尔 (Abbott Lawrence Lowell)
45, 46

M

马克思 (Karl Marx) 6, 8, 9, 15,
16, 136, 140, 176, 179, 218, 221
毛泽东 1, 2, 16, 17, 30, 203

茅盾 (沈雁冰) 135, 152
 梅思平 161, 163
 梅特兰 (Frederic William Maitland)
 85
 梅依 (Thomas Erskine May) 45, 46
 美浓部达吉 116, 117
 蒙森 (Theodor Mommsen) 208
 孟德斯鸠 (Charles-Louis de Montesquieu)
 114
 孟森 74
 莫烈 (John Morley) 208
 牟宗三 160
 穆勒 (John Stuart Mill) 18, 46, 70,
 100, 189, 207, 208, 213, 214

N

内藤湖南 141
 倪嗣冲 163
 牛顿 (Isaac Newton) 63, 189

P

潘光旦 160
 潘梯 (Arthur Joseph Penty) 80, 81,
 88, 95 ~ 97

Q

钱基博 101
 钱穆 104

S

萨孟武 23, 135, 161

森户辰男 216, 217, 219
 邵力子 40, 139, 152, 153
 室伏高信 96, 144, 221
 舒新城 139
 斯宾塞 (Herbert Spencer) 215
 宋教仁 33 ~ 36, 40, 56, 58, 62,
 108
 孙几伊 220
 孙科 14, 160, 161, 163, 170
 孙中山 14, 16 ~ 18, 23, 33, 36,
 39, 74, 78, 79, 97, 125, 130,
 131, 162

T

谭嗣同 198
 汤化龙 107, 130
 汤寿潜 34, 36
 汤漪 74
 托克维尔 (Alexis - Charles - Henri
 Clérel de Tocqueville) 47, 48

W

汪精卫 78, 199
 王宠惠 12, 109, 115
 王无生 56
 威尔斯 (Herbert George Wells) 80,
 81, 89
 韦罗贝 (Westel Woodbury Willoughby)
 220
 沃拉斯 (Graham Wallas) 80, 86 ~

89, 93 ~ 95

吴经熊 14, 161

吴佩孚 84, 92

吴弱男 80

吴献书 142

吴稚晖 28, 97, 98, 139, 199, 200

伍廷芳 79

X

西季威克 (Henry Sidgwick) 46, 47

萧伯纳 (George Bernard Shaw) 80,
81, 172

小林丑三郎 218

小野塚喜平次 209 ~ 211, 215

熊希龄 59, 76, 111

徐血儿 40

宣统帝 104

Y

严复 18, 59, 62, 70, 114, 197,
198, 208, 214

杨端六 75, 100

杨公达 161 ~ 164, 174

杨廷栋 74

杨荫榆 98

耶律芮克 (George Jellinek) 116,
117, 122

叶楚伦 40, 151, 152

于右任 40, 41, 54

袁世凯 11, 17, 34, 39, 42 ~ 45,
48, 49, 51, 56 ~ 59, 62, 63, 69,
73, 74, 76, 82, 83, 107, 108, 111 ~
113, 116, 119, 124, 125, 130, 132,
196, 221

Z

张尔田 21, 104

张继 28, 199

张君勱 2, 76, 104, 134, 151, 159,
172, 173, 177, 178

张闻天 135

张勋 125

张之洞 28

张知本 14

张作霖 9

章炳麟 1, 21, 28 ~ 30, 79, 198

赵元任 152

中泽临川 218

周恩来 2

周佛海 144

周鲠生 75, 100

朱德 2

宗白华 135

邹容 28, 29

邹韬奋 17

事项索引

A

爱国学社 28

B

“八一宣言” 176

北京大学 3, 9, 17, 77, 88, 111, 149, 150, 153, 156, 160, 198, 200, 206, 207, 213, 218, 219, 223

北京女子师范大学 98, 99

北京政府 1, 78, 79, 92, 130, 132, 223

布尔什维克主义 15, 16, 137, 138, 142, 144 ~ 146, 150, 154, 155, 167, 176, 223

C

出版自由 4, 5, 146

出廷状 19, 49 ~ 51, 54, 57, 65, 67, 196 ~ 198

D

《大共和日报》 107, 108, 110, 116

《大中华》 60 ~ 62, 68, 69, 123,

153, 201

大总统 11, 35, 39, 42, 44, 45, 49, 51, 54, 62, 63, 69, 98, 107 ~ 109, 111, 112, 125, 196

党之良友 53, 54, 74

地方分权 19, 110, 114, 115, 119, 220

《帝国日报》 30, 31

帝制 60, 62, 63, 124, 125, 130

第二次世界大战 162, 187

“第三者” 4, 130 ~ 132, 151, 172, 194

第一次世界大战 74, 82, 87, 125, 166, 187, 216, 217

《东方杂志》 126 ~ 129, 131, 150, 157, 158

东京通信社 219

东欧 180, 187, 193, 194

《独立评论》 14, 158, 159, 163, 173, 174

《独立周报》 41, 54 ~ 56, 75, 135, 203

《对抗》 164, 171

对抗论 122, 123

多数专制 119, 196

E

二次革命 34, 39, 41, 49, 58, 74,
107, 109 ~ 111, 126, 214

F

《法政学报》 206, 221

废省论 37, 115

费边社 84, 86

费边主义 84, 86

府院之争 125

复辟 73, 123 ~ 125

G

工团主义 144, 154

共产国际 176

共管 141

共和党 107, 111

共学社 76, 135, 153

关余 79

《观察》 177 ~ 180, 182 ~ 186, 188 ~
191, 193

官治分权 118

广东军政府（军政府） 13, 77 ~ 79,
92, 125, 126, 130 ~ 132

国家社会党 159, 164, 168, 172,
173

国家社会主义 138, 144, 168

国民党（1912 ~ 1913） 33, 35, 59,
62, 63, 74, 107 ~ 112, 115, 126,

131, 199

《国民公报》 220

《国民日报》 29

国民政府 9, 13, 158, 159, 206

国难会议 160

国务总理（内阁总理） 11, 36, 39,
42, 43, 45, 107, 108, 125

国宪 12, 14, 35, 41 ~ 45, 53, 58,
64 ~ 67, 75, 107, 108, 110, 115,
157, 196

H

“好同恶异” 58, 63, 65, 68, 71,
207, 208

护法运动 58, 75, 76, 78, 107,
124, 125

华兴会 29

“毁党造党” 45, 110, 113

J

基尔特 16, 79, 80, 84 ~ 87, 89,
91, 95 ~ 97, 137, 138, 142 ~ 144,
146 ~ 148, 150, 154, 157, 183,
185, 195, 221, 222

基尔特社会主义 16, 79, 80, 84,
86, 87, 91, 96, 137, 138, 142 ~
144, 146 ~ 148, 150, 154, 157,
183, 185, 195, 221, 222

集产主义 84, 86, 168

计划经济 167 ~ 169, 171, 186, 187,

189 ~ 191, 197

记者 4, 10, 31, 43, 48, 49, 52, 53, 55, 56, 62, 71, 74, 98, 151, 153, 164 ~ 168, 175, 199, 200, 203

甲寅派 101, 198, 199

《甲寅日刊》 6, 7, 77, 97, 207

《甲寅杂志》 10, 20 ~ 23, 25, 58, 61, 63 ~ 68, 70 ~ 75, 77, 97, 98, 100, 101, 111, 113, 114, 116, 117, 119, 121, 124, 127, 135, 166, 198, 199, 201 ~ 203, 206 ~ 208, 213, 214

《甲寅周刊》 22, 79, 86, 89, 97, 100, 101

讲学社 76, 153

阶段论 141, 148

阶级斗争 140, 168, 176

《解放与改造》 76, 134, 137, 138, 143 ~ 145, 147, 148, 151, 152

进步党 5, 12, 59, 61, 74, 107, 110 ~ 112, 134, 152, 156

进德会 199 ~ 201

《京津日日新闻》 89 ~ 92, 94

九一八事变 14, 25, 158, 160, 163, 172, 173, 180, 183, 195

君子 59, 61, 62, 68, 69, 94, 123, 131

K

《抗日救国纲领草案》 160

抗日民族统一战线 177

抗日战争 2, 9, 14, 25, 177

L

立法集权 46 ~ 48, 66, 195

联合政府 177, 180, 193

联省自治 13, 75, 220 ~ 222

《联业救国论》 (*Chinese Politics and Professionalism*) 25, 78, 80 ~ 82, 87 ~ 89, 91, 92, 94 ~ 97

《柳文指要》 1, 21

《论语》 192

《论自由》 (*On Liberty*) 18, 189, 207, 208

M

马克思主义 6, 8, 9, 15, 16, 136, 176

“满洲国” 93, 158

《每周评论》 206, 207

《民国日报》 79, 134, 139, 146, 151 ~ 154, 156, 202, 206, 211, 216, 219

民会的平民政治 (*Soviet Democracy*) 145

《民立报》 13, 22, 23, 25, 31, 32, 35, 40 ~ 56, 65, 66, 71, 72, 74, 98, 108, 112, 200

《民权报》 39, 40, 49, 51

民宪党 74, 112

《民彝杂志》 206, 218

民治分权 118, 119

民主党 3, 5, 107, 196

N

《努力周报》 7, 14, 157, 206, 223

O

欧事研究会 58, 74

P

贫民专制 145, 147

普法战争 42

普通的民主政治 165, 166

Q

强有力之政府 37 ~ 39, 41, 57

勤工俭学运动 2

《青年杂志》 200, 205, 206, 208,
209, 212, 213, 215

清华大学 160

《清议报》 4, 5, 16

R

人身保护令 50, 51, 196, 198

人身自由 32, 50, 51, 67, 196 ~ 198

S

三一八事件 98, 99

商务印书馆 3, 30, 76, 80, 81,
135, 136, 154, 161, 190, 192,
194

尚志学会 135

少年中国学会 134

社会教育 62, 69, 76, 77, 153

社会进化论 36, 122

《社会论》 (*Social Theory*) 80, 84,
87, 142

社会民主主义 19, 159, 197

社会事业 60, 62, 153

社会主义论战 134, 136, 137, 142,
147, 153

《时代公论》 23, 161 ~ 163

《时事报》 134

《时事新报》 23, 79, 81, 125, 126,
132, 134 ~ 136, 139, 141 ~ 146,
148 ~ 152, 155 ~ 157, 160

士 1 ~ 6, 9 ~ 12, 14 ~ 16, 18 ~ 26,
28 ~ 34, 40 ~ 59, 61 ~ 75, 77 ~ 101,
104, 106, 109 ~ 113, 115, 116, 121 ~
124, 126, 129, 132, 134, 135, 147,
150, 158, 160 ~ 163, 176 ~ 178, 181 ~
184, 193 ~ 199, 201 ~ 204, 206 ~ 212,
214, 219, 220

士大夫意识 10, 11, 203

思想自由 4, 173 ~ 175, 189, 190,
197

《苏报》 22, 28, 29

T

《太平洋》 75, 157, 198, 220
 天然之分权 119
 天坛宪法起草委员会 108
 同业公会社会主义 183
 同业公会（同业团体） 86, 95, 96,
 143, 183, 184
 统一党 30, 107
 统一国 46, 47

W

唯物史观 152, 168, 171
 “文化大革命” 2, 3, 223
 无产者专制 138, 179
 无政府主义 91, 93, 144, 155, 217
 五四运动 106, 136, 152, 156, 198,
 201, 219, 222, 223
 戊戌变法 4, 5

X

西南大学 78, 79
 西原借款 125
 贤人政治 107, 124, 126 ~ 132, 153
 辛亥革命 32, 36, 81, 104, 105,
 118, 222
 《新潮》 148 ~ 150, 153
 新潮社 134
 新经济政策 169, 186, 187
 《新青年》 17, 75, 140, 147, 150,

198, 200, 201, 205 ~ 208, 215,
 218, 221
 新文化运动 25, 75, 76, 98, 134 ~
 136
 《新闻报》 79, 95, 96
 新型的民主 179, 180
 新学会 76, 138
 《新中国》 206, 213
 新自由主义 19
 行政分权 47, 48, 57, 66, 117, 119,
 195
 行政集权 46, 67
 修正的民主政治 163, 165 ~ 167
 《学灯》 135, 136, 148, 149, 153,
 201
 训政 160, 161, 163, 164, 180

Y

言论自由 4, 5, 14, 32, 51, 68,
 175, 177, 178, 183, 196, 197,
 208
 研究系 24, 25, 76, 104, 114, 134,
 135, 147, 152, 156
 燕京大学 2, 3, 104, 160, 177, 192,
 194
 野心家 111 ~ 113, 116, 118, 119,
 129
 业治论 79, 88, 92, 94, 95, 97,
 195
 议会内阁制 33, 35, 41 ~ 45, 48,

- 49, 56, 65, 67, 95, 107, 114, 195
- 《英国宪制》(*The English Constitution*)
41 ~ 44, 53, 65, 108
- 《庸言》 13, 36, 37, 107 ~ 109, 111, 115 ~ 117, 122, 123, 126, 214, 215
- Z**
- 《再生》 20, 159, 163 ~ 171, 173, 175
- 战时共产制 186
- 张振武案 48 ~ 51, 54, 58
- 哲学家 4, 6, 9, 46, 72, 73, 135, 138, 160, 194
- 《正谊杂志》 111, 112, 119, 122, 123, 146
- 政府专制 196
- 政理 59, 71 ~ 73, 98
- 政力向背之理 64, 120 ~ 124, 128, 129, 132, 133, 146, 150, 157, 175, 180
- 政论家 1, 3 ~ 11, 19 ~ 21, 23, 25, 26, 32, 33, 97 ~ 101, 105, 106, 134, 175, 194, 197, 199, 201 ~ 204
- 政谭 60 ~ 62, 67, 68, 71
- 政学 71 ~ 73, 106, 206, 214, 221
- 政治多元论 157, 166
- 政治评论家 4, 172, 175
- 政治协商会议 180, 222
- 知识分子 2, 4, 9, 10, 12, 14, 17, 20, 25, 76, 104, 114, 134, 136, 157, 159, 160, 177, 200, 203, 204, 210
- 职业代表民主主义 84, 86, 143
- 职业代表制 78, 80, 85 ~ 88, 91 ~ 95, 97
- 职业团体 16, 84, 85, 87, 88, 90, 93, 97, 157, 166, 183, 195, 196, 202, 203, 221
- 中国公学 139, 153, 156
- 中国共产党(共产党) 1, 6, 8, 15 ~ 17, 23, 24, 140, 176 ~ 178, 180, 196, 202, 205, 206, 222, 223
- 中国国民党(国民党) 13 ~ 15, 17, 20, 23, 134, 160 ~ 165, 169 ~ 173, 176 ~ 178, 196, 206
- 《中国立国大方针商榷书》 36 ~ 39, 77
- 中国民主同盟 177, 180
- 中国同盟会(同盟会) 30, 31, 33, 35, 36, 39 ~ 41, 49, 53, 54, 56, 99, 111, 199
- 中华革命党 74
- 中华民国宪法 12, 14, 107, 115, 196
- 中华民国约法 62
- 《中华杂志》 20, 61, 111, 114 ~ 116, 118, 130
- 中央大学 14, 117, 159, 161

中央集权 35 ~ 37, 46, 47, 56, 60, 66
《中庸》 192
专家 (专门家) 165 ~ 167, 173 ~
175, 183, 195, 197

准政客 151, 152
自治运动同志会 220
总统制 36, 41, 107 ~ 109, 112, 113

中文版后记

本书是2015年出版的《政论家的矜持——中华民国时期章士钊和张东荪政治思想研究》（东京，劲草书房，2015年1月）的汉译本。原著是在我的博士学位论文《民国前期政论家的制度构想——以〈甲寅〉杂志为起点》（东京大学大学院人文社会系研究科，2012年6月）的基础上大幅修订、扩充而成。审查论文的是吉泽诚一郎（主审）、佐藤慎一、村田雄二郎、石井刚和石川禎浩诸位老师，他们提出的宝贵批评在原著中都有反映。如果说原著对博士学位论文多少有所改进和发展，无疑全赖各位老师指教之功。

吉泽老师是我博士课程的指导老师。回想起来，我自本科二年级就接受老师指导。尤其是从毕业论文到撰写原著的过程中，老师曾多次修改底稿，每次都仔细写下批注和意见。老师治学以视野开阔、实证性论证严谨见长，评论虽口吻平和，但准确而犀利。我从事研究，至今总以先生为标尺衡量自己。

自本科三年级参加佐藤老师主持的研究课以来，聆听教诲的机会颇多。每次上课，老师囑一人选取清末民国时期的评论一篇，全文翻译后向大家报告研究所得。这对报告者负担较重，但收获也大。我参加研究课期间，老师正担任研究生课程主任和副校长，公务极其繁忙，但仍抽出宝贵时间指导我撰写本科毕业论文、硕士和博士学位论文。尤其在我升入硕士课程后研究遇到挫折时，老师的鼓励给了我继续研究的极大动力。

2012年4月，我获得日本学术振兴会博士后特别研究员资格，来到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接纳我的就是石川老师。我因此得以置身于优越的研究环境，不仅能够自由而充分地利用人文研收藏的丰富史料，而且有机会参加石川、村上卫两位老师分别主持的研究会，得闻众多学者各方面的真知灼见，极大地活跃和拓宽了我考虑问题的思路和视野。此外，来到京都后，几乎每天都与石川老师、村上老师、武上老师及人文研附属现代中国研究中心的其他各位一起研究和切磋，从学术探讨到在京都生活的基本要领，每每多承教益。

在漫长的学生生活中，尽管总是忝列末席，但参加过许多研究课、研究会，这对我进行研究十分重要。从村田老师和石井老师那里，我接触到了他们对中国近现代思想的深刻见解。在中岛隆博老师的研究课上，曾目睹何为从根本上思考问题而深感自己的见识何等肤浅。黑田明伸老师的研究课采取自由讨论的方式，经常使我在学术上受到强烈而良好的刺激。我在课上并不活跃，接受多而贡献少，但黑田老师仍爽然答应担任我的副指导教授，在此再次深表谢意。此外，关于逻辑思考、简练表述如何重要，松原健太郎老师曾在百忙中给我以谆谆教导；桥本秀美老师也曾拨冗指导我训练解读现代汉语和汉语古文的基本功。我能够持续研究不辍，很大程度上应归功于上述两位老师的熏陶。当然，如果没有众多前辈、同学在共同研究过程中给我的建议和帮助等，我的研究也不可能有所进展。

留学生活也对我的研究有至关重要的意义。置身于中山大学历史学系、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的优越环境中，加之许多老师、同学的无私帮助，我不仅在研究上取得进展，也开阔了视野。众多师友对我的指教和帮助难以尽述，已成为我最为宝贵的财富。

就这样，拙著的产生曾仰承上述恩师及学界前辈、同行的指教和帮助。而此番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又将出版中文版，实属荣幸之至。这首先得益于我现在任助教的人文研附属现代中国研究中心的理解和支持，也离不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的徐碧珊女士、邵璐璐女士的多方努力，

以及日文原著出版社劲草书房的理解。在此，谨对上述各方、各位表达诚挚的感谢。

汉译请曾在现代中国研究中心工作的袁广泉老师捉笔，是我的又一荣幸。袁老师不仅译笔仔细、准确，还指出了原著中的错误，使我有机会订正。当然，本书若有其他瑕疵，责任当在我本人。

章士钊和张东荪在中国是著名历史人物，但在日本几乎不为人所知。坦白地说，我对他们抱有关心进而开始研究，仅仅是因为偶然读到他们的文章为其魅力所吸引，而并无若何高尚理由。本书能否充分传达这种魅力，还请中国读者评判。在此，我期待得到更多的批评和指正。

森川裕贯

2016年11月17日

政論家の矜持

——中華民國時期における
章士釗と張東蓀の政治思想

民国时期，一些知识分子将以政治家、官僚身份参与政治视作肮脏，既然如此，最好的选择应该是与政治断绝直接关系，从外部谋求改善政治。然而，对于强烈关注现实政治的章士釗和张东蓀而言，置身于政治世界之外过于走极端。于是，他们选择了既可回避做政治家，又能畅论政治的政论家之路。本书考察章士釗与张东蓀在民国时期所发表的政论，试图阐明他们政治思想的特质。



出版社官方微信

www.ssap.com.cn

ISBN 978-7-5201-0100-4



9 787520 101004 >

定价：65.00 元